

创业板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波动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Jinfu New Material Co.,Ltd

(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39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SECURITIES CO.,LTD.

(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发行概要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2,500万股	发行后总股本	10,000万股
每股面值	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35.00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0年9月20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p>1、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夫妇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本公司股东TB Polymer Limited（迪贝高分子有限公司）承诺：如果锦富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成功，自锦富新材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承诺人将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会促使或者同意锦富新材回购部分或者全部本承诺人所持有的股份。</p> <p>3、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富国平、杨小蔚、杨铮、汪俊还承诺：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0年9月17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710.16万元（母公司）。根据公司2009年8月31日召开的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市场竞争导致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目前，国内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的厂商数量众多，尤其是诸多规模较小及设备水平、技术能力、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差的企业，为获得一定市场份额而采取低价竞争策略。同时，公司所处产业链的最下游是消费电子类行业，终端产品有液晶电视、手机、笔记本电脑等，行业竞争激烈，这些产品上市初期采取撇脂定价策略（skimming pricing），但随着产品进入成熟期，主要厂商为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主动式的“降价促销”也是其主要竞争策略之一。这导致了液晶显示模块（LCM）和背光模组（BLU）的价格处于下降趋势，为保持适度的利润空间，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企业把降价的压力也部分转嫁到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厂商。

长期来看，随着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的不断提升和下游产业向大厂商的逐步整合，具有高质量水准和规模优势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竞争力优势将进一步凸现，其竞争力将主要表现在上下游资源整合的平台优势、大规模采购的价格优势、快速应对的服务优势、高良率控制的质量优势等方面，并藉此获得超出行业平均水平的毛利率，但从短期来看，公司仍然面临因不能跟踪下游产品生命周期变化而导致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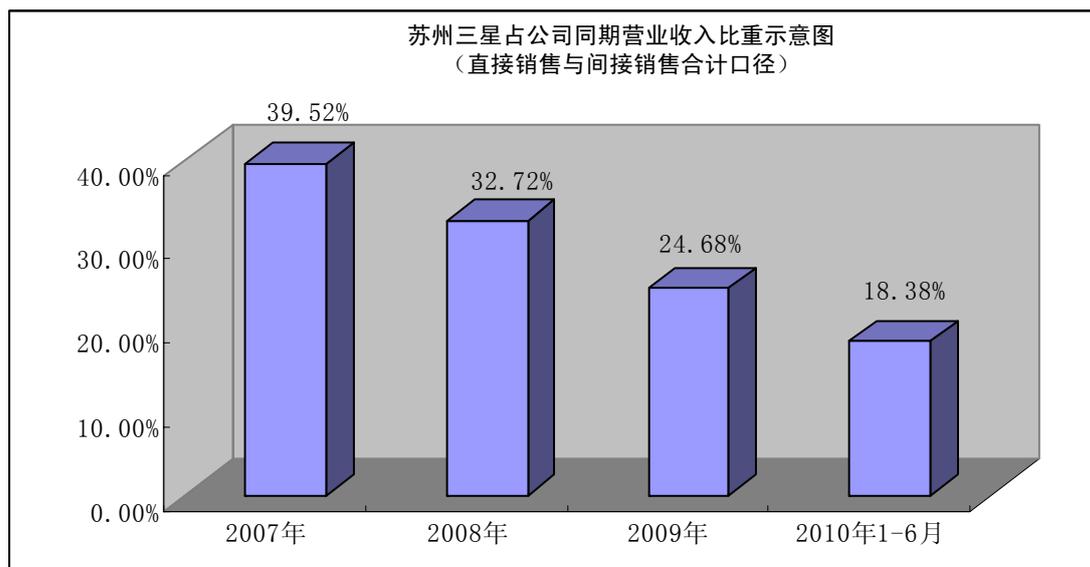
（二）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竞争优势明显，主要产品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而下游的消费电子行业经过多年的充分竞争，品牌识别度已达到较高水平，市场份额逐渐走向集中，这也在客观上造成公司客户相对集中。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向前五名客户 销售收入额	130,809,247.02	198,384,201.88	167,808,235.07	150,400,431.39
占营业收入的 比例 (%)	41.35	45.24	49.61	65.69

公司产品或直接向 LCD 厂家销售,如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等;或向液晶显示背光模组 (BLU) 或液晶显示模块 (LCM) 生产商销售,由其组装液晶显示背光模组后再行向 LCD 厂家销售,如瑞仪光电 (南京) 有限公司等。其中,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均成为公司的最大客户,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上半年直接向其销售产生的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51%、30.44%、14.40%和 5.65%。需要说明的是,苏州三星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2010 年上半年将部分前段业务外包给东和光电 (苏州) 有限公司、DS LCD CO.,LTD、泰山光电 (苏州) 有限公司等,由其生产组装 BLU 或 LCM 后再行销售给苏州三星。若将此部分间接销售额与公司向苏州三星的直接销售额合计,则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上半年直接及间接向其销售产生的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52%、32.72%、24.68%和 18.38%。



尽管公司通过与这些下游企业多年的友好合作，已建立互信、共赢的良好关系，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挖掘、培育新客户，增加了对新客户的销售，原有核心客户销售额保持上升，而其占公司同期销售收入的比重呈下降趋势，但公司仍然在客观上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三）新增产能销售风险

2009年，发行人各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产能约为14.40亿片/年，2010年上半年，公司产能已近饱和，产能利用率达到95.52%，预计在2010年往后的订单需求将大大超出公司现有生产能力，进行生产基地扩建已势在必行。

虽然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可行性论证，对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市场、技术、财务等因素进行了充分论证和预测分析，但不排除由于预测分析的偏差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些意外因素而导致新增产能面临的销售风险。

三、发行人同上海赞富、香港迪奇和科志特脱离关联关系后，仍存在少量购销交易

发行人与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和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于2007年5月、10月、12月相继脱离关联关系后，同上述公司仍然存在少量的购销交易。详见如下表格：

发行人与上述公司脱离关联关系前后向其采购情况及对于发行人财务指标影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07年				2008年				
	公司	采购金额	折/溢价	营业成本影响金额 ¹	毛利率影响数 ²	采购金额	折/溢价	营业成本影响金额	毛利率影响数
	上海赞富	933.89	折	-78.63	+0.34%	444.06	折	-6.30	+0.02%
	香港迪奇	1,862.55	折	-111.34	+0.49%	681.50	折	-65.20	+0.19%
	科志特	8.98	-	-	-	125.25	折	-8.08	+0.02%
	合计	2,805.42	-	-189.97	+0.83%	1,250.81	-	-79.58	+0.23%

¹ 为了计算采购价格相对公允价格的折溢价对于毛利的影响，此处假设当期采购金额全部确认为当期营业成本，运用营业成本影响金额模拟计算。若折价，减少营业成本，则营业成本影响金额用“-”表示；若溢价，增加营业成本，则营业成本影响金额用“+”表示。

² 此处毛利率影响数计算公式为：当期营业成本影响金额/当期营业收入；若营业成本影响金额为“-”，则表示采购折价促使毛利率提升，毛利率影响数用“+”表示；若营业成本影响金额为“+”，则表示采购溢价促使毛利率下降，毛利率影响数用“-”表示。

营业成本影响的绝对金额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1.24%				0.33%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比重	22.65%				5.62%			
年份	2009年				2010年上半年			
公司	采购金额	折/溢价	营业成本影响金额	毛利率影响数	采购金额	折/溢价	营业成本影响金额	毛利率影响数
上海赞富	169.90	折	-1.98	0.00%	35.37	溢	+0.24	0.00%
香港迪奇	739.32	折	-25.10	+0.06%	264.44	折	-6.64	+0.02%
科志特	41.39	折	-4.90	+0.01%	4.69	折	-1.28	+0.00%
合计	950.61	-	-31.98	+0.07%	304.50	-	-7.92	+0.02%
营业成本影响的绝对金额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0.10%				0.03%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比重	3.40%				1.20%			

说明：2007年发行人同上述公司脱离关联关系前，发行人向上述公司的关联采购金额为2,139.31万元。

发行人与上述公司脱离关联关系前后对其销售情况及对于发行人财务指标影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07年				2008年			
公司	销售金额	折/溢价	营业收入影响金额 ³	毛利率影响数 ⁴	销售金额	折/溢价	营业收入影响金额	毛利率影响数
上海赞富	31.23	-	-	-	526.21	折	-6.54	-0.02%
香港迪奇	-	-	-	-	-	-	-	-
科志特	34.89	-	-	-	291.74	折	-6.49	-0.02%
合计	66.12	-	-	-	817.95	-	-13.03	-0.04%
营业收入影响的绝对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				0.04%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0.29%				2.42%			
年份	2009年				2010年上半年			
公司	销售金额	折/溢价	营业收入影响金额	毛利率影响数	销售金额	折/溢价	营业收入影响金额	毛利率影响数
上海赞富	952.04	折	-36.05	-0.08%	873.76	折	-15.85	-0.05%
香港迪奇	-	-	-	-	-	-	-	-

³ 若向上述公司销售相对其他第三方折价，减少营业收入，则营业收入影响金额用“-”表示；若溢价，增加营业收入，则营业收入影响金额用“+”表示。

⁴ 此处毛利率影响数计算公式为：营业收入影响数/当期营业收入；若营业收入影响金额为“-”，导致毛利率减少，则毛利率影响数用“-”表示；若营业收入影响金额为“+”，导致毛利率增加，则毛利率影响数用“+”表示。

科志特	84.89	溢	+0.78	0.00%	0.46	-	-	-
合计	1,036.93	-	-35.27	-0.08%	874.22		-15.85	-0.05%
营业收入影响的绝对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0.08%				0.05%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2.36%				2.76%	

说明：①2007年发行人同上述公司脱离关联关系前，发行人对上述公司的关联销售金额为34.89万元；②2006、2007年，发行人对上述公司销售额非常小，因销售主要系极少量的加工品，缺乏同类可比产品作价格公允性比较，且加工销售的利润空间较为固定，故未测算发行人对上述公司销售对相关财务指标影响。

采购方面，自从发行人同上述公司脱离关联关系后，向上述公司采购金额与采购金额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均呈现大幅下降趋势。销售方面，自从发行人与上述公司脱离关联关系后，发行人对上述公司销售主要系发行人2007年10月购买了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前身锦富精密的经营性资产后成立了上海分公司，并承继了日东电工代理商资格（2009年10月开始由上海挚富承继），以代理方式向上海挚富销售了相关产品，根据上表可知，对上述公司销售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很小。

根据上表，自发行人同上述公司脱离关联关系后，基于业务延续，向上述公司购销价格总体仍然存在一定程度的折价。经与发行人向其他第三方购销同类可比产品的价格相比测算，2008年、2009年、2010年上半年，因向上述公司折价采购导致当期营业成本分别减少约79.58万元、31.98万元、7.92万元，因向上述公司折价销售导致当期营业收入分别减少约13.03万元、35.27万元、15.85万元；因折价购销导致2008年的综合毛利率提高约0.19%、2009年的综合毛利率降低约0.01%、2010年上半年的综合毛利率降低约0.03%。可见，自发行人同上述公司脱离关联关系后，发行人向上述公司的少量购销行为对于发行人营业毛利、毛利率等财务指标的影响极为有限。

四、母公司所得税率的变化

母公司锦富新材已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自2009年起，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有效期后，若未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则母公司的所得税率存在变化的可能。

五、子公司补缴所得税的潜在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无锡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和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所得税征收政策和国家税法存在一定差异，主要表现在：

(1) 无锡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依据无锡市国家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出具的《企业所得税纳税定额（或应税所得率）调整通知书》，2007 年度采用了核定应税所得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发行人保荐机构及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国税发[2008]38 号）规定的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的六种情形，对公司取得的相关核准文件进行核查，该等文件中未体现该公司享受该税收政策的明确适用理由。无锡正先按照查账征收和按照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差额为 1,856.59 元。

(2)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依据为上海市财政局、税务局沪财企一[1991]166 号《关于对浦东新区内新建企业减、免所得税申报问题的通知》、上海市财政局沪财企二[1994]36 号《关于本市第三产业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及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55 号）《上海外高桥保税条例》之规定，并经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机关的《所得税减免税项目核定通知书》核准。经发行人保荐机构和律师核查，上述税收政策均为地方税收政策，与我国税法的规定存在一定差异。上海喜博执行优惠税率所少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2007 年度为 2,396,962.45 元，2008 年度为 220,320.62 元，2009 年度为 131,292.92 元，2010 年上半年度为 50,163.95 元。

无锡正先与上海喜博存在因地方税收政策与税法存在差异而引起的补缴上述税款的潜在风险，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若发生相关补缴行为，将全额承担相应的补缴损失和责任。该等补缴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造成实质障碍。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3
第二节 概览	19
一、发行人简介.....	19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20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1
四、本次发行情况.....	23
五、募集资金用途.....	23
六、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24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8
三、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	29
四、本次发行预计时间表.....	31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2
一、市场风险.....	32
二、行业风险.....	35
三、经营风险.....	36
四、人员及技术风险.....	38
五、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39
六、募投项目带来的风险.....	40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41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3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43
二、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46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8
四、发行人组织结构.....	53
五、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58
六、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60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69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71
九、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75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77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77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概况.....	78
三、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122
四、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40

五、特许经营权.....	148
六、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149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63
一、同业竞争.....	163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65
三、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174
四、发行人同历史关联方脱离关联关系后，存在的少量购销情况.....	19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199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199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股及对外投资情况.....	203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20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20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情况.....	207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署协议及承诺情况.....	207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208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10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秘的依法运作情况.....	211
二、公司最近三年内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225
三、公司最近三年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26
四、公司重大经营投资决策程序与投资者权益保护.....	226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29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32
一、财务报表.....	232
二、审计意见.....	240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40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43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的说明.....	251
六、税项、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252
七、分部报告.....	254
八、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255
九、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55
十、主要财务指标.....	256
十一、发行人盈利预测情况.....	258
十二、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58
十三、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内历次验资情况.....	259
十四、财务状况分析.....	260
十五、报告期内的现金流量分析.....	283
十六、盈利能力分析.....	286
十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14
十八、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314

十九、股利分配政策.....	317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320
一、本次发行募股资金的基本情况.....	320
二、募投项目产品市场前景、必要性及产能顺利消化的可行性.....	32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340
四、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大幅增加的合理性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358
五、募股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的整体影响.....	360
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361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62
一、公司 2010 年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362
二、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363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成长性和自主创新的影响.....	370
四、实现规划与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70
五、实施规划与目标可能存在的困难.....	371
六、确保实现规划和目标拟采用的方法.....	371
七、对未来发展规划的声明.....	372
八、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72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373
一、重大合同协议.....	373
二、发行人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380
三、发行人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80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等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8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380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381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8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发行人律师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审计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验资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十五节 附件.....	38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一、常用词语		
发行人、本公司、锦富新材、公司	指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为整体变更设立，为表述方便，该等称谓在文中部分内容也指公司前身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
锦富科技	指	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即发行人的前身
本次发行	指	本次锦富新材发行 2,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
新股、A 股	指	发行人即将发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锦富投资	指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因该公司由锦富精密更名而来,为表述方便,文中部分内容也指控股股东前身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
锦富精密	指	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前身
富国平夫妇	指	富国平与杨小蔚夫妇，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迪贝高分子、TB	指	TB Polymer Limited(中文名称：迪贝高分子有限公司)
东莞锦富	指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锦富	指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分公司	指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厦门力富	指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威海锦富	指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无锡正先	指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喜博	指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挚富	指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久富	指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赫欧	指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科志特	指	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力富	指	上海力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赞富	指	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托德	指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迪奇	指	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锦产业	指	日本国锦产业株式会社

股东大会	指	发行人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发行人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发行人监事会
《公司法》	指	2006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2006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发行人的《公司章程》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天衡、会计师	指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
赛迪顾问（CCID）	指	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东洲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管理办法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
创业板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	指	本公司股票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挂牌交易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 一期	指	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上半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主要供应商、客户及竞争对手		
主要供应商		
3M	指	美国明尼苏达采矿和制造公司，英文名称 MINNESOTA MINNING & MANUFACTURING COMPANY，3M 即其英文名称三个首字母组成。公司合作伙伴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 3M 中国有限公司均为其在中国的投资企业
杜邦帝人（DuPont Teijin Films）	指	杜邦帝人薄膜有限公司
日东电工（NITTO）	指	日东电工株式会社
索尼（SONY）	指	索尼化学株式会社
惠和（Keiwa）	指	惠和株式会社
稀本（Kimoto）	指	稀本株式会社
智积电（Tsujiden）	指	智积电株式会社
积水（SEKISUI）	指	积水化学工业株式会社

东丽 (TORAY)	指	东丽工业株式会社
大日本 (DIC)	指	大日本 INK 化学工业株式会社
寺冈 (TERAOKA)	指	寺冈制作所株式会社
韩国 SKC	指	韩国 SKC 株式会社
德莎 (TESA)	指	德国德莎胶带公司
四维	指	台湾四维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乐凯	指	合肥乐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嘉威	指	嘉威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宣茂	指	宣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耀	指	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迎辉	指	迎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客户		
三星	指	韩国三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苏州三星	指	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
三星 SDI	指	三星 SDI (中国) 有限公司
瑞仪光电	指	瑞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新谱	指	新谱 (广州) 电子有限公司
喜星 (Heesung)	指	喜星电子 (南京) 有限公司
LG	指	LG (中国) 有限公司
友达	指	友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	指	奇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璨宇光学	指	苏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
仕达利恩	指	仕达利恩光电有限公司
LGD	指	LG 显示有限公司
南京乐金	指	乐金显示 (南京) 有限公司
广州乐金	指	乐金显示 (广州) 有限公司
康佳	指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维	指	创维液晶器件 (深圳) 有限公司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松下	指	上海松下等离子显示有限公司
富士康	指	富士康科技集团
夏普	指	夏普商贸 (中国) 有限公司
中华映管	指	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彩欣	指	瀚宇彩欣股份有限公司
群创	指	群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统宝	指	统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东和光电	指	东和光电有限公司
LGE	指	乐金电子有限公司
Taesan LCD	指	泰山光电有限公司
DS LCD	指	帝艾斯光电有限公司
TPV	指	TPV 冠捷科技集团
宸鸿 (TPK)	指	宸鸿科技 (厦门) 有限公司
主要竞争对手		
华宏	指	华宏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森	指	宏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山太士	指	山太士股份有限公司
尚达	指	台湾尚达集团, 其母公司为维麒科技
扬旭	指	扬旭电子科技 (苏州) 有限公司
三、专用词语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指	按产品特性归类, 分为光学膜片、胶粘类制品、绝缘类制品, 是背光模组 (BLU) 和液晶显示模块 (LCM) 的主要配套部件
光学膜片	指	利用各种特制材料的光学性能 (例如光源的集中反射、光源的均匀扩散、光源的增亮等) 起到增强光源、保证屏幕各区域显示亮度均一性等作用的产品
胶粘类制品	指	应用于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之中, 起到粘接、固定、密封、防尘、隔音、联线外接等各方面作用, 用以取代之前的焊接件、铆钉、螺丝等金属制品的产品统称
绝缘类制品	指	应用于各类中、大尺寸笔记本电脑、液晶显示器的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中, 可以起到绝缘、降低电磁干扰等作用的产品统称
Reflector	指	反射片
Diffuser	指	扩散片或扩散膜
BEF	指	Brightness Enhance Film 的缩写, 棱镜片、聚光片或者增亮膜
DBEF	指	Dual BEF, 双层棱镜片
Micro Lens	指	整合 (或复合) 型光学膜
ITO 膜	指	铟锡氧化物半导体透明导电膜
偏光片	指	一种由多层高分子材料复合而成的具有产生偏振光功能的光学薄膜, 按其在液晶屏的使用位置不同, 大体上可分为面片 (又称透过片) 和底片两种 (又称反射片)

模切 (Die Cutting)	指	泛指根据预定形状, 使用模具和模切机通过精密加工和切割使材料 (如纸张、橡胶、塑料、金属薄片、硅等材料) 形成预定规格的定制零部件
信赖性测试	指	一般是指研发阶段和量产阶段部份的可靠性实验, 包括: 环境温度及冷热冲击, 高温高湿, 盐雾, 寿命测试、振动测试和跌落测试等
一模成型	指	采用一付模具冲压成型制作成品
认证	指	由客户或机构证明产品、服务、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的强制性要求或标准的合格评定活动
撇脂定价策略	指	当生产厂家把新产品推向市场时, 利用一部分消费者的求新心理, 定一个高价, 像撇取牛奶中的脂肪层那样先从他们那里取得一部分高额利润, 然后再把价格降下来, 以适应大众的需求水平, 即价格先高后低的思路, 应用得当, 可以为企业带来丰厚的利润, 是三星、LG 等品牌厂商消费电子产品常用的市场营销策略
ISO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的简称
IMF	指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的缩写, IMF 的中文意思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GDP	指	gross domestic product 的缩写, 也就是国内生产总值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 的缩写, 液晶显示技术或液晶显示器
EPC	指	纠偏系统
LED	指	Light Emitting Diode 的缩写, 发光二极管
CRT	指	Cathode Ray Tube 的缩写, 阴极射线管显示技术
TFT-LCD	指	Thin Film Transistor-Liquid Crystal Display 的缩写, 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技术或者显示器
LCM	指	Liquid Crystal Module 的缩写, 液晶显示模块
BLU	指	Back Light Unit 的缩写, 背光模组
LCD Panel	指	液晶显示面板
LCD TV	指	液晶显示电视
LCD Monitor	指	液晶显示器或者液晶监视器
PDP	指	Plasma Display Panel 的缩写, 中文意思是等离子显示器
PND	指	Portable Navigation Devices (便携式自动导航系统) 的简称
BOM	指	Bill of Material 的缩写, 也就是物料清单
DESR	指	Durable Enhanced Specular Reflector Film 的缩写, 即耐用增强反射膜
DESR-PL	指	Durable Enhanced Specular Reflector Film-Plastic 的缩写, 即可塑型耐用增强反射膜
MCPET	指	Micro Cellular PET 的缩写, 即微发泡反射板

AFT	指	丙烯酸泡棉胶带
VHB	指	very high bond 的缩写，即超高粘性胶带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简要情况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由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08 年 3 月 19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059440000859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7,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富国平，公司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 39 号，经营范围：加工各种高性能复合材料、高分子材料，提供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公司发起人为：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和 TB Polymer Limited。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厂商。依靠在光电显示领域内多年积累的行业洞见，创新能力和业务网络，公司不仅能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定制产品，还能会同下游厂商共同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设计及材料选择，从而提供全方位的综合服务解决方案。

目前，锦富新材已成为内资控股同类企业中规模最大的企业，市场份额已列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前三位。公司与三星、新谱、瑞仪光电、喜星、友达、LGD、TPV 等光电领域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广泛的业务合作关系，为其提供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公司是 3M 中国公司的 3M 工业胶带及胶粘剂产品优选加工商、3M 特种电气产品特约经销商。公司还与日东电工、杜邦帝人等主要上游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是杜邦帝人在国内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

公司为苏州市高新技术企业，苏州工业园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09 年 9 月 11 日被批准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二）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以及隔热减震类制品和精密模切设备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销售收入显示了强劲的增长势头，2008年较2007年增长37.93%，2009年较2008年增长28.84%，2010年上半年较2009年上半年增长65.26%。

公司主导产品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按其产品特性归类，可分为光学膜片、胶粘类制品、绝缘类制品，以上三类产品作为液晶显示背光模组（BLU）和液晶显示模块（LCM）的主要配套部件，广泛应用于各类下游光电产品中。典型应用领域包括笔记本电脑、液晶显示器、液晶电视、手机、数码相机、摄像机、MP3/MP4、GPS导航仪、车载显示器等。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最近三年及一期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重分别为91.00%、84.34%、90.50%和92.36%，是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销售收入分别为3.67亿元、2.44亿元。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一）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锦富投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锦富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5,287.50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70.50%。

注册名称：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怒江北路427号4楼430室；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310107000227365；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以上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均除经纪）（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锦富投资目前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不从事生产及贸易活动。经上海信业会计师事务所“沪信业审字（2010）第484号”《审计报告》审计的锦富投资最近

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资产总额（母公司）	5,676.43	5,945.84
资产总额（合并）	46,367.34	33,854.72
净资产（母公司）	3,980.27	4,000.23
净资产（合并）	25,479.52	21,588.45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母公司）	-19.96	-22.05
净利润（合并）	3,819.97	5,947.46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富国平先生、杨小蔚女士，二人为夫妻关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富国平夫妇共持有控股股东锦富投资 860 万股，占锦富投资总股本的 86%。锦富投资持有本公司 5,287.5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70.50%。

富国平：男，中国国籍，身份证：32020319631201****，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 999 弄 53 号***室。

杨小蔚：女，中国国籍，身份证：32021119670619****，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 999 弄 53 号***室。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经江苏天衡出具的“天衡审字（2010）871 号”《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依据有关数据计算得出。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37,474.75	25,406.40	16,582.63	15,666.39
其中：应收账款	16,136.70	12,497.60	7,921.18	7,151.91
存货	10,791.44	5,101.69	3,552.82	2,777.47
固定资产	6,054.67	5,603.57	2,381.00	1,559.20
资产总额	45,978.41	33,196.38	20,550.09	17,653.46
流动负债	19,191.66	10,320.65	3,703.75	5,451.56
长期负债	-	-	-	-

负债总额	19,191.66	10,320.65	3,703.75	5,451.56
股东权益	26,786.75	22,875.73	16,846.34	12,201.90

注：此处表格数据以万元为单位，由于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的原因，有些涉及勾稽应相等的数额会有0.01万元的差异，后文若出现此类情况，均基于此。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31,626.59	43,864.90	33,829.34	22,895.94
营业利润	4,718.74	7,222.85	4,833.99	4,301.26
利润总额	4,648.01	7,245.52	4,881.07	4,391.55
净利润	3,839.93	5,969.50	4,546.12	4,208.8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304.30	5,233.02	4,286.25	3,933.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5.47	5,190.24	4,223.95	2,066.23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63	3,414.80	2,170.95	1,71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11	-3,394.47	-2,256.16	-2,39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8.75	1,918.10	-242.89	4,317.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09	1,919.78	-371.85	3,541.74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95	2.46	4.48	2.87
速动比率（倍）	1.39	1.97	3.52	2.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96%	25.60%	15.25%	23.34%
归属母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3.23	2.79	2.10	3.04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0.02%	0.04%	0.08%	-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1	4.30	4.49	3.98
存货周转率（次）	3.01	7.33	7.59	6.6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157.11	7,867.69	5,320.61	4,652.87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3,304.30	5,233.02	4,286.25	3,933.41
归属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3,335.47	5,190.24	4,223.95	2,066.23
利息保障倍数（倍）		66.98	298.57	5,105.44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53	0.46	0.29	0.4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9	0.26	-0.05	0.94
基本每股收益（元）	扣除前	0.44	0.70	0.57	1.57
	扣除后	0.44	0.69	0.56	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	扣除前	0.44	0.70	0.57	1.57
	扣除后	0.44	0.69	0.56	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前	14.62%	28.53%	31.56%	55.73%
	扣除后	14.75%	28.30%	31.10%	29.27%

注：表中除特别注明外，此处财务指标均基于合并报表计算。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发行2,5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
发行价格：	35.00元/股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82,204.25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账号为 7324410183800002578。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用于：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	投资预算	其中： 铺底流动资金	拟募集资金 使用量
1	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	公司	16,816.05	3,229.91	16,816.05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本部			
2	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东莞锦富	8,195.03	2,492.75	8,195.03
3	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5000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	南京锦富	2,415.43	500.00	1,811.57(注 1)
4	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500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	厦门力富	2,299.95	500.00	2,299.95
5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注 1：南京锦富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量少于投资预算，是锦富新材拟与香港迪奇同比例增资南京锦富用于建设该项目。在项目总预算 2,415.43 万元中，锦富新材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811.57 万元、香港迪奇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603.86 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不足时，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六、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新业务模式、新技术工艺方面的独立创新，并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公司在长期的运营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产品质量稳定，优良率高，具备成本领先优势。公司通过多年发展的积累，在国内 LCD 产业的主要聚集区都设立了子（分）公司就近为客户提供服务，并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和销售渠道，获得了下游主要大客户的认证和信赖。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

1、提供全面成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优势

普通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公司大部分只具备模切、剪裁能力，只能简单的按照客户提供的图纸，从客户指定的供应商处购买原材料并加工成品，属于来料加工型的简单业务模式。锦富在创业初期也主要依靠上述的业务模式完成创业和积累，但随着公司行业经验的丰富和技术研发能力的加强，锦富现在不仅能深入理解客户的最终需求，更能凭借对各材料商生产材料的深入了解和实际运用经验，为下游客户提供产品设计、材料选择、产品试制和测试、配套设备开发等全方位服务，针对优质大客户还可以为其单设就近的工厂以满足其快速供货、及时生产

和库存控制的要求。在成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以后，公司还会保持对产品应用的持续跟踪，收集客户的及时反馈意见并在研究分析后向上游材料商提供有针对性的新产品设计方向建议和老产品技术改造方案。在此模式中，锦富公司充当了下游客户和上游材料供应商之间的沟通桥梁，依靠锦富对上下游行业的深入理解和认识，为双方都提供了增值服务。

2、拥有多项关键技术优势

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富国平先生和副总经理、采购及研发总监杨铮先生长期在国外先进企业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研发和生产管理，从而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和企业管理经验，为公司在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客户的需求会因应用领域不同而千变万化，产品的制造工艺因材料特性相异而各不相同，针对不同的应用项目制定相对应的工艺或研发最契合的设备是本公司的制胜利器。公司拥有先进的实验室，拥有初粘力测试仪、持粘力测试仪、剥离力测试仪、恒温恒湿测试仪、三次元测量仪等精密检测设备，可对产品进行相关信赖性测试，确保产品的性能和精度。公司主要生产车间均为无尘净化车间，最大程度保证了产品的洁净度，满足了光电行业配套产品的高要求。公司拥有全系列精密加工设备，可完成全裁切、半裁切、复合、分条复卷、模压加工、热弯曲等多种工艺，加工精度可达 $\pm 0.05\text{mm}$ 。公司的加工技术和生产工艺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公司先后开发的高分子材料多层精密贴合工艺、反射遮光胶带套冲成型工艺、非破坏性屏蔽片手工定位贴合工艺、自动贴标打孔切片一体化工艺、超声波弯折工艺等业内领先的新型加工手法为产品制造节约了大量的人力，大幅提高了生产效率，并提升了产品优良率。这些关键技术的应用不仅使公司的生产成本下降，毛利率上升，更确保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与技术优势。

3、涵盖全国主要 LCD 产业集聚区的网络布局优势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对于交货期的要求很高，一般从客户下订单到交货，周期在 1-5 天以内，并且有部分比例的急单要求在 24 小时以内交货。因此，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选址上必须靠近客户，以为客户提供贴近性的服务，降低产品运输在途时间，满足光电显示行业对于配套产品的快速、大量供货要求。目前，中国 LCD 产业的集聚区包括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环渤海区域。只有少数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大厂商才有能力和实力在以上三个地区都设立相应的生产、服务机构，形成服务全国主要 LCD 产业集聚区的网络布局优势。目前，本公司已

在长三角地区的苏州、上海、南京，珠三角地区的东莞，环渤海经济区的威海以及海西经济区的厦门等 LCD 产业重镇都建立了生产、服务基地，完成了在重要 LCD 产业聚集区的战略布点，形成了涵盖全国网络布局优势。

4、丰富的大客户资源积累的先发优势

由于公司技术先进、质量可靠，又能提供贴近服务，公司赢得了包括三星、LGD、瑞仪光电等一大批国际国内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龙头企业的信赖，为其提供配套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一般而言，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要进入下游优质客户的供货商行列，都要经过长期严格的认证过程。要获得国际大厂（如跨国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生产企业）的认证就更加困难。然而，一旦通过了这些优质客户的认证，那么一般情况下这种合作就是非常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正因如此，本公司通过多年努力所建立起来的客户网络已经成为公司宝贵的资源，也构成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不可分割组成部分，是一种无法复制的竞争优势。

5、规模经济效应、设备自制带来的成本和效率综合优势

与外资背景的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人工成本和管理成本上具备很大的优势。同时，由于公司在国内的市场份额居前，大批量采购和生产所带来的规模经济效应也加强了公司的成本优势。公司与国际上知名光电显示材料供应商如 3M、东丽、杜邦帝人等形成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具有良好采购和供应渠道。通过多年的运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供应链管理和成本控制经验。

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关键生产设备的自主研发制造能力方面，锦富新材的优势非常明显。一方面，锦富新材目前在用的关键生产设备中，自主研发的比重越来越高，部分自制设备在同样达到国外进口设备技术性能的前提下，成本仅为进口设备成本的一半左右，使得公司的运营固定成本得以下降。另一方面，锦富新材可以根据客户产品的特定要求，对现有设备进行及时的调整和改进，以适应多样化的产品规格需求。而国内大多数竞争对手企业关键设备全部依赖外购，所以较难让外购的标准化设备迅速完成改型和定制，无法在短期内生产特殊要求产品。综上所述，本公司优秀的管理运营能力和生产设备自主创新能力帮助公司在竞争中获取了低成本、高效率的综合优势。

6、高产品良率的质量优势

公司实行现代化企业管理，严把产品质量关，努力控制成本，以高质量、低成本而赢得了国内外客商的普遍信赖。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 27 日通过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 于 2007 年 7 月 13 日通过 ISO14001:2004 国际标准体系认证。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技术操作规程, 注意员工培训和考核, 优化生产流程。这些举措使得材料、人工、质量等要素都得到完全有效的控制。产成品废品率低、优良率高, 从而有效控制了制造成本。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 产品的优良率高低与单位产品的成本为反比例关系: 产品优良率越高, 单位产品的成本就越低。本公司因为技术先进、管理严格, 从而一直保持较高的产品优良率。公司在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2010 年上半年度的产品优良率分别保持在 97.7%、97.0%、98.4% 和 97.9% 的高位, 从而既有效地降低了单位产品的成本, 又提升了客户的满意度。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本次发行已经本公司 2010 年 8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本公司 201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zhou Jinfu New Material Co.,Ltd.
成立日期	2004 年 3 月 29 日
整体变更设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	富国平
注册资本	7,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 39 号
邮政编码	215126
电话	0512—62825820
传真	0512—62825821
互联网地址	www.jin-fu.cn
电子信箱	jinfu@jin-fu.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部门	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	葛卫东（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	0512—62825820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1.00元
- 3、发行股数：2,5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
- 4、每股发行价格：35.00元/股
- 5、发行市盈率：67.44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50.58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6、发行后每股收益：0.52元/股（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0.69元/股（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计算)

7、发行前每股净资产：3.23元（按照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7,500万股计算）

8、发行后每股净资产：10.90元（按照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合计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10,000.00万股计算）

9、发行市净率：3.21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10、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1、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的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12、承销方式：由兴业证券作为主承销商的承销团对本次公开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余额包销

13、募集资金总额：87,500.00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

14、募集资金净额：82,204.25万元

15、发行费用概算： 5,295.75万元

其中：

（1）承销费用： 4,325.00万元

（2）保荐费用： 400.00万元

（3）审计、验资费用 124.00万元

（4）律师费用： 80.00万元

（5）招股书印刷及信息披露费用： 318.00万元

（6）上市初费及股份登记托管费： 5.00万元

（7）印花税： 43.75万元

三、本次发行新股相关的中介机构及人员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兰荣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保荐代表人：王廷富、李杰

项目协办人：李勇

项目经办人：徐长银、张小龙

电话：021-38565656

传真：021-38565707

(二) 律师事务所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管建军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580号南证大厦31层

经办律师：林琳、钱大治

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341670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瑞玉

注册地址：南京市正洪街18号东宇大厦8楼

经办会计师：骆竞、王文德

电话：025-84711188

传真：025-84714882

(四) 资产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小敏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化学工业区奉贤分区目华路8号401室

经办资产评估师：许为群、方明

电话：021-52402166

传 真：021-62252086

（五）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 话：0755-25938000

传 真：0755-25988122

（六）收款银行

开户行：兴业银行福州分行清算中心

开户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7000172600001636

（七）本公司与上述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本公司同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发行上市重要日期

- 1、询价推介时间：2010年9月13日至2010年9月15日
- 2、刊登发行公告的日期：2010年9月17日
- 3、刊登定价公告日期：2010年9月17日
- 4、网下申购、缴款日期：2010年9月20日
- 5、网上申购、缴款日期：2010年9月20日
- 6、预计股票上市日期：本次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相关媒体披露的公告。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本公司存在的风险如下：

一、市场风险

（一）市场竞争导致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目前，国内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的厂商数量众多，尤其是诸多规模较小及设备水平、技术能力、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差的企业，为获得一定市场份额而采取低价竞争策略。同时，公司所处产业链的最下游是消费电子类行业，终端产品有液晶电视、手机、笔记本电脑等，行业竞争激烈，这些产品上市初期采取撇脂定价（skimming pricing）策略，但随着产品进入成熟期，主要厂商为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主动式的“降价促销”也是其主要竞争策略之一。这导致了液晶显示模块（LCM）和背光模组（BLU）的价格处于下降趋势，为保持适度的利润空间，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企业把降价的压力也部分转嫁到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厂商。

长期来看，随着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的不断提升和下游产业向大厂商的逐步整合，具有高质量水准和规模优势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竞争力优势将进一步凸现，其竞争力将主要表现在上下游资源整合的平台优势、大规模采购的价格优势、快速应对的服务优势、高良率控制的质量优势等方面，并藉此获得超出行业平均水平的毛利率，但从短期来看，公司仍然面临因不能跟踪下游产品生命周期变化而导致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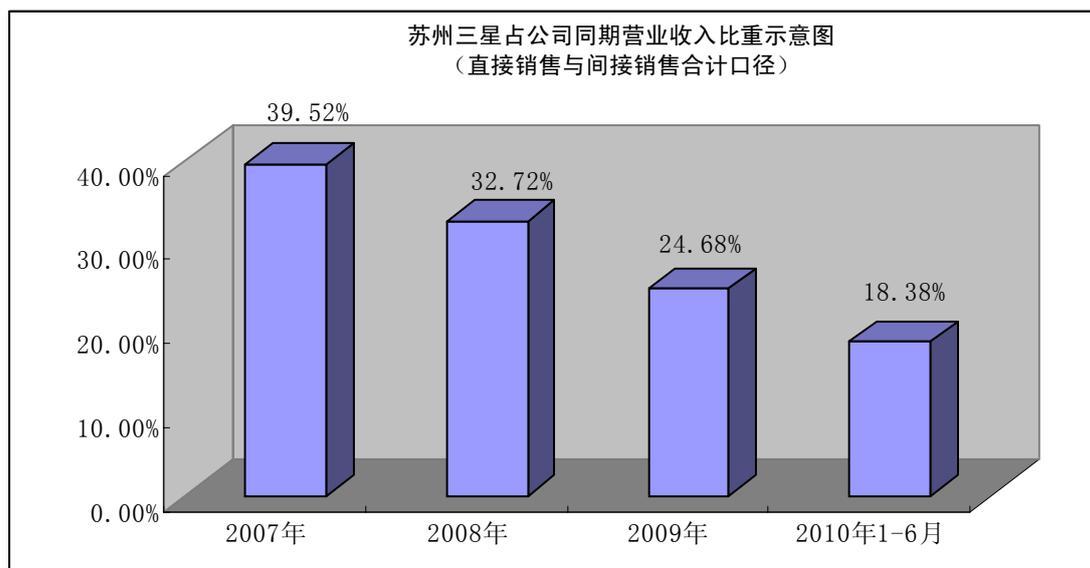
（二）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竞争优势明显，主要产品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而下游的消费电子行业经过多年的充分竞争，品牌识别度已达到较高水平，市场份额逐渐走向集中，这也在客观上造成公司客户相对集中。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向前五名客户 销售金额	130,809,247.02	198,384,201.88	167,808,235.07	150,400,431.39
占营业收入的 比例 (%)	41.35	45.24	49.61	65.69

公司产品或直接向 LCD 厂家销售,如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等;或向液晶显示背光模组 (BLU) 或液晶显示模块 (LCM) 生产商销售,由其组装液晶显示背光模组后再行向 LCD 厂家销售,如瑞仪光电 (南京) 有限公司等。其中,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均成为公司的最大客户,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上半年直接向其销售产生的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51%、30.44%、14.40%和 5.65%。需要说明的是,苏州三星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2010 年上半年将部分前段业务外包给东和光电 (苏州) 有限公司、DS LCD CO.,LTD、泰山光电 (苏州) 有限公司等,由其生产组装 BLU 或 LCM 后再行销售给苏州三星。若将此部分间接销售额与公司向苏州三星的直接销售额合计,则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上半年直接及间接向其销售产生的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52%、32.72%、24.68%和 18.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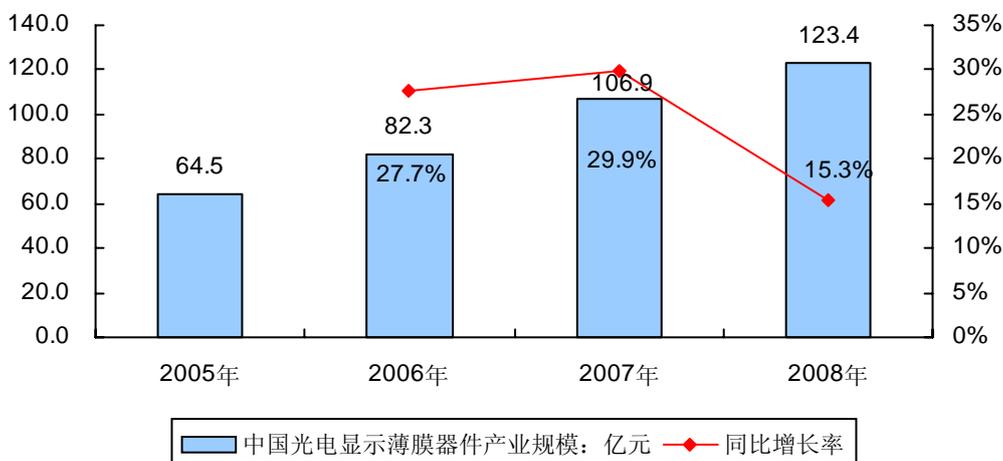
尽管公司通过与这些下游企业多年的友好合作,已建立互信、共赢的良好关系,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挖掘、培育新客户,增加了对新客户的

销售，原有核心客户销售额保持上升，而其占公司同期销售收入的比重呈下降趋势，但公司仍然在客观上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三）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主要供应给LCD产业链中游的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工厂，而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是生产手机、笔记本电脑、液晶电视、数码相机等消费电子产品的重要部件。因此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与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消费电子产品行业是典型的充分竞争性行业，且具有明显的行业周期性，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相关企业经营上也具有相应的周期性。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消费电子产品制造基地。近年来市场对带液晶显示的电子产品高速增长的需求也带动了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但同时，全球经济形势及国内经济周期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的发展也具有重大影响。受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影响，尽管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2008年依然保持增长，但增速较之前数年有所降低。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具有较强实力的跨国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相对稳健，有利于公司保持稳定经营，规避资产质量下降的风险。但宏观及行业经济周期的变化可能导致公司销售收入下降；同时，客户及供应商付款账期的变化也会导致公司现金流与收入不能完全匹配。

（四）外汇汇率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以外销为主（主要是进料深加工结转方式的间接出口）。2007 年至今公司 80% 以上的收入以美元结算或计价，而 60% 以上的原材料采购亦以美元结算或计价。

发行人报告期内外销与外购占比情况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外销占比	80.16%	84.08%	81.94%	88.94%
外币采购占比	60.66%	78.73%	70.25%	93.71%

人民币持续升值对公司经营净收入带来负面影响。尽管公司大部分原材料采购以美元结算或计价能在一定程度上抵消此种负面影响，但公司仍然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报告期内，发行人因人民币升值带来的汇兑损益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汇兑损益	624,291.75	283,033.73	4,518,360.26	3,898,426.14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1.63%	0.47%	9.94%	9.26%

公司一直密切关注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对经营净现金流入的外币收入及时结汇，降低汇率变动带来的损失。但在中国经济持续发展与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的背景下，人民币汇率升值仍有可能对公司的盈利造成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将密切关注外汇市场行情，对外汇汇率走势进行合理预测，根据《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科学地安排收支计划，及时地执行结汇政策，尽早发现可能面临的外汇风险并采取合理风险防范措施。

二、行业风险

（一）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和《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信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二十六个产业之一，“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等细分行业均属于其中重点发展的领域。《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继续组织实施电子专用设备仪器、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材料产业化专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07]3036 号)中专门指出，要对电子专用设备仪器、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材料行业给予扶持，加快形成生产规模，提高产品附加价值。

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将 LCD 产业列为国家大力发展的核心基础产业；2009 年出台的《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中，又将新型显示和彩电工业转型列为六大重点工程之一。这些宏观政策对公司所在的 LCD 产业链形成了良好的扶持，为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各地方政府(如北京、广东、上海、江苏、浙江、福建等省市)也给予 LCD 产业众多的实际扶持政策。

从目前来说，公司所处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或直接或间接地受到了国家政策的扶持，但不能排除有关扶持政策的变化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

（二）所处细分行业不被认知的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属于液晶显示产业链上游的重要元器件，但由于公司所在的细分行业规模较小，专业性强，因此不为公众所熟悉。投资者也难以通过公开渠道获得行业的信息，难以准确掌握行业的规模、盈利状况、成长性、特性、技术、发展趋势等资料。本公司在国内 A 股已上市公司中缺乏同类可比公司，投资者对该细分行业的公司的估值存在一定难度。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存在着不被认知的风险。

三、经营风险

（一）主营业务单一风险

公司主导产品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上半年其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达到 91.00%、84.34%、90.50% 和 92.36%。如果下游行业产品发生技术革新、升级换代，则传统应用领域的市场将有可能饱和。在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产品及相关服务受市场变化的影响可能性较大。公司存在着主营业务单一的风险。

（二）部分原材料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光学母膜材料、胶粘类材料、绝缘类材料、泡棉类材料及其他材料，属于技术含量较高的新材料范畴，其核心生产技术基本掌握在日本的 Keiwa、Kimoto、Tsuji den 以及美国的 3M 等少数厂家中。尽管随着

这些传统强势材料商的专利技术保护到期以及韩国、台湾地区、中国大陆地区厂商的技术进步，上游材料厂商寡头垄断的格局将被打破，但原材料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是一个渐进的过程，这也客观上造成公司存在部分原材料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有关上述原材料相对集中采购的原因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第二部分“发行人所处行业概况”之“（四）公司产品所处细分行业竞争情况分析”。通过长期的合作，本公司同上游供应商已建立了良好的供销关系，同时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不断扩大，采购量的逐年上升，公司与供应商的供销关系将更为稳定，议价能力也将逐步增强。

在拓宽采购渠道方面，公司既直接向原材料生产商采购，也通过其经销商或是代理商采购，这样可以保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减少单一供应商的风险。另一方面，国内外进行光电显示材料研发和生产的企業正在增加，并且已有中国企业开始进行相关材料的试生产。随着全球范围内原材料生产商的增加，上游原材料供应来源将得以扩大，价格也将出现下降。同时，本公司也计划在未来通过合作开发、自主开发等方式，向上游原材料领域进行产业延伸。

尽管如此，短期内原材料依赖进口并且采购相对集中给生产经营造成的风险仍然存在。2007、2008年、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发行人总采购额的比重分别为58.83%，44.13%、43.03%和44.12%，虽然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过度依赖，但采购的集中度相对较高，若主要供应商不能持续供货，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生产经营场地依靠租赁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生产经营场地主要是通过租赁方式解决。截至目前，本公司以及子公司、孙公司租赁的厂房共计32027.39平方米。其中，公司苏州本部经营规模最大，共租赁厂房四处且处于不同区域。从运营效果来看，首先，厂房的分散租赁影响了公司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其次，虽然目前公司所租赁的厂房使用良好，但也存在租赁期满后租金上涨或无法继续租赁从而需要搬迁的风险。

（四）产业中心转移带来的风险

光电显示薄膜行业对于交货期的要求很高。通常从客户下订单到生产企业交货，周期在1-5天以内，甚至更短。其中，部分急件甚至要求24小时交货。

因此，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企业从节约产品运输成本和提高供货及时性角度考虑，普遍采取贴近下游客户建立生产基地的策略。

纵观我国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以上海、南京、苏州、昆山、宁波为聚集点的长三角地区、以广州、深圳、厦门、佛山、东莞为聚集点的珠三角地区和以北京为主轴，辐射天津、大连的环渤海区域几乎集中了我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全部厂商。发行人已根据市场和客户资源情况在长三角地区、珠三角地区和环渤海地区设立了相应子公司为下游客户就近提供产品和服务。目前，发行人已形成一定的网络布局优势。但如果未来上述 LCD 产业集聚区发生转移，发行人将面临产业中心转移、网络布局滞后带来的经营风险。

（五）质量风险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大多用于对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要求很高的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的生产。对于高端市场，任何细节上的考虑都需要达到精益求精的地步，这也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提供商在原材料采购和制造加工工艺方面提出了很高要求。下游企业基本均已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制度。尽管发行人一贯以质量和服务取胜，但不能排除未来出现质量问题从而导致市场份额下降、产品美誉度降低的风险。

四、人员及技术风险

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和技术创新依赖于在生产过程中积累起来的核心技术及掌握和管理这些技术的科研人员、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核心技术的泄密、核心技术人员和关键管理人员的流失将会对本公司的正常生产和持续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因此能否稳定现有核心技术人员、技术骨干和关键管理人员，同时能否不断吸纳和培养出公司发展所需的技术和管理人员构成了公司经营过程中潜在的人才风险。

作为技术、资金、人力密集型企业，核心技术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公司一贯注重新产品、新技术开发，这也是公司持续增长的关键动力所在。公司拥有各类关键技术 21 项，这些关键技术不仅为公司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优良率、降低生产成本起到了极其重要的作用，而且也使下游客户的成本下降，为公司带来了良好的营业收入，确保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与优势。

尽管公司持续、大量地进行了研发投入，但客户的需求因应用领域不同而千变万化，产品的制造工艺也因材料特性相异而各不相同，公司是否能持续针对不同的应用项目制定相对应的工艺或研发最契合的设备仍然存在一定的风险。

五、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一）税率变动带来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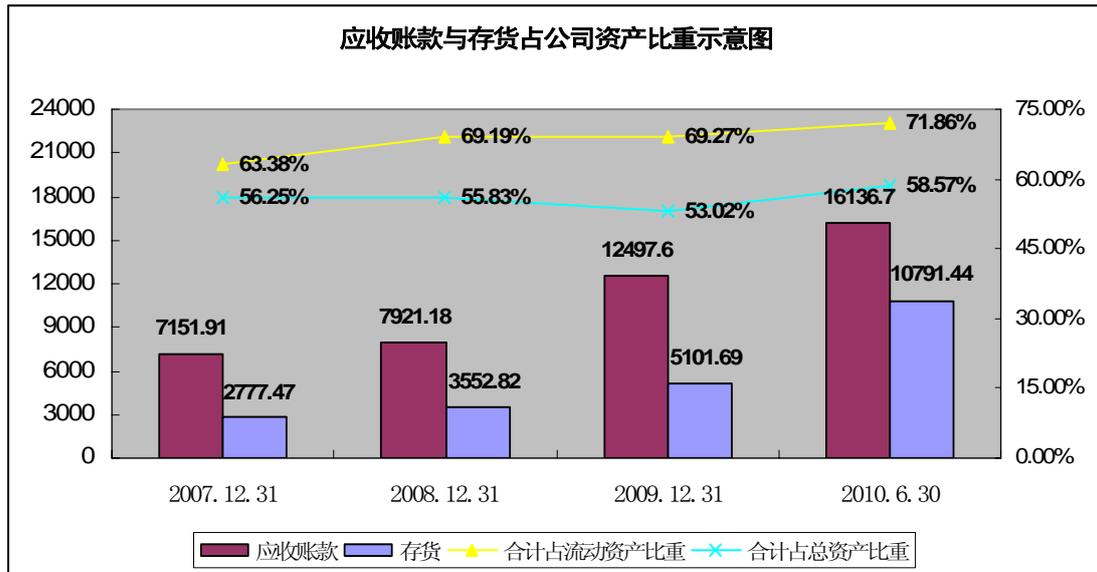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锦富新材享受所得税优惠。有关所得税优惠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税项、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之“（二）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合并报表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上半年度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1,318.21万元、816.34万元、547.48万元和365.57万元。若2007年以33%作为法定税率，2008年后以25%作为法定税率，则税收优惠占同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31.32%、17.96%、9.17%和9.52%。该优惠政策在未来一旦取消或期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资产质量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且公司生产具有明显的“快节奏”特征，日常经营对资金周转及保障有较高的要求。因此，公司资产配置中，固定资产所占比例较低，流动资产所占比例较高，具有“轻资产”的特征。发行人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其占总资产的比重在报告期内均保持在75%以上；在流动资产中，应收账款和存货占据60%以上的比重，其安全性对于公司的日常运转尤为重要。

单位：万元



从公司过往经营情况来看，首先，公司主要客户均为管理规范、信用良好的国际大公司，公司应收账款能按期收回；其次，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销售方式，存货可变现价值可以保证。但据此也不能排除因市场波动及其它或然因素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如期收回、存货出现减值对公司资产质量的负面影响。

六、募投项目带来的风险

（一）新增产能销售风险

2009年，发行人各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产能约为14.40亿片/年，2010年上半年，公司产能已近饱和，产能利用率达到95.52%，预计在2010年往后的订单需求将大大超出公司现有生产能力，进行生产基地扩建已势在必行。

虽然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可行性论证，对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市场、技术、财务等因素进行了充分论证和预测分析，但不排除由于预测分析的偏差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些意外因素而导致新增产能面临的销售风险。

（二）资产结构变化带来的风险

公司资产结构具有明显的“轻资产”特征。根据本次公司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20,344.83万元，较发行人2008年末固定资产原值2,871.34万元和2009年末固定资产原值6,356.25万元有大幅度增加，发行人

资产结构变化明显。根据发行人的折旧政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发行人每年将增加固定资产折旧 1,453.05 万元，占 2008 年度发行人利润总额 4,881.07 万元的 29.77%，占 2009 年度发行人利润总额 7,245.53 万元的 20.05%。其次，固定资产的增加使得公司经营业绩对营业收入变动的敏感性增加。如果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募集投资项目预期目标未能实现，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将更为明显。

（三）资产规模大幅增加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由于业务发展情况良好，公司一直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2,895.94 万元、33,829.34 万元、43,864.90 万元和 31,626.59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4,208.84 万元、4,546.12 万元、5,969.50 万元和 3,839.93 万元；资产总额分别为 17,653.46 万元、20,550.09 万元、33,196.38 万元和 45,978.41 万元。

在本次公司新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及经营规模还将继续大幅扩大。公司已经针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变化，着手对管理体系进行调整及储备相关技术及管理人才。但也不排除募集资金项目投入后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计划和预期存在差异，从而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健康发展将造成一定的影响。

（四）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发行人始终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净资产增长幅度较大，发行人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4.39%、27.26%、24.97% 和 13.6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9.27%、31.10%、28.30% 和 14.75%。预计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规模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由于募集资金运用项目的完成和利润的实现需要一定时间，因此，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与以前年度相比将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杨小蔚夫妇本次发行前通过锦富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股份 52,8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50%。以本次发行 2,500 万股后发行

人总股本 10,000 万股计算，其发行后通过锦富投资控制发行人股份占发行人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 52.875%，仍居绝对控股地位。

鉴于富国平、杨小蔚夫妇对公司股份的控制情况，其可能通过选举董事、修改《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管理和决策实施重大影响并控制本公司业务，从而存在影响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一）股份公司设立方式

发行人是由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以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衡审字（2007）966号《审计报告》”审定的截至2007年11月30日账面净资产113,589,983.16元为基准，按照1: 0.66027的折股比例整体变更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发起人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08）22号《验资报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08]71号”文批准了发行人本次整体变更，并于2008年2月1日向发行人核发了“商外资资审A字[2008]0020号”批准证书。

2008年3月19日，发行人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公司工商注册号为：320594400008599，注册资本：7,500万元，实收资本：7,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富国平，经营范围：加工各种高性能复合材料、高分子材料，提供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

（二）发起人

发行人于2008年3月19日整体变更设立时，全体发起人及其持有股份数与持股比例如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	5,287.50	70.50
TB Polymer Limited	2,212.50	29.50
合计	7,500.00	100

主要发起人为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于2008年3月改制设立前，主要发起人锦富精密拥有的资产主要是持有发行人70.5%的股权、持有上海赞富85%的股权（2007年4月全部转让，详见下

文“（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以及货币资金、存货及生产性设备（2007年10月转让给发行人，详见本节“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等。

发行人于2008年3月改制设立前，锦富精密及控股子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1	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	隔热减震类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注1）
2	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销售
3	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注2）

注1：自2007年10月将存货及生产性设备转让给发行人后，锦富精密不再从事实际产品经营。

注2：自2007年4月将上海赞富股权转让后，不再存在通过子公司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的情形。

（四）发行人成立及改制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于2004年3月成立时，其拥有的主要资产是流动资产、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研发生产所需的经营性资产及办公设备等，主要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销售。至2008年3月改制设立时，除资产及业务规模扩大以外，发行人所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实质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五）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改制设立后，主要发起人锦富精密资产主要为所持有发行人的股权，除进行股权投资外，锦富精密不再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008年5月6日，锦富精密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上海锦富精密塑胶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实业投资，商务咨询（除经纪），财务咨询（除代理记账），投资管理（除金融除专项），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不从事生产及贸易活动。

（六）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发行人是由原企业锦富科技整体变更设立。发行人拥有改制前原企业全部的产供销系统，因此，改制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并未发生变化。具体业务流程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1、生产经营方面的关联关系

发行人前身锦富科技自2004年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锦富精密的关联关系包括：（1）与锦富精密的经常性购销；（2）与锦富精密子公司上海赞富的经常性购销；（3）2007年，锦富精密将存货及生产性设备转让给发行人；（4）发行人占用锦富精密资金。详细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2、关联关系的演变情况

2007年4月27日，锦富精密与非关联自然人王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上海赞富85%的股权转让给非关联自然人王寅。自股权转让后，公司与上海赞富不再构成关联方。由于上海赞富是积水的一级代理商，且与公司保持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采购积水的产品仍然会通过上海赞富进行，因此与上海赞富的交易将继续发生，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若有必要，公司也可通过其他经销商采购积水产品。目前，公司工业胶带及保护膜系列产品的采购渠道相比2006年和2007年已经大为拓宽，更多为直接向原材料厂商采购，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不存在对上海赞富的依赖。

2007年10月，锦富精密将经营性资产转让给发行人后，不再从事实际产品的市场经营，与发行人不再存在经常性关联购销（其中2008年与锦富精密的关联采购主要系锦富精密将经营性资产出售给公司上海分公司后，部分原供应商未及时修改供货系统信息导致相关交易名义发生，不具有交易实质，详见“第七节 同

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报告期的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之“1、原材料采购”之“（3）向锦富投资采购原材料”）。

自2008年12月19日发行人子公司东莞锦富归还向锦富精密的借款后，发行人不再存在占用锦富精密资金的情况。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报告期的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之“5、关联方资金往来”之“（1）资金借入”。

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主要发起人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在生产经营方面与本公司已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系由锦富科技整体变更设立，原锦富科技的全部资产、债务及人员由发行人承继。发行人已于2008年3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应的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均已办理完毕。

二、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专业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具有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业务体系；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上依赖其他股东的情况。

（二）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系由锦富科技整体变更设立，原锦富科技全部资产由发行人承继。目前，发行人独立拥有全部有形资产及无形资产的产权，不存在资产不完整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

担保，发行人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建立、健全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发行人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其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及其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四）人员独立情况

目前发行人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单位，发行人独立招聘员工，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并在有关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分账独立管理，全部录用人员均与发行人签订了《劳动合同》，执行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越过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而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均不存在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禁止的双重任职的情况。发行人财务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其他企业兼职或领取薪酬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立了完整、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设立了内部审计部并向董事会汇报工作。发行人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自2004年3月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和销售。在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发行人整体变更设立前，为降低管理成本、发挥协同优势、实现规模效益，及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发行人于2007年7月~11月间收购了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与其主营业务相关的股权及生产性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一）受让富国平持有的无锡正先股权

2007年7月17日，锦富科技根据董事会决议与其实际控制人之一富国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147.36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受让无锡正先62%股权。根据“天衡审字(2007)834号”《审计报告》，无锡正先截至2007年6月30日净资产为228.11万元。2007年11月12日，无锡正先于无锡市滨湖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07年11月20日，上述股权转让款项支付完毕。

股权转让前后无锡正先股权结构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富国平	62%	0%
尤海明	25%	25%
冯炳奇	13%	13%
锦富科技	0%	62%

无锡正先主营业务为精密模切设备的生产销售。近年来，无锡正先根据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特点，自主开发研制了各类精密高速模切机、高精度多层复合机、精密分切机、专用自动圆刀磨床等先进设备。

发行人收购无锡正先62%股权主要是基于：（1）精密模切设备类产品涉及到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内上游机器设备的生产，将精密模切设备的生产掌握在公司后，对于巩固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的地位具有重要作用；（2）公司部分设备由无锡正先自主研发生产，可以降低设备投入成本；（3）目前，无锡正先已成为国内高端精密模切设备的重要提供商，随着未来新设备的研发生产，精密模切设备类产品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有望为公司创造更多的利润。

无锡正先 2006 年度及 2007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成果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度金额	2007 年度金额
----	-----------	-----------

营业收入	4,608,531.56	9,579,062.63
营业成本	2,511,469.90	5,820,973.83
营业利润	982,700.93	2,028,104.43
利润总额	973,445.40	2,007,200.63
净利润	864,616.95	1,854,785.01

无锡正先成立于2004年3月，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精密模切设备。由于无锡正先2007年度的生产订单较上年增加较多，生产规模扩大，导致其2007年度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了1.08倍，2007年度的净利润较2006年度相应地快速增长。

（二）受让香港迪奇持有的南京锦富股权

2007年8月8日，锦富科技同香港迪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香港迪奇将持有的75%南京锦富股权转让给锦富科技，转让价格为75万美元，且以香港迪奇缴纳完毕全部注册资本为前提条件。2007年8月14日，香港迪奇已经依照《公司章程》规定缴纳出资额共计100万美元。2007年9月17日，南京市人民政府“宁府外经贸资审（2007）第10163号”《关于同意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增设监事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2007年9月24日，南京锦富于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07年11月30日，上述股权转让款项支付完毕。

股权受让前后南京锦富股权结构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香港迪奇	100%	25%
锦富科技	0%	75%

南京锦富2006年度及2007年度经审计的经营成果如下（单位：元）：

项目	2006年度金额	2007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4,411,104.06	55,470,553.79
营业成本	3,581,617.85	41,395,520.74
营业利润	107,549.43	10,003,290.58
利润总额	107,791.31	10,004,064.03
净利润	26,562.26	9,993,910.40

南京锦富成立于2006年6月，2006年的销售市场尚未完全建立起来，客户还不多，因此当年的营业收入仅有441万元。2007年南京锦富的销售市场逐步打开，产品成功导入主流的背光模组客户，2007年的营业收入急增至5,547.06万元，相应的净利润也从2.66万元上升至999.39万元。

香港迪奇的基本情况请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关联方”之“2、实际控制人杨小蔚将持有香港迪奇100%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三）收购锦富精密资产，并设立上海分公司

2007年10月18日，锦富科技与控股股东前身锦富精密签订《资产转让协议》，依据该协议，锦富精密将其持有的部分资产，包括存货（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在用低值易耗品）和固定资产（车辆、机器设备、电子设备），以经上海东洲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第DZ070376169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516.8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公司。2007年11月20日，上述资产转让款项支付完毕。

2007年8月19日，锦富科技董事会决议设立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2007年11月13日，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政府向锦富科技出具了“嘉府审外批（2007）588号”《关于同意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在我区设立分公司的批复》。2007年11月21日，锦富科技上海分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嘉定分局办理完成工商登记，领取营业执照。锦富科技将本次收购的资产全部注入上海分公司经营。

根据上海信业会计师事务所向锦富精密出具的“沪信业审字（2009）第408号”《审计报告》，至2008年1月1日，锦富精密的主要资产情况如下表：

主要资产	2008年1月1日(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5,287.50
应收账款	1,460.46
货币资金	972.55
存货	319.29

固定资产	256.65
------	--------

其中, 存货和固定资产的存在主要系转让予发行人上海分公司的部分资产至2007年末尚未办理出票所致, 至2008年1月底, 转让予发行人上海分公司的资产结转完毕。

(四) 受让杨小蔚持有的上海喜博股权

2007年11月18日, 锦富科技根据董事会决议与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小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以718.12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受让杨小蔚持有的上海喜博100%的股权。根据“天衡审字(2007)973号”《审计报告》, 上海喜博截至2007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为756.83万元。2007年12月11日, 上海喜博于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07年11月20日, 上述股权转让款项支付完毕。

股权转让前后上海喜博股权结构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杨小蔚	100%	0%
锦富科技	0%	100%

上海喜博2006年度及2007年度经审计的经营成果如下(单位: 元):

项目	2006年度金额	2007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19,369,328.54	61,569,001.41
营业成本	14,171,682.97	52,871,967.28
营业利润	4,576,859.31	7,041,322.59
利润总额	4,576,859.31	7,208,322.59
净利润	3,882,121.00	7,212,794.89

上海喜博成立于2006年2月, 公司实际控制人设立上海喜博的目的是整合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及南京锦富的部分原材料供应链。2006年, 上海喜博与其上游供应商的供货关系尚处于建立过程中, 同时南京锦富在2006年从上海喜博的采购规模还非常有限, 因此, 上海喜博2006年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都较小。2007年, 上海喜博与其供应商的代理关系已经建立起来, 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收入的进一步提高以及南京锦富生产规模的迅速扩大, 带动了上

海喜博2007年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导致上海喜博2007年的净利润较上年有了较大的增长。

对于上述同一控制下股权转让及资产购买方面的关联交易,发行人独立董事于2009年5月27日出具了《关于公司2006年至2008年期间所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函》。详请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报告期的关联交易”之“(五)本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之“2、独立董事意见”。

(五) 转让持有的科志特 25%股权

2007年8月10日,锦富科技与非关联方日本自然人东海林一二、日本法人有限会社由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将所持科志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5%股权以5.75万美元转让给东海林一二;转让价格根据公司出资额确定。2008年3月31日,上述股权转让款项支付完毕。

股权受让前后科志特股权结构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东海林一二	55%	80%
有限会社由女	20%	20%
锦富科技	25%	0%

科志特的基本情况请参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之“(三)发行人控股、参股的企业”。

(六) 上述重组行为对于发行人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及经营业绩的影响

1、对于发行人业务、管理层、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上述重组行为有利于发行人扩大业务规模和区域布局,并减少关联交易,而发行人主要经营业务没有因重组而发生变化。上述资产重组后,发行人管理层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2、对于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发行人对无锡正先、南京锦富和上海喜博的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股权收购完成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和财政部“财会

便[2007]5号”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则，上述三家公司净利润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提升了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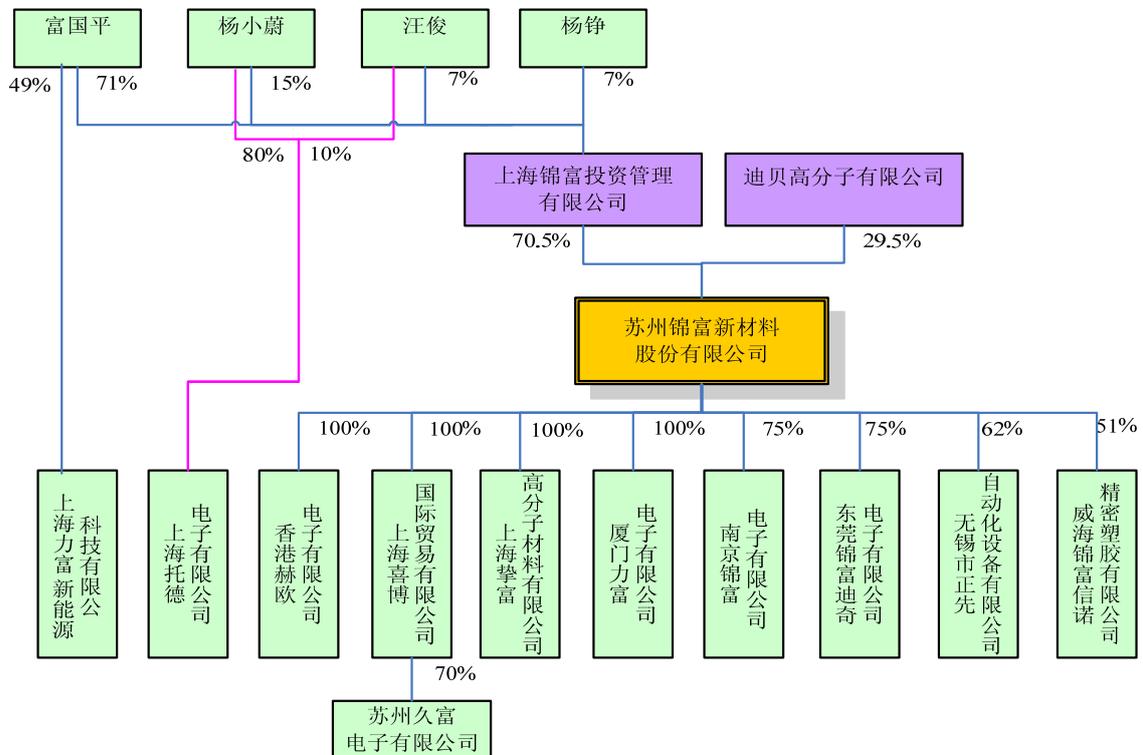
根据江苏天衡《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备考合并利润表与申报合并利润表差异情况的专项说明》，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2006年），按准则要求追溯至同一控制期初（2006年）即合并的申报合并利润表与假定仅自收购时点（2007年11月30日）合并的备考利润表差异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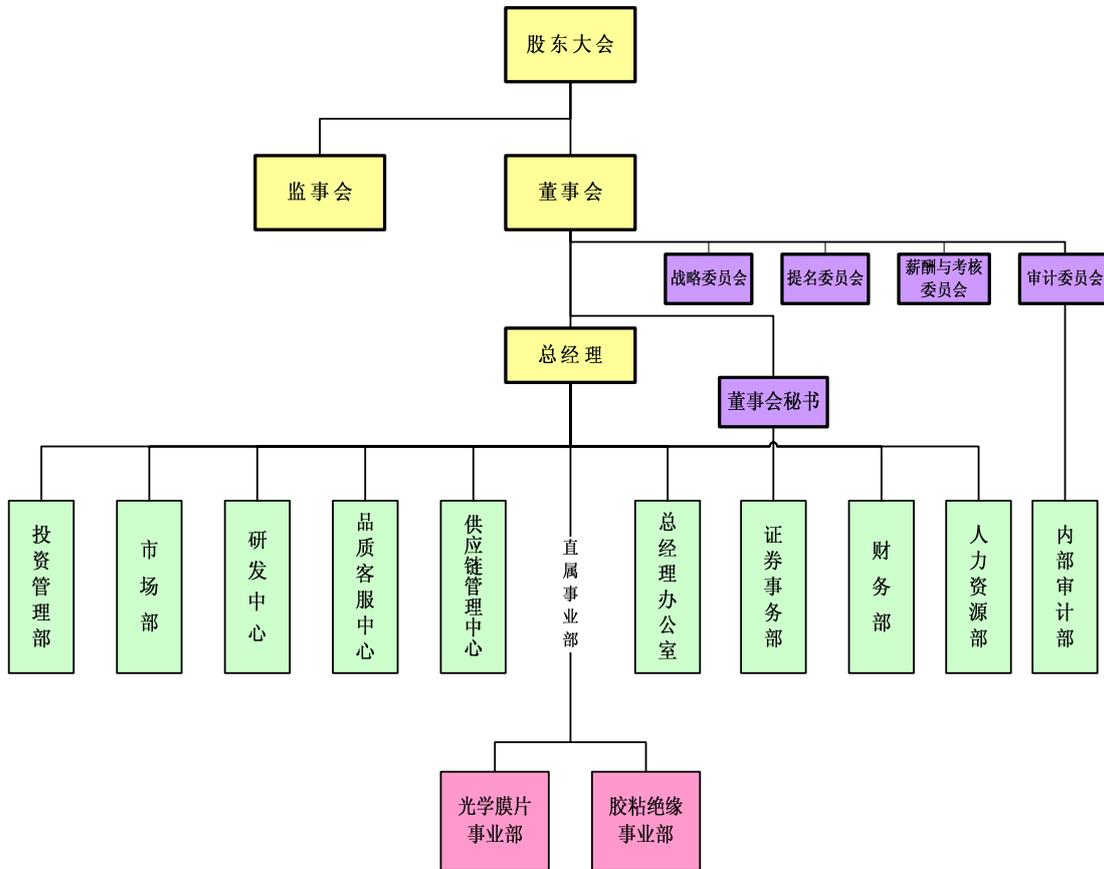
2006年	申报报表数据	备考报表数据	差异
	①	②	③=①-②
营业总收入	128,984,459.84	124,365,083.59	4,619,376.25
利润总额	28,772,992.27	23,894,930.24	4,878,062.03

四、发行人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



（二）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图



（三）本公司各职能部门的职责

本公司总经理在董事会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及发展事务，督导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评估各部门工作成效，主持公司办公会议，协调各部门关系。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及职责规定如下：

1、投资管理部

负责建立、完善并监督执行公司项目投资管理制度；负责报审投资项目的初审和投资项目的前期分析及论证；负责项目库、专家库的建设与维护；负责制定公司年度投资计划；协助各子公司、事业部制定年度投资计划；负责公司兼并、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的分析及执行；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协同公司财务部、证券事务部对资本市场及相关金融工具的分析、研究，和公司融资渠道的建立、拓展与维护，控制融资成本；结合公司资源，进行公司资本或项目运作可行性研究。

2、市场部

跟踪行业发展趋势，搜集行业及同行业竞争企业信息，建立和完善相关信息收集、处理、交流及保密系统；进行市场调研，掌握下游企业需求信息，为公司市场活动提供决策依据；制定公司业务发展短、中、长期目标；制定公司产品、营销和产品企划策略；进行公司产品销售预测，制定新产品上市规划，参与制定产品价格；整理分析公司各业务部门的业务资料信息。实施品牌规划和品牌的形象建设；制定及实施公司产品广告、推广活动和公关计划；参与公司网站建设，负责公司网站有关产品和经营信息的发布；合理进行广告媒体和代理商的挑选及管理；完善、规范业务系统对外的各类文书；配合公司各业务单位，做好公司产品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工作。

3、研发中心

跟踪公司所处产业、及其上、下游产业技术、工艺等发展趋势，制定及落实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研发规划，包括公司生产产品所需原材料的研发、试制及小批量生产；根据公司客户需求，提供产品设计、服务方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拟投资产业所需技术、工艺及相关材料进行研发；对公司产品的工艺流程和服务方式、产品规划负责，适时提出现有产品设计及工艺改进方案；贯彻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配合品质及业务部门制定公司产品的企业标准；对公司有关业务合同中的产品技术、工艺、材料等提出评审意见。

4、品质客服中心

协调公司研发中心及各业务部门制定公司产品标准；负责公司原材料、产成品的检验，对不合格产品进行评审；对出厂产品质量与服务的符合性负责；组织质量管理体系的内部审核，检查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负责质量管理评审的输入、输出和评审记录；根据ISO9001标准，做好质量管理体系的具体策划和组织管理工作。协调市场部和各业务部门，了解客户需求，制定针对性的客服方案；加强公司产品售前、售中服务，负责公司产品售后服务并建立相应台账；负责落实客户确认的服务项目，对项目实施所需技术及生产、服务所需资源的配置计划负责；负责处理服务过程中的问题，及时协调公司有关职能部门加以解决；负责客户满意度的调查，接受客户投诉并及时解决；协同公司业务部门，进行公司客户关系的持续维护。

5、供应链管理中心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协调公司生产、财务等部门,持续完善公司供应链管理;负责公司供应商的筛选,确定合格供应商;负责对公司供应商的考核及关系维护;根据公司生产计划,确定公司材料供应计划;加强市场信息调研,跟踪原材料市场供应情况,确定合理原材料采购价格;负责采购材料在途、使用、库存情况跟踪及到货计划调整,确保原材料到货的合理性;协调财务部门控制材料采购、流转及仓储成本;负责采购材料的检验,及时对不合格材料进行索赔;负责对公司仓库物资管理,以及生产、组装与服务过程中紧急需求配件的调度和采购;配合喜博公司做好公司相关原辅材料的进口工作。

6、总经理办公室

根据总经理的指示,组织总经理办公会议或其他公司内部会议,并制作会议记录或会议纪要;协调与政府主管部门、社会机构的关系,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负责起草、修订各项行政管理制度(包括会议、发文、档案、印章、固定资产、图书、电话、卫生、办公用品领用、公司财产保险等),监督、检查、落实公司行政制度的执行;负责保管公司印章,及公司印章的规范使用;负责公司信息化管理;编制公司年度行政费用预算,控制行政费用支出,对公司本部、事业部及控股子公司行政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考核。

7、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及会计政策的修订;负责公司的日常会计核算、成本分析及控制工作;指导及监督控股子公司日常会计核算、成本分析及控制工作;负责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审批公司各部门及控股子公司收支预算;对公司、部门及控股子公司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及考核;编制公司各定期财务报表(月度、季度、中期)及年度财务决算;负责编制公司年度资金计划、公司资金筹措及运作;编制公司投资项目资金计划,负责投入资金的使用;负责公司内部资金的调拨;负责编制公司税务计划;负责核算公司业务部门及控股子公司利润情况;负责公司费用报销工作。

8、内部审计部

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在公司范围内开展审计工作;财务审计:对公司财务计划、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决算、与公司收支相关的经济活动及公司经济效益、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资金和财务管理情况、专项资金提取及使用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系统以及执行国家财经法规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合法性、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测评；对执行国家财经法规情况进行检查，以完善公司经营管理，维护正常的经济秩序，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基本建设项目审计：对基本建设、技术改造项目执行情况，工程项目预算、决算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合同审计：对公司大宗物质采购合同、产品销售合同、承包租赁合同、技术转让合同及其他合同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审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和调职，对其任职期间履行职责情况、经济活动及收入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责任审计：对公司各部门及控股子公司负有经济责任的管理人员进行责任审计，以促进加强经营管理；就与公司经济活动有关的特定事项，向公司有关部门或个人进行专项审计，并向董事会报告审计结果；对公司对外投资及收益分配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参加公司经营管理方面的有关会议；参与制定有关规章制度；对重大经营决策和投资方案提出意见或建议；对公司内部审计人员进行管理、监督、考核和培训，以及执行董事会交办的其他审计工作。

9、人力资源部

制订公司中长期人才战略规划；制订公司人事管理制度，总分公司人事管理权限与工作流程，组织、协调、监督制度和流程的落实；核定公司年度人员需求计划、确定各机构年度人员编制计划；定期进行市场薪酬水平调研，提供决策参考依据；指导、协助员工做好职业生涯规划。员工招聘、入职、考核、调动、离职管理。公司后备干部的选拔、考察、建档及培养；公司干部和员工的人事档案、劳动合同管理；协助组织各专业序列技术职务的考试与评聘；提供各类人力资源数据分统计及析；管理并组织实施公司员工的业绩考核工作。制订并监控公司系统薪酬成本的预算；核定、发放总公司员工工资，核定分支机构领导班子成员及人事、财务人员的工资；制订公司员工福利政策并管理和实施。公司年度培训计划的制订与实施。

10、证券事务部

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筹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会议文件的起草、印刷、发送及会务工作；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

议的文件起草、印刷、发送及会务工作；保持与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等联系畅通；负责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真实和完整，组织编制公司定期报告（年报、中报、季报）、临时公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重大事项等公告），并准确、及时向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报送或发布；负责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方案（增发新股、配股、发行债券等）的制定、报批及实施；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监控；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加强公司与机构投资者、中介机构、媒体等沟通，宣传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负责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及资本市场相关信息的收集、整理及分析，并及时向公司经营层反馈；配合公司投资管理部对公司控股公司及投资相关的监管。

11、光学膜片事业部

负责制定及落实光学膜片类产品生产、服务及销售计划，签订相关产品销售合同；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相关产品的生产、包装、发运、安装、调试、检测等工作；对产品的生产、组装及调试等质量负责，及严格控制产品生产、组装及调试成本；配合研发中心解决生产、服务过程中关键技术问题，并对重大技术和环境因素实施有效控制。

12、胶粘绝缘事业部

负责制定及落实胶粘及绝缘类产品生产、服务及销售计划，签订相关产品销售合同；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相关产品的生产、包装、发运、安装、调试、检测等工作；对产品的生产、组装及调试等质量负责，及严格控制产品生产、组装及调试成本；配合研发中心解决生产、服务过程中关键技术问题，并对重大技术和环境因素实施有效控制。

五、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参股公司，其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基本情况	经营范围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南京锦富	锦富新材 75%, 香港迪奇 25%	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100 万美元, 公司住所地位于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秣陵工业园	EMI 导电材料、泡沫材料、绝缘材料、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光电产品的生产, 销售自产产品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5,053.10 万元、净资产为 4,189.96 万元; 2009 年净利润为 1,376.62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为 6,599.27 万元、净资产为 5,389.53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1,199.57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东莞锦富	锦富新材 75%, 香港迪奇 25%	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注册资本: 70 万美元, 实收资本: 70 万美元, 公司住所地位于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寮浮路	生产和销售 TFT-LCD 平板显示屏材料 (背光模组的增光片、反射片、扩散片、遮光片)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8,542.07 万元、净资产为 1,733.53 万元; 2009 年净利润为 1,293.57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为 9,847.44 万元、净资产为 2,464.81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731.28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上海喜博	锦富新材 100%	成立于 2006 年 2 月, 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地位于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富特西一路 333 号 6034 室	从事货物的进出口业务; 转口贸易、保税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代理; 保税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务咨询服务 (除经纪)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2,013.05 万元、净资产为 1,779.81 万元; 2009 年净利润为 197.56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为 3,352.25 万元、净资产为 1,909.82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130.00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无锡正先	锦富新材 62%, 尤海明 25%, 冯炳奇 13%	成立于 2004 年 3 月,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地位于无锡经济开发区大通路 503 号	工业自动化设备及控制系统、家用电器、专用机械人及机械手的制造、加工及销售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913.13 万元、净资产为 482.09 万元; 2009 年净利润为 252.52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为 1,066.88 万元、净资产为 389.88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107.78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厦门力富	锦富新材 100%	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地位于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虹路 27 号 104 单元、204 单元	加工、制造和销售平板显示屏材料、通讯产品及电子产品配套材料; 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514.64 万元、净资产为 59.78 万元; 2009 年净利润为 -40.22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为 1,651.80 万元、净资产为 28.08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31.70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威海锦富	锦富新材 51%, 崔圣镐 25%, 威海信诺威贸易公司 24%	成立于 2007 年 8 月, 注册资本: 7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7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地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路 213 号创新创业基地 D 座	海绵塑料、工业用胶带、电子绝缘材料、光电材料及耗材的加工、销售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469.96 万元、净资产为 239.74 万元; 2009 年净利润为 -30.72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为 1,244.08 万元、净资产为 641.20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101.37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上海挚富	锦富新材 100%	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嘉定区嘉新公路 1062 号 2 幢西区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生产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1,157.70 万元、净资产为 133.05 万元; 2009 年净利润为 33.05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为 1,690.88 万元、净资产为 263.25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130.21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苏州久富	上海喜博 70%, 胡荣 30%	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民胜路 46 号	从事电脑、通讯、消费电子产品相关组件内新型高分子功能材料及金属材料的加工生产, 相关应用技术研发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为 688.69 万元、净资产为 460.09 万元; 2009 年净利润为 -39.91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为 616.21 万元、净资产为 334.38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125.71 万元 (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2010年5月28日，发行人全资设立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万港币，注册地址：香港花园街2至16号好景中心10楼1007室MSH4373，经营范围：从事平板显示器、通讯及消费电子类相关材料及其产品的贸易和商务代理；建立销售网络。目前，该公司尚未正式开展业务经营。

六、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锦富投资

（1）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控股股东为锦富投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锦富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5,287.50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70.50%。

锦富投资成立于1998年8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住所地位于上海市普陀区怒江北路427号4楼430室，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不从事生产及贸易活动。股权结构为：富国平71%、杨小蔚15%、杨铮7%、汪俊7%。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母公司总资产为5,945.84万元、净资产为4,000.23万元，2009年母公司净利润为-22.05万元；（以上数据经上海信业会计师事务所“沪信业审字（2010）第057号”《审计报告》审计）；截至2010年6月30日，母公司总资产为5,676.43万元、净资产为3,980.27万元，2010年1-6月母公司净利润为-19.96万元；（以上数据经上海信业会计师事务所“沪信业审字（2010）第484号”《审计报告》审计）。

（2）股权历史沿革情况

锦富投资（前身锦富精密）的股权演变情况如下：

①公司成立：1998年7月28日，上海华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鹰实业”）、富国平、富惠南（富国平先生之父亲）和王寅等四方签订《公司组建协议书》，约定以货币出资成立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1998年7月31日，上海普审会计师事务所向锦富精密出具了“沪普审会验字（98）第36号”《验资报告》，确认股东出资已足额缴纳。1998年8月5日，锦富精密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注册登记，取得3101071018236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70.0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上海华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5.70	51.00
富惠南	10.50	15.00
富国平	13.30	19.00
王寅	10.50	15.00
合计	70.00	100

锦富精密设立时为挂靠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路街道办事处的有限责任公司，隶属甘泉街道新泉实业总公司。华鹰实业为公司形式股东，实际出资人为富惠南、富国平及王寅等三位自然人。1999年3月16日，华鹰实业出具《情况说明》，证实华鹰实业为锦富精密的形式股东，锦富精密的所有货币资金投入都是由富国平等人投入，华鹰实业对锦富精密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也不享有任何权益。

②第一次股权转让：2000年11月8日，为明晰企业产权关系，锦富精密召开股东会，同意华鹰实业将形式持有的锦富精密51%股份转让给自然人富国平，并同意股权转让前后的债权债务由富国平、富惠南和王寅承担。同日，华鹰实业与富国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认定华鹰实业形式持有的锦富精密51%股份实际为富国平投资，并约定无偿转让该部分股份给富国平。

2000年11月15日，甘泉路街道办事处批准成立的锦富精密资产查证小组出具《产权查证报告》，证实锦富精密投资均为富国平、富惠南、王寅三位自然人所有，分别是：富国平出资49万元占70%，富惠南出资10.5万元占15%，王寅出资10.5万元占15%。同日，锦富精密资产查证小组会同甘泉街道新泉实业总公司共同出具《清产核资报告》，对锦富精密截至2000年9月30日的各类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全面的核查登记，确认资产总值为137.18万元，负债总值为46.59万元，未分配利润20.59万元。

2000年11月23日，甘泉路街道办事处向锦富精密出具“普甘办经（2000）051号”《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产权界定查证认定通知书》，作出同意上述《产权查证报告》对于锦富精密产权主体界定的认定，该认定通知书于2000年12月5日得到了上海市普陀区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的确认。同日，甘泉路街道办事处向锦富精密出具“普甘办经（2000）052号”《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

限公司净资产总量认定通知书》，作出同意上述《清产核资报告》对于锦富精密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及所有者权益核查结果的认定，该认定通知书于2000年12月5日得到了上海市普陀区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的确认。

2000年12月22日，甘泉路街道办事处向锦富精密出具“普甘办体（2000）045号”《关于同意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华鹰实业对自然人富国平实施股权转让，公司改制为自然人投资的有限公司。

2001年4月15日，锦富精密自然人股东富国平、富惠南、王寅共同签署《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组建协议书》，达成关于股东构成及出资情况的协议，股东构成为：富国平出资49万元占70%，富惠南出资10.5万元占15%，王寅出资10.5万元占15%。2001年4月1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批准锦富精密本次股东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富国平	49.00	70.00
富惠南	10.50	15.00
王寅	10.50	15.00
合计	70.00	100.00

③第二次股权转让：2007年4月27日，锦富精密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王寅将所持公司15%股权转让给富国平，同日，富国平与王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转让对价为93.50万元。2007年5月1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批准锦富精密本次股东变更登记，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富国平	59.50	85.00
富惠南	10.50	15.00
合计	70.00	100.00

④第一次增资及第三次股权转让：2008年3月19日，锦富精密股东会决议公司全体股东富国平、富惠南按各自出资比例，以公司经审计后的2006年度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锦富精密注册资本由70万元增至1000万元，并决议富惠南将持有公司15%股权全部转让给杨小蔚（富国平先生之妻子），富国平将持有公司85%股权中的7%转让给杨铮（富国平先生之妻弟），富国平将持有公司85%股权中

的7%转让给汪俊。同日，上述股权转让相关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小蔚受让富惠南持有公司15%股权的支付对价为4.9万元，杨铮受让富国平持有公司85%股权中的7%股权，支付对价为70万元，汪俊受让富国平持有公司85%股权中的7%股权，支付对价为70万元。2008年4月9日，上海市信业会计师事务所向锦富精密出具了“沪信业验字（2008）第138号”《验资报告》，确认未分配利润已经转增股本。同期，锦富精密决议公司更名为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进行了经营范围等事项变更。

2008年5月6日，锦富精密于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一并完成了股东变更、经营范围、名称、住所等事项工商变更登记，锦富投资股权结构变更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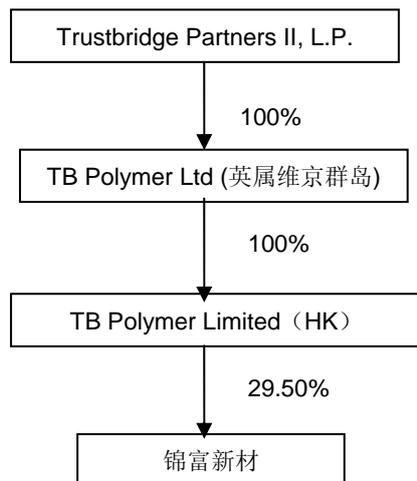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比例（%）
富国平	710.00	71.00
杨小蔚	150.00	15.00
杨铮	70.00	7.00
汪俊	70.00	7.00
合计	1,000.00	100

截至目前，锦富投资股本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2、迪贝高分子（TB Polymer Limited（HK））

（1）基本情况介绍

迪贝高分子成立日期：2007年9月27日，注册地址：3/F NO.9 CHIU LUNG STREET CENTRAL HK，主要生产经营地：中国香港，注册资本：1.00元港币，实收资本：1.00元港币，主营业务：INVESTMENT TRADING（股权投资）。迪贝高分子有限公司除去对锦富新材的投资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迪贝高分子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状况如下表：

单位：元港币

科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5,874,812.00	55,874,812.00
净资产	107.00	107.00
	2010年1-6月	2009年1月-12月
净利润	0.00	0.0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迪贝高分子现任董事为李曙军，除李曙军外，迪贝高分子并没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李曙军：男，1972年生，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1997年至2000年任中国南方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1年担任中融基金管理公司主要筹建人，2002年至2006年担任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美国上市公司NASDAQ:SNDA）首席财务官兼高级副总裁，2007年至今担任迪贝高分子和TB Polymer Ltd. 董事等职务。

（2）主要投资实体的基本情况

TB Polymer Limited和TB Polymer Ltd.是Trustbridge Partners II, L.P.为投资发行人而专门设立的公司。Trustbridge Partners II, L.P.成立于2007年，是一家在开曼群岛设立的有限合伙基金，主要由一些国际知名的机构投资者投资设立，目前已经成立了三期基金。在一期和二期基金，曾分别投资了天威英利、协鑫硅业、先声药业等新能源和医药公司。Trustbridge Partners II, L.P.为二期基金，投资规模为3.75亿美金，资金主要来自美国、欧洲、亚洲等地的大学信托基金、政府基金和母基金(Fund of Fund)等，主要投资方向是中国快速增长的中小型民营企业，

重点关注的行业包括可再生能源和环境保护、新材料、教育和其他服务业、消费品和零售等行业。

鉴于Trustbridge Partners II, L.P 出资人主要为来自美国、欧洲及亚洲等地的大学信托基金、政府基金和母基金（Fund of Fund）等，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作为Trustbridge Partners II, L.P 的管理者，依据出资人的意见及国际行业惯例，便于出资人资金投入及今后对该资金合规、高效财务管理，设立了如下投资通道：①由Trustbridge Partners II, L.P 出资设立TB Polymer LTD. (BVI)；②TB Polymer LTD. (BVI) 出资设立TB Polymer Limited. (HK)；③TB Polymer Limited. (HK) 出资参股锦富新材。

TB Polymer Ltd.（英属维京群岛）已发行的股份为 5 万股，现任董事为李曙军，除李曙军外，TB Polymer Ltd.（英属维京群岛）并没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简称“挚信投资”）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及历次变更如下：

① 2008 年 7 月，挚信投资设立时的股东出资及其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挚信资本有限公司 (TB Partners Limited)	490	98
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2
合计	500	100

② 2008 年 8 月，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批准，挚信投资股东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挚信投资 2% 的出资额转让给挚信资本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后，挚信资本有限公司持有挚信投资 100% 股权。公司的性质变更为外商独资企业。

挚信投资的出资情况：根据挚信投资公司章程，其注册资本 500 万美元应于公司成立之日起 2 年内到位。目前出资情况如下：

第一期出资：经上海申洲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出具的申洲大通（2008）验字第 464 号《验字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8 月 4 日，挚信资本有限公司以美元现汇首次缴付注册资本 100 美元。

第二期出资：经上海申洲大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25 日出具的申洲大通（2008）验字第 552 号《验字报告》验证，截至 2008 年 8 月 21

日，挚信资本收到挚信资本有限公司以美元现汇缴付注册资本 100 美元，连同第一期出资，累计实收资本为 2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0%。

挚信投资董事:袁小红（董事长）、郑庆生（董事）、赵锦程（董事）；监事:洪雁；高级管理人员:郑庆生（经理）、赵锦程（经理），吉虹俊（经理），张桂柱（经理）。

挚信投资股东的资金来源是 Trustbridge Partners II, L, P. 投资人的基金管理费。

（3）引入香港迪贝高分子有限公司作为股东的原因

① 保持公司原有企业性质，实现政策环境的延续。

2004 年 3 月 3 日，发行人股东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和日本锦产业株式会社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前身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其中，锦产业出资 18.75 万美元，占本公司当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25%。

2004 年 3 月 19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核发了商外资苏府资字 [2004] 49792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4 年 3 月 29 日，公司于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并取得了企合苏总字第 02147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 年 7 月 21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75 万美元增加至 125 万美元，其中，锦富精密增资 37.5 万美元，出资额增加至 93.75 万美元；锦产业增资 12.50 万美元，出资额增加至 31.25 万美元。本次增资完成后，锦富精密及锦产业对公司的出资比例保持不变，依然分别为 75% 及 25%。

由此可见，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为外商投资企业，据此也享受相关政府、部门对外商投资企业的扶持政策。故 2007 年 10 月，锦产业依据其发展策略拟转让本公司股份时，从维护公司相关外资政策环境的角度出发，公司选择拟转让股份之受让方时，亦是重点考察相关外资企业及外资投资者，并保持公司外资股份比例不低于 25%。

② 引进外部投资者，增强公司资金实力，把握行业发展及资本市场发展的机遇。

一方面，众所周知，内地以液晶显示技术为代表的平板显示相关产业是自本世纪初逐步兴起。其时，众多国际知名家电及液晶平板企业从产业转移及布局内地市场的战略出发，陆续加大在内地的投资力度。锦富精密及锦产业当时也是力

求通过设立合资企业，揉合锦富精密拥有的研发、生产优势及锦产业的行业品牌知名度，从而快速切入市场，获取优质客户资源。

另外，自成立以来，公司虽然实现了快速发展，但受制于较小的生产规模及较弱的融资能力，管理水平也有待进一步提高，若依然依靠自我滚动发展的既有经营模式寻求进一步发展，必将限制公司市场竞争力，从而难以适应行业发展的趋势。

因此，适时引进合适的外资投资者，一方面可以解决锦产业股权转让的问题，保持公司政策环境的稳定；另一方面，也可以增加公司资本实力，有利于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促进经营发展。

③与外资投资者紧密合作，提升公司经营管理及治理水平。

迪贝高分子入股本公司后，本公司董事会成员进行了相应改选，其先后选派李曙军、郑庆生及吉虹俊担任本公司董事。相较于原由锦产业选派之董事，上述人士了解内地市场、熟悉企业管理及内地有关上市公司的法律、法规，因此，他们在担任本公司董事期间，能够运用其相关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积极参与本公司发展战略的制定，促进本公司按照内地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建立或修订相关制度，规范关联交易及公司重要事项的决策程序，并就公司企业管理提出诸多合理建议，推动管理及治理水平的提升。

迪贝高分子入股本公司的外汇资金所属的资本金账户在国家外汇管理局苏州市中心支局批准开立，有关资金往来符合外汇管理规定。

(4)迪贝高分子、TB Polymer Ltd. (英属维京群岛)、Trustbridge Partners II, L.P. 和挚信投资 4 个实体及其股东或合伙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之间的关系

上述各方主体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各方之间均不存在信托持股或委托持股的情形，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也没有尚未披露的其他关联关系。

3、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富国平先生、杨小蔚女士，二人为夫妻关系。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富国平夫妇共持有控股股东锦富投资股份 860 万股，占锦富

投资总股本的比例为 86%。锦富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 5,287.50 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70.50%。

富国平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32020319631201****，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杨小蔚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32021119670619****，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锦富投资除拥有发行人股权外，未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夫妇控制的企业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股权结构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杨小蔚 80%，杨振华 10%，汪俊 10%
上海力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富国平 49%，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 48%，上海伊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1、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0 年 5 月，目前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住所地位于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彭赵村工业园区，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244.31 万元、净资产为 2,937.51 万元，2009 年的净利润为-2.67 万元（以上数据经上海信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498.45 万元、净资产为 3,187.85 万元，2010 年 1-6 月的净利润为-43.1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上海力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8 年 8 月，注册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6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住所地位于上海市奉贤区远东北路 1515 号 101 室，经营范围为氢燃料电池的固定或移动式电源系统、电站系统、发电设备及相关产品、设备、零部件和系统的研制、开发、应用、咨询、生产和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505.77 万元、净资产为 455.96 万元，2009 年的净利润为-135.3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14.38 万元、净资产为 376.71 万元，2010 年 1-6 月的净利润为-79.2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是否存在瑕疵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夫妇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7,500 万股，本次拟发行 2,500 万股，本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锦富投资	5,287.50	70.50%	5,287.50	52.88%
迪贝高分子	2,212.50	29.50%	2,212.50	22.12%
社会公众投资者	-	-	2,500.00	25.00%
合计	7,500.00	100%	10,00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共有 2 名股东，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
1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87.50	70.50
2	TB Polymer Limited (迪贝高分子有限公司)	2,212.50	29.50
	合计	7,500.00	100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不存在自然人股东。

（四）国有股份及外资股份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存在外资股份，如下表：

外资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
TB Polymer Limited (迪贝高分子有限公司)	2,212.50	29.50
合计	2,212.50	29.50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不存在国有股份。

(五) 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战略投资者。

(六)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夫妇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承诺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其他股东承诺

TB Polymer Limited（迪贝高分子有限公司）承诺：如果锦富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成功，自锦富新材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承诺人将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转让协议、进行股权托管等任何方式，减少本承诺人在本次发行前所持有或者实际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会促使或者同意锦富新材回购部分或者全部本承诺人所持有的股份。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富国平、杨小蔚、杨铮、汪俊还承诺：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八) 发行人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有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等情况。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包括南京锦富、东莞锦富、无锡正先、上海喜博、威海锦富、厦门力富、上海挚富、苏州久富和香港赫欧）的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以及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册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别情况如下，至 2009 年末，员工数量增加较多，主要系 2009 年下半年东莞锦富、南京锦富生产规模扩张较大，相应新增员工较多；至 2010 年 6 月末，员工数量增加较多，主要系国内内资液晶电视业者需求快速增长，公司生产规模扩大，新招员工较多所致。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时间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员工人数	1709*	1454	859	984

*说明：由于 2010 年上半年下游市场需求扩张较为明显，发行人为保障生产，提高员工招收效率，母公司及南京锦富通过中介劳务派遣机构招收了部分员工。截至 2010 年 6 月末，发行人员工人数中有 257 名中介派遣性质员工，其中苏州本部 247 人，南京锦富 10 人。

2、员工专业结构（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册员工）

部门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1148	67.17%
技术人员	353	20.66%
管理人员	113	6.61%
市场人员	61	3.57%
财务人员	34	1.99%
合计	1709	1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册员工）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大专以上	479	28.03%
中专/高中	954	55.82%
初中及以下	276	16.15%
合计	1709	100%

4、员工年龄分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册员工）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18~25岁	1091	63.84%
26~30岁	365	21.36%

31~45岁	218	12.76%
46岁以上	35	2.05%
合计	1709	100%

（二）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和政府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按时、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障；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按照国家 and 地方关于住房公积金缴存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发行人体系内母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孙公司执行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主要情况如下表：

类别	缴纳起始日期	截至 2010 年 6 月底在册员工 (人)	缴存员工人数	个人缴费所占工资比例 %	企业缴费所占工资比例 %
锦富新材					
A 类计划	2004 年 10 月	778 (其中 247 人的用工以劳务派遣方式)	69	22%	22.20%
B 类计划	2004 年 10 月		72	18%	18.20%
C 类计划	2004 年 10 月		386	14%	14.20%
东莞锦富					
社会保险	2007 年 12 月	230	215	3.4%	5.8%
住房公积金	2009 年 7 月		57	5%	5%
南京锦富					
社会保险	2006 年 10 月	277 (其中 10 人的用工以劳务派遣方式)	256	11%	29.30%
住房公积金	2008 年 3 月		178	10%	10%
厦门力富					
社会保险	2009 年 7 月	72	70	11%	21%
住房公积金	2009 年 11 月		27	12%	12%
无锡正先					
社会保险	2004 年 3 月	51	36	11%	30.38%
住房公积金	2008 年 9 月		41	8%	8%
上海喜博					
社会保险	2008 年 7 月	8	7	11%	37%
住房公积金	2008 年 7 月		7	7%	7%
威海锦富					
社会保险	2008 年 1 月	127	43 人	10.5%	28.3%
住房公积金	2009 年 10 月		43 人	8%	8%
上海攀富					
社会保险	2009 年 12 月	81	28	11%	37%
外来人员综合保险	2009 年 12 月		53	---	267.5 元/人
住房公积金	2009 年 12 月		28	7%	7%

苏州久富					
A类计划	2009年12月	85	7	22%	22.20%
B类计划	2009年12月		23	18%	18.20%
C类计划	2009年12月		55	14%	14.20%

关于截至2010年6月末的缴存员工与公司员工数量存在差异的说明如下：

①锦富新材：截止2010年6月末，在册员工中有5人未缴纳公积金，主要系该5名员工为退休返聘，因而未办理公积金缴纳。

②东莞锦富：截止2010年6月末，在册员工中有15人未缴纳社保，主要系1人购买了本村的地方养老保险，公司不可重复购买，另14人为2010年6月底新进人员，缴纳手续尚未办理完毕，公司在2010年7月份开始缴纳；公积金缴纳根据东莞的规定，目前公司只有57人符合条件（入厂满11个月，从第12个月的工资中缴纳），其他员工在其符合条件后公司将为其办理。

③南京锦富：截止2010年6月末，在册员工中有11人未缴纳社会保险，主要系其中4个新员工未到投保周期（每月25日前参保），7个员工未交就业登记证，如之后符合条件的员工，公司将为其办理。截止2010年6月末，在册员工中有89人未缴住房公积金，其中有6人缴纳手续尚未办理完毕公司在2010年7月份开始缴纳，另外还有83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系该部分员工承诺放弃缴纳，针对这一问题，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了承诺函（见下文）。

④无锡正先：截止2010年6月末，在册员工中有15人未缴纳社保，主要系其中有9名员工为退休返聘，6名员工为协保人员（由原单位缴纳），因而未办理社保；10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主要系9名员工为退休返聘，1名员工为协保人员（由原单位缴纳）。

⑤厦门力富：截止2010年6月末，在册员工中有2人未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主要系有2名新员工社保和住房公积金手续尚未办理完成所致，另外还有45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中21人系手续尚未办理完成所致，另外还有24人已出具承诺书承诺放弃缴纳，针对这一问题，发行人控股股东出具了承诺函（见下文）。

⑥上海喜博：截止2010年6月末，除1人由所属大队缴纳外，公司均为在册员工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⑦威海锦富：截止2010年6月末，在册员工中有84人未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主要系9名员工尚在试用期内不符合交纳条件；在交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前，公司已做动员工作，但仍有 75 名员工要求在劳动合同中注明不交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公司无法强制执行，均已签声明书。

⑧上海挚富：截止 2010 年 6 月末，公司均为在册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根据《苏州工业园区公积金管理暂行办法补充规定（试行）》，公积金（苏州工业园区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住房等统称为公积金）缴纳分为“A 类计划、B 类计划和 C 类计划”三种类型，其中，A 类计划包含住房公积金，适用于苏州工业园区中新合作开发区内的企业，区外的企业可以选择参加，锦富新材与苏州久富属于区外企业，根据员工自身意愿选择参加 A 类计划，其他符合条件员工均参加 B 类计划或 C 类计划。

报告期内，发行人体系内母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孙公司为符合条件的员工均及时、足额缴纳了社会保险。

报告期内，南京锦富、东莞锦富、无锡正先、厦门力富和威海锦富存在未及时开设住房公积金账户，导致已签订劳动合同且符合缴纳条件的员工发生应缴而未缴的情形，为此，五家公司足额补缴了截至 2009 年末上述符合条件的员工住房公积金（员工自身原因承诺放弃缴纳除外），其中，南京锦富补缴金额为 16.40 万元，东莞锦富补缴金额为 6.77 万元，无锡正先补缴金额为 5.97 万元，厦门力富补缴金额为 1.50 万元，威海锦富补缴金额为 0.69 万元，截至目前，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不存在欠缴住房公积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与发行人签订劳动合同的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金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1—6 月
基本养老保险费	843,830.46	1,497,791.98	2,300,067.28	1,209,794.40
医疗保险费	337,741.21	583,208.47	795,021.19	436,486.03
失业保险费	106,717.33	154,189.86	171,339.30	99,051.89
工伤保险费	84,229.47	116,123.36	125,449.42	61,934.96
生育保险费	138,821.85	237,071.64	287,277.96	164,936.37
住房公积金	972,197.21	1,545,210.85	1,634,823.31	1,299,731.88
合计	2,483,537.53	4,133,596.16	5,313,978.46	3,271,935.53
各期期末员工人数	984	859	1454	1709

2010年1-6月，下游市场需求扩张较为明显，发行人为保障生产，提高员工招收效率，母公司及南京锦富通过中介劳务公司招收了部分员工，该部分派遣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由中介劳务公司从公司支付给劳务公司的全部费用中代为缴纳。2010年上半年，公司通过中介公司向派遣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金额为10.87万元，住房公积金为10.42万元。

发行人控股股东锦富投资承诺：“1、本承诺人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在公司注册地设立了社保和公积金账户，目前不存在、将来也不会发生逾期或少缴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2、如果应有权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未及时足额缴纳员工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承诺人承诺将全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3、对于员工自身原因承诺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如日后必须为员工补缴的，本承诺人愿意安排资金、承担补缴的义务。”

发行人及其所有子公司注册地所在辖区的社会保障局以及公积金管理中心等主管部门均出具了社会保障与住房公积金缴纳方面正常缴纳、且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确认意见。

九、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夫妇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所持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等事项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节“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夫妇向发行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迪贝高分子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所持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等事项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本节“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七）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重要承诺均严格履行。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锦富新材是中国领先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厂商。依靠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内多年积累的行业洞见、生产经验、创新能力和业务网络，公司不仅能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定制化产品，还能会同下游厂商共同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设计及材料选择等，从而提供全方位的综合产品解决方案。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概述

本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各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以及隔热减震类制品和精密模切设备等。

1、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公司生产的主导产品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按其产品特性归类，可分为光学膜片、胶粘类制品、绝缘类制品。以上三类产品作为背光模组（BLU）和液晶显示模块（LCM）的主要配套部件，广泛应用于各类光电产品中，其典型应用领域包括笔记本电脑、液晶显示器、液晶电视、手机、数码相机、摄像机、MP3/MP4、GPS 导航仪、车载显示器等。

光学膜片主要包括反射片、扩散片、棱镜片等，主要用于液晶电视、液晶显示器的背光模组中。光学膜片主要利用各种特制材料的光学性能（例如光源的集中反射、光源的均匀扩散、光源的增亮等）起到增强光源、保证屏幕各区域显示亮度均一性等作用。

胶粘类制品主要应用于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之中，起到粘接、固定、密封、防尘、隔音、连线外接等各方面作用，用以取代之前的焊接件、铆钉、螺丝等金属制品。

绝缘类制品主要用于各类中、大尺寸笔记本电脑、液晶显示器的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中，可以起到绝缘、降低电磁干扰的作用。

2、其他业务

隔热减震类产品：隔热减震类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泡棉，该产品可以起到隔热、减震、隔音、衬垫和密封的作用，现已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笔记本电脑、通讯产品、自动化设备、消费电子产品、厨卫电器等领域中。

精密模切设备：精密模切设备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正先的主要产品。无锡正先根据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特点自主开发研制了各类精密高速模切机、高精度多层复合机、精密分切机、专用自动圆刀磨床等先进设备。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概况

（一）行业管理和政策法规概况

1、行业主管部门

本公司归属于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该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国家其他相关部门制定产业政策、产业发展规划等，指导整个行业的协同有序发展。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各行业由政府指令性经营向市场经济模式转化，行业主管部门的部分职能逐渐由行业协会承担。

2、行业监管机制

本公司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在协会内部本公司归类为光电显示行业的上游企业。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主要负责开展本行业市场调查，向政府提出本行业发展规划的建议；进行市场预测，向政府和会员单位提供信息；举办国际、国内展览会、研讨会、学术讨论会；致力新产品、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出版刊物报纸和行业名录；组织会员单位开拓国际国内市场，组织国际交流，开展国际合作，推动行业发展与进步。本公司现为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液晶分会会员。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条例》，光学光电子产业不属于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范围。

根据国家发改委和商务部发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修订），本公司的主导产品符合“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中第三类制造业第二十一款“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第2项“TFT-LCD、PDP、OLED、

FED（含 SED 等）平板显示屏、显示屏材料制造”所界定的范围，因此本公司的投资项目属于鼓励类外商投资项目。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和《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信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二十六个产业之一；“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等细分行业属于其中重点发展的领域。在此前提下，国家各部委及地方政府均出台了相应的具体扶持政策：

(1)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继续组织实施电子专用设备仪器、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材料产业化专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高技[2007]3036号)中专门指出：要对电子专用设备仪器、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材料行业给予扶持，加快形成生产规模，提高产品附加价值。

(2)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2006年2月9日，国务院颁布）中明确指出：建立平板显示材料与器件产业链是国家科技发展的优先主题之一。

(3) 《江苏省“十一五”重大科技创新与产业化项目》中指出：平板显示器制造技术与工艺作为电子信息领域的关键技术攻关项目，将受到省政府的大力支持。

(4) 2009年出台的《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将新型显示和彩电工业转型列为六大重点工程之一。国家将加大引导资金投入，支持自主创新和技术改造项目建设，鼓励地方对专项支持的关键领域和重点项目给予资金支持。另外，政府将进一步完善并适当延长液晶等新型显示器件的优惠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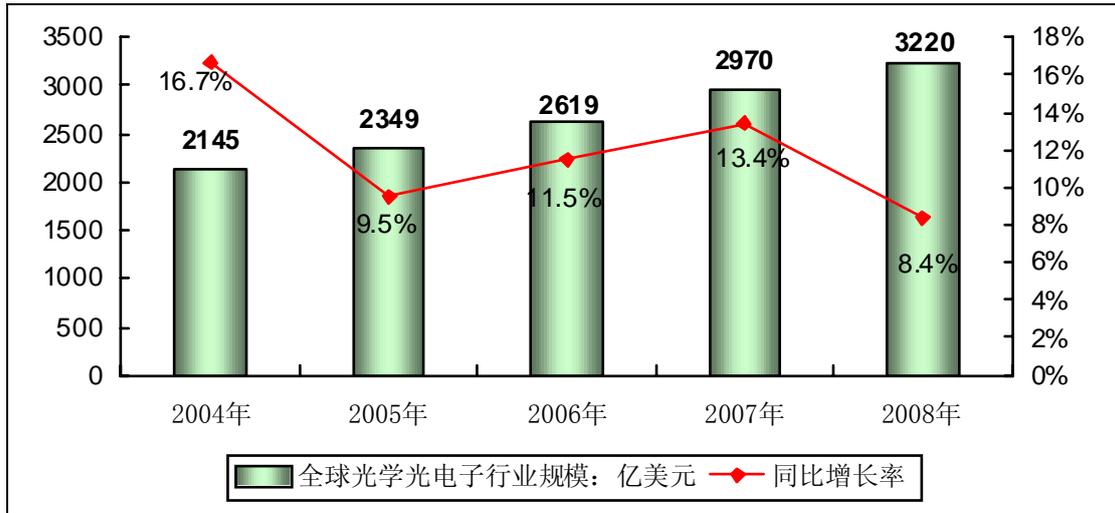
（二）光学光电子行业发展概况

1、光学光电子行业发展现状

（1）全球光学光电子行业发展现状

光学光电子产业是未来发展前景广阔的产业。根据赛迪顾问关于全球光学光电子产业的调查，全球光学光电子行业在2004年—2008年五年间的复合增长率达到11.8%，远高于同期全球经济增长率。尽管2008年下半年全球遭遇金融危机，根据IMF的预测，在全球GDP增幅下降至4%左右的背景下，全球光学光电子产业规模的增幅仍然保持在8.4%的高位。

图1 2004—2008年全球光学光电子产业规模变化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 我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发展基本情况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国民经济、固定资产投资以及电子产品出口持续增长，为我国光学光电子产业的高速发展创造了条件。尤其是近几年来，我国光学光电子产业发展明显提速，年均增长速度均在20%以上，远远超过国内同期GDP的增长速度。在光电显示领域，我国已经拥有多条平板显示面板生产线；同时日本、韩国和中国台湾地区的液晶显示模块、背光模组企业也大量在我国大陆投资，形成了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区域三大光电显示产业集聚地。目前，我国已成为了全球光学光电子产品的生产中心和出口基地。

2、光学光电子行业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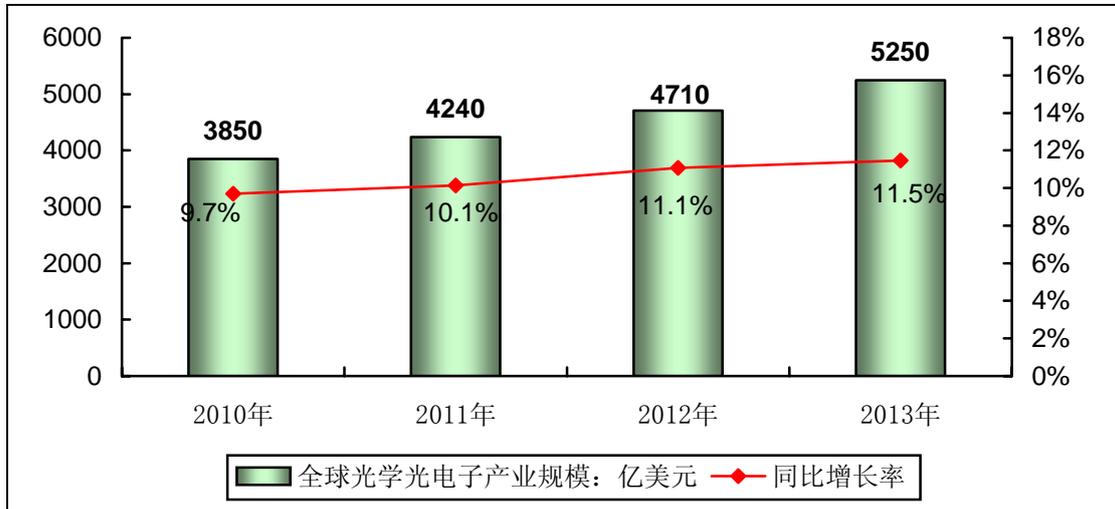
(1) 全球光学光电子行业发展趋势

从全球光学光电子产业主要领域的技术发展趋势来看，光器件正向小型化、高可靠性、多功能、模块化和集成化方向发展；光显示向真彩色、高分辨率、高清晰度、大屏幕和平面化方向发展；光传输向多功能、高速化、低成本方向发展；光存储将更多地采用新技术和新材料，对高密度、高速存储技术和系统进行深度开发。

据赛迪顾问预测，未来几年，全球光学光电子市场仍会以10%左右的增长率持续发展；到2013年，全球光学光电子产业规模将达到5,250亿美元；到2015年，光学光电子产业将会取代传统电子产业，成为21世纪最大的产业。光学光电子行业的发展水平将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经济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目前，美、日、德、

韩、法等国竞相将光学光电子行业列入其重点发展计划，形成了全方位的竞争格局。

图2 2010—2013年全球光学光电子产业规模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 我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全球光学光电子产业的持续高速发展，以及全球产业基地向中国大陆的加速转移，据赛迪顾问预测，中国光学光电子产业的规模将以超过全球光学光电子产业10%左右的增速发展，2010年中国光学光电子产业的规模将达到3,750亿元。

(三) 公司所从事的专业领域及其在光学光电子行业中的地位

1、公司所从事的专业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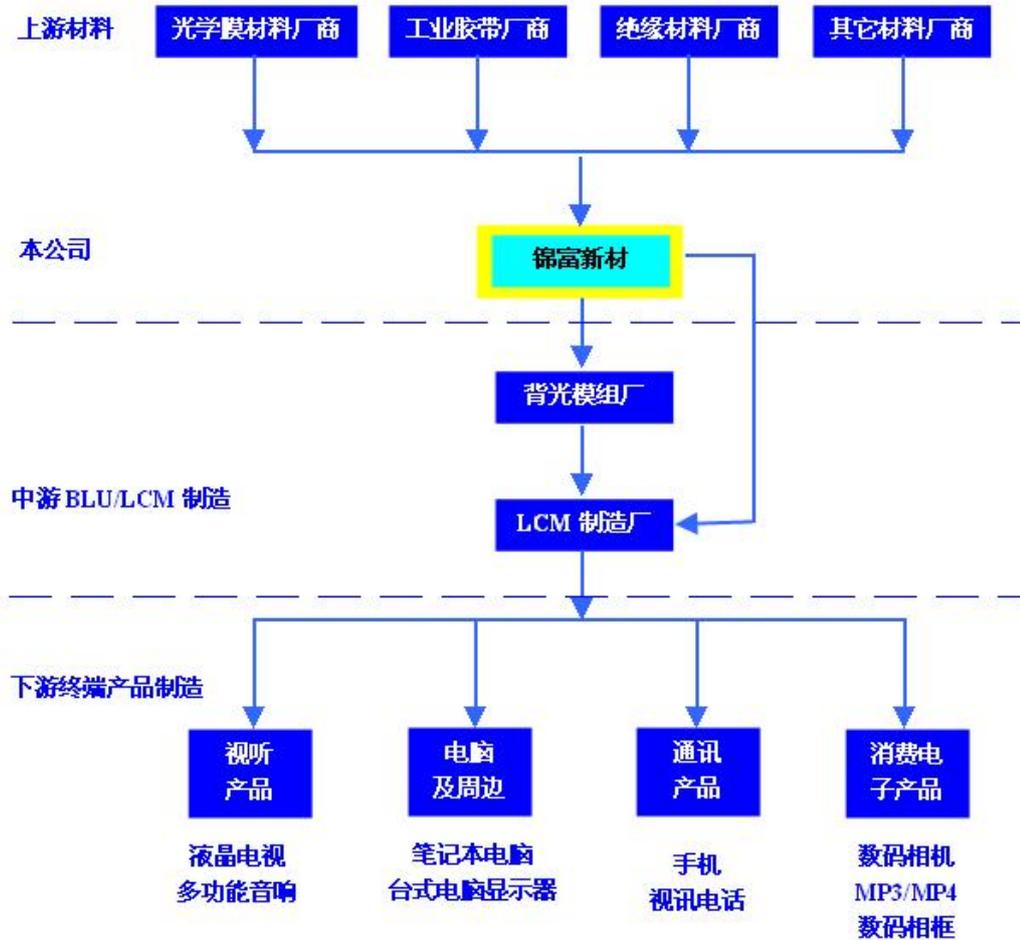
公司从事的专业领域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光学膜片以及包括胶粘类制品、绝缘类制品在内的光电显示用胶带等各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主要应用于液晶显示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中。

2、公司在细分行业产业链中的地位

在公司所处LCD面板行业产业链中，上游为光电显示元器件生产企业及其材料供应商；中游为液晶显示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厂商，中游企业采用上游提供的原、辅材料和设备制造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下游为各类终端产品生产厂商，采用中游企业提供的背光模组（BLU）和液晶显示模块（LCM）生产各种尺寸的LCD面板，并最终应用于各类带光电显示的电子产品。

公司所生产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主要提供给液晶显示背光模组生产商（如瑞仪光电、璨宇光学等）组装背光模组，同时也有部分应用在背光模组之外的产品直接供给液晶显示模块生产商（如三星、LGD和创维等）。

图3 锦富新材在LCD面板产业链中的位置



（四）公司产品所属细分行业的市场情况

公司产品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主要用于液晶显示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并进而用于LCD面板的制造、加工，因此公司产品未来的市场发展前景和市场容量直接取决于下游LCD面板行业的发展趋势。

1、LCD面板行业的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

（1）全球 LCD 面板市场的发展前景与规模

目前在国际上新型平板显示器件主要包括 LCD、PDP 和 OLED 等，其中：

LCD (Liquid Crystal Display, 中文名液晶显示器) 的构造是在两片平行的玻璃当中放置液态的晶体, 两片玻璃中间有许多垂直和水平的细小电线, 透过通电与否来控制杆状水晶分子改变方向, 将光线折射出来产生画面。LCD 是新型平板显示器件领域中技术最成熟、支持厂家最多、应用最广泛的产品类型。

PDP (Plasma Display Panel, 等离子显示屏, 台湾地区称为电浆显示) 是一种利用气体放电的显示技术, 其工作原理与日光灯很相似。它采用了等离子管作为发光元件, 屏幕上每一个等离子管对应一个像素, 屏幕以玻璃作为基板, 基板间隔一定距离, 四周经气密性封接形成一个个放电空间。放电空间内充入氖、氙等混合惰性气体作为工作媒质。在两块玻璃基板的内侧面上涂有金属氧化物导电薄膜作激励电极。当向电极上加入电压, 放电空间内的混合气体便发生等离子体放电现象。气体等离子体放电产生紫外线, 紫外线激发荧光屏, 荧光屏发射出可见光, 显现出图像。当使用涂有三原色 (也称三基色) 荧光粉的荧光屏时, 紫外线激发荧光屏, 荧光屏发出的光则呈红、绿、蓝三原色。当每一原色单元实现 256 级灰度后再进行混色, 便实现彩色显示。与 LCD 相比, PDP 发光不需要背景光源。

OLED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splay, 中文名有机发光显示器) 是指有机半导体材料和发光材料在电场驱动下, 通过载流子注入和复合导致发光的显示器件。其原理是用 ITO (ITO 是纳米铟锡金属氧化物 Indium Tin Oxides 的缩写) 作为透明电极和金属电极分别作为器件的阳极和阴极, 在一定电压驱动下, 电子和空穴分别从阴极和阳极注入到电子和空穴传输层, 电子和空穴分别经过电子和空穴传输层迁移到发光层, 并在发光层中相遇, 形成激子并使发光分子激发, 后者经过辐射弛豫而发出可见光。辐射光可从 ITO 一侧观察到, 金属电极膜同时也起了反射层的作用。根据这种发光原理而制成显示器被称为有机发光显示器, 也叫 OLED 显示器。与 LCD 相比, OLED 特性是主动发光, 理论上可视度和亮度较高。

与传统的 CRT 显示技术相比, LCD、PDP 和 OLED 等各类新型平板显示器件在技术参数上各有所长, 目前 LCD 和 PDP 显示技术目前是商用市场的主流, 但由于屏幕尺寸的限制, PDP 仅用于电视和大型显示器, 应用领域较为狭窄。OLED 技术尚未完全成熟, 特别是在大尺寸方面, 成本极其昂贵。同时 OLED 产品目前在效

率、色纯度、寿命等方面与理论预期还存在着较大的差距。以下为根据市场公开信息整理的各类显示技术参数的比较表：

各类显示技术参数比较

参数	CRT	PDP	TFT-LCD	OLED
亮度 (Cd/m ²)	约350	约350	约250	约200
对比度	佳	佳	最佳	佳
视角	佳	佳	较好	佳
分辨率	一般	一般	佳	佳
色饱和度	最佳	佳	一般	一般
响应时间	1 μ s	1-20 μ s	25ms	≤10 μ s
驱动电压	1-30KV	120-300V AC	3-15V DC	3-9V DC
电力消耗	一般	较大	较大	较小
面板厚度	很大	约10mm	≤8mm	约2mm
重量	最大	一般	较小	最小
使用温度	-20	-40	0	-40
屏幕尺寸	8-40英寸	33-103英寸	1-100英寸	0.8-40英寸
寿命	长	长	长, 取决于光源	待提高
价格	低	高	高	最高
技术成熟度	成熟	成熟	成熟	大尺寸有待提高
应用产品领域	一般	一般	广泛	一般
技术普及程度	广	少量厂商掌握	较多企业掌握	少量厂商掌握

数据来源：根据市场公开资料整理

由于 LCD 面板本身不具发光特性，因此，必须在 LCD 面板上加上一个发光源，方能达到显示效果。背光模组 (BLU) 就是提供给 LCD 显示器背面光源的关键零组件。LCD 背光模组主要由背光源、光学膜片、胶粘类制品、绝缘类制品、塑胶框等组成。其中，各类光学膜片是背光模组的关键零组件，按其作用主要可以分为反射片、扩散片、棱镜片、导光板、灯管反射罩等。从最新的技术发展来看，LCD 未来的发展趋势包括大屏幕、高清晰度、使用 LED 背光源代替 CCFL 背光源、超薄化、广色域、支持 3D 显示以及智能化等，但这些发展趋势都不会改变 LCD 的基本背光显示原理和结构，因此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包括光

学膜片、胶粘类制品、绝缘类制品等)在 LCD 面板中所面临的更新换代风险及其被替代的风险较小。

等离子 (PDP) 显示屏由于不需要背景光源, 因此也就不需要背光模组。PDP 技术受制于尺寸限制 (33-103 英寸), 目前一般用于电视和大型显示器 (行业应用如机场、展览会显示用)。相较于液晶产品, 等离子电视和显示器目前的市场状况并不理想。根据海关总署的统计电视, 2008 年液晶电视的内销量总计为 1,156.6 万台, 而同期等离子电视的内销量为 149.1 万台, 仅相当于液晶电视内销量的 12.9%; 2008 年液晶电视的出口量总计为 2,737.8 万台, 而同期等离子电视的出口量为 96.2 万台, 仅相当于液晶电视出口量的 3.5%

2005 年-2008 年的彩电内销和出口数据

内销: 万台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彩电总计	4546.4	4309.4	3894.8	3623.1
其中: CRT 电视	4358.0	3928.9	3106.0	2317.4
液晶电视	135.3	330.2	726.3	1156.6
等离子电视	53.1	50.3	62.5	149.1
出口: 万台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彩电总计	3974.7	5684.1	4788.3	4756.3
其中: CRT 电视	2564.3	2992.2	2481.1	1931.3
液晶电视	729.1	1471.3	2227.8	2737.8
等离子电视	24.3	64.1	56.1	96.2

数据来源: 海关总署

不仅等离子电视的市场份额远低于液晶电视, 而且市场上等离子生产商的阵营也在不断萎缩, 三星、LG、日立、索尼、东芝、先锋等多家市场份额领先的日韩企业已相继淡出了等离子电视市场, 国际知名厂商目前只剩下松下仍在坚持主推等离子电视, 而国产品牌除了长虹仍在投资等离子生产线外, 其他品牌更是近乎全体退出等离子市场。相对于液晶电视, 等离子电视的缺点在于:

①等离子电视因采用了 R、G、B 荧光粉自发光, 并以固定像素寻址方式显示图像, 在长时间显示高亮度、高对比度的静止图像时, 等离子电视容易产生残留影像, 有时候甚至会发生“烧屏”的现象。

②等离子的发光原理是主动发光, 每个像素都是一个发光点。这种主动式发光, 如果在低分辨率下情况下, 其耗电量与液晶相差不多。一旦达到全高清分辨率、或者更大尺寸的等离子时, 等离子的耗电量猛增。对于一般的家庭用户, 这

样大的耗电量不仅仅是电费的额外支出，还要忍受大功率所带来的热量负担。同时这也不符合国家提倡的环保和节能的政策。

③等离子只能在较大尺寸上实现高物理分辨率。等离子体是气体放电显示面板，由于需要放电，电极之间的距离不能太近，因此像素不能做的太大，造成在中小屏幕尺寸上，分辨率较低，只有在大屏幕上比较容易实现高分辨力，屏幕尺寸不像 CRT、LCD 多样化，小尺寸做高分辨率成本高。

相比等离子显示屏，目前液晶显示屏在性价比、清晰度、耗电量、屏幕尺寸多样化等关键指标上占据了优势，而等离子显示屏相比液晶显示屏在色彩丰富程度和相应速度方面的原有优势差距也正在随着液晶显示屏在广色域和高刷新频率方面的技术进步而逐渐缩小。因此，未来等离子显示屏的应用领域主要仍为在商场、超市、机场、车站、信息中心等公众场所提供大屏幕的信息指引和广告播放为主。等离子显示屏未来市场份额提升空间较小，很难撼动目前液晶显示屏在平板显示领域的统治地位。因此锦富新材将保持对等离子市场的密切跟踪，但不作为未来研究开发和市场开拓的重点。

OLED 虽然较 LCD 在理论上具有相对技术优势，但从应用现状来看，OLED 的生产工艺还不成熟，同时 OLED 产品目前在效率、色纯度、寿命等方面与理论预期还存在着较大的差距，价格也居高不下，大规模商用的条件尚不充分，因此 OLED 在未来十年内仍难挑战液晶的主体地位，主要是因为：

①OLED 的生产工艺不成熟、产品良率低

OLED 主要还是局限在小尺寸上，目前的市场需求也主要以手机次用屏和 DC 为主，还包括早期应用的车载电子、仪器仪表领域。平板电视方面，由于 OLED 的制造工艺不成熟，随着显示屏尺寸的不断加大，成品率损失和制造损失也会越来越大，制造大型 OLED 面板的良率水平低，再加上 OLED 显示材料的使用寿命还需要提高，所以目前也只有 Sony 11 英寸的小尺寸 OLED 电视（型号为 XEL-1）已正式上市，其他大尺寸的产品还只是实验室产品，不具备量产能力。

②OLED 的使用寿命比 LCD 短

寿命问题也是制约 OLED 显示设备冲击 LCD 面板市场的又一障碍。目前，TFT-LCD 电视的寿命至少在 30000 小时以上。根据 Display Search 的研究报告，索尼推出的型号为 XEL-1 的 11 寸 OLED 电视亮度在使用 1000 个小时之后会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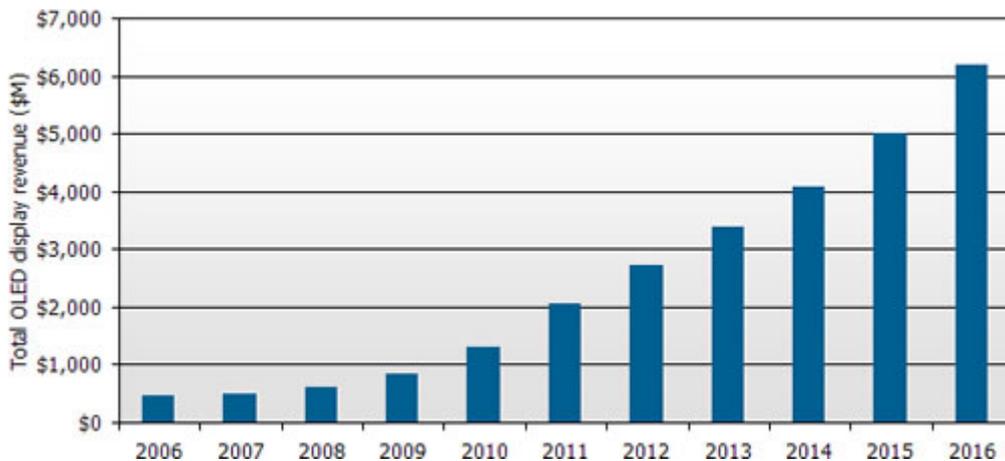
降低。使用了 1000 小时之后 XEL-1 的蓝色光就降低了约 12%，而红色和绿色则分别降低了 7%和 8%。在之后的试验中，测试人员还发现，在经过 1 万 7 千小时的运行后，该产品的亮度大幅下降。因此该款 OLED 电视的寿命仅为 17000 小时，这远低于目前主流 LCD 电视的寿命。

③OLED 显示产品的价格远高于 LCD 产品

索尼领先全球推出第一台 OLED 超薄电视 XEL-1，规模约为 11 英寸，售价达 2500 美元，而同样大小尺寸的 LCD 显示器价格在 1000 元人民币左右，两者价格比约为 17: 1，OLED 高昂的售价主要也是因为制造上的困难，无法达到 LCD 的规模经济效应。

根据 DisplaySearch 发布的报告，2009 年第二季全球 OLED 产值达到 1.92 亿美元。该公司同时预测 OLED 市场规模 2016 年将达 62 亿美元，手机显示屏将是 OLED 最主要的应用，2016 年度的相关产值预测为 30 亿美元，第二大应用是 OLED 电视，相关产值大约为 20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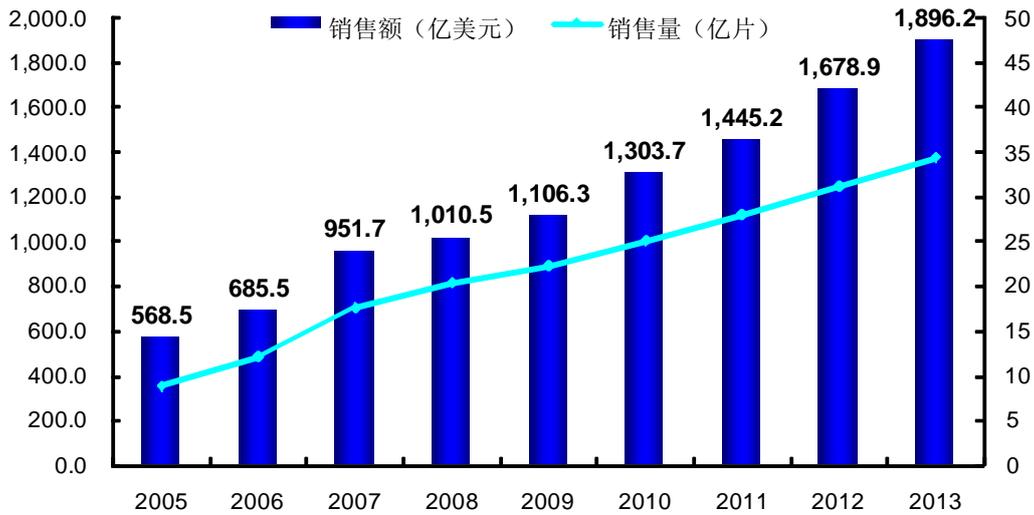
2006-2016 年全球 OLED 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 Display Search

根据赛迪顾问预测，未来五年全球LCD面板市场仍会保持较快速度的增长，销售量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可达11.4%。预计2013年全球液晶面板销售量可达34.4亿片，销售金额可达1,896.2亿美元。

2005-2013 年全球 LCD 面板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从市场规模来看，在可预见的未来，OLED 的市场规模仍然远远小于液晶显示的市场规模，不会对成熟的液晶显示市场产生大的冲击。

由于 OLED 是主动发光技术，不需要背光模组，因此如果未来 OLED 技术取代 LCD 技术，会影响锦富新材主导产品之一的光学膜片的销售量，但由于 OLED 显示器内部仍需要使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进行胶粘和绝缘，因此对锦富新材其他主导产品胶粘类制品和绝缘类制品的销量影响不大（胶粘类制品主要起到粘接、固定、密封、防尘、隔音、联线外接等各方面作用，用以取代之前的焊接件、铆钉、螺丝等金属制品。绝缘类制品主要起到绝缘、降低电磁干扰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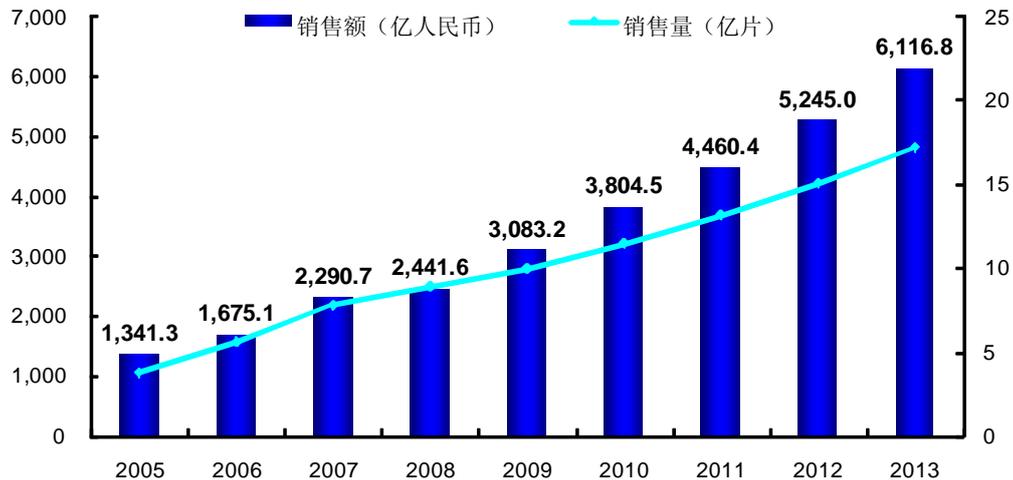
从上述的分析中可以看出，由于 OLED 的生产良率低，使用寿命短，价格高企，使得 OLED 无法撼动 LCD 的市场地位，只能成为特定领域的小众产品，考虑到中国市场消费者的消费水平，以及中国电视市场液晶电视对 CRT 电视的替代过程（液晶电视正式商用后销量超过 CRT 用了 9 年），即使 OLED 在未来数年的技术发展后解决了上述的问题，对 LCD 市场的替代也需要较长的时间，因此在可预见的十年内，锦富新材主要产品所面临的更新换代风险及被替代的风险较小。尽管如此，锦富新材将紧密跟踪 OLED 的技术发展和商用应用情况，及时做好相应的技术储备和战略应对。

（2）中国LCD面板市场的规模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电子产品制造基地，同时居民收入增加、消费升级的趋势也带动了对LCD面板的市场需求。2005-2008年中国LCD面板市场发展迅速，年

均复合增长率达32.8%，高于全球液晶面板市场的增长速度。2008年中国LCD面板市场需求量达到8.9亿片，销售金额达2,441.6亿元。赛迪顾问预计，到2013年中国LCD面板市场需求量将达到17.18亿片，销售金额达到6,116.8亿元。

图4 2005-2013年中国LCD面板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3) LCD面板市场的特点和发展趋势

①液晶电视的普及将成为LCD面板市场保持快速增长的最大动力。

随着平板显示的日益普及，液晶电视将成为大众和主流产品，市场需求潜力巨大。特别是对于一些发展中国家，液晶电视市场刚刚启动，即将成为新的消费增长点。液晶电视的普及必将带动对大尺寸液晶面板的大量需求。

②液晶显示产品的大尺寸、高清晰化趋势明显

随着人们对多媒体娱乐功能需求的增加，对显示效果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大尺寸、高清晰成为电子产品发展的主要趋势。特别是对于广泛普及的液晶显示器、液晶电视以及新兴数码产品等，这一趋势更加明显。以液晶显示器为例，19寸、20寸产品已经取代15寸、17寸产品成为市场主流，而液晶电视的主流尺寸也从原来的32寸向42寸迈进，同时，高清、全高清产品已基本成为主流。

③新兴产品应用将成为中小尺寸面板市场新增热点

在中小尺寸面板市场，数码相框、车载GPS等产品已成为中小尺寸面板新的应用领域。这些新兴应用市场的启动，将会带动市场对中小尺寸液晶面板的需求。

④主要面板厂商占据市场主体的局面没有改变

面板产业属于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进入门槛高，产业的垄断程度相对集中，目前全球液晶面板市场仍旧主要掌握在少数几个面板厂商手中。其中，对于大尺寸液晶面板，三星、LGD、奇美、友达、夏普、中华映管等六大面板厂商占据了全球近80%的市场份额；对于中小尺寸液晶面板，三星SDI、LGD、夏普、爱普生、友达、东芝、胜华等也占据了大部分的市场份额。

（4）中国LCD面板市场应用结构

对于中国大尺寸LCD面板市场而言，根据赛迪顾问统计，主要应用领域集中在液晶电视、笔记本电脑和液晶显示器，其市场份额分别达到35.7%、30.9%和32.9%。其中液晶电视应用市场成为中国大尺寸LCD面板第一大市场，一方面是由于液晶电视普及率越来越高，另一方面是由于液晶电视的大尺寸化趋势明显，从而带动了液晶电视面板市场规模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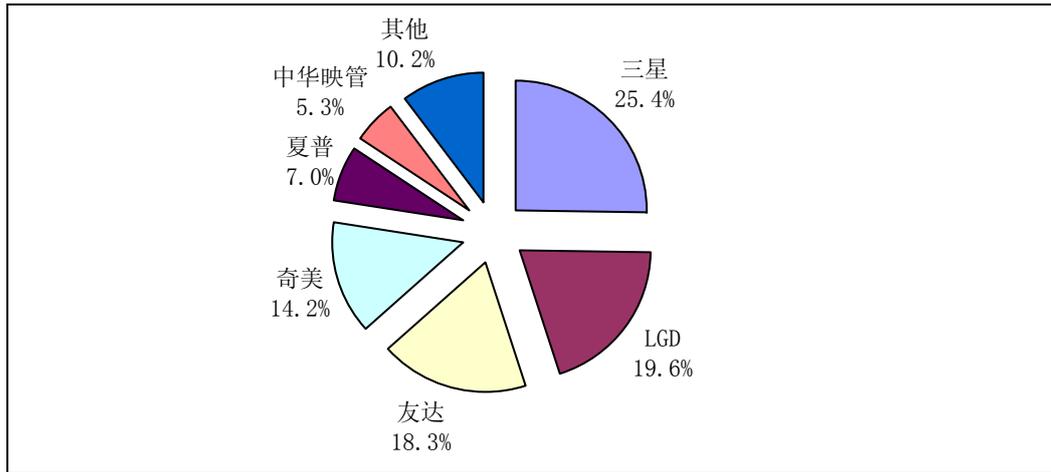
对于中国中小尺寸LCD面板市场而言，根据赛迪顾问统计，主要应用领域集中在手机、MP3、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GPS等产品上，其中手机占据着中小尺寸LCD面板市场的主要份额，达到60.3%，数码相机、GPS作为新兴应用市场，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市场份额分别达到6.3%和5.0%。

（5）中国LCD面板市场品牌结构

根据赛迪顾问统计，目前韩国和中国台湾地区液晶面板厂商占据着中国液晶面板市场的主要市场份额。

在大尺寸液晶面板市场，笔记本电脑面板的前五大供货商包括三星、LGD、友达、奇美、中华映管；液晶显示器面板前五大供货商主要为三星、友达、LGD、奇美、中华映管；液晶电视面板的前五大供货商为友达、LGD、奇美、中华映管、三星等。

图5 2008年中国大尺寸LCD面板市场品牌结构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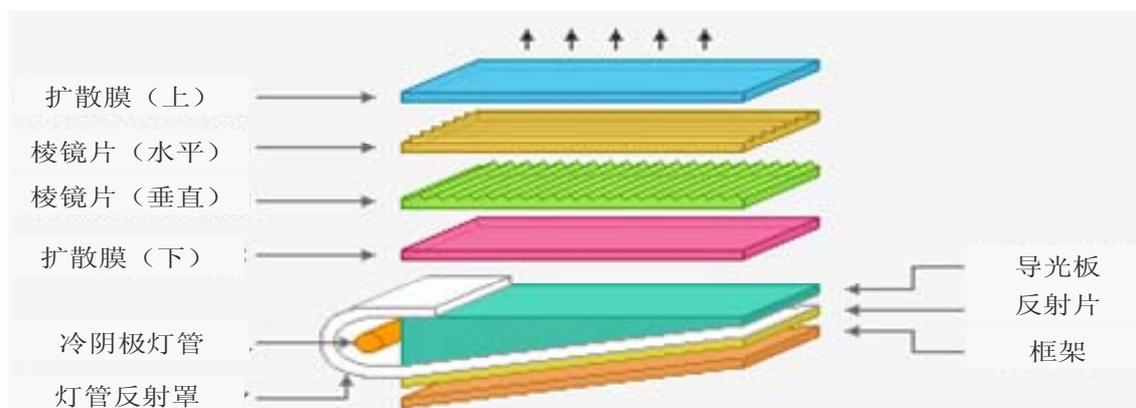
而在中小尺寸液晶面板市场，夏普、三星、东芝松下等国际知名中小液晶面板厂商凭借多年积累的技术优势并依靠与诺基亚、摩托罗拉、三星、松下、尼康、索尼等国际液晶面板终端设备大厂的关系，占据市场份额的一半以上，友達、奇美、华映、胜华、彩欣、群创、统宝、元太等台湾厂商，依靠产品较高的性价比，占据余下市场的主要份额。

2、背光模组市场概况

(1) 背光模组技术概述

由于 LCD 面板本身不具发光特性，因此，必须在 LCD 面板上加上一个发光源，方能达到显示效果。背光模组(BLU)就是提供给 LCD 显示器背面光源的关键零组件。LCD 背光模组主要由背光源、光学膜片、胶粘类制品、绝缘类制品、塑胶框等组成。其中，各类光学膜片是背光模组的关键零组件，按其作用主要可以分为反射片、扩散片、棱镜片、导光板、灯管反射罩等。

图 6 LCD 背光模组结构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从成本构成来看，背光模组中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包括导光板、扩散板、扩散膜、反射片、棱镜片、光电显示胶带等，其成本占整个背光模组成本的比例较高，按照不同的尺寸类别，可达 28% 到 57%。

背光模组成本结构

尺寸	15寸笔记本显示器	17寸电脑显示器	26寸液晶电视	32寸液晶电视	40-42寸液晶电视	46-47寸液晶电视
CCFL光源	7%	17%	23%	22%	19%	23%
导光板	10%	12%	0%	0%	0%	0%
扩散板	0%	0%	8%	10%	16%	16%
扩散膜	13%	8%	5%	7%	3%	2%
反射片	6%	6%	2%	5%	3%	2%
棱镜片	25%	12%	11%	9%	24%	20%
金属零件	14%	14%	7%	7%	5%	5%
光电显示胶带	3%	2%	2%	1%	1%	1%
其他材料	5%	10%	4%	6%	4%	5%
包装运输	17%	19%	9%	9%	7%	6%
电源逆变器	0%	0%	29%	24%	18%	20%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成本小计	57%	40%	28%	32%	47%	41%
总成本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 全球背光模组市场概况

背光模组是液晶显示模块的主要零部件，因此背光模组的销售量与LCD面板的销售量息息相关。从长期来看，二者基本保持相同的市场规模增速。由于全球消费者对LCD面板需求的不断增加，使得全球背光模组市场也取得了快速的发展。根据赛迪顾问的统计，从销售量看，2008年全球背光模组的销售量达到了20.3亿套；从销售额来看，2008年全球背光模组的销售额达206.5亿美元。

(3) 全球背光模组市场的竞争格局

根据赛迪顾问统计，目前，按照背光模组厂商的产能来看，2008年台系厂商总出货量占到全球背光模组的50.7%；韩系厂商位居第二，占比33.6%；日系厂商位居第三，占比12.8%。

在背光模组行业，普遍存在着背光模组厂家绑定本国或本地区液晶显示模块厂商的现象。例如韩系背光模组厂家主供三星、LGD；台系背光模组厂家主供友达、奇美等。台湾背光模组产业的发展一开始受益于日本的产业转移和技术输出，

随之台湾企业加强了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如今台系企业在背光模组的生产方面都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目前，台湾地区拥有诸如中强光电、瑞仪光电、辅祥、科桥、奈普、大亿科技及福华等背光模组生产大厂。随着背光模组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和LCD面板产业链向中国内地的梯次转移，台湾的背光模组生产企业纷纷在中国内地投资设厂，以求贴近用户，降低成本。

随着韩国LCD产业的崛起，韩国背光模组产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韩国主要生产背光模组的前几位大厂为泰山、DS LCD、喜星、东和光电等。

日本的背光模组厂商正在逐渐淡出该行业，目前仅占到全球背光模组产量的12.8%的比例，其主要LCD背光模块供应厂商包括夏普广重、Stanley电气、富士通化成、多摩电气等。近年来，由于成本方面的劣势，日本LCD模组产量有所下降，导致背光模组市场占有率也随之下降。

(4) 背光模组市场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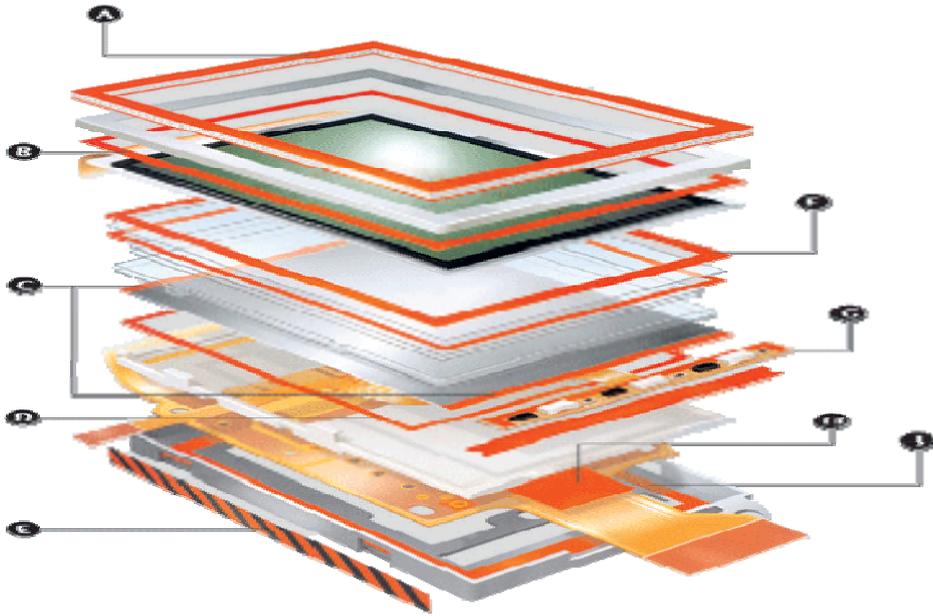
背光模组在液晶面板成本中所占的比例最高，产业规模较其他上游原材料大。但由于组装背光模组资金和技术门槛不高，因此吸引大批厂家进入，使得竞争更为激烈，价格下降速度较快。根据赛迪顾问预计，到2013年全球背光模组产业规模达311.7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0.3%。随着在中国背光模组的厂商数量越来越多，规模越来越大，中国背光模组产量占全球产量比重将持续扩大，预计到2013年，中国背光模组的产业规模将达到1,479.5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9.6%。

3、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概况

(1)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简介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主要包括光学膜片、光电显示用胶带（按其用途还可以细分胶粘类制品和绝缘类制品两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在LCD面板中得到了广泛的应用，下图展示了LCD面板中常用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图7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在LCD面板中的应用



图例：A.LCD 密封垫 B.面板框架粘接片 C.导光板反射片 D.背光板反射片 E.遮光片 F.光学膜片 G.灯管反射片 H.柔性线路板粘接片 I.底部框架粘接片

①光学膜片简介

光学膜片主要包括反射片（Reflector）、扩散片（Diffuser）、棱镜片（BEF）、双棱镜片（DBEF）及整合（或复合）型光学膜（Micro Lens）。

反射片的作用是将自底面漏出的光反射回导光片，防止光源外漏，增加光的使用效率。

扩散片的结构为 PET 基板上涂布一层扩散粒子，具有将光源均匀扩散成平面光源的效果。一块背光模组通常使用上下两片扩散膜，上扩散膜应同时具有扩散和保护的功能，所以规格要求较高。

棱镜片又可称为聚光片、增亮膜或者 BEF（Brightness Enhancement Film），因其棱镜结构而得名，具有将光源视角集中的功能，一块背光模组通常使用 1-2 片棱镜片，分别用来将垂直及水平的光源集中，单片棱镜片约可增加 40-60% 的亮度。棱镜片关键技术包含光学设计、精密模具、化学配方及涂布等，属于技术密集产业，进入障碍较高。

双棱镜片（Dual BEF）为多层膜结构，它可在不影响视角表现的条件下增加光源经过面板的穿透率，因此有高亮度需求的液晶电视等产品，多使用 BEF+DBEF 的结构。随着液晶面板成本下降以及结构简化的需求日益增加，光学膜逐渐向整合型光学膜产品方向发展。整合型光学膜把扩散及聚光的功能整合在一起，光学表现介于两者之间，具有降低成本和简化架构的优点。

② 胶粘类制品简介

胶粘类制品所用的胶带，按形式来分可以分为单面胶带和双面胶带。按基材来分一般可分为有基材胶带和无基材胶带两类。有基材胶带又可分为 PET 基材胶带、无纺布基材胶带、以及泡棉胶带等。

各种有基材胶带和无基材胶带材料，包括以 3M 公司为主导的双面胶 9019、9013、55256 等型号、以德莎公司（TESA）为主导的 4972、4982 等胶类材料、以日东电工（NITTO）公司为主导的 500、531、5000NS 等胶类材料在内，全球各种工业制品公司已经开发出了几百种胶类材料，每种胶类材料各有各的性质和用途。应用于光电行业的各种特殊胶类材料，基本上都是由美国、日本、欧洲和韩国的厂商所垄断，主要供应商包括美国的 3M、日本的日东电工（NITTO）、积水（SEKISUI）、大日本 DIC、寺冈（TERAOKA）、德国的德莎以及台湾的四维等。其中，3M、德莎和日东电工是全球前 3 大胶带市场领导厂商。我国也有少数企业生产此类胶带材料，但是由于技术落后、专利障碍等因素的制约，产品品质、性能较差，市场份额很少，因此大多数材料仍然依靠进口。

胶粘类制品主要用于 LCD 内部，起到固定和粘接作用，例如用于柔性电路板的固定或胶框和背板的粘接。在 LCD 面板中根据产品的不同，一般会用到数条到数十条不等的胶粘类制品。

③ 绝缘类制品简介

绝缘类制品一般采用 PET、PVC、PC 等材料制作。这些材料本身具有绝缘效果。有时还会在其材料的表面再涂上防静电液，达到防静电作用，或者在材料制作过程中在原料塑料粒子中加入防静电颗粒来达到防静电的作用。该产品一般用于线路板的覆盖和铝背板上部分绝缘区域的贴附，起到绝缘屏蔽的作用。

（2）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主要生产设备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的生产涉及到各类高分子材料的裁切、复合等工序，其生产线上的主要加工设备包括分条机、切卷机、复合机（或贴合机）、模切机以及切片机等高精度自动化设备。

分条机的功能是根据生产实际需要，将原材料（绝缘材料、光学膜片等）分切成不同的宽度，精度可达到 $\pm 0.5\text{mm}$ ；切卷机主要用于将胶带类原材料的母卷切割成不同规格的宽度，最小可切割宽度为 0.8 mm，精度可达到 $\pm 0.1\text{mm}$ ；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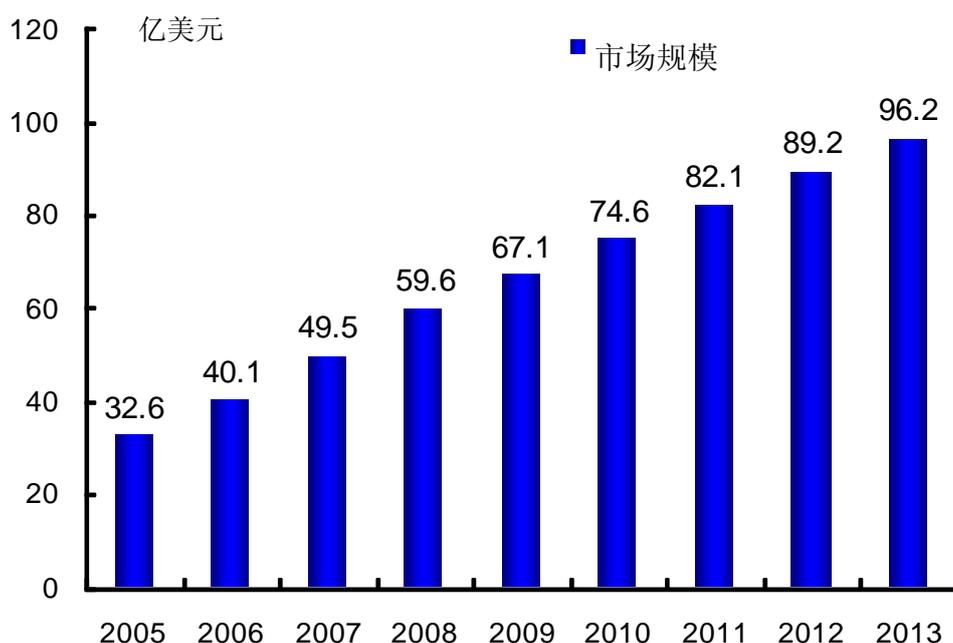
机主要用来实现原材料的一次性多层贴合功能，形成新的多层复合材料；模切机主要作用是把完成复合工序的材料通过模具来切成需要的形状和尺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所用的精密模切设备有进口和国产之分，进口产品的主要供应商包括瑞士博斯特、日本曙工业、日本富士商工等欧洲和日本厂商，产品精度高，生产稳定性高，品质好，但是价格较贵。国内的精密模切设备分为高端和中低端市场，其中无锡正先、飞新达、中鼎精机等厂商是国内高端精密模切设备市场的知名品牌。无锡正先为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作为国内高端模切设备生产厂商，无锡正先除向本公司提供先进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设备外，还向国内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销售精密模切设备。

（3）全球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规模

20世纪60年代以后，随着光学技术、信息技术和液晶显示技术的发展，尤其是近年来LCD产品市场的崛起，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被广泛应用在手机、数码产品、笔记本、液晶显示器、液晶电视等电子产品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得到了长足的发展。根据赛迪顾问的统计，2008年，全球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销售额达到59.6亿美元，2005-2008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2.3%。未来五年，全球LCD市场的快速增长，将带动全球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规模以9.4%的年度复合增长率继续成长，2013年市场规模预计100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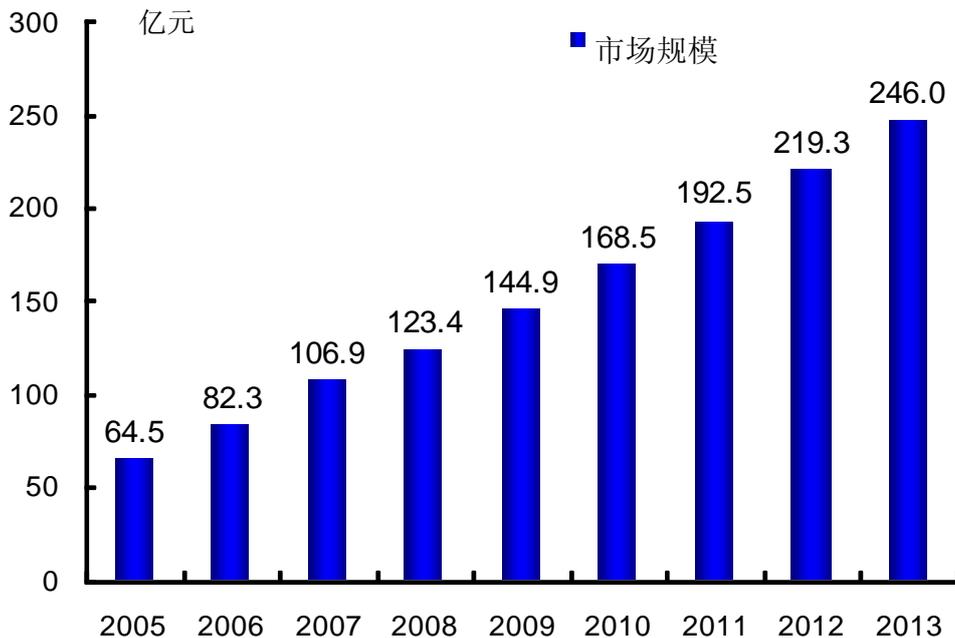
图8 2005—2013年全球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规模变化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008年，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销售额达到了123.4亿元，过去5年的复合增长率为22.4%。未来几年，中国LCD产业的高速发展直接拉动对上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需求，我国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将成为光学光电子产业中发展最迅速和最具竞争力的领域，以14.1%的年度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2013年市场规模将达到246亿元。

图9 2005—2013年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规模变化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五）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进入障碍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制造行业竞争结构具有层次性。对于低端产品而言，由于生产工序简单（多为单一工序成型）、生产环境和生产技术要求低，因此进入门槛较低。但对于中高端产品，由于其产品结构复杂，加之下游大客户对产品的质量、交货期、价格等都具有较高的要求，因此使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同时兼备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人力密集型的特性。新进入该行业的企业不仅需要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管理和技术能力，更需要花费较长的时间积累业界声誉，通过大客户采购认证并建设顺畅的采购、销售网络，因此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存在着一定的行业进入壁垒。

1、大客户采购认证壁垒

由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下游液晶显示模块产业存在着较高的资金和技术壁垒,因此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大额订单一般集中于大型跨国企业和国内上市公司手中。要进入这类优质客户的供货商行列,一般都要经过长期严格的认证过程。在认证过程中,除对公司产品的质量、价格、交货期有较高要求外,还对公司的设备、环境、内控体系、财务状况甚至社会责任都设有较高的标准。因此要获得下游优质大客户的供应商认证非常困难,认证过程也较繁琐且耗时冗长。然而,一旦通过了优质大客户的认证成为其合格或者优选供应商,通常情况下这种上下游合作将比较稳定。对于后来者而言,获得优质大客户订单,进入中高端市场相对较困难,存在着实质性的大客户采购认证壁垒。

2、管理能力壁垒

随着终端产品更新换代速度的加快和行业内生产管理水平的提升,下游客户会尽可能地降低库存,实行精益生产,因此也就越来越多地要求上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能具备快速、大批量交货的能力。这种趋势使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必须具有很强的快速反应能力、快速生产能力和与上游材料商的协同能力。一旦接到客户订单,厂商就要在最短的时间内按照客户的要求设计、备料、开模、加工以及交货,其中任何一个环节出现问题都必然会影响交货期,继而将可能失去未来的订单。此外,产品的优良率高低与单位产品的成本为反比例关系,优良率越高,单位产品的成本就越低。业内公司如果因生产管理不够,导致优良率较低,其生产的产品在市场上是不具备价格竞争力的。综上所述,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特点对厂商的管理能力和经验提出了相当高的要求,对于后来进入者也构成了管理能力壁垒。

3、技术壁垒

由于中高端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的技术门槛较高,加之市场的快速发展使得从业人员需及时更新专业知识和能力,因此培养合格的研发团队、生产线管理人员和技术工人都需要较长的时间。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对产品的性能和精度要求非常苛刻。同时,为加快生产速度、提高生产质量、行业内的企业需花很长的时间

研制新设备、摸索新工艺以求达到快速、高良率的生产能力，这往往体现在各公司掌握的关键技术的数量和质量上。

另外，目前先进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制造设备（如条切机、模切机、贴合机等）基本上都从日本、欧美、台湾等地区进口，国内在该类生产设备方面的自主研发和制造能力还较弱。因此，具备生产设备制造和快速调整能力的厂商将会具有额外的竞争优势。

综上所述，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制造对新入企业的技术要求较高，因此具备技术优势的企业也就拥有了相对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4、资金实力壁垒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制造行业内的中高端产品制造需要高精密的生产设备和高等级的无尘生产环境，因此需要较高的初始资金投入。例如对于光学膜类等高端产品而言，一般均要求在静态 1000 级或更高要求的无尘车间内生产，以确保产品的洁净度和优秀品质。这类无尘车间的造价远高于一般车间，员工在无尘车间的工作规范也需要经过专门的培训。无尘车间需要 24 小时保持恒温恒湿，其运作成本也较高。设备和环境上的高投资门槛将对新进入者构成一定的进入障碍。同时，该行业的下游客户一般要求供应商提供一定的付款账期，相对占用了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的流动资金。

因此，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商需要在前期投入较多资金建设符合产品生产要求的生产场所；同时，又需要保证充沛流动资金以获取中高端客户的大额、长期订单。上述这些行业特点，在一定程度上构成了行业进入的资金实力壁垒。

5、原材料采购壁垒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制造行业的上游原材料厂商一般拥有独特的专利技术，因此具有较强的议价和渠道控制能力。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制造行业的厂商而言，需要较长时间的寻找、积累和维护才能建成稳定可靠、快速响应的供应商网络。同时，厂商也只有通过长期发展，达到一定采购规模，并有实力影响到下游客户的材料选择后，才能在与材料供应商的谈判中占据优势，降低采购价格，从而在激烈的竞争中获取关键的成本领先优势。这使得该行业的新进公司面临较高的原材料采购壁垒。

（六）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1、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市场供求状况回顾

目前，中国是全球最大的电子产品制造基地，LCD面板高涨的市场需求也带动了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快速发展。纵观我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发展历程，大致可以划分为如下三个重要阶段：

阶段一（自20世纪末直至2003年）：日资和韩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抢滩中国市场。

自20世纪末起，随着全球LCD产业逐渐向中国转移，出于降低成本及贴近服务等因素，日资和韩资企业也逐渐在中国设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以期为本国在华的液晶显示模块厂提供配套。由此，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在中国开始生根发芽。此时，日韩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凭借所具备的先进技术、稳固客户资源和长期生产经营经验，在市场中占据了领导地位。由于技术垄断和缺乏竞争对手，当时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供给远远小于需求，缺额都从国外进口。

阶段二（自2003到2007年）：内资、台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迅速发展，但企业规模参差不齐。

在日韩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的示范带动下，自2003年起，随着内资和台资液晶显示模块厂商在内地的开工建设，内资及台资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逐渐开始涌现。但当时内资企业规模参差不齐，设备水平、技术能力和抗风险能力都相对较差，不具备规模优势；台资企业却适时地充分吸收韩系、日系外资企业的先进经验，利用与已经崛起的台湾液晶显示模块厂商之间的密切关系，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迅速立足，规模日益扩大。为了能抓住市场机遇，加速企业发展，台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中的优秀者如华宏新技、宏森广电、山太士等相继在台湾证券交易市场上市、上柜，迅速增强了资金实力，在市场竞争中的地位得到了稳固。在该阶段，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供给不足的情况有所改善，该行业也告别了暴利时代。

阶段三（2007年至今）：内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在行业中崛起，市场步入优胜劣汰洗牌过程。

自2007年开始，随着国内LCD行业的大发展和国家对LCD产业的政策扶持，国内液晶显示模块厂商也纷纷上马新生产线抢占市场先机。与在市场经营已久的外

资同行相比，内资液晶显示模块厂商对关键零部件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性能、选型、应用方面相对缺乏经验。但当时外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企业由于一般绑定单一供应商或者单一客户，难以提供全面客观的解决方案。从而给类似锦富新材这样能帮助下游厂商共同开发新产品，及提供全面成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解决方案的内资企业提供了极佳的市场机遇。同时，随着前几年内资优秀企业在生产技术、管理能力方面的积累和提升，业内内资优秀企业相继通过了下游大客户的供应商认证过程，产销量开始迅速扩大。经过行业内的优胜劣汰，那些产品质量得不到保证、资金规模不足、没有稳定客户资源、企业生产地点单一的小企业在竞争中逐渐出局；行业中留存的企业一般都具备产品质量优良、具有稳定客户资源、随客户多点布局的特点。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发展至今，市场竞争已较充分，下游厂商生产所需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中低端产品大部分可以直接在国内购得，但高端产品如光学膜片等仍有部分依赖进口，市场总体需求仍大于总体供给。

2、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发展供求状况展望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是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中的重要零组件，因此在整个 LCD 产业链条中，属于必不可少的部分。从宏观环境看，国家颁布了一系列的政策加大对 LCD 产业的投入，支持高世代 LCD 面板生产线建设，这将极大地促使国内 LCD 市场规模扩大。从终端用户需求看，消费者收入增长带来的消费升级倾向，将激发市场对相关电子产品的购买和置换需求，而这种需求将进一步传导至 LCD 面板产业，使 LCD 产业保持蓬勃发展的态势，从而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具有很强的上拉作用。但由于与之配套的上游 LCD 关键材料和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供应能力扩展相对滞后，加之该行业存在的较高进入壁垒使得供应量较难迅速扩充，因而从短期来看，国内市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将维持求略大于供，产销两旺的态势。

2008 年下半年到 2009 年上半年，虽然全球金融危机也对 LCD 行业产生了较大的冲击，但国家随后颁布的“家电下乡”和“以旧换新”的补贴激励政策又带动了市场的需求。在中国国际消费电子博览会上公布的“2009 年中国家电、消费电子品牌竞争力中期评价报告”中显示，2009 年上半年国内液晶电视销售

量超过 500 万台，同比增长 72.2%，因此从短期来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下游产业的旺盛需求受金融危机的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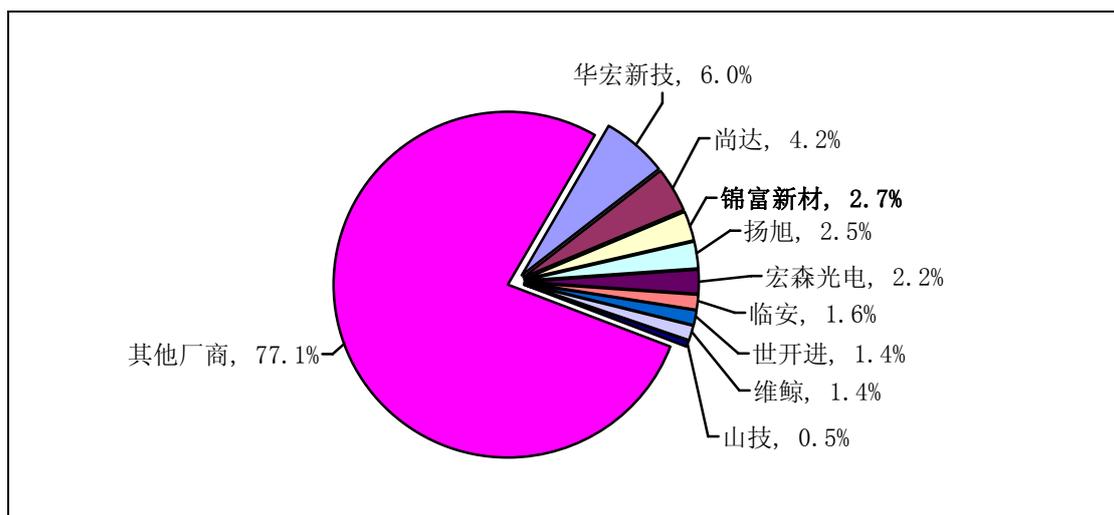
从长期来看，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高成长性和较大的利润空间将吸引更多的厂商进入，但由于市场的进入壁垒高且存在着分层竞争的特性，预计未来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在中低端产品领域将达到市场供求的总体动态平衡，但在高端产品市场和大尺寸光学膜片市场仍呈现供不应求的态势。从供给方结构来看，内资和台系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企业将依靠技术、管理、成本和市场营销方面的综合优势保持超越韩系和日系企业的增长速度，巩固其市场供给主力军的地位。

（七）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其市场份额

根据赛迪顾问统计，2008 年，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销售额达到了 123.4 亿元。中国光电薄膜器件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内不存在占据绝对优势的垄断企业，行业内前五名企业为华宏新技、尚达集团、锦富新材、扬旭和宏森光电，前五名企业的市场份额之和仅为 17.6%。

图10 2008年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竞争结构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活跃在中国市场上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供应商按其规模和实力可分为三个梯队：

第一梯队由华宏新技（包括苏州长宏光电、惠州盛宏光电、宁波长宏光电、厦门广宏光电四家企业）、尚达（包括上海尚达、南京尚达、厦门尚达以及东莞维盟）、锦富新材（包括公司本部、上海分公司、东莞锦富、南京锦富、威海锦富、厦门力富、上海攀富、苏州久富、香港赫欧）、扬旭（包括苏州扬旭科技和广州扬旭光电科技）、宏森光电（包括苏州宏茂光电、东莞宏邦光电和东莞宏原光电）组成，这些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较高，产品线较丰富、主要面向多家下游跨国企业和上市公司供货、订单来源比较稳定，企业在行业内影响力大，成长性强；

第二梯队由临安（包括苏州临安科技和厦门临安科技）、世开进（苏州世开进光电）、维鲸等企业组成，这些企业往往客户和产品结构相对单一，但也具备了一定的行业影响力和成长性；

第三梯队主要由中小规模企业组成，数量众多，企业规模参差不齐，设备水平、技术能力和抗风险能力都相对较差，不具备规模优势。

2、主要竞争对手简要情况

在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上，锦富新材面临的主要竞争对手是来自中国台湾地区规模较大的企业，如华宏新技、扬旭、宏森光电和山太士。这些企业或其母公司均为中国台湾上市或上柜公司，融资能力强，现金流比较充裕，应收账款账期要求相对宽松，具有较好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1）华宏新技

华宏新技创立于 1973 年，主要业务包括 LCD 材料（扩散膜、反射片等 71.22%）、BMC 材料及成型品（18.27%）等之制造及买卖。2005 年 6 月股票上市交易，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资本额 15.00 亿新台币。通过持股型子公司在中国大陆设有 4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苏州工业园区长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盛宏光电(惠州)有限公司、宁波长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厦门广宏光电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华宏新技及其子公司员工人数为 2363 人。

（2）宏森光电

宏森光电创立于 2001 年 9 月，以研发、生产、销售背光模块之材料为主要营运项目。2006 年 9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正式登录兴柜交易，2007 年 10 月股票上柜，代号 3522。通过持股型子公司在中国大陆设有 2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东莞宏邦光电有限公司、东莞宏原光电有限公司和宏茂光电(苏

州)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宏森光电及其子公司员工人数为 337 人。

(3) 山太士

山太士创立于 1995 年,主要从事精密工业用黏着绝缘及尖端光电材料、半导体制程材料及通讯零组件产品研究、开发、生产、制造及销售等业务。2007 年 11 月于兴柜股票柜台买卖。通过持股型子公司在中国大陆设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东莞山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山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山太士及其子公司员工人数为 608 人。

(4) 主要竞争对手的简明财务状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新台币千元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宏森光电	资产总额	1,528,067	1,161,263	1,554,676
	负债总额	796,596	427,312	833,233
	股东权益	731,471	733,951	721,443
华宏新技	资产总额	7,005,838	5,894,670	5,725,926
	负债总额	4,239,330	3,309,650	3,089,616
	股东权益	2,766,508	2,585,020	2,636,310
山太士	资产总额	931,853	868,301	1,135,219
	负债总额	600,793	497,747	687,458
	股东权益	331,060	370,554	447,761

—合并利润表

单位:新台币千元

项 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宏森光电	营业收入	1,444,307	1,537,181	1,690,979
	营业毛利	200,430	205,649	257,555
	净利润	22,962	46,222	112,328
华宏新技	营业收入	6,733,429	5,309,560	5,072,746
	营业毛利	903,914	732,981	792,132
	净利润	237,644	39,834	213,581
山太士	营业收入	1,456,658	1,282,145	1,317,391
	营业毛利	72,702	33,099	163,675
	净利润	-33,539	-73,139	75,532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新台币千元

项 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宏森光电	营业活动现金净流量	295,557	150,488	36,741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68,502	-132,147	-31,140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89,092	-60,083	116,363
华宏新技	营业活动现金净流量	183,586	163,185	76,338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209,416	-652,773	-357,618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52,936	405,762	379,027
山太士	营业活动现金净流量	-10,304	122,444	-242,483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575	-51,479	-47,123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39,811	-57,584	304,846

(5) 其他公司简要情况

尚达母公司维麒科技 1992 年 6 月成立于台湾桃园。维麒科技目前有上海尚达、南京尚达、厦门尚达和东莞维盟四个工厂。尚达的主要产品为 EMI 绝缘材料和双面胶带。

扬旭母公司为全球背光模组大厂中强光电。中强光电成立于 1992 年，1999 年在台湾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5371）。扬旭目前在中国大陆有苏州扬旭科技有限公司和广州扬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工厂，主要产品为光学膜片，为中强光电配套。

临安母公司为伸昌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成立于中国台湾省桃园县。伸昌光电在大陆有苏州临安科技和厦门临安科技两家子公司，主要产品为光学膜片。

世开进是韩国世进 T.S 与韩国 SKC 两家公司合资于 2003 年在苏州成立，投资总额 400 万美元，主要产品为反射片和扩散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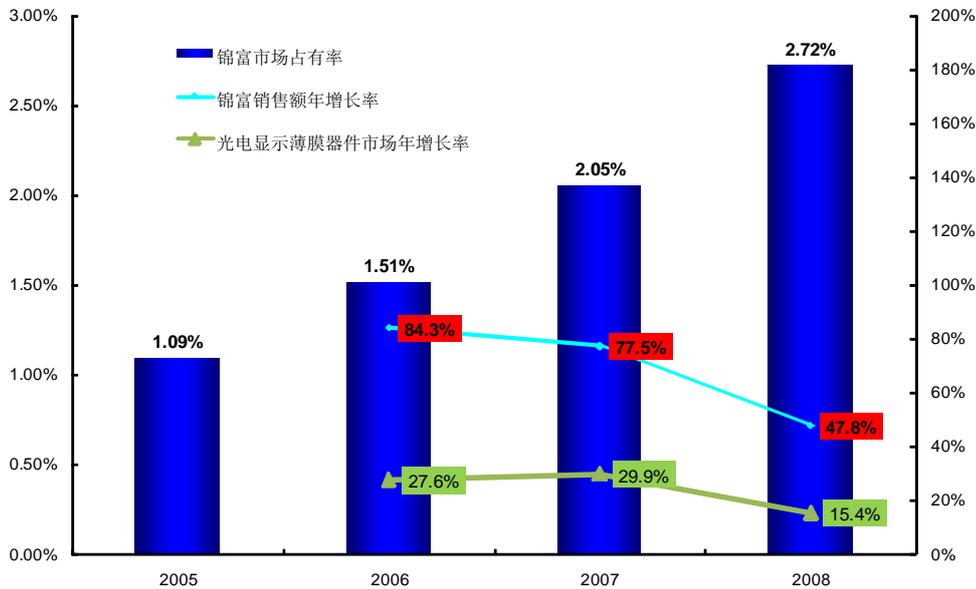
维鲸母公司为中国台湾维鲸企业有限公司，2000 年成立，中国工厂设在苏州市吴中区，主要产品为绝缘类和胶粘类胶带。

3、锦富新材市场占有率近年变化及未来变化趋势

近年来，锦富新材光学膜片类业务获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公司相继在各个 LCD 产业重镇都设立了分（子）公司就近服务下游客户。在产品线和销售区域上的成功扩张使得锦富新材获得了超越行业平均水平的发展速度（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达到 84.3%、77.5%和 47.8%，而根据赛迪顾问的统计，同期的市场容量增速分别为 27.6%、29.9%和 15.4%），进而使得锦富新材在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上的占有率逐步提升，2006 年公司的在中

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市场占有率为 1.51%，到 2007 年，市场占有率攀升到了 2.05%。在 2008 年，锦富新材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跃升到了 2.72%。

图11 锦富新材市场占有率变化情况



由于公司特有的整体成套解决方案提供能力以及不依赖于单个供应商和客户的市场灵活性，使得公司的成长性明显高于业内平均水平。随着公司上市后募投项目的逐步建成和产能释放、老客户持续采购的递增和新客户的引入，再加上公司上市后带来的流动资金充裕性以及公司声誉的提高，公司的销售额增长速度预计将继续超越市场平均水平，进而带动公司市场份额的提升。

（八）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根据对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内具有代表性的三家台湾上市公司（包括华宏新技、宏森光电、山太士，随着 LCD 产业链向内地的梯次转移，这些公司的主要营收也来自中国内地）公开披露的合并报表财务数据以及锦富新材的财务数据汇总分析，可以判断出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平均毛利率水平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2007 年、2008 年及 2009 年行业的平均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19.14%、18.73%、18.33%（其中：因山太士 2008 年、2009 年毛利率明显低于其他同业，因而 2008 年、2009 年数据系根据发行人、华宏新技、宏森光电三家公司毛利率平均计算）。这主要是因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下游液晶显示模块

和背光模组产业的产品寿命期逐渐变短、市场竞争日益加剧。随着下游行业新产品进入成熟期，主流厂商为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纷纷主动降价促销，从而导致了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的价格处于下降通道。下游厂商为了保持适度的利润空间，会对上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商提出更大的降价幅度要求，以将自身降价的压力部分转嫁到上游厂商身上。

长期来看，随着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的不断提升以及下游产业的进一步整合，具有高质量水准和规模优势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竞争力优势将进一步凸现。这种综合优势主要表现在上下游资源整合的平台优势、大规模采购的原材料价格优势、快速应对的服务水平优势、高良率控制的质量优势等方面。拥有上述综合优势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商将获得超出行业平均水平的毛利率。

（九）影响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中国 LCD 产业的快速发展给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成长空间。

中国的经济增长和居民消费升级，激发了国内市场对 LCD 面板的强劲需求。目前，中国是全球液晶电视、液晶显示器、笔记本电脑、手机产品的主要生产国，产业规模大，增长迅速。从光电显示行业的产业链特性来看，下游 LCD 行业的快速发展必将拉动上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成长壮大。但在目前 LCD 产业链向中国大陆的梯次转移中，下游 LCD 面板行业的转移速度已远远超过上游关键电子元器件行业的转移速度，致使 LCD 产业链上游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存在一定的供给缺口。因此，未来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仍然具有广阔的市场成长空间。

（2）国家政策大力扶持

国家持续加大了对平板显示产业特别是 LCD 产业的扶持力度。从国家信息产业“十五”规划、“十一五”规划到最新出台《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都把发展新型显示器件放到了重要位置，明确提出要加速发展 LCD 新型显示器件产业。2009 年，国家《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将新型显示和彩电工业转型列为六大重点工程之一；国家将加大引导资金投入，支持自主创新和技改项目建设，鼓励地方对专项支持的关键领域和重点项目给予资金支持。目前，

国家还鼓励相关优势企业并购重组，整合国内资源，增强国际竞争力。国家的政策扶持，为中国 LCD 相关产业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作为 LCD 产业上游关键元器件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发展也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列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鼓励类目录。“液晶显示技术”被信息产业部列入《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成为信息产业部提出的未来 5~15 年重点发展的 15 个技术领域之一。

国家的产业政策的实施离不开地方的大力支持和落实，目前国内北京、广州、惠州、佛山、深圳、大连、南昌、厦门、合肥等地方政府纷纷制定了产业发展战略规划。从 2009 年开始，国内各地进入 LCD 产业投资集中期，总投资规模超过了 1500 亿元。

2009 年中国 LCD 面板生产线投资概览

企业	世代	地点	投资额	开工建设时间	预计投产时间	产能 (片)
京东方	8	北京	280亿元	2009年8月底	2011年第三季度	9万/月
	6	合肥	120亿元	2009年4月	2010年第四季度	9万/月
龙腾光电 (龙飞光电)	8.5	昆山	43亿美元	2009年9月	2011年上半年	9万/月
中电、夏普	6	南京	138亿元	2009年9月	2011年3月	8万/月
广新光电	8.5	佛山	236亿元	2009年底	2011年	6万/月
华星光电 (深超科技, TCL)	8.5	深圳	245亿元	2010年1月	2011年年底	10万/月
LGD	8.5	广州	40亿美元	2009年底	2012年上半年	12万/月

数据来源：根据市场公开资料整理

国家对 LCD 产业的大力扶持，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企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机遇和政策环境。

(3) 原材料供应商的竞争加剧

由于技术、研发的先进性和专利保护，在过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主要原材料基本掌握在日本的 Keiwa、Kimoto、Tsuji den 以及美国的 3M 等少数厂家中。但近来随着关键产品专利保护的过期以及韩国、台湾地区、中国大陆地区厂商的技术进步，使得上游材料厂商寡头垄断的格局被打破。原材料供应商为争夺下游

客户，纷纷向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领先生产商提供长期的价格优惠和技术支持。例如，3M 曾因拥有众多的专利保护使得其独步市场、一家独大，在背光模组的关键原材料棱镜片市场占据了 50%以上的市场份额。但随着近期 3M 拥有的相关专利保护期限结束，众多韩国、台湾地区的生产商纷纷进入利润丰厚的棱镜片生产领域，导致 3M 在棱镜片市场的占有率逐步下滑。根据最新的 Display Search 光学膜片市场研究报告，2009 年各供货商在大尺寸背光源棱镜片出货面积的市场份额较平均，3M 只获得了 17.6%的市场占有率，排名退居第二。

随着国内原材料行业的发展进步，以乐凯集团、宁波激智、深圳奥佳光电、博昱科技等企业为代表的本土厂商已经在市场上崭露头角，开始挑战光电显示原材料行业原来国外材料独霸天下的格局，在这样的行业背景下，具备下游渠道优势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将在与材料供应商的谈判中获得更多的优势，从而降低采购成本，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4）下游产品的生命周期形成连续的链条

就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下游产品而言，3G手机、数码相框和上网本等产品处于发展起步期，未来发展空间巨大；便携视频播放器（MP4）、GPS设备等产品目前处于发展期，近两年将进入高速增长期；液晶电视、液晶显示器、普通笔记本、数码相机、数码摄像机市场已经进入成长期，未来几年里市场将保持一定比例稳定增长。相关终端产品生命周期的合理分布给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提供了一个持续发展壮大的空间。

2、不利因素

（1）外资企业的冲击

随着全球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向中国的转移和国内市场需求的高涨，外资企业看好中国市场的前景，纷纷在国内加大投入设厂。由于这些公司或其母公司均为上市公司，资金实力雄厚，而且与所在国下游厂商之前就具备合作关系，使得本土厂商的市场受到了一定的冲击。但从长期来看，虽然从其他国家和地区迁移而来的中游背光模组厂和液晶显示模块厂在投产初期出于沟通的方便，以及考虑前期建立的长期合作关系，往往会和当地同一国家（或地区）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家形成合作关系。但随着企业在当地的深耕发展，在对本地供应商有了充分的了解和认识后，为了提高效率、降低成本，企业将不再拘泥于选取同一国家

（或地区）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供应商，而是转而尝试和发掘当地本土的优秀企业，并与之建立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这时具备核心技术能力和成本优势的本土厂商必将把握市场的机会，逐渐获得下游国际大厂的信任。

因此，从短期来看，外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进入内地市场固然改变了原有市场格局，对本土企业的既有市场份额形成了冲击，但从长远来看，随着整个LCD产业链向中国内地的梯次转移，以及下游生产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的跨国企业逐步开始构建本地供应商网络，内地具有核心技术能力和成本优势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优秀生产厂商将会面临新的机遇。

（2）国内竞争的不规范性

首先，由于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分层竞争特性，在低端产品领域，仍集聚了大量小规模厂商甚至家庭作坊式的工厂，其设备水平、技术能力、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差，不具备规模优势。为求生存，一些小厂甚至在原材料上使用仿冒材料鱼目混珠，在生产设备上使用二手淘汰设备降低成本，以求低价竞争。市场竞争秩序上的混乱不仅降低了行业的平均毛利率，也损害了国内厂商的声誉。但随着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的不断提升和下游产业向大厂商的逐步整合，具有高质量水准和规模优势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将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力，该竞争力主要表现在上下游资源整合的优势、大规模采购的价格优势、快速应对的服务优势、高良率控制的质量优势等。根据国外同类行业的发展结果来看，该类有规模、有品牌优势的企业会不断向高技术、高附加值的产业延伸，逐步成为产业整合的最终受益者。

（3）下游产品降价所传导的价格压力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所处LCD产业链的最下游是消费电子类行业，终端产品有液晶电视、手机、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行业竞争激烈，终端产品上市初期往往采取撇脂策略定价较高，但随着产品进入成熟期，业内厂商为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主动式的“降价促销”也是其主要竞争策略之一。下游终端产品的降价也导致了中游液晶显示模块（LCM）和背光模组（BLU）的价格处于下降通道，为保持适度的利润空间，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企业也会将降价的压力部分转嫁到上游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厂商。

长期来看,随着客户对产品质量要求的不断提升以及下游产业向大厂商的逐步整合,具有高质量水准和规模优势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竞争力优势将进一步凸现,其竞争力将主要表现在上下游资源整合的平台优势、大规模采购的价格优势、快速应对的服务优势、高良率控制的质量优势等方面,并藉此获得超出行业平均水平的毛利率,但从短期来看,发行人所处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公司仍然可能面临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十)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特性

1、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对产品的性能和生产精度要求非常苛刻。在技术方面,除了加强生产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外,主要的关键在于提高产品的良率。影响产品良率的因素有很多,除了选择高精度之裁切设备外,高洁净度的生产环境、刀模的设计安装、机器张力的控制,有效的清洁设备、检验灯具之亮度及角度、检验手法、适当之内外包装方式等等,从投料至裁切,清洁、检验、包装乃至产品运送的考虑,每个生产环节都足以影响良率之高低。只有保证产品的高良率,才能控制产品成本,并达到下游国际大厂的供应商质量要求。因而,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对技术的要求较高,在生产过程中有很多需要长期积累的诀窍,也有很多需要攻克的技术瓶颈。要达到大规模快速供货,并能持续保持质量的稳定绝非易事,需要长期的技术和经验积累。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1) 贴近客户和快速供货能力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对于交货期的要求很高,一般从客户下订单到交货,周期在 1-5 天以内,大批量的急件常常会要求在 24 小时内交货。因此,企业必须靠近客户,提供贴近性的服务,以满足光电显示行业对于配套产品的高效率要求。这就要求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工厂应在背光模组厂或液晶显示模块厂的附近设立,所以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的地域布局与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产业是基本一致的。

(2) 行业内企业的流动资金需求较大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的上游原材料供应商主要是大型跨国材料制造企业,下游客户为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的生产商。行业内企业为下游客户提供光电

显示薄膜器件产品，一般按照一定的账期进行货款结算，平均账期可达 3-5 个月，即为下游企业提供一定期限的商业信用。而公司采购原材料所需的资金一般要由公司在提货前预付或在提货时现付，即便供应商提供商业信用给公司，其期限也相对较短。因此，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会有较大数额的流动资金占用在应收账款上。在此情况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较大。

由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的下游客户为大型背光模组或液晶显示模块企业，为其提供的商业信用一般能够按账期及时回款，应收账款不能够收回的风险较小。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为下游企业提供商业信用的做法，在业内已经成为一种惯例，因此，行业内企业一般都需要具备较强的流动资金实力

3、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周期性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的的下游LCD面板行业因为投资金额大、产能建设长从而不可避免地会随着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呈现一定的周期性。在经济高涨时，市场对各类带液晶显示电子产品的需求激增，但LCD面板供应量不可能快速放大，从而LCD面板生产商纷纷提价以获取高额利润；在经济低迷时，消费者纷纷延后或取消电子类产品消费，从而使LCD面板生产商的产能利用率下降，产品售价下滑。因此，处于上游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也会呈现一定的周期性。但由于中国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加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可广泛应用于电脑及周边、视听类设备、通信类设备、消费电子产品和仪表仪器等领域中，因此单独受某个领域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较小，一定程度上会降低行业的周期性。

4、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区域性

由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具有贴近客户和快速供货的特性，其行业的区域性和下游LCD面板行业是一致的。纵观我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的地域布局，以上海、南京、苏州、昆山、宁波为聚集点的长三角地区，以广州、深圳、厦门、佛山、东莞为中心带状分布的珠三角地区和以北京为主轴，辐射天津、大连的环渤海区域几乎集中了我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的全部厂商。

长江三角洲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和LCD面板行业发展迅速，全球前十大的LCD背光模组厂、液晶显示器厂和笔记本电脑厂商基本都已经在此建立了生产

基地。凭借全球60%的显示器和笔记本电脑在此进行OEM加工的优势，从材料到模组，长三角集合了LCD面板产业链的众多环节。

珠江三角洲是我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和LCD面板行业发展较早、产业规模较大的地区之一，在我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和LCD面板行业发展中占据重要地位，较知名的LCD面板生产企业有信利、天马、精电等。就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而言，华南地区发展时间较早，已经形成了比较完整的产业链。

北京作为环渤海地区的核心城市聚集了包括联想、方正、同方等IT厂商，液晶显示器、笔记本电脑等产品为大尺寸液晶面板提供了庞大的终端市场，而辐射至天津、大连等环渤海区域，手机等其他便携产品也为小尺寸液晶面板提供广阔空间。凭借优越的产业环境，北京不仅拥有京东方科技集团等一大批LCD面板顶尖企业，同时也拥有清华大学等高校的得天独厚人才资源优势。

（十一）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一方面，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存在解决了上游材料厂商的标准化生产和下游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厂需求多样化、定制化之间的矛盾，行业具有较好的成长性。由于LCD作为主流显示器件应用范围极其广泛，终端厂商对LCD面板规格、尺寸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多样化和定制化：尺寸范围涵盖1.5寸到65寸，精度要求越来越高，对材料的品质要求也各不相同。而上游光电显示薄膜材料厂商主要生产标准化的光学膜片母卷和光电显示用胶带母卷，很难恰好满足下游企业的实际需求；同时，上游材料商关注的焦点是材料性能的先进性和规模化生产的低成本优势，加之目前主要的生产基地仍设在海外且不掌握国内下游厂商的营销渠道，使他们一般不会进入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而行业下游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厂更关注材料的定制性、供应商的快速响应能力、专业服务能力和精益生产模式下的低库存，也不会轻易涉足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领域。因此，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上下游前后向一体化可能性较小，即使偶有为之也会因为生产规模、良率水平不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性而难以为继，这就使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存在具备必然性。在各类LCD终端产品市场价格不断下降的趋势之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出现和崛起，使得整个LCD产业更具效率，最终产品更具价格竞争力。

另一方面，该行业对下游客户提供商业信用的行业惯例以及上游材料商的强势使得行业的利润空间受到了一定挤压，从而使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内的优秀企业着重于发展进入门槛高、利润率稳定的中高端产品，并尽量通过提升产品良率、加快反应速度、增加相关增值服务等方式获取竞争优势。优秀企业通过对核心技术水平的提升，以及供应商、客户网络的逐步积累，逐渐可以增强与上下游企业的谈判议价能力，更可在市场份额占据行业前列时发挥自身完善的供货销售渠道优势，为材料供应商介绍下游客户，为下游客户引荐上游供应商，从而和上下游企业结成利益共同体，形成相互依赖，和谐共生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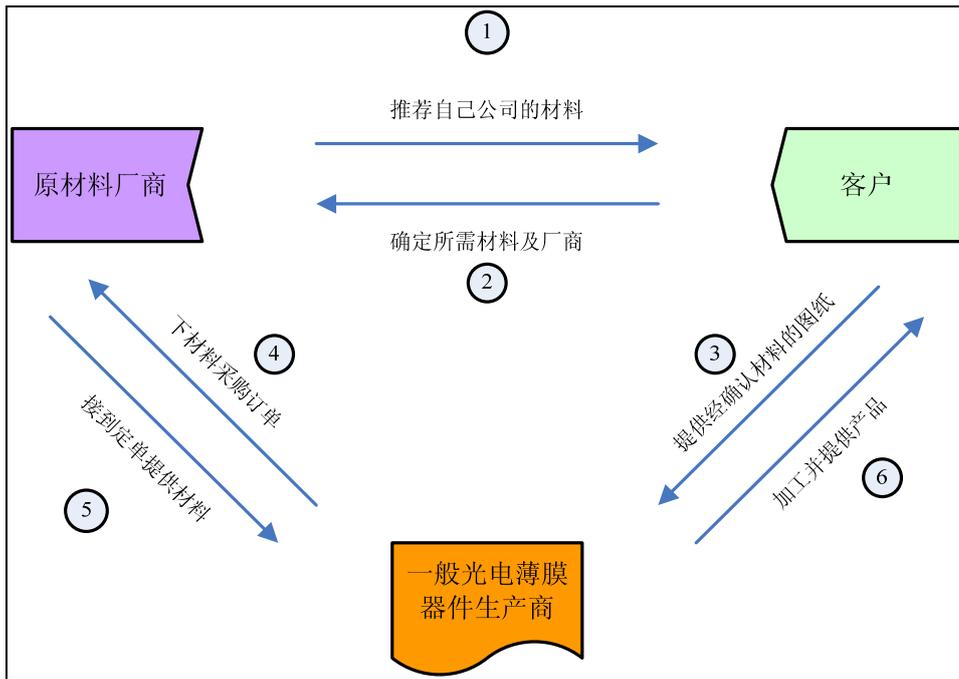
（十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新业务模式、新技术工艺方面的独立创新，并取得了显著的成效。公司在长期的运营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产品质量稳定，优良率高，具备成本领先优势。公司通过多年发展的积累，在国内 LCD 产业的主要聚集区都设立了子（分）公司就近为客户提供服务并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和销售渠道，获得了下游主要大客户的认证和信赖。公司的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

1、提供全面成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优势

普通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公司大部分只具备模切、剪裁能力，只能简单地按照客户提供的图纸，从客户指定的供应商处购买原材料并加工成品，属于来料加工型的简单业务模式。而上游材料商派出的技术和销售团队主导了自产材料向下游客户的介绍和推荐，力争使客户通过对本公司生产材料的认证，并将自家材料的特性参数设定为该类原材料购买时候的规范要求（即 Spec in 过程）。普通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公司不介入上游材料的选取，仅仅是被动地购买客户指定的材料并赚取固定的加工费。其具体流程为：

图12 来料加工型简单业务模式流程



- ①原材料厂商到客户端推荐自己的材料。
- ②客户确定需要的材料及原材料品牌。
- ③客户提供给光电薄膜器件生产商已经确认材料品牌的图纸，要求其采购指定材料加工成品。
- ④光电薄膜器件生产商向材料厂商采购指定材料。
- ⑤材料厂商接到采购定单，提供材料给光电薄膜器件生产商。
- ⑥光电薄膜器件生产商加工成品给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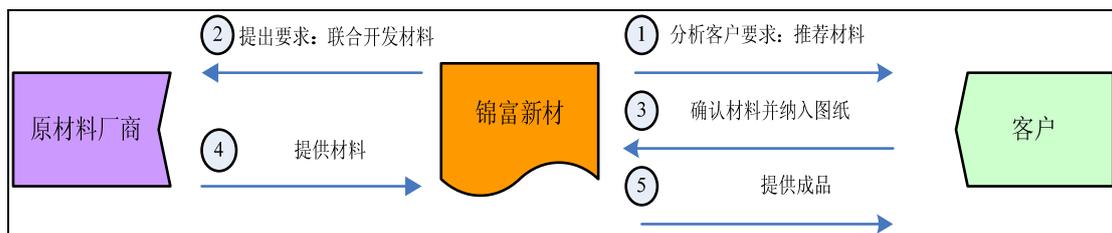
这种业务模式的优点是公司不需要配备太多的研发技术人员，不需要购置专门的材料测试设备，不需要建立广泛的供应商渠道，初期投入相对较少，也较少受到原材料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但该模式的缺点也较明显：由于上游材料品种指定，公司仅赚取加工费，因此生产成本对下游客户透明，利润率一般不高。同时，由于上游材料已指定，使得公司在与材料商的谈判中缺乏议价能力，不但难以获得优惠的价格，就连供应量和供货时间都较难获得保证。

锦富新材在创业初期也主要依靠上述的业务模式完成创业和积累，但随着公司行业经验的丰富和技术研发能力的加强，锦富新材现在不仅能深入理解客户的最终需求，更能凭借对各材料商生产材料的深入了解和实际运用经验，为下游客户提供产品设计、材料选择、产品试制和测试、配套设备开发等全方位服务，针对优质大客户还可以为其单设就近的工厂以满足其快速供货、及时生产和库存控

制的要求。在成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以后，公司还会保持对产品应用的持续跟踪，收集客户的及时反馈意见并在研究分析后向上游材料商提供有针对性的新产品设计方向建议和老产品技术改造方案。在此模式中，公司充当了下游客户和上游材料供应商之间的沟通桥梁，依靠公司对上下游行业的深入理解和认识，为双方都提供了增值服务。

其步骤为：

图13 锦富新材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流程



- ①公司通过强大的市场队伍，了解客户在新产品开发阶段对新材料的要求。
- ②接到客户的开发需求，向原材厂商提出联合开发新材料的要求。
- ③客户确认样品后将材料的名称及品牌设计到图纸中，并发给公司。
- ④公司要求原材料厂商与之签订独家协议，只提供材料给公司或公司的相关企业。
- ⑤公司购入材料，生产出成品给客户。

这种模式与前述赚取加工费的模式的优缺点正好相反，优点是：产品利润比较高，材料的供应及时，客户对公司的信任及依赖性高；缺点为公司需要配备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购置先进的材料测试设备并建立广泛的供应商渠道。

来料加工是指一般由外商提供一定的原材料、半成品、零部件、元器件（必要时也提供些技术设备），由中方加工企业根据外商的要求进行加工装配，成品交外商销售，由中方收取加工费（或称工缴费）的一种出口加工贸易模式。

进料加工是指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为了加工出口货物而用外汇从国外进口原料、材料、辅料、元器件、配套件、零部件和包装材料（简称进口料件），经加工生产成货物后直接或者间接复出口的一种生产加工模式。

来料加工和进料加工模式相同点在于：一是两种加工贸易都经历了“进口—生产（加工）—出口”三个环节。二是两者具有共同监管方式，即对用于加工制

造出口产品的进口料件实行海关保税监管，在进口时进行监管登记，免征关税和增值税，产品出口时由海关核销进口料件。

而来料加工和进料加工模式主要不同点可参见下表：

来料加工和进料加工模式的不同点

不同点	来料加工	进料加工
原材料、零部件和产品的所有权	外商提供原材料、零部件、元器件、生产加工的产品完全归外商所有，由外商支配	生产的出口企业对原辅料和生产加工出来的成品拥有所有权
贸易性质	外商与出口企业是委托与被委托关系，出口企业接受外商委托并按外商的要求进行生产加工，收取工缴费	出口企业是自主经营，与销售料件的外商和购买我成品的外商均是买卖关系，经营单位从中赚取销售成品与进口原材料之间的差价
产品的销售方式	生产加工出来的产品由外商负责运出我国境外自行销售，销售的好坏与企业毫无关系	出口企业在产品生产加工出来后要自己负责对外推销，产品销售情况的好坏与自身努力密切相关

采用来料加工业务模式的初期投入低，市场、研发投入和资金占用都较少，但由于该类企业只赚取加工费因而利润率较低，未来的成长空间有限。

采用进料加工的业务模式要求公司具备较广泛的原材料研发、验证、生产经验，并且需要企业具备强大的市场开发和供应商管理的能力，对企业的生产计划和财务管理的要求也更高。然而一旦企业经过长期的积累在上述环节铸就较强的竞争力以后，也必然会赢得更多的市场机会，获得更丰厚的回报。

随着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新材料、新解决方案不断涌现，越来越多的下游客户需要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厂商不仅能提供合乎规格的产品，更能根据其要求提供新品开发和成本控制的综合解决方案。锦富新材抓住了市场的需求和商机，加大了在研发和供应链管理方面的投入，依靠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内多年积累的行业洞见、生产经验、创新能力和业务网络，公司不仅能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定制化产品，还能会同下游厂商共同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设计及材料选择等，从而在进料加工业务模式的基础上再次演进，发展了提供全方位的成套产品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针对优质大客户还可以为其单设就近的工厂以满足其快速供货、及时生产和库存控制的要求。在成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解决方案以后，公司还会保持对产品应用的持续跟踪，收集客户的及时反馈

意见并在研究分析后向上游材料商提供有针对性的新产品设计方向建议和老产品技术改造方案。在此模式中，发行人充当了下游客户和上游材料供应商之间的沟通桥梁，依靠锦富对上下游行业的深入理解和认识，为双方都提供了增值服务。

在业务模式上的创新使得公司具备了较高的成长性。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要提供全面成套的解决方案并非易事，这首先需要公司对客户终端产品的需求有深刻的认识。终端产品的不同应用领域和不同市场定位，也会影响到光学膜片使用的品种和数量。例如在液晶显示器中更强调扩散膜的应用，而在大屏幕液晶电视中，棱镜片往往不可或缺。但在新产品不断涌现，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情况下，光学膜片的解决方案很难遵循一个固定的模式。有时候，出于显示性能和成本的综合考虑，几种光学膜片成套解决方案是可以互相替代的。在低端产品上，甚至可利用一片整合式光学膜片代替原来的多片扩散膜和棱镜片。因此，在与下游客户接洽初期，公司往往先不推销具体产品，而是会同下游客户一同分析终端产品的目标市场、价格定位和成本结构，然后才推荐既能符合客户设计需求，又具有最高性能价格比，同时供货量还能稳定保证的方案。随着越来越多的新厂家加入到 LCD 面板制造业中，下游客户会更加依赖公司利用多年积累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经验帮助他们加快新产品推出速度、节省原材料成本。这种趋势也将持续推进公司的新客户增长，并提高老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其次，要提供全面的成套解决方案，还需要公司对市场上各类供应商提供的材料特性、适用领域和用户口碑有着广泛深入的理解。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中，大多数厂商都会依赖某家上游材料厂商（如宏森光电专门裁切韩国 SKC 公司提供的光学膜片）或者绑定某家下游客户（如扬旭专门为背光模组厂璨宇供货），以期获得稳定的材料来源和销售客户。与业内其他竞争对手不同，锦富新材自发展伊始就不单纯依赖某家材料供应商或绑定某家下游客户，而是与上下游厂商建立了广泛的业务联系，这使得锦富新材在业务上与其他厂商相比更具独立性和灵活性。锦富新材通过多年的积累已建立了完善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原材料供应商及其产品的数据库。目前该数据库已经收录了全球三十余家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原材料商近三百多种型号的产品信息（如：Keiwa 的 BS 和 PBS 系列，智积电的 D 系列，新化的 SB 系列，长兴化工的 DI 和 RE 系列，宣茂的 ET 系列，光耀的 KL 系列，3M、迎辉、友辉和 LGE 的棱镜片系列，东丽和帝人的反射片系列，

乐凯的 XD 系列等等），这些厂商的产品占全球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原材料用量的 95%以上。正是由于锦富新材和各大材料厂商都有过密切合作，才使得公司的研发团队和生产团队对各种材料的实际使用效果、相互之间的可替代性以及加工工艺的诀窍等实践知识和经验比一般厂商更为丰富和全面，这也是公司能提供全面成套解决方案的客观保证。

最后，锦富新材核心团队的国际化沟通能力和深厚的本土经验使得公司在和国内外供应商、客户交流时都能游刃有余，并能为他们提供有价值的业务技术信息，久而久之锦富新材的专业水准和公正立场逐渐获得了上下游供应商和客户的认可。锦富新材也逐渐成为广受业界了解和尊敬的资源、信息汇聚的枢纽，使得公司的平台化战略成为可能。锦富新材的平台化战略简单而言就是搭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商机平台，利用公司在业内丰富的技术经验、广泛的客户和供应商渠道以及客观公正的立场为下游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整体解决方案，也为上游材料商合作开拓客户渠道和关系。公司的这种创新业务模式，为公司未来的高速增长奠定了稳固的基础。

2、拥有多项关键技术优势

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富国平先生和副总经理、采购及研发总监杨铮先生长期在国外先进企业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研发和生产管理，从而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制造和企业管理经验，为公司在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客户的需求会因应用领域不同而千变万化，产品的制造工艺因材料特性相异而各不相同，针对不同的应用项目制定相对应的工艺或研发最契合的设备是本公司的制胜利器。公司拥有先进的实验室，拥有初粘力测试仪、持粘力测试仪、剥离力测试仪、恒温恒湿测试仪、三次元测量仪等精密检测设备，可对产品进行相关信赖性测试，确保产品的性能和精度。公司主要生产车间均为无尘净化车间，最大程度保证了产品的洁净度，满足了光电行业配套产品的高要求。公司拥有全系列精密加工设备，可完成全裁切、半裁切、复合、分条复卷、模压加工、热弯曲等多种工艺，加工精度可达 $\pm 0.05\text{mm}$ 。公司的加工技术和生产工艺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工艺先进，经验丰富。公司先后开发的高分子材料多层精密贴合工艺、反射遮光胶带套冲成型工艺、非破坏性屏蔽片手工定位贴合工艺，自动贴标打孔切片一体化工艺、超声波弯折工艺等业内领先的新型加工手法为产品

制造节约了大量的人力，大幅提高了生产效率，并提升了产品优良率。这些关键技术的应用不仅使公司的生产成本下降，毛利率上升，更确保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与技术优势。

3、涵盖全国主要 LCD 产业集聚区的网络布局优势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对于交货期的要求很高，一般从客户下订单到交货，周期在 1-5 天以内，并且有部分比例的急单要求在 24 小时以内交货。因此，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选址上必须靠近客户，以为客户提供贴近性的服务，降低产品运输在途时间，满足光电显示行业对于配套产品的快速、大量供货要求。目前，中国 LCD 产业的集聚区包括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环渤海区域。只有少数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大厂商才有能力和实力在以上三个地区都设立相应的生产、服务机构，形成服务全国主要 LCD 产业集聚区的网络布局优势。目前，本公司已在长三角地区的苏州、上海、南京，珠三角地区的东莞，环渤海经济区的威海以及海西经济区的厦门等 LCD 产业重镇建立了生产、服务基地，完成了在重要 LCD 产业聚集区的战略布点，形成了涵盖全国网络布局优势。

4、丰富的大客户资源积累的先发优势

由于公司技术先进、质量可靠，又能提供贴近服务，公司赢得了包括三星、LGD、瑞仪光电等一大批国际国内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龙头企业的信赖，为其提供配套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一般而言，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要进入下游优质客户的供货商行列，都要经过长期严格的认证过程。要获得国际大厂（如跨国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生产企业）的认证就更加困难。然而，一旦通过了这些优质客户的认证，那么一般情况下这种合作就是非常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正因如此，本公司通过多年努力所建立起来的客户网络已经成为公司宝贵的资源，也构成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不可分割组成部分，是一种无法复制的竞争优势。

5、规模经济效应、设备自制带来的成本和效率综合优势

与外资背景的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人工成本和管理成本上具备很大的优势。同时，由于公司在国内的市场份额居前，大批量采购和生产所带来的规模经济效应也加强了公司的成本优势。公司与国际上知名光电显示材料供应商如 3M、东丽、杜邦帝人等形成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具有良好采购和供应渠道。通过多年的运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供应链管理和成本控制经验。

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关键生产设备自主研发制造能力方面，锦富新材的优势非常明显。一方面，锦富新材目前在用的关键生产设备中，自主研发的比重越来越高，在同样达到国外进口设备技术性能的前提下，自制设备的成本仅为进口设备成本的一半左右，使得公司的运营固定成本得以下降。另一方面，锦富新材可以根据客户产品的特定要求，对现有设备进行及时的调整和改进，以适应多样化的产品规格需求。而国内大多数竞争对手企业关键设备全部依赖外购，所以较难让外购的标准化设备迅速完成改型和定制，无法在短期内生产特殊要求产品。综上所述，本公司优秀的管理运营能力和生产设备自主创新能力帮助公司在竞争中获取了低成本、高效率的综合优势。

6、高产品良率的质量优势

公司实行现代化企业管理，严把产品质量关，努力控制成本，以高质量、低成本而赢得了国内外客商的普遍信赖。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 27 日通过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于 2007 年 7 月 13 日通过 ISO14001:2004 国际标准体系认证。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技术操作规程，注意员工培训和考核，优化生产流程。这些举措使得材料、人工、质量等要素都得到完全有效的控制。产成品废品率低、优良率高，从而有效控制了制造成本。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产品的优良率高低与单位产品的成本为反比例关系：产品优良率越高，单位产品的成本就越低。本公司因为技术先进、管理严格，从而一直保持较高的产品优良率。公司在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上半年的产品优良率分别保持在 97.7%、97.0%、98.4% 和 97.9% 的高位，从而既有效地降低了单位产品的成本，又提升了客户的满意度。

概括而言，发行人的成长轨迹也正代表着改革开放以来民族先进制造业的崛起之路。从单品的开发发展到成套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从为跨国企业从事配套生产到与本土企业共享自身的技术、渠道资源和生产经验，发行人在材料研究、生产技术、生产设备方面的创新以及市场深耕方面的厚积薄发使得公司获得了跨越式的发展。发行人未来的成长性从内生增长方面体现为伴随着研发、生产能力的进一步增强所带来的产品线延伸和盈利能力增长；从价值链延伸方面体现为自主及合作开发上游原材料，填补国内空白；从地域扩展方面体现为预先在未来新

兴的光电显示产业带拓展布点，依靠本部输出的成熟技术和管理经验复制南京、东莞等子公司的成功模式，更好地就近服务于下游客户。

三、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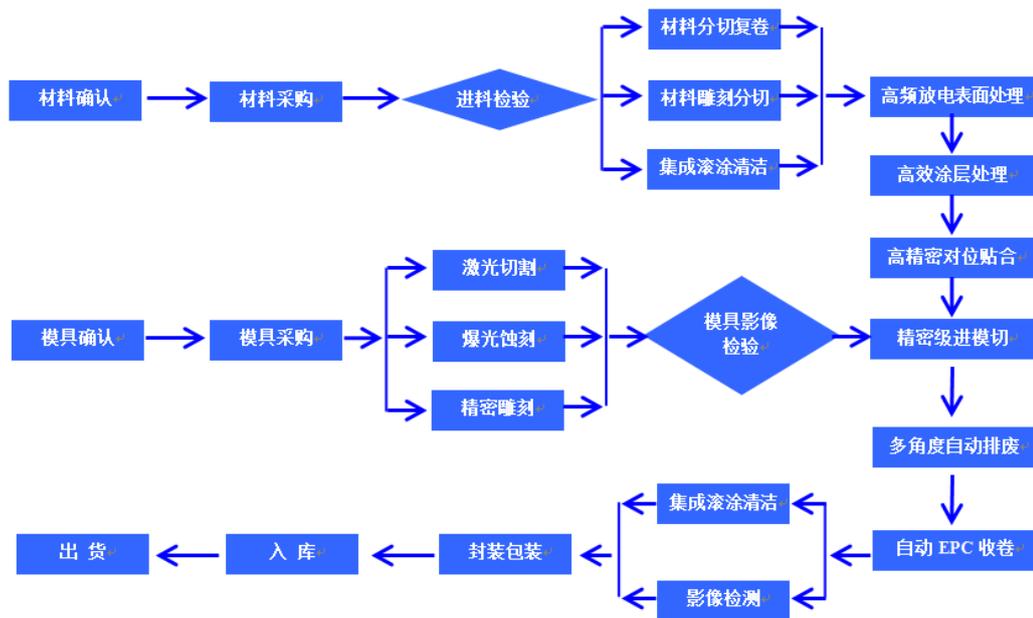
(一) 主要产品用途

本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主要包括各类光学膜片、胶粘类制品、绝缘类制品），隔热减震器件和精密模切生产设备。公司生产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是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的重要部件，其详细用途请参见本节“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之“（二）公司的主要产品概述”。隔热减震器件的主要生产材料为泡棉，在手机、电脑、汽车、家用电器等产品起到减震、隔热、吸音、密封等作用。公司生产的高精密模切冲床设备主要用于柔性材料的裁剪和冲切工作。

(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本公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一般工艺流程图如下：

图14 锦富新材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公司根据最终产品的用途和技术参数，与客户讨论确定生产所用的材料。客户发出产品图纸和订单后，公司首先按要求准备或采购所需各种材料和模具，并完成进料检验。其中所需的模具要经过激光切割，爆光蚀刻，金属雕刻以及整体组装等工艺完成。材料需要根据产品大小的不同，使用分切复卷机和带有雕刻滚刀的机器将标准规格的材料母卷（如宽度为 1 米的胶带卷）分切加工成多条设定宽度的条带，同时用集成滚涂清洁机将材料清洁。分切工序完成后，利用高频放电技术和高效涂层技术对材料的表面进行处理，然后将多种处理好的材料通过多层复合模具和复合机进行高精密对位贴合，形成具有多层结构的复合材料。其中，胶带与胶带之间的距离控制非常关键，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下一步的工序为精密模切，即按照客户的要求，将模具安装到位，然后使用模切机进行裁切，通过调节机器的压力及模具的高度，将设计转化为真实产品。该环节是整个工序的核心环节，处理的好坏直接影响产品的品质，因为这道工序出来的产品即已成型。裁切后下一步进入多角度排废工序，将产品周围不需要的边料去除掉。然后用 EPC 系统整齐收卷，再进行影像检测和清洁，最终生产出来的成品进行检验封装后入库，根据客户需求时间出货。

（三）主要业务模式

1、经营模式概述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原材料采购、研究开发、生产、检测和产品销售体系。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作机制，独立进行经营活动。公司的经营模式为：市场部和各产品事业部寻找目标客户，介绍公司的特点优势并建立客户联系，随后根据客户的要求进入供应商审核流程。客户会对本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综合考虑本公司开发设计能力、生产规模、机器设备、生产管理、产品质量控制等因素，最终确定是否将本公司纳入其合格供应商范围。本公司成为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后，开始接受客户产品开发任务，根据公司对客户在光电显示领域的实际需求的深入了解，为客户设计、推荐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成套解决方案。设计方案在客户认可后进入技术谈判阶段，在该阶段公司和客户共同研讨和确定成品的技术参数，材料选择等，其后进入商务谈判环节确定价格、交货周期和帐期等细节。公司根据最终确定的客户需求进行小批量试制。试制完成后由市场部送样到客户处进行信赖度测试，在通过测试后与客户签定正式的供货合同并大批量供货。在

生产过程中，如为现有常规产品，不涉及设备和工艺参数的调整，由市场部将生产计划单交予各产品事业部直接组织生产。如涉及到新规格、新性能产品，则由市场部牵头，组织研发中心、供应链管理中心、品质客服中心等相关部门进行评审。新技术参数调整设计定型后，由研发中心将工艺单交给各产品事业部组织试产，品质客服中心负责检测并出货，开始小批量生产。在后续阶段，市场部根据具体情况或再召开合同评审，生产设计方案确定后即进入规模化生产。

2、具体经营模式

根据上述经营模式，本公司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的具体模式如下：

(1) 研发模式

① 公司研发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中心，其设置情况详见本节“六、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之“（九）发行人技术创新机制及持续开发能力”相应部分。研发中心的职能为：

跟踪公司所处产业及其上、下游产业技术、工艺等发展趋势，制定及落实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研发规划，包括公司生产产品所需原材料的研发、试制及小批量生产；根据公司客户需求，提供产品设计、服务方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拟投资产业所需技术、工艺及相关材料进行研发；对公司产品的工艺流程和服务方式、产品规划负责，适时提出现有产品设计及工艺改进方案；贯彻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配合品质及业务部门制定公司产品的企业标准；对公司有关业务合同中的产品技术、工艺、材料等提出评审意见。

② 公司具体研发模式

公司将结合市场部反馈的客户需求信息和研发中心规划的研究路线图制定每年的研发项目计划，然后各产品事业部、供应链管理中心和品质客服中心将对各个计划研发的项目是否可行出具审核意见，若项目通过多方评审则由研发中心组织立项实施。研发中心在研发设计过程中与内部和外部客户始终保持密切沟通，以确保设计的产品或改进的工艺符合最终需求。对于客户需求的新产品，研发中心试制成功后将由市场部送样给客户确认，客户确认完毕后，公司将进行小批量生产，然后由市场部负责对小批量生产出的新产品进行市场推广，各产品事业部负责向潜在客户送样并获得客户认证。若市场反映良好，接到实际订单后则进入大批量生产阶段。整体的新产品研发生产流程如下：



(2) 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供应链管理中心，由供应链管理中心牵头，协调公司的各个业务部门共同完成采购流程，其中：

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具体的采购实务，包括编制采购订单；管理交货期、交货方式、价格；调配物料、申请付款等工作。同时也负责供应商开发、选择、评价和管理，并依据评估结果调整购料策略。

品质客服中心负责采购产品的进料检验；参与原物料质量问题处理与管控；协助采购选择和评价新供应商，并对合格供应商进行日常品质维护管理。

公司根据市场特色和业务实践经验，制定的采购原则包括：

① 合理库存采购原则：即对常规原物料或者是采购周期较长且长时间使用的原物料，可根据客户的预估计划及前两个月的用量为基础进行合理库存采购。对于采购周期很短的或随时可购买的原物料可备一周用量，对于采购周期在一周以上的可备两周用量，备料需经采购总监批准。

② 优先采购原则：即对于品质好、服务好、价格合理、交货及时的供应商，优先向其采购。

③ 三方比价原则：采购人员比较至少 3 家供应商的报价，并与其交流协商，最后口头报告采购总监批准，批准后的价格和交易条件作为双方正式交易价格和条件，在系统中建立标准采购价，如有变更需再次协商并重新批准。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大部分从国外进口，采购周期相对较长，一般采用集中式和整张订单分批交货式进行采购。结合这两种采购方式一是可以争取到低于市场的优惠价格，二是最大限度降低库存，加快库存周转频次。为了保证公司能够按照下游客户的要求及时交货并降低库存呆滞风险，公司根据主要生产需求有预见性地要求供应商备有一定数量的原材料，以确保满足客户出货需求增加时及时供应的需要。由于公司所需的上游原材料生产主要掌握在跨国企业手中，公司与主要原材料的生产商及其在中国大陆地区的经销商均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因此公司的原材料供应较为稳定。

公司主要原材料生产商包括美国 3M、日本日东电工、日本杜邦帝人、日本寺冈、韩国 SKC、日本东丽等公司。其中，公司是 3M 在国内的优选加工商之一，是 3M 特种电气事业部在中国大陆地区的指定加工合作厂商。公司向 3M 采购原材料主要通过其在中国大陆的独资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公司还是杜邦帝人在国内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公司直接向杜邦帝人公司在中国大陆的独资公司进货。公司还可以无须通过经销商直接向日东电工采购。同时，公司除直接向上游原材料生产商进行采购外，根据需要还向其在中国大陆的主要经销商（一般均为外资企业，公司采购时采用进料深加工的方式，用美元进行结算）进行采购，这样做主要是通过多种形式拓宽公司原材料供应的渠道，以便在公司急需时总可以找到及时的供应。由于公司原料用量较大，因而原材料供应商会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使得公司相对其他同行业公司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由本公司自行组织生产，主要工艺环节全部在本公司完成。本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具有以销定产、交货期要求高、批次多等特点，因此对生产的计划和管理能力有很高的要求。由于下游客户对于交货期的要求很高，公司产品的加工生产周期很短，一般情况下生产周期在 1-5 天，如果客户要求紧急供货，则生产周期可控制在 24 小时之内。公司通过优化生产工艺和加强生产管理的手段，努力提高生产效率，保证满足客户的交货要求。从前述的生产工艺可以看出，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基本相似，产能可以方便地在各类产品之间进行转换，公司依靠科学化的管理，定量的客户需求预测和快速的生产线转换能力已能在制造过程中贯彻柔性生产、精益生产的先进理念，因此，既能实现对客户快速交货的承诺，又能保证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成本的可控性。

（4）销售模式

公司在制定产品销售价格时，将在综合考虑研发投入、原材料价格、工艺难度、预计生产良率和其他综合费用的基础上，根据客户类别和市场竞争状况确定不同的利润率水平，然后定出最终售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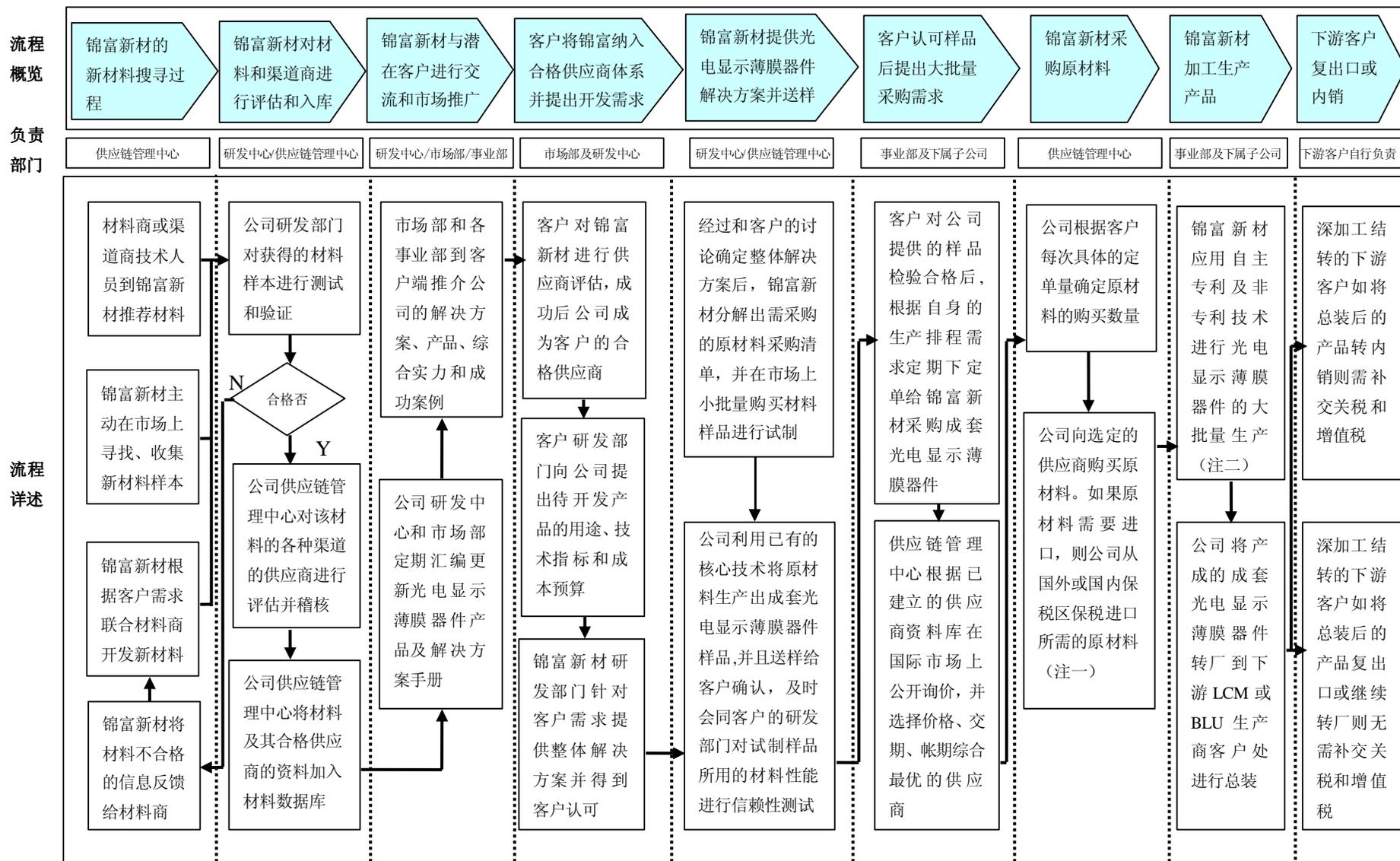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销售的方式销售产品，根据客户的订单所要求的类别、型号和数量进行生产。公司的订单式销售模式具体又可分为内销、外销（包括直

接出口和进料深加工结转，其中以进料深加工结转为主)两种模式。内销模式下，在产品交付并经对方确认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直接出口模式下，公司在产品发出时凭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和出口发票办理报关出口手续，海关在相关的《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上盖章确认，并在《进料加工登记手册》登记后，公司凭报关单和发票确认销售收入；进料深加工结转模式下，公司根据购销合同和《进料加工登记手册》在公司所在地海关先办理深加工结转申请表(预申报)，得到客户所在地海关确认后，公司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并办理报关手续，海关在相关的《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上盖章确认，并在《进料加工登记手册》登记后，公司凭报关单和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进料深加工结转是指企业将保税进口料件进行深加工后的产品转至另一企业进一步装配加工后复出口的经营活动。对转出企业而言，深加工结转视同出口，应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对转入企业而言，深加工结转视同进口。进料深加工结转作为加工贸易的一种流通方式，有其独特的优越性，可以降低企业成本，延长国内价值链，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加国内就业机会，促进地方外贸经济的发展。

下图说明和披露了锦富新材自原材料采购直至最终销售的业务流程。

锦富新材材料采购、生产和销售流程图



注一: 公司保税进口原材料时, 不缴纳关税、增值税。

注二: 如果在生产过程中发现原定供应商可能出现阶段性物料短缺或者锦富新材发现了性能更好、价格更优的新材料时, 公司可向客户主动建议更换主材, 待客户确认后实施。

公司的整体解决方案的基础是详尽的材料和供应商数据库。与业内其他竞争对手不同，锦富新材自发展伊始就不单纯依赖某家材料供应商或绑定某家下游客户，而是与上下游厂商建立了广泛的业务联系，这使得锦富新材在业务上与其他厂商相比更具独立性和灵活性。锦富新材通过多年的积累已建立了完善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原材料供应商及其产品的数据库。目前该数据库已经收录了全球三十余家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原材料商近三百多种型号的产品信息，如：Keiwa 的 BS 和 PBS 系列，智积电的 D 系列，新化的 SB 系列，长兴化工的 DI 和 RE 系列，宣茂的 ET 系列，光耀的 KL 系列，3M、迎辉、友辉和 LGE 的棱镜片系列，东丽和帝人的反射片系列，乐凯的 XD 系列等，这些厂商的产品占全球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原材料用量的 95%以上。正是由于锦富新材和各大材料厂商都有过密切合作，才使得公司的研发团队和生产团队对各种材料的实际使用效果、相互之间的可替代性以及加工工艺的诀窍等实践知识和经验比一般厂商更为丰富和全面。

锦富新材的材料数据库一般有三个来源：材料商到公司进行材料推介、锦富新材主动跟踪市场上新材料的发展动向并主动寻找、收集以及联合材料商根据客户的要求开发适销对路的新材料。锦富新材的研发中心负责在对来源于以上三个渠道的新材料进行测试和认证后加入公司材料数据库。在新材料得到认证后，由公司的供应链管理中心自主负责对该种材料的生产商和渠道商的搜索、评估、稽核和供应商数据库管理。在供应链管理中心接到物料采购需求时，根据公司内部数据库与合格的生产商和渠道商进行多方询价，并从中根据进货成本、供货速度、结帐周期以及与锦富新材的合作历史等因素优选最佳的供应商与之进行技术谈判和商务谈判。在谈判完成后由锦富新材直接和原材料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由锦富新材直接出资向供应商购买原材料。由于目前锦富新材的主要下游客户为光电显示器件行业内进行国内生产、全球销售的领先跨国企业，而主要上游材料供应商的生产基地大部分仍在海外，原材料大部分需要进口，因此公司采用进料深加工结转销售的模式符合国家的海关进出口管理政策，占用资金相对较少，运营效率较高。

预计在近几年内，进料深加工结转销售仍会占外销销售收入的较大部分，但随着国内客户的成熟、壮大以及国内本土材料商的崛起，公司采用内销模式销售和在国内直接采购的占比会逐步上升。

在采用进料深加工结转销售模式进行销售时，必须先与上游材料商确认报关方式和报关代码，供应商需在进行保税交易之前向海关预批深加工结转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锦富新材在收到供应商提供的进口报关资料后自行报关，取得进口报关单退单后转财务付汇。在材料采购完成后，锦富新材应用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及专有技术进行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大批量生产，在生产完成后将产成的成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转厂到下游液晶显示模块或背光模组生产商客户处进行总装，并由锦富新材进行出口报关，下游总装厂进行进口报关，锦富新材的关务及时取得出口报关单退单后转财务收汇。在整个进料深加工结转的流程中，只要中间和最终产品不进行内销，而是根据进料深加工手册的资料进行转厂结转，则各环节的厂商都无需缴纳进口关税和增值税。

（四）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能、产量、销量、销售收入和产销率情况

产品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光学膜片	产能(万片)	11,182.66	21,279.73	14,294.65	7,223.00
	产量(万片)	10,901.78	20,477.77	12,793.60	6,859.50
	销量(万片)	10,654.26	18,807.69	12,080.93	6,540.91
	销售收入(万元)	8,740.66	12,907.74	6,401.75	3,502.57
	产能率(%)	97.49%	96.23%	89.50%	94.97%
	产销率(%)	97.73%	91.84%	94.43%	95.36%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胶粘类制品	产能(万片)	57,961.10	109,995.24	70,657.40	57,505.00
	产量(万片)	55,138.31	100,304.96	64,106.96	53,294.96
	销量(万片)	53,239.63	93,041.86	61,096.58	52,539.54
	销售收入(万元)	7,878.33	11,638.01	8,492.85	7,541.84
	产能率(%)	95.13%	91.19%	90.73%	92.68%
	产销率(%)	96.56%	92.76%	95.30%	98.58%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绝缘类制品	产能(万片)	7,935.04	12,722.29	8,680.85	6,051.67
	产量(万片)	7,586.96	11,866.77	7,886.62	5,679.61
	销量(万片)	7,270.45	11,461.23	7,682.60	5,505.98
	销售收入(万元)	7,806.77	12,190.07	11,677.54	9,742.05
	产能率(%)	95.61%	93.28%	90.85%	93.85%
	产销率(%)	95.83%	96.58%	97.41%	96.94%
隔热减震类制品	产能(万片)	6,753.24	15,691.65	25,930.80	9,610.60
	产量(万片)	6,378.56	11,368.81	18,854.96	7,907.48
	销量(万片)	6,166.13	11,658.78	18,173.73	7,343.07
	销售收入(万元)	1,363.90	2,550.50	4,275.57	1,359.90

	产能率(%)	94.45%	72.45%	72.71%	82.28%
	产销率(%)	96.67%	102.55%	96.39%	92.86%
精密模切设备	产能(套)	110.00	220.00	161.00	170.00
	产量(套)	99.00	153.00	112.00	165.00
	销量(套)	89.00	158.00	108.00	154.00
	销售收入(套)	751.05	1,306.29	599.50	679.92
	产能率(%)	90.00%	69.55%	69.57%	97.06%
	产销率(%)	89.90%	103.27%	96.43%	93.33%

2、报告期内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变动情况

产 品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液晶电视类	6,908.64	26.14	7,052.92	17.37	2,147.11	6.82	1,022.48	4.48
台式电脑液晶显示器类	6,089.72	23.04	12,862.62	31.69	13,298.63	42.21	10,827.57	47.40
笔记本电脑类	10,886.68	41.20	15,760.28	38.83	11,032.21	35.02	7,736.38	33.87
手机类	1,004.79	3.80	2,347.12	5.78	2,902.63	9.21	1,609.58	7.05
数码相机消费类	220.33	0.83	430.80	1.06	65.17	0.21	182.66	0.80
汽车类	563.00	2.13	892.54	2.20	1,175.74	3.73	31.87	0.14
模切机器	695.29	2.63	1,155.51	2.85	599.50	1.90	679.92	2.98
其他	57.38	0.22	90.82	0.22	284.07	0.90	750.80	3.28
合计	26,425.83	99.99	40,592.61	100.00	31,505.05	100.00	22,841.25	100.00

注:此处的合计数为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

从上表数据中可以看到在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结构中用于台式电脑液晶显示器类产品销售额占比逐年下降,用于笔记本电脑类产品占比逐年上升,这主要是因为从终端产品来看,笔记本电脑已经日益取代台式电脑成为电脑销售的主流产品。而用于液晶电视类产品占比的逐年上升也主要受益于消费者对液晶电视需求的快速增长。

3、报告期内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

公司生产的主导产品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大部分属于非标准的定制产品,同样类型的光学膜片,根据客户需要又有很多种大小薄厚的尺寸;此外,不同的参数要求,也会使产品的价格不同。因此,任一规格产品的价格变动不能代表整体的价格走势。同时,公司报告期内产品结构在不断调整,也使平均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不能准确反映产品价格的走势,但可通过每类产品的平均毛利率看出公司产

品价格的变动趋势。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呈现不断下降的趋势。

公司主要产品平均毛利率水平一览表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1.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7.06%	28.58%	30.60%	32.40%
1.1 光学膜片	28.19%	29.31%	32.20%	34.16%
1.2 胶粘类制品	24.24%	25.39%	25.68%	25.33%
1.3 绝缘类制品	28.65%	30.84%	33.29%	37.24%
2. 其他业务	33.83%	33.17%	27.54%	41.24%

4、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时间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0 年 1-6 月	130,809,247.02	41.35%
2009 年	198,384,201.88	45.24%
2008 年	167,808,235.07	49.61%
2007 年	150,400,431.39	65.69%

报告期各期前 5 名客户情况一览表

日期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比例
2010 年 1-6 月	1	新谱(广州)电子有限公司	37,546,413.21	11.87%
	2	东和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33,320,109.21	10.54%
	3	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	25,473,225.86	8.05%
	4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85,774.15	5.24%
	5	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	17,883,724.59	5.65%
		合计		130,809,247.02
2009 年	1	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	63,146,568.84	14.40%
	2	新谱(广州)电子有限公司	61,097,647.61	13.93%
	3	东和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33,073,811.63	7.54%
	4	瑞仪光电(南京)有限公司	22,261,571.87	5.08%
	5	喜星电子（南京）有限公司	18,804,601.93	4.29%
		合计		198,384,201.88
2008 年	1	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	102,977,615.44	30.44%
	2	瑞仪光电(南京)有限公司	25,627,146.35	7.58%
	3	苏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	14,330,377.91	4.24%
	4	瑞仪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3,389,123.62	3.96%
	5	喜星电子(南京)有限公司	11,483,971.75	3.39%
		合计		167,808,235.07
2007 年	1	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	90,461,728.76	39.51%
	2	瑞仪光电(南京)有限公司	26,905,516.17	11.75%
	3	仕达利恩(南京)光电有限公司	14,010,385.14	6.12%

4	喜星电子(南京)有限公司	11,397,358.98	4.98%
5	上海广电 NEC 液晶显示有限公司	7,625,442.34	3.33%
合计		150,400,431.39	65.69%

尽管公司主要客户相对集中，但近年来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总体呈下降趋势，且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是有所变化的，这主要是公司根据各个客户的账期长短和长期合作情况，向账期较短、批量较大的优质客户进行重点营销的结果。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是 LCD 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的主要配套部件。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可分为液晶显示背光模组生产商、液晶显示模块生产商以及终端液晶面板厂商，其中后者可以看作是前两者的下游终端商。发行人向液晶显示背光模组生产商或液晶显示模块生产商所销售的产品，经其组装成液晶显示背光模组或液晶显示模块后再向其下游终端液晶面板厂商销售。如果把终端液晶面板厂商看作发行人的终端客户，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终端客户主要包括苏州三星电子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乐金显示（南京）有限公司、乐金显示（广州）有限公司、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及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向上述终端客户的直接或间接销售情况估算、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间	营业收入 总额	苏州三星电子液晶 显示器有限公司		乐金显示（南京） 有限公司		乐金显示（广州） 有限公司		创维液晶器件 （深圳）有限公司		康佳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销售金额	占当期 营收比	销售金额	占当期 营收比	销售金额	占当期 营收比	销售金额	占当期 营收比	销售金额	占当期 营收比
2007 年度	22,895.94	9,048.99	39.52%	3,901.36	17.04%	-	-	-	-	-	-
2008 年度	33,829.34	11,068.76	32.72%	4,757.18	14.06%	1,454.36	4.30%	-	-	-	-
2009 年度	43,864.90	10,824.79	24.68%	5,691.34	12.97%	8,424.64	19.21%	326.54	0.74%	102.22	0.23%
2010 年 1-6 月	31,626.59	5,813.11	18.38%	4,210.30	13.31%	4,981.06	15.75%	2,585.19	8.17%	1,669.34	5.28%

5、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年均价格情况

主要原材料年均价格变动表

存货编码	材质	单位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币种
CB8DBR	反射片	平方	2.08	2.25	2.31	2.38	USD

C267BR	胶带	平方	4.00	3.78	3.78	3.76	USD
C4C5BR	反射片	平方	38.87	50.74	60.63	75	USD
CB28BR	反射片	平方	1.85	1.82	1.9	2.04	USD
C371BR	反射片	平方	2.18	1.93	1.95	2.52	USD
CB8CBR	反射片	平方	1.91	1.91	1.93	2.1	USD
C032BR	胶带	平方	4.81	4.60	5.11	5.22	USD
CBF7BR	胶带	平方	15.83	16.44	17.02	16.89	USD
CA3BBR	胶带	平方	5.45	5.56	5.49	10.32	USD
CB2EBR	PET 离型膜	平方	1.48	1.50	1.5	1.5	USD
CA87BR	胶带	平方	9.60	10.11	10.69	10.54	USD
CBF5BR	胶带	平方	10.21	8.61	8.16	9.62	USD
CA89BR	胶带	平方	6.61	6.96	7.29	7.44	USD
CBF2BR	胶带	平方	5.18	5.24	5.32	6.03	USD
CB29BR	反射片	平方	3.04	3.38	4.02	4.67	USD
CAF8BR	矽胶麦拉片	平方	11.71	10.74	18.71	20.67	USD
CBF4BR	胶带	平方	8.49	8.93	8.22	8.31	USD
CB8EBR	反射片	平方	19.44	19.84	21.27		RMB
C078BR	反射片	平方	14.85	16.32	17.68		RMB
CB8DBR	反射片	平方	2.43	2.32	2.31	2.38	USD
CB30BR	PET 离型膜	平方	1.75	1.85	1.5	1.5	USD
CB62BR	泡棉	平方	17.53	18.17	19.35	20.83	USD
CA54BR	棱镜片	平方	60.00	57.30	49.29		USD

由于公司产品的品种规格繁多，所需的原材料达数百种，上表是 2010 年上半年，公司采购额位于前列的原材料在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平均价格变化情况。公司原材料主要根据产品生产的需要来采购，而公司产品的结构也会根据客户的需求和公司的产品线策略不断进行调整，因此公司每年所需的原材料品种也在不断发生变化，部分原材料采购价格可能没有连续性。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在报告期内大部分呈现逐步下降的趋势，这一方面是因为公司优化了采购流程、有效控制了采购成本；另一方面也受益于公司业务规模和采购规模逐年扩大后可以享受到更优惠采购价格的规模经济效应。2010 年上半年，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有所上涨，这主要是由于国内主要品牌家电企业开始涉足液晶面板领域，需求增加较快，导致部分上游原材料相对紧缺所致。

(2) 主要成本项目占产品成本的比重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原材料	15,379.92	80.37	23,321.70	80.94	17,827.40	80.97	12,341.23	80.88

人工费用	1,981.24	10.35	2,375.33	8.24	1,601.09	7.27	1,244.71	8.15
制造费用	1,776.13	9.28	3,117.89	10.82	2,587.99	11.75	1,673.20	10.97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9,137.29	100.00	28,814.92	100.00	22,016.49	100.00	15,259.14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产品成本构成中，原辅料占到 80%以上，其次是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6、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时间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0年1-6月	112,133,700.15	44.12%
2009年	120,304,050.98	43.03%
2008年	98,224,504.88	44.13%
2007年	72,864,591.16	58.83%

从上表可以看出，自 2008 年以来，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比例有所下降，公司不存在对少数几家供应商的依赖。公司上游主要原材料掌握在少数跨国企业手中，同时，公司主要采取进料深加工的方式，直接向上游原材料生产商或其在大陆的主要经销商进行采购，一般均以美元进行采购款的结算。公司既直接向原材料生产商采购，也通过其经销商采购，目的是拓宽原材料的供应渠道，保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

7、报告期原材料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各期前 5 名原材料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日期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比例
2010年 1-6月	1	杜邦帝人薄膜(日本)有限公司	36,269,258.66	14.27%
	2	上海毓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239,554.90	11.11%
	3	3M 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25,564,528.52	10.06%
	4	日东电工(上海浦东新区)有限公司	13,934,309.14	5.48%
	5	东丽商事(上海)有限公司	8,126,048.93	3.20%
			合计	112,133,700.15
2009年	1	杜邦帝人薄膜(日本)有限公司	59,258,123.13	21.02%
	2	日东电工(上海浦东新区)有限公司	20,322,996.84	7.27%
	3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970,676.85	6.07%
	4	Redfire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16,332,060.81	5.84%
	5	上海妙格贸易有限公司	7,420,193.35	2.65%
			合计	120,304,050.98

2008年	1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593,607.53	17.79%
	2	杜邦帝人薄膜(日本)有限公司	22,924,148.12	10.30%
	3	日电工(上海浦东新区)有限公司	18,426,308.16	8.28%
	4	金俊达控股有限公司	10,003,268.38	4.49%
	5	暄翔实业有限公司	7,277,172.69	3.27%
		合计	98,224,504.88	44.13%
2007年	1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39,520.25	20.22%
	2	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18,625,500.91	15.04%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11,631,374.86	9.39%
		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34,991.12	7.30%
	3	杜邦帝人薄膜(日本)有限公司	4,825,246.55	3.90%
	4	台湾瑞克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1,896,473.60	1.53%
	5	金俊达控股有限公司	1,811,483.87	1.46%
		合计	72,864,591.16	58.83%

注：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 3M 在中国的独资企业；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 2007 年为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原材料供应商，因此合并计算。

8、公司能源供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均价	金额	均价	金额	均价	金额	均价
电力	2,066,064.44	0.88	3,356,494.30	0.87	2,044,453.51	0.79	970,118.28	0.82
水	84,978.01	2.89	98,517.05	2.76	102,139.94	2.83	79,029.60	2.49
合计	2,151,042.45	--	3,455,011.35	--	2,146,593.45	--	1,049,147.88	--

公司生产过程并不涉及用水，水费主要是厂区生活及清洁用水。公司生产也不涉及大量的电力使用，对能源的消耗较少。

(五)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所占的权益

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控股股东锦富投资曾持有上海赞富 85% 的股权(2007 年 4 月转让给非关联方)，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小蔚曾持有香港迪奇 100% 的股权(2007 年 10 月转让给非关联方)、持有上海托德 80% 的股权。关于上述关联方及交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相关部分。

截至目前，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

（六）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所在的行业目前没有相应的国家质量标准，公司通过自身多年的生产经营实践，制订了自己的企业生产规程和产品质量标准，并不断加以更新，主要包括：

- 绝缘类产品加工工艺规程（编号 JF-QB-001-00）；
- 反射片产品加工工艺规程（编号：JF-QB-002-00）；
- 扩散片产品加工工艺规程（编号：JF-QB-003-00）；
- 胶粘类产品加工工艺规程（编号：JF-QB-004-00）；
- 反射灯罩产品加工工艺规程（编号：JF-QB-005-00）。

由于公司下游客户均系国内外主要的光电显示产品生产企业，公司产品能够为他们所接受和认可，表明公司产品质量标准能够满足全球范围业内主流企业的需求，产品质量稳定可靠。今后，公司计划推动有关部门制订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相关国家标准。

公司于 2004 年 10 月 27 日通过 ISO9001:2000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公司对于生产过程实行全方位的质量控制，每一个生产环节均有质量控制人员监督生产，以确保生产效率和整体生产过程的质量和优良率。具体来说，公司从以下方面保证产品的质量：

制度保证：公司制订了严格的生产规程，通过制度化来保证产品质量，严把原材料采购关、生产过程检验关、成品出厂关。

机构人员保证：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品质客服中心和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公司产品和原材料的质量管理工作。其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产品、原材料质量标准和检验操作规程的制定与修改、改进各质量标准的检验（测）方法、对产品和各项原材料实施检验（测）。公司在物料的采购、供应商质量保证体系的建立、生产过程的控制、产品销售及售后服务等一系列工作流程中，都制定了相应的质量责任，保证了产品质量。

设备保证：公司采用国际国内同行较为先进的设备，成新率较高。同时加强技术改造，提高设施、设备的实用性，积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进一步保证产品质量。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各类质量检验设备 57 台（套），具体情况见下表：

用途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大尺寸测量	3D 检测仪	1200*1200	台	3
长度测量	数显卡尺	0-150	件	81
长度测量	数显卡尺	0-200	件	30
长度测量	数显卡尺	0-450	件	1
长度测量	数显卡尺	0-500	件	4
长度测量	数显卡尺	0-600	件	2
长度测量	数显卡尺	0-300mm	件	1
长度测量	数显卡尺	0-1000mm	件	1
高度测量	高度尺	0-300	件	1
外径测量	外径千分尺	0-25	件	1
角度测量	外能角度规	(0~320)°	件	1
角度测量	直角尺	(75*50)mm	件	1
厚度测量	千分尺	(0~25) mm	件	3
气压测量	微差压计	MARKII	件	5
重量测量	电子天平	ALH-3	件	2
重量测量	电子天平	ALH-1.5	件	1
温湿度测量	温湿度计	明高	件	2
温湿度测量	温湿度计	北京兴海达	件	1
温湿度测量	温湿度计	天津科辉	件	1
温湿度测量	温湿度计	北京东方	件	3
温湿度测量	温湿度计	--	件	7
测试	静电测试仪	SURPA	件	1
测试	二次元	万濠 VMS	件	2
测试	静电测试仪	SIMCO	件	1
测试	剥离测试仪	恒宇	件	1
光学	量尺放大镜	PEAK	件	5
胶粘性	初粘性测试仪	--	件	1
胶粘性	持粘性测试仪	--	件	1
胶特性	恒温恒湿测试机	--	件	1
尺寸检查	投影仪	--	件	1
重量检查	电子秤	0-3KG	件	4
温湿度检查	温湿度测计	--	件	1
绝缘检查	绝缘电阻测试仪	--	件	1
灰尘测试	尘埃粒子测试仪	--	件	1
温湿度检查	数字式温湿度计	--	件	3
重量检查	电子秤	0-1.5KG	件	4

重量检查	电子秤	--	件	2
尺寸检查	百分表	--	件	5
剥离测试	电子式万能试验机	--	件	1
重量检查	电子秤	0-30kg	件	1
水平测试	水平仪	200 0.02MM/M	件	1
压力测试	压力表	0-1.6MPA	件	1
压力测试	安全阀		件	1
尺寸测试	三次元	0.001MM/ (200*100*150)	件	1
尺寸测量	数显千分尺	0~25mm	件	1
尺寸测量	2.5次元影像投影仪	300~400mm	件	1
尺寸测量	3次元影像投影仪	300~400mm	件	1
尺寸测量	单向爪电子 数显卡尺	500mm	件	1
尺寸测量	厚度计		件	1
尺寸测量	影像测量仪	VMS-4030	件	2
厚度测量	日本三丰数量厚度表	547-400S	件	1
尺寸测量	桂林广陆数显卡尺	0-150	件	12
点线测量	点线规	--	件	45
厚度测量	厚度计	SM-112	件	3
ROSH 测试	能量色散 X 荧光光谱 仪	--	件	1
厚度测量	测厚规	b-10X30	件	1
翘曲度测量	塞尺	0.02-1.0	件	1

2、公司原材料质量控制

公司对材料供应商进行了内部认证，新增的供应商必须经过样品评价、营业资格调查、相关文件审核、现场审核等流程。主要原材料的生产商大部分为跨国企业，原材料质量能够得到保证。公司主要通过新材料样品评价、对比留样和入库前检验三个主要控制点对原材料质量进行控制。

3、产品质量纠纷处理

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质量、计量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的要求，没有受到任何质量、计量方面的行政处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七）公司环保状况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所从事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之主要制造手段是复合和裁切。在制造过程中，只会产生原材料物理形状的改变，不会产生化学反应，也

没有废气废液的排放。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边角废料，公司对这些边角废料委托专业回收公司进行回收处理。

公司下属子公司无锡正先从事模切设备的生产，主要是利用通用配件及外协加工的方式获得所需材料，然后进行装配，生产过程也不会产生环境污染。

综上所述，公司生产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情况，生产运营符合国家环保、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未受到任何因环保、安全问题导致的处罚。

四、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固定资产净值为 60,546,722.50 元，包括房屋、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3,199,349.71	769,551.79	22,429,797.92	96.68
机器设备	40,134,314.72	6,731,444.39	33,402,870.33	83.23
运输设备	2,784,935.81	998,208.55	1,786,727.26	64.16
电子设备	4,786,186.57	2,047,300.30	2,738,886.27	57.22
其他设备	369,705.09	181,264.37	188,440.72	50.97
合计	71,274,491.90	10,727,769.40	60,546,722.50	84.95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经检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成新率较高，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不存在减值情形，因而未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的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目前处于国内同行业的先进水平，所采用的仪器设备也处于国内外同类型仪器设备的较先进行列。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表：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资产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资产净值（万元）	成新率	尚可使用年限（月）	权属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0.59	2.38	8.21	78%	90	威海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0.59	2.38	8.21	78%	90	威海锦富
多功能精密贴合机	1	10.82	2.43	8.39	78%	90	威海锦富

精密分切机	1	11.04	2.48	8.56	78%	90	威海锦富
精密模切机	1	13.16	2.96	10.2	78%	90	威海锦富
50 寸膜片自动裁切机	1	81.83	27.49	54.34	66%	76	南京锦富
微电脑切片机	1	25.55	8.39	17.16	67%	77	南京锦富
微电脑切片机	1	37.81	12.42	25.39	67%	77	南京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2.08	3.07	9.01	75%	87	南京锦富
高性能多工位旋转模切机	1	61.08	15.52	45.56	75%	87	南京锦富
切卷机	1	20.14	5.12	15.02	75%	87	南京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0.29	2.62	7.67	75%	87	南京锦富
静电除尘机	1	12.19	3.1	9.09	75%	87	南京锦富
数字条切机	1	53.41	13.57	39.84	75%	87	南京锦富
进口模切机	1	73.32	17.53	55.79	76%	89	南京锦富
韩国进口清洁机	1	15.95	3.46	12.49	78%	92	南京锦富
LAMP HOUSING 热压成型机	1	10	2.17	7.83	78%	92	南京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	2	21	2.83	18.17	87%	97	南京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5.89	1.07	14.82	93%	111	南京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5.38	0.81	14.57	95%	113	南京锦富
NC 高速自动裁断机	1	27.35	0.82	26.53	97%	116	南京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 (MQG420S)	1	15.38	0.35	15.03	98%	117	南京锦富
NC 高速自动裁断机	1	29.53	0	29.53	100%	120	南京锦富
连续冲压机冲压薄膜成型(冲压机 S1)	1	12.89	2.71	10.18	79%	92	东莞锦富
连续冲压机冲压薄膜成型(冲压机 S2)	1	15.04	3.16	11.88	79%	92	东莞锦富
3 连自动切割机(冲压机 S3)	1	13.15	2.76	10.39	79%	92	东莞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冲压机 S5)	1	18.08	3.25	14.83	82%	96	东莞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冲压机 S6)	1	10.58	1.90	8.68	82%	96	东莞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冲压机 S7)	1	18.65	3.36	15.29	82%	96	东莞锦富
单管自动摆向裁切机(自动切卷机)	1	15.83	3.56	12.27	78%	90	东莞锦富
贴合分条机(复卷分条机)	1	22.99	5.17	17.82	78%	90	东莞锦富
韩国产模切机(模片机 J1)	1	97.4	16.07	81.33	84%	98	东莞锦富

影象量测仪（2.5次元）	1	59.95	8.54	51.41	86%	101	东莞锦富
MQ520 模切机（冲压机 S8）	1	23.5	3.17	20.33	87%	102	东莞锦富
冲压机 S4（自动切割机）	1	17.33	2.21	15.12	87%	103	东莞锦富
冷热压定型机（冷热机+风箱+开模器）	4	41.03	2.77	38.26	93%	111	东莞锦富
裁断机	1	11.5	0.78	10.72	93%	111	东莞锦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冲压机 S9）	1	15.81	0.95	14.86	94%	112	东莞锦富
NC 高速自动冲切裁断机（条切机 A1）	1	24.3	1.37	22.93	94%	113	东莞锦富
小型精密数控裁断机	1	45	9.78	35.22	78%	91	东莞锦富
电子条切机	1	57.96	30.86	27.1	47%	49	锦富新材
单轴切卷机	1	19.66	10.32	9.34	48%	50	锦富新材
立式双轴分条机	1	32.31	16.96	15.35	48%	50	锦富新材
裁切机	1	92.84	43.87	48.97	53%	57	锦富新材
模切机	1	12.8	5.66	7.14	56%	61	锦富新材
机器设备	1	12.8	5.66	7.14	56%	61	锦富新材
高速油压裁断机	1	10.4	4.45	5.95	57%	63	锦富新材
模切机	1	11.84	4.71	7.13	60%	67	锦富新材
立式双轴中心表面分条复卷机	1	28.92	11.5	17.42	60%	67	锦富新材
LM-42/贴胶机	1	19.26	6.03	13.23	69%	78	锦富新材
精密模切机	1	13.55	3.86	9.69	72%	82	锦富新材
模切机	1	13.02	3.32	9.7	75%	86	锦富新材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8	4.19	13.81	77%	89	锦富新材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8	4.19	13.81	77%	89	锦富新材
立式双轴中心表面分条复卷机	1	25	5.81	19.19	77%	89	锦富新材
LM-42/滚刀机	1	10.91	3.82	7.09	65%	91	锦富新材
小型精密数控裁断机	1	45	7.76	37.24	83%	97	锦富新材
高速精密裁断机	1	64.34	11.1	53.24	83%	97	锦富新材
模切机	1	23.5	4.52	18.98	81%	99	锦富新材
薄膜清洁机	2	27.33	4.3	23.03	84%	99	锦富新材
全自动量测检查机	1	42.36	6.67	35.69	84%	99	锦富新材
宇宙系统自动冲型机	1	93.25	14.64	78.61	84%	100	锦富新材
油压伺服冲型裁剪	3	102.48	16.8	85.68	84%	100	锦富新材

断机							
高速油压裁切机	1	12	1.35	10.65	89%	105	锦富新材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5.9	1.67	14.23	89%	106	锦富新材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5.38	1.62	13.76	89%	106	锦富新材
精密伺服冲型裁断机	1	51.24	5.38	45.86	90%	106	锦富新材
分条机 JH1600	1	67.14	5.6	61.54	92%	108	锦富新材
光学膜片自动裁切机	2	106.64	8.92	97.72	92%	108	锦富新材
清洁机	1	12.29	0.65	11.64	95%	113	锦富新材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5.68	0.82	14.86	95%	113	锦富新材
NC 高速自动冲切机	1	26.37	1.98	24.39	92%	110	锦富新材
高速自动冲切裁断机	1	26.37	1.78	24.59	93%	111	锦富新材
清洁机	3	39.76	2.09	37.67	95%	113	锦富新材
伺服精密切机 (1600*160)	1	216.32	9.73	206.59	96%	114	锦富新材
伺服精密裁切机 (1200*120)	3	241.05	10.85	230.2	95%	114	锦富新材
全自动多工位印刷裁切机	1	318.73	16.51	302.22	95%	113	锦富新材
精密伺服冲型裁断机	1	81.94	3.69	78.25	95%	114	锦富新材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8	0	18	100%	120	锦富新材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0.29	2.42	7.87	76%	90	苏州久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8	4.23	13.77	77%	90	苏州久富
3 连自动切割机(冲压机 S3)	1	13.15	2.76	10.39	79%	92	苏州久富
高速精密模切机	1	15.38	1.27	14.11	92%	109	苏州久富
自动切卷机	1	20.5	4.17	16.33	80%	94	上海挚富

发行人的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较高，运行状况良好，近期无大修计划。

3、房屋建筑物

发行人子公司东莞锦富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房屋座落	产证号	房屋用途	房屋建筑面积
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寮浮路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1800062432 号	非住宅 (工业)	7,200 m ²
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寮浮路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1800062433 号	非住宅 (工业)	1,251.74 m ²
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寮浮路	粤房地权证莞字第 1800062434 号	非住宅 (工业)	6,366.64 m ²

除以上自有房产外，发行人现生产经营所使用其他房产，均为租赁房产。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情况详见“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大合同协议”之“（三）其他重要合同和协议”之“2、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买卖、租赁合同”之“（2）租赁合同”。

（二）无形资产

1、商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2007年6月21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已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提交了下表所示8个商标的注册申请。2008年3月1日，富国平与发行人签订《商标转让协议》，将上述申请中的8个商标无偿转让给了发行人；

截至目前，发行人现有以下商标申请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发的《商标注册证》：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锦富	5858801	9	2009年10月28日至2019年10月27日
锦富	5858799	17	2009年12月7日至2019年12月6日
锦富	5858803	1	2009年12月21日至2019年12月20日
	5858798	17	2009年12月21日至2019年12月20日
	5858800	9	2009年12月28日至2019年12月27日
锦富	5858797	40	2010年2月7日至2019年2月6日

截至目前，发行人现有以下商标已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核准商标转让证明》。

商标名称	申请号	注册号	类别	分类描述
	200842105	5858796	40	材料处理

2009年11月16日，国家工商局行政管理总局出具《关于5858802号“JINFU”商标驳回复审决定书》，对发行人申请的该商标予以驳回，故发行人不再拥有对5858802号商标的申请权。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1) 发行人现持有 2008 年 8 月 12 日取得的编号为苏工园国用（2008）第 0211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该土地坐落于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分区江浦路西，地号为 46040；使用权面积为 26,664.61 m²；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终止日期至 2058 年 6 月 29 日。

(2) 发行人现持有 2009 年 9 月 10 日取得的编号为东府国用（2005）第特 818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该土地坐落于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寮浮路，地号为 1916230302001；使用权面积为 8,943.8 m²；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用途为工业；使用权终止日期至 2054 年 6 月 16 日。

3、专利和专有技术

(1) 截至目前，发行人已经获取 1 项实用新型专利，详情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授权公告日	使用期限	类型	2010 年 6 月末账面价值 (万元)
用于背光模组的光源反射罩	ZL200820184431.8	原始取得	2009 年 10 月 21 日	10 年	实用新型	0

截至目前，该专利年费缴纳正常。

(2) 截至目前，发行人有 6 项专利正在申请，其中 3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详情如下：

专利名称	申请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类型	2010 年 6 月末账面价值 (万元)
一种新型遮光胶带	200810019900.5	原始取得	2008 年 3 月 21 日	发明	0
液晶显示器硬式保护膜	200810096850.0	原始取得	2008 年 5 月 6 日	发明	0
具有限位保护块的刀模	200920255271.6	原始取得	2009 年 11 月 20 日	实用新型	0
一种反射板及其制备方法	201010122138.0	原始取得	2010 年 3 月 2 日	发明	0
一种多层复合膜反射板	201020129241.3	原始取得	2010 年 3 月 2 日	实用新型	0
一种具有透光结构的遮光片	201020129590.5	原始取得	2010 年 3 月 12 日	实用新型	0

上述“一种新型遮光胶带”发明专利已经于 2008 年 9 月 5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发明专利申请公布及进入实质审查程序通知书》；上述“液晶显示器硬式保护膜”发明专利已经于 2008 年 7 月 11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发明专利申请初步审查合格通知书》；上述“具有限位保护块的刀模”实用新型专利已经于 2009 年 11 月 25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上述“一种反射板及其制备方法”发明专利已经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上述“一种具有透光结构的遮光片”实用新型专利已经于 2010 年 3 月 12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上述“一种多层复合膜反射板”实用新型专利已经于 2010 年 3 月 17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

(3) 截至目前，发行人子公司无锡正先已经获取 8 项专利，均为实用新型专利，详情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授权公告日	使用期限	类型	2010 年 6 月末账面价值 (万元)
二导柱模切机旋转移动装置	ZL200820217958.6	原始取得	2009 年 9 月 16 日	10 年	实用新型	0
复合胶辊径向间隙限位及调压装置	ZL200820217957.1	原始取得	2009 年 9 月 16 日	10 年	实用新型	0
二导柱模切机的刀板锁紧机构	ZL200820217959.0	原始取得	2009 年 9 月 16 日	10 年	实用新型	0
光电焦点微调准装置	ZL200820217956.7	原始取得	2009 年 9 月 9 日	10 年	实用新型	0
四导柱模切机的折叠式刀架搁架	ZL200820217955.2	原始取得	2009 年 9 月 23 日	10 年	实用新型	0
收放卷纸管的弹簧闷头支承装置	ZL200820217953.3	原始取得	2009 年 10 月 14 日	10 年	实用新型	0
挡料环轴向微调装置	ZL200820217960.3	原始取得	2009 年 11 月 4 日	10 年	实用新型	0
压力可调式压料压轮机构	ZL200820217954.8	原始取得	2009 年 11 月 4 日	10 年	实用新型	0

截至目前，上述 8 项专利年费缴纳正常。

(4) 发行人拥有的专利实施许可权

2008年10月9日，发行人与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发行人可在合同签订之日起的六年内在全球范围以独占许可的方式实施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于2005年2月1日申请的专利号为ZL200510023723.4的发明专利，专利名称为：一种用于燃料电池的导流双极板或膜电极的密封结构。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17日取得了《发明专利证书》，前述合同已于2009年5月13日备案，并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备案号为2009310000067。

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该发明专利详情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授权公告日	使用期限	类型	2010年6月末账面价值(万元)
一种用于燃料电池的导流双极板或膜电极的密封结构	ZL200510023723.4	原始取得	2008年12月17日	20年	发明	1.65

在发行人拥有此发明专利实施许可权期间，相关专利年费由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缴纳，截至目前，该专利年费缴纳正常。

该项专利涉及一种用于燃料电池的导流双极板或膜电极的密封结构，包括导流双极板或膜电极、密封件，所述的密封件设置在导流双极板或膜电极的正、反对称位置，在所述的导流双极板或膜电极设置密封件的位置开有多个连接通孔，所述的位置在导流双极板或膜电极正、反面的二密封件通过上述多个连接通孔用与其本身相同的材料连接在一起。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发明密封结构在导流双极板与膜电极分离时，其密封件不易变形，也不会脱落，可重复使用。

发行人目前仍未使用该项专利技术生产产品。发行人声明该项专利技术的储备是为了未来燃料电池技术成熟后，公司可以介入到燃料电池密封结构中所用的硅橡胶材料的生产。

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锡正先所取得的专利证书、拥有专利实施许可权的专利证书及正在申请过程中的专利受理文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锡正先缴纳专利年费的相关凭证，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缴纳专利年费的相关凭证，并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 (<http://www.sipo.gov.cn/sipo2008/zljs/>) 检索了发行人及其子

公司无锡正先已获取专利的专利权号码、正在申请中的专利的申请号及拥有实施许可权的专利的专利权号码，保荐机构认为：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无锡正先目前已经取得的专利均正常、合法存续，相关年费均已正常交纳；发行人拥有实施许可权的专利正常、合法存续，相关年费已由上海神力科技有限公司正常交纳；发行人目前正在申请的专利均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正常审核进程当中。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合法拥有与其经营业务相关的专利权，该等专利权不存在重大权属争议和重大法律瑕疵。

(5) 发行人拥有的专有技术

通过自主研发，本公司拥有 21 项专有技术，均为自主开发，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有技术名称	序号	专有技术名称
1	无张力复合技术	12	全自动高精度检标，贴标技术
2	无划伤牵引技术	13	高频放电表面处理技术
3	整体屏蔽片制作技术	14	全自动复杂产品单体切割技术
4	定位贴标、打孔、切片一体化技术	15	全自动对位转贴技术
5	高精度定位套冲技术	16	反射片整体加工技术
6	高精度贴合技术	17	棱镜片整体加工技术
7	多角度排废技术	18	扩散片整体加工技术
8	自动吸排废技术	19	多层膜整体加工技术
9	高效涂层技术	20	MCPET灯罩产品热压技术
10	导电泡棉自动收料技术	21	DESR灯罩产品热压技术
11	自动检标，出标技术		

这些专有关键技术为公司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都发挥了较大作用。公司与核心技术骨干签订了相关保密协议以保护这些技术，没有允许他人使用，不存在潜在纠纷。

五、特许经营权

发行人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六、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研发机构与研发人员

本公司的研发机构为研发中心，其职责为跟踪公司所处产业及其上、下游产业技术、工艺等发展趋势，制定及落实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研发规划，包括公司生产产品所需原材料的研发、试制及小批量生产；根据公司客户需求，提供产品设计、服务方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拟投资产业所需技术、工艺及相关材料进行研发；对公司产品的工艺流程和服务方式、产品规划负责，适时提出现有产品设计及工艺改进方案；贯彻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配合品质客服中心及业务部门制定公司产品的企业标准；对公司有关业务合同中的产品技术、工艺、材料等提出评审意见。公司拥有一支业务过硬、专业规范、团结敬业的研发队伍，技术骨干均长期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技术的研究、开发工作，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具备丰富的技术应用经验。研发中心现拥有研发人员136人，占公司总员工人数的比例为7.96%。

（二）核心技术人员及变动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共有5位。核心技术人员人数占公司总员工人数的比例为0.34%。核心技术人员介绍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之“（四）其他核心人员”。本公司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	增减变动原因
2007年	富国平、杨铮、尤海明、马慧军	---
2008年	富国平、杨铮、尤海明、马慧军、王奎	为大力开展光学膜片产品加工业务招聘王奎
2009年	富国平、杨铮、尤海明、马慧军、王奎	未增减变动
2010年上半年	富国平、杨铮、尤海明、马慧军、王奎	未增减变动

（三）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本公司对研发资金的投入和使用制订了《技术开发管理制度》、《研究开发费用管理办法》等一整套管理制度，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研发投入占母公司营业收入和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见下表：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研发投入（万元）	442.33	999.05	777.43	528.10
研发投入占母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3.06%	3.22%*	3.07%	3.05%
研发投入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40%	2.28%	2.30%	2.31%

*注：研发投入999.05万元中167.96万元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投入，其余831.09万元为母公司投入。在计算该指标时以“母公司研发投入/母公司营业收入”计算。

（四）发行人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开始时间	所处阶段	交付目标
1	大型模切机制造技术	2009.3	开发	1200*1000 大型设备量产
2	膜片印刷产品的研发	2009.7	开发	完成 55 寸以下膜片产品印刷
3	多工位胶带贴合技术的研发	2009.8	开发	完成 7 工位流水线贴合，节省人力成本。
4	触摸屏光学胶产品制品研发	2009.11	开发	完成 12 寸以下电容屏光学胶制作工艺，进入新的产品领域
5	LED 专用反射片材料及制品开发	2009.11	开发	形成自有的材料品牌，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实现产业化
6	棱镜片材料开发	2009.12	预研	形成自有的材料品牌，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实现产业化
7	扩散片材料开发	2010.3	预研	形成自有的材料品牌，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实现产业化
8	导光板产品开发	2010.5	预研	形成自有的材料品牌，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实现产业化

上述项目的开始时间未考虑本次募集资金的影响，若公司本次能够顺利上市并募集到发展资金，预计“棱镜片材料开发”和“扩散片材料开发”两项目实施时间将提前。

（五）发行人的技术保密措施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信息安全及保密管理体系措施，与核心技术员工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同时在产品开发项目管理流程中设置了完善的文档数据管理流程，并在组织上设置专职的技术文档数据管理部门，防止核心技术文档和数据流

失。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因核心技术人员违约、泄密或其他原因而导致公司利益受损的情形。

（六）发行人的技术先进性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的核心技术环节为分切、复合、模切、排废、切片等，经过多年的研发与生产实践，公司掌握了该等环节的核心技术，并不断创新，提高了产品品质与生产效率。同时，公司拥有自己的精密模切设备生产子公司，并通过设备生产与使用的良性互动，不断改进生产设备，提高生产效率。现对公司各技术环节技术先进性说明如下：

1、分切技术的先进性

材料的分切一般分为两种，一种是无粘型的柔性材料分切，分切方式一般为利用上刀片及下刀套配合的形式将大卷材料分割成小卷的成品。一般机器的分切范围为 30 毫米至 1300 毫米。本公司在此基础上又增加了圆刀与橡胶辊配合技术，圆刀雕刻技术等高新技术，使分切范围扩大到 1 毫米至 1600 毫米，并且实现了在分切过程中完成半切工序的作业流程。材料分切的另一种方式为胶带分切，一般采用切卷的形式分切，主要设备为切卷机。公司在此基础上对进口刀具刀锋的角度以及对切削速度作了细致研究，实现了胶带切割最小尺寸 0.8 ± 0.1 毫米产品的加工生产。

2、复合技术的先进性

目前产品对于张力的要求越来越高，有时在材料复合时必须为无张力状态且要保证材料的直线性，现有的复合机很难达到这一要求。本公司研发的无张力复合技术特点为：在复合设备上增加多过辊复合系统，让材料经过多次过辊缓冲，以达到材料无张力性和直线性。采用这种技术能使直线保证公差达到 ± 0.2 毫米。通过该技术的实施，大大节约了人力成本，在相同情况下可以比原来人工复合工序节省 90% 的人力成本。这充分体现了公司的复合技术的先进性。

3、模切环节的技术先进性

随着产品的不断升级，客户对产品的要求也不断的提高。越来越多的客户对产品提出无划伤要求，针对该项要求，公司开发了无划伤牵引技术，一般的“复合”、“模切”设备在牵引时会对产品造成一定程度的划伤，目前的解决方法为在产品表面复合上保护膜进行防护，这样不仅成本太高，而且效率低，难以满足

客户需求。本公司通过对现有机器系统的改造及添加特殊的防划材料做定位及循环牵引。实现材料的循环利用及自动排废，大大提高了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复杂高精密产品无法一模成型制作，一般加工方法为光电检标，精度达不到要求，不良率也较高。本公司利用级进模原理，设计出先进的模板定位套冲技术，并设计出对应的套冲模具，利用孔销定位原理，实现了高精度、高速度的定位套冲要求，最高定位精度可达到 ± 0.05 毫米。

4、排废技术的先进性

加工中部分产品要实现自动排废，必须有特定的排废方向。一般设备只能对产品进行单一角度排废，而要满足自动生产的要求，必须使设备实现多角度任意排废。本公司通过增加可移动旋转排废系统，废屑由可移动过辊来改变排废角度，使设备的排废角度可在0-90度的角度内任意变化。该自动化系统的使用完全取代了以前依靠人力去除废料的模式；节省了人员需求，提高了生产效率。

5、切片技术的先进性

在产品的切片工序，一般通过拉料辊不停地旋转来带动材料切片。本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设计出电眼跟踪、定长无张力切片技术，并且在此基础上研发出定位贴标、打孔、切片一体化技术。一般片状产品的贴标和打孔为分段加工，现通过对三种设备的重新设计，采用自动光标定位系统、辅助气缸定位冲孔技术制造出集定位贴标、打孔、切片于一体的现代化设备。该设备使定位贴标、气缸打孔、切刀切片同步进行，在国内处于先进水平。

6、自主研发精密模切加工设备的先进性

目前全球模切方面的高精密加工机器及自动生产线的供应主要掌握在日本和欧美等地的机器设备生产厂商手中，国内一般的机器设备生产厂商生产的设备精度和自动化程度相对较低，不能满足大型客户对于产品加工精度和快速交货的要求。

公司从创立初期，就十分重视自主研发与技术积累。鉴于国外设备的采购价格较高，同时生产和安装所需的时间较长，公司在发展初期即投入研发力量，自行研制高精密模切机和复合机，以降低生产成本并增强设备的灵活性和适用性。同时公司还研究了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的专用生产设备。主要成果如下：

(1) 导电泡棉自动收料机

导电泡棉自动收料机是导电泡棉分切后的自动收卷设备。其工作原理是通过转动的鼠笼式滚轮来间歇性地收取泡棉，通过转速的快慢来调整对泡棉收取拉力的大小，以实现与泡棉分切速度的匹配。该设备能有效解决分切不同厚度、不同宽度泡棉时收取力量的大小不一，方便地实现自动化泡棉收取。它把原来工序所需的十几个收取人员数量减少到 3 个，大大的减少了该工序的用工人数，并解决了大量人员集中调配的管理难题。

（2）自动检标、出标机

自动检标、出标机是在笔记本电脑显示器装配中，自动剥出胶带产品的设备。它用于从整卷的成品中自动取出每一片胶带产品，当作业人员取走一个产品后，机器会自动准备好下一个产品，而且该设备提供取走产品的方法比人工从整卷上取下容易得多，这样，作业效率可以提高一倍。

（3）全自动高精度检标、贴标机

全自动高精度检标、贴标机是手机、显示器用胶粘类制品的自动化装配设备。本公司自行研制的 TP40—100 检标、贴标机是一款用于宽度小于 40 毫米，长度 5~1000 毫米的单面胶类产品的自动贴合设备，其特点是贴合材料范围广，包含各种单面胶、铝箔，材料最薄厚度可达 0.02 毫米；贴合精度高，贴合误差小于±0.1 毫米；速度快，最大贴合速度达 3600 个/小时；贴合无气泡，尤其是大于 100 毫米的超长冲型产品贴合无气泡,在目前国内厂家是很难做到的，其技术在业内具有相当的领先性。它能有效的解决采用大量人工作业时的品质、精度、效率、劳动强度、生产成本、管理等方面的难题，真正实现高品质、高效率、低成本的自动化作业模式。

7、发行人技术在行业中的地位

目前，锦富新材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技术已经达到了全球第一梯队水平、并在内资企业中居领先地位。与国际上领先的竞争对手相比，虽然在具体生产过程中采用的方法各有诀窍，但在技术领先程度上，各方并没有绝对的优势，其实力在伯仲之间。

从长期来看，任何技术都存在着被更先进技术替代的可能性。锦富新材根据自身对市场长期跟踪和了解，认为在可预期的期间内，技术可能会被替代的风险较小。

锦富新材积累的21项专有技术都是在公司成长历程中为了提升各类产品的质量（优良率）以及提升自身的生产效率，并且及时有效地配合客户产品多样性而在长时间积累后应运而生的，也得到了客户的充分认可。锦富新材一直保持着对新技术的积极跟踪，利用自身研发中心的优势，不断开发新的生产技术和工艺，并在技术稳定和成熟后快速推广到各事业部。由于锦富新材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的产品线较为丰富，服务的客户众多，而每个客户对产品生产的工艺和技术要求各不相同，因而锦富新材在技术上的领先并不表现为单个技术方案的绝对领先，而是体现在提供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整体解决方案，生产质优价廉的产品，并保持稳定的高优良率方面的整体领先。因此，虽然在单个的技术方案上会有一些的新技术替代风险，但这并不会对公司的整体生产经营产生重要的影响。同时，发行人制定了《技术开发管理制度》和《研究开发费用核算管理办法》，这两项基本制度不仅为技术开发提供了优先的资金保障，更激发了全体员工的技术创新热情。公司对员工在工作中实现的技术创新成果予以及时性奖励，充分调动了员工的创新积极性。在研发成功后，公司高度重视新技术、新工艺的宣传推广，使每一项技术革新都能迅速在企业内部普及应用，从而全面提高了公司的整体生产效率。对于技术专才，公司在薪资待遇、职业成长、培训深造等多方面均予以倾斜扶持，这种灵活的激励机制，保证了技术骨干队伍的稳定性。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已经形成自己独有的技术创新机制和持续开发能力，保证了技术领先的可持续性。

（七）发行人的核心技术

发行人核心技术---技术来源、技术水平、技术成熟度、创新类型介绍表

产品名称	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技术水平	技术成熟度	创新类型	自主创新情况说明
液晶显示器件小尺寸光学膜片及黑白胶产品开发	1、高精度定位套冲技术； 2、无划伤牵引技术； 3、全自动复杂产品单体切割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大规模应用	集成创新	1、开发出专门生产小尺寸光学膜片及黑白胶产品的专有技术及生产设备； 2、编制了“液晶显示器件小尺寸光学膜片及黑白胶产品”企业标准，作为主要起草单位的国家标准“液晶显示器件小尺寸光学膜片及黑白胶产品”正在申请中； 3、申请了国家发明专利“一种新型遮光胶带”。
液晶显示器件大尺寸光学膜片产品的研发	1、反射片整体加工技术 2、棱镜片整体加工技术 3、扩散片整体加工技术 4、多层膜整体加工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大规模应用	集成创新	1、开发出专门生产大尺寸光学膜片产品的专有技术； 2、“液晶显示器件大尺寸光学膜片产品”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3、编制了“液晶显示器件大尺寸光学膜片产品”企业标准，作为主要起草单位的国家标准“液晶显示器件大尺寸光学膜片产品”正在申请中； 4、申请了国家发明专利“液晶显示器硬式保护膜”。
液晶显示器件灯罩产品的研发	1、MCPET 热压成型技术； 2、DESR 热压成型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大规模应用	集成创新	1、开发出专门生产液晶显示器件灯罩产品的专有技术； 2、“液晶显示器件灯罩产品”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3、编制了“液晶显示器件灯罩产品”企业标准，作为主要起草单位的国家标准“液晶显示器件灯罩产品”正在申请中。

						4、取得了国家实用新型专利“用于背光模组的光源反射罩”。
液晶显示器件绝缘类新产品开发	1、高精度贴合技术； 2、多角度排废技术； 3、整体屏蔽片制作技术 4、无张力复合技术 5、定位贴标、打孔、切片一体化技术 6、高效涂层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大规模应用	集成创新	1、开发出专门生产液晶显示器件绝缘类产品的专有技术及生产设备； 2、“JF 液晶显示器件绝缘屏蔽产品” 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3、编制了“液晶显示器件绝缘 MALAY 类产品 ” 企业标准，作为主要起草单位的国家标准“液晶显示器件绝缘 MALAY 类产品 ” 正在申请中。
液晶显示器件胶粘类产品开发	1、全自动对位转贴技术； 2、自动吸排废技术； 3、高频放电表面处理技术 4、自动检标、出标技术 5、全自动高精度检标、贴标技术	自主研发	国内领先	大规模应用	集成创新	1、开发出专门生产液晶显示器件胶粘类产品的专有技术及生产设备； 2、“液晶显示器件胶粘类产品” 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3、编制了“液晶显示器件胶粘类产品” 企业标准，作为主要起草单位的国家标准“液晶显示器件胶粘类产品 ” 正在申请中。

锦富新材拥有的详细核心技术介绍：

1、无张力复合技术

请参见本小节“（六）发行人技术先进性”中的第3点：复合技术先进性。

2、无划伤牵引技术

请参见本小节“（六）发行人技术先进性”中的第4点：模切环节的技术先进性”。

3、整体屏蔽片制作技术

绝缘类制品主件表面需要贴附大量辅助材料，一般的加工方法必须大量通过手工方式贴合，产能效率低。本公司通过对设备的改造及模具的重新设计，增加了多层、多道材料复合定位系统及高精密的复杂高低刀模具。通过一模成型原理，使多道工序集成为一次复合冲切，提高了产品的加工精度。该技术实现了多层材料相对位置精度达到 ± 0.15 毫米级别，不仅满足客户对产品精度的要求，而且减少了加工工序，提高了产品的良率，节约了大量人力，提高了生产产能。

4、定位贴标、打孔、切片一体化技术

某些片状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需要有定位孔及标签贴合。一般的加工方法分为三步，第一步打孔，第二步切片，第三步贴标签。当需求量大时，往往生产率低，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针对该系列产品本公司通过对三种设备的重新设计，在全自动光标定位系统的基础上添加辅助气缸定位冲孔系统和高精度定位切片系统，将三种机器功能集中到一台机器中，制造出集定位贴标、打孔、切片于一体的现代化设备。该设备将定位贴标、气缸打孔、切刀切片工序同步进行。不仅提高产品的加工精度，并且大大节省了人力资源及设备使用率，提高了生产效率。

5、高精度定位套冲技术

复杂产品无法一模成型制作，需要分段式加工，并且需要重复定位，公差要求高。一般加工方法为光电检标，精度达不到要求，不良率也较高。本公司利用级进模原理，设计出先进的位套冲技术设备，并设计出对应的套冲模具，利用孔销定位原理，实现了高精度、高速度的定位套冲要求，最高定位精度可达到 ± 0.05 毫米。

6、高精度贴合技术

公司选用了目前业内先进的胶带贴合机器。该机器通过伺服马达与丝杠，齿轮等构成了高精度传动系统；并配有真空吸附平台、光电检测系统、自动切割系统、重复定位系统等构成了强大的高精度贴合技术平台。配合公司自行研究的高精度定位复合模具可以使多层材料复合精度达到±0.1 毫米高标准。

7、多角度排废技术

请参见本小节“（六）发行人技术先进性”中的第 5 点：排废技术的先进性

8、自动吸排废技术

不少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表面具有很多通孔，使得产品自动排废困难，需要人工干预。本公司采用特殊的模具制作方法，并通过模具中小孔角度和模板的特殊设计，使刀模冲切时全切小孔废屑自动吸附在模具底部，然后通过挤压使废屑集中从排废槽处排出。

9、高效涂层技术

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过程中，有时候会因为某些原材料特性的问题，使胶带和材料无法实现有效粘贴。解决办法是通过对材料表面的涂层处理，使胶带和材料达到要求的贴合强度。本公司在研究后对生产设备进行重新设计和改造，制造出集涂层、烘干、复合收卷于一体的现代化设备。该设备的使用使原来用十多个人的工作量改由一个人即可完成任务，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节省了人力成本。

10、导电泡棉自动收料技术

请参见（六）发行人技术先进性中关于“导电泡棉自动收料机”的内容。

11、自动检标，出标技术

请参见（六）发行人技术先进性中关于“自动检标、出标机”的内容。

12、全自动高精度检标，贴标技术

请参见（六）发行人技术先进性中关于“全自动高精度检标、贴标机”的内容。

13、高频放电表面处理技术

在某些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复合工序中，由于客户特殊的要求，不能对材料表面进行涂层处理。但不经过涂层处理，有时无法实现复合工序对材料结合度的要求。为解决这一矛盾，公司引进高频火花放电系统对这种材料表面进行放电处

理，以改变材料原有的表面特性，增加粘着力，使胶带和材料更有效地粘贴在一起，从而达到客户的要求。

14、全自动复杂产品单体切割技术

原有复杂产品的样品制作必须通过开模具的方式进行加工。本公司通过新型的高精度样品制作设备，用机器调节特殊刀具的速度，压力，然后通过专业软件将 CAD 图纸转化为要求的加工路线，避免了模具的开立，减少了模具费用，同时提高了样品制作速度。使用该技术后，设备的加工精度可达到±0.03 毫米。

15、全自动对位转贴技术

某些特殊工艺的产品在生产过程中要求必须转贴出货。一般厂商对此要求采用手工转贴完成。公司通过对机器设备的改造，将齿轮皮带传送系统技术，辊与辊的同步对位技术以及斜角剥边技术等集中融合在生产设备中，可以轻松自动完成产品的转贴工序，从而大大节省了人工成本，并提供了无刀痕模切技术的另一种加工方案。

16、反射片整体加工技术

客户对光学膜片中反射片产品的洁净度要求和翘曲度要求很高。普通的光学膜片加工工艺只包含两步：冲切和烘烤定型，简单的工序无法保证反射片产品的品质。公司通过对材料特性的研究，在切割系统中增加了热风整平功能，使产品一次成型并保证了产品的品质要求。该技术到了国内先进水平。

17、棱镜片整体加工技术

光学膜片中的棱镜片产品加工难度较大，客户对产品的表面及切割端面要求很高，普通的加工方法无法达到客户的严格要求。公司经过自主开发，设计出可循环传动装置和自动偏移装置，避免了切割端面的不整齐现象，而且实现了连续加工作业方式，这样不仅保证了产品的品质，也提高了生产效率。目前该技术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

18、扩散片整体加工技术

光学膜片中的扩散片产品由于本身材料的特性，很容易产生黑点、白点、灰尘和刮伤等表面不良现象。为了杜绝产品出现上述不良现象，公司在原来裁切的基础上，加上了防刮伤及表面清洁技术，实现了扩散片产品整体加工。该技术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

19、多层膜整体加工技术

光学膜片中的多层膜产品为片状产品，客户对裁切的角度、表面的洁净度以及端面的裁切效果有很高的要求，为了满足客户的品质需求，公司自主创新，开发出了自动角度识别系统和端面不良预警系统，加上原先研发的表面清洁系统，使得在多层膜整个生产工序中完全实现了整体加工、一次成型。该技术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

20、MCPET 热压成型技术

随着光电显示薄膜产品在液晶显示中的不断应用，客户需求一种轻薄并且具有高反射率的产品来替代原由的金属涂层工艺的反射罩产品，公司通过自主开发，首次实现了对柔性材料的折弯定型，并应用到液晶行业中去。该技术实现了产品的轻便化，也大大提高了光源的亮度。引入模具加强筋的独特设计使产品加工更加容易，节省加工时间及人力投入，提高了生产效率。该技术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

21、DESR 热压成型技术

随着客户对液晶背光模组中灯罩反射片的反射率要求不断提高，公司研发出了高反射率 DESR 复合材料热压成型技术，该技术使得复合材料具备了金属质感，也达到了 98% 以上的光反射率，从而提高了液晶显示的整体亮度并且节省了能耗。该技术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

（八）发行人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在发行人主要生产销售的各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以及隔热减震类制品和精密模切设备等产品中均使用到了上述的核心技术。因此，发行人核心技术产品收入数额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一致（与公司的总营业收入相比，不含材料代理等其他业务的收入），发行人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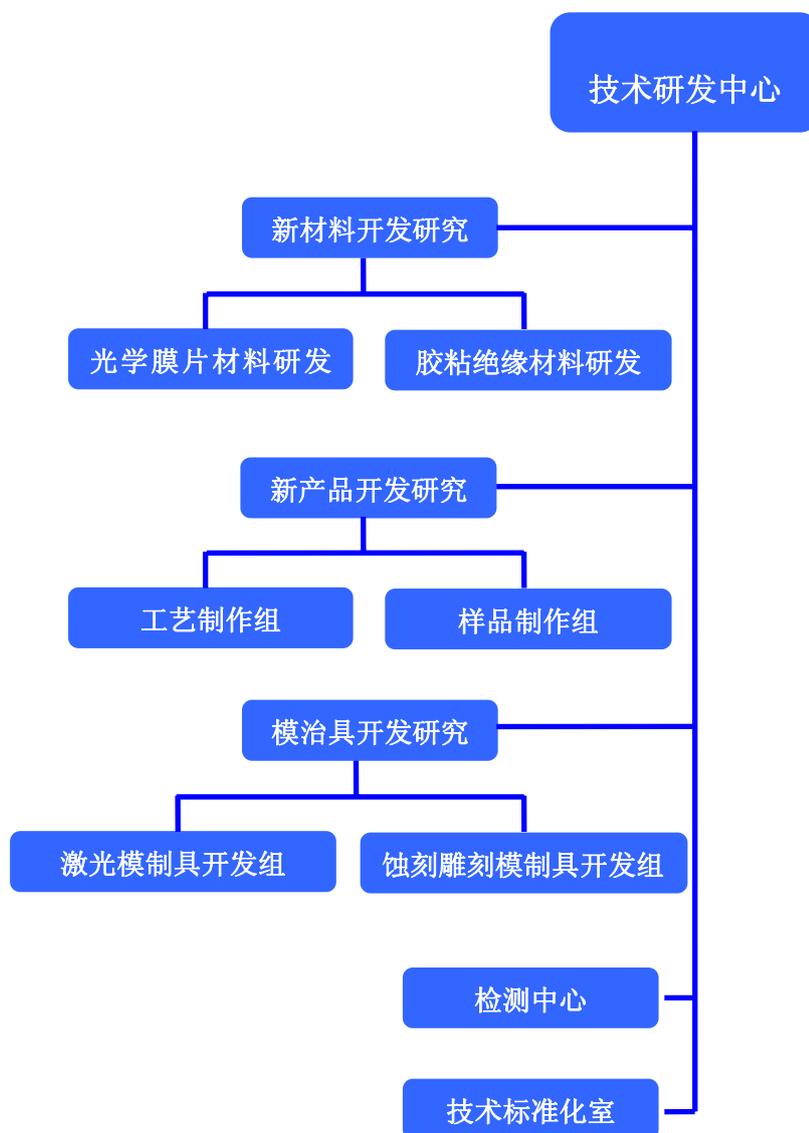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收入 (万元)	比例 (%)	收入 (万元)	比例 (%)	收入 (万元)	比例 (%)	收入 (万元)	比例 (%)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26,425.84	83.56	40,592.62	92.54	31,505.05	93.13	22,841.25	99.76
其他	5,200.75	16.44	3,272.28	7.46	2,324.30	6.87	54.68	0.24

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	31,626.59	100.00	43,864.90	100.00	33,829.34	100.00	22,895.94	100.00

（九）发行人技术创新机制及持续开发能力

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中心，保证了技术上的持续开发和创新，公司研发中心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图15 研发中心的组织结构图



公司制定了《技术开发管理制度》和《研究开发费用核算管理办法》，这两项基本制度不仅为技术开发提供了优先的资金保障，更激发了全体员工的技术创新热情。公司对员工在工作中实现的技术创新成果予以及时性奖励，充分调动了员工的创新积极性。在研发成功后，公司高度重视新技术、新工艺的宣传推广，使每一项技术革新都能迅速在企业内部普及应用，从而全面提高了公司的整体生产效率。对于技术专才，公司在薪资待遇、职业成长、培训深造等多方面均予以倾斜扶持，这种灵活的激励机制，保证了技术骨干队伍的稳定性。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已经形成自己独有的技术创新机制和持续开发能力。

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已经形成自己独有的技术创新机制和持续开发能力。

（十）发行人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情况

2009年7月7日，公司与苏州特尼柯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尼柯”）签订了《多工位自动贴胶设备委托开发协议书》，主要内容为：特尼柯受公司委托按照公司技术要求开发多工位自动贴胶设备，公司享有该设备的所有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费用确定方面，公司承担研发费用10万元，开发第一台设备费用为73万元，自第二台起，所有费用在第一台费用上优惠20%-30%；该协议自签署日起五年有效。合同的保密条款规定，公司和特尼柯双方保证不向其他任何第三方或其他无关此次买卖的任何人泄露有关该协议的任何信息，否则违约方将承担守约方一切损失。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主要生产销售各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以及隔热减震类制品、精密模切设备等。控股股东锦富投资本身并不从事生产及贸易活动，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无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也无在其他企业参股的情况，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控股股东前身锦富精密将其经营性资产转让给发行人前身锦富科技之前，主营隔热减震类制品的生产和销售，隔热减震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家电、电子、住宅等领域，具有隔热、减震、隔音、衬垫和密封的作用，锦富精密的主要下游客户为汽车零配件制造商及贸易商。根据上海信业会计师事务所“沪信业审字（2007）第365号”《审计报告》，2006年度，锦富精密主营业务收入为4,788.93万元，主营业务利润1,382.59万元；自经营性资产剥离后，2009年，锦富投资（母公司）净利润为-22.05万元。

在受让锦富精密经营性资产以前，发行人一直专业从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下游客户为背光模组（BLU）和液晶显示模块（LCM）制造商，经营领域与锦富精密存在明显不同，与锦富精密不曾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而发行人光电显示领域的下游客户也存在部分隔热减震类产品的需求，因此，为了充分利用发行人在光电显示领域的客户资源，增强发行人的整体配套能力，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发行人受让了锦富精密相关的经营性资产。

（二）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上海力富主要从事氢燃料电池相关行业，经营领域与本公司明显不同，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上海托德主要从事电子产品的国际贸易。报告期内，该公司曾从事部分与本公司相同或类似产品的贸易，主要为同本公司之间进行的关联购销，但自 2007 年 8 月上海托德将主要的经营性资产出售给本公司后，该公司已不再从事实际业务的经营，目前已不存在同本公司经营相同及类似业务的情况，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关联购销及经营性资产出售于本公司的详细情况参见本节后文披露。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已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出具《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对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的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公司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杨小蔚夫妇已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出具《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先生与杨小蔚女士关于避免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对本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对于关联方的披露要求，并遵循从严原则，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披露如下表：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及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1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	富国平	实际控制人
3	杨小蔚	实际控制人
4	上海力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5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6	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注 1）	原同一实际控制人
7	上海山风水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 2）	原同一实际控制人
8	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 3）	原同一控股股东

注 1：杨小蔚原持有香港迪奇 100%的股权，2007 年 8 月 20 日，杨小蔚与非关联自然人王春林（香港居民）签署协议，将其所持有的香港迪奇 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王春林，并于 2007 年 10 月经香港公司注册机构备案，此后，香港迪奇不再构成发行人关联方。

注 2：2009 年 1 月 20 日于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长宁分局完成注销登记。

注 3：锦富投资前身锦富精密原持有上海赞富 85%的股权。2007 年 5 月 15 日，锦富精密与非关联自然人王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上海赞富 8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王寅。此后，上海赞富不再构成发行人关联方。

1、锦富精密将持有上海赞富 85%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1）将上海赞富股权转让给非关联人而非发行人的原因

2007 年，发行人与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关的股权及生产性资产进行了重组。相关重组行为主要基于如下考虑：首先是避免同业竞争；其次是减少关联交易；再次是，围绕锦富新材主营业务，通过同一控制下重组，实现业务发展的协同效应。

鉴于：无锡正先主要从事精密模切设备的生产，为锦富新材上游；南京锦富开展与锦富新材相同主营业务；上海喜博从事综合性的国际贸易业务；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前身锦富精密）原主要从事隔热减震类制品生产，为此进行了如下重组：通过整合无锡正先，部分设备自制可为锦富新材带来相应的成本优势；通过

整合南京锦富，在避免同业竞争的同时，也夯实了发行人主营业务；通过整合上海喜博，为锦富新材增添了更多的国际销售、采购渠道；将锦富投资定位于股权投资管理公司，而将其生产性业务转让予锦富新材，对于锦富新材主营业务形成一定的补充。

而上海赞富的业务较为单一，当时主要是作为积水化学工业株式会社（简称“积水化学”）的国内销售一级代理商，销售积水化学工业株式会社生产的工业胶带及保护膜等系列产品。在 2007 年的重组中，发行人未将上海赞富纳入主体内的原因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首先，因上海赞富业务单一，除采购积水化学产品能带来一定程度的价格优惠外，其并不能为发行人增添更多的其它主要原材料国际采购渠道；

其次，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对于交货期要求很高，供应商能否及时交货，直接影响到发行人向下游客户出货的及时性，而在发行人同上海赞富的业务往来中，存在积水化学的供货周期与发行人的生产周期不能合理匹配的现象；

再次，自 2007 年，发行人工业胶带及保护膜的采购渠道已大为拓宽且更多为直接向原材料厂商采购。如此，发行人不仅节省了贸易环节的成本，也可以通过与原材料厂商直接建立合作伙伴关系的方式而获得更多的商业优惠。

综上所述，重组上海赞富对于发行人而言并不具备业务协同效应，故控股股东未将上海赞富股权转让予发行人。

（2）锦富精密股权转让价格、定价基础及其公允性

根据锦富精密同王寅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及相关股东会决议，2007 年 4 月，锦富精密将持有的 85%上海赞富股权转让予王寅的转让对价为 93.50 万元。该等转让股权的定价基础为锦富精密累计对于上海赞富的出资额（2003 年，上海赞富成立时，锦富精密出资 42.50 万元；2006 年，上海赞富增资，锦富精密出资 51.00 万元，合计出资 93.50 万元）。

在锦富精密将其持有上海赞富 85%股权转让给王寅的同期，王寅将其持有锦富精密 15%的股权转让给富国平。

前述两次股权转让是锦富精密股东基于各自经营理念、目标差异的选择，即王寅希望以上海赞富为平台专业从事国际贸易业务，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以及控股股东锦富精密当时从业务协同角度考虑，着手对同一控制下具备整合效应的下

属企业进行重组，因上海赞富因当时业务单一及对于发行人国际采购渠道贡献有限，故而未计划将其纳入发行人体系。经协商确定，王寅将持有锦富精密的 15% 股权转让予富国平，转让价格同为 93.50 万元。

根据上海中金会计师事务所“中金会审字(2007)第 02048 号”《审计报告》，上海赞富截至 2006 年末的净资产为 467.92 万元；根据上海信业会计师事务所“沪信业审字(2007)第 365 号”《审计报告》，锦富精密截至 2006 年末的净资产为 4,161.10 万元。两次股权转让价格与对应的账面净资产价值比较如下表：

单位：万元

股权标的	标的股权对应的账面净资产 价值	标的股权对应的累 计出资额	转让价格
上海赞富 85%股权	397.73	93.50	93.50
锦富精密 15%股权	624.16	10.50	93.50

两笔股权互换价格相同，单纯从账面净资产价值而言，王寅在此次股权互换交易中存在账面净资产损失约为 227 万元，主要基于：

一方面，王寅希望获得对上海赞富的控制权。王寅一直专业从事国际贸易行业，在同日资企业国际贸易方面有着多年积累，上海赞富主要代理日本积水的产品，夏普、日立等日系厂商对于积水产品存在较为稳定的需求，王寅希望以上海赞富为平台继续做大业务。股权互换交易发生前，上海赞富的经营保持了较快的成长态势：2005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1,352.08 万元和 119.79 万元，200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2,069.86 万元和 231.1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53.09%、净利润同比增长 92.95%。从投资收益角度考虑，王寅对于上海赞富的投资成本（累计出资额）仅为 16.5 万元，获得上海赞富的全部股权后，将拥有 425.38 万元的账面净资产所有权。

另一方面，王寅在锦富精密的经营决策管理方面并未拥有足够的决策权。锦富精密自 1998 年成立至本次股权转让期间，富国平一直担任锦富精密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而王寅仅作为持股 15% 的少数股东，一直未进入公司管理层，且锦富精密自成立至本次股权转让期间从未分红。

因而，王寅更为看重的是上海赞富的成长性并能专一从事国际贸易业务，为获得上海赞富的控制权，在本次股权互换交易中，王寅承受了一定的账面净资产价值损失。

2、实际控制人杨小蔚将持有香港迪奇 100%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

(1) 香港迪奇历史沿革、股权演变和主营业务

香港迪奇成立至今的股权演变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① 香港迪奇成立：

2005 年 11 月，中国籍自然人杨小蔚以货币资金出资成立香港迪奇，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0 港元，住所为香港九龙旺角花园街 2-16 号好景商业中心 10 字楼 1007 室 MSH2996。

② 香港迪奇持有南京锦富股权的变化情况：

2006 年 6 月 26 日，香港迪奇独资成立南京锦富，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根据南京锦富章程，2006 年 8 月 16 日，香港迪奇缴纳第一期出资 20.676767003 万美元；2006 年 11 月 16 日，香港迪奇缴纳第二期出资 17.00 万美元；2007 年 8 月 14 日，香港迪奇缴纳第三期出资 62.997 万美元，注册资本全部缴纳完毕。

2007 年 8 月 8 日，香港迪奇与锦富科技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南京锦富 75%的股权转让给锦富科技，转让价格为 75 万美元。

截至目前，香港迪奇持有南京锦富 25%的股权。

③ 股权转让：

2007 年 8 月 20 日，杨小蔚与非关联自然人王春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小蔚将所持香港迪奇的全部股权转让给王春林，股权转让价格为 240 万元。2007 年 10 月 9 日，此次股权转让经香港公司注册机构登记备案。截至目前，王春林持有香港迪奇 100%的股权。

④ 香港迪奇持有东莞锦富股权的变化情况：2007 年 8 月 30 日，锦富科技与香港迪奇签订《中外合资企业合同》，其中，锦富科技出资 52.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5%，香港迪奇出资 17.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截至目前，香港迪奇持有东莞锦富 25%的股权。

香港迪奇主要从事胶带、泡棉等产品的国际代理经销。

(2) 实际控制人杨小蔚将香港迪奇股权转让给王春林的原因

王春林系香港居民，曾担任泰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0204.HK）主席兼执行董事、旭光资源有限公司（0067.HK）非执行董事。王春林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及投资经验，熟悉电讯产业、电脑科技产品及相关配件行业的发展。杨小蔚将香港迪奇股权转让予王春林，从而王春林间接参股发行人子公司东莞锦富、南京锦富，主要是基于未来发行人可能同王春林开展合作的战略考虑。

香港迪奇股权转让行为真实有效，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或者未履行事项；王春林与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实际控制人富国平、杨小蔚夫妇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1	TB Polymer Limited（迪贝高分子有限公司）	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29.50% 股份
2	日本国锦产业株式会社（注）	原股东

注：2007 年 10 月 18 日，发行人前身锦富科技董事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股东锦产业将其持有的 25% 锦富科技股权转让给 TB Polymer Limited。此后锦产业不再构成发行人关联方。

锦产业株式会社成立于 1963 年 10 月 5 日，目前，注册资本为 2,000 万日元；主营业务：汽车电子及住宅关联等附属零部件的加工销售（发泡塑胶的加工制造）；该会社相关产品具有防水、防尘、隔音、缓冲、固定、防滑等作用，并主要应用于汽车、家电、电子、住宅中。

该会社自从成立以来，股权等基本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时间	内容
1963年10月	设立阿知波株式会社；设立时出资150万日元
1971年4月1日	公司更名锦产业株式会社，董事长为浅野春夫；
1972年8月31日	新增资本金至300万日元
1973年8月31日	新增资本金至600万日元
1974年8月31日	新增资本金至1,000万日元
1991年2月	安城工厂设立
1994年12月	藤沢工厂设立
1996年11月	对外投资日昌产业（上海）有限公司，持股20%
2001年5月	东京工厂和藤沢工厂合并一起为藤沢工厂
2003年5月	日昌锦プレシジョン（锦产业持股40%），日昌产业上海有限公司（锦产业持股20%）的股权出让给日昌株式会社，同年出资锦富科技，持股25%
2004年6月7日	新增资本金至2,000万日元
2009年4月1日	浜松工厂和安城工场合并；藤沢工厂和关东工厂合并

2007年10月，锦产业转让其持有的锦富科技25%股权，系锦产业根据自身投入与回报目标做出的决定。2006年末，锦富科技的资产负债率为52.03%，直至锦产业转让股权之前，锦富科技依然维持着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当时公司业务迫切需要进一步开拓，存在明显的外部非债务性资金需求，而业务开拓带来的不确定性增加、需要股东进一步追加投资的强烈需求，已经超出了锦产业自身的投入计划；并且，锦富科技成立时，锦产业初始投资额为18.75万美元，第一次增资的投资额为12.50万美元，合计投入为31.25万美元，锦产业转让锦富科技股权所得对价为100万美元，从初始投资到股权转让退出的短短3年内，锦产业的投资收益率就达到了220%，而日本传统制造业同业投资收益率远不及这一水平，基于已经获取的较丰厚回报，锦产业转让了持有的锦富科技股权。

（三）发行人控股、参股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1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	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注）	原参股公司
8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10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注：公司原持有科志特25%的股权。2007年8月10日，公司与日本国非关联自然人东海林一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所持有的科志特25%股权全部转让给东海林一二。该等股权转让行为于2007年11月经主管部门批准，此后科志特不再构成发行人关联方。

科志特是位于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的一家外商独资贸易企业，经营范围为：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及区内贸易代理；通过国内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代理与非保税区企业从事贸易业务；贸易咨询服务；保税区内的商业性简单加工（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自从该公司成立以来，经营范围未发生变更。公司主要经营手机配件、数码相机配件等产品贸易代理业务。

该公司成立至今的股权演变等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①公司成立：2005年4月20日，日本籍自然人东海林一二、日本有限会社由女和发行人前身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中外合资企业合同》，约定（以下简称“锦富科技”）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成立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13万美元。2005年5月23日，针对此次科志特成立，上海市人民政府向科志特核发了“商外资沪保合资字（2005）1468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5年5月30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向科志特颁发了“企合沪浦总字第320390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5年7月18日，上海锦瑞会计师事务所向科志特出具了“沪锦会验字（2005）第168号”《验资报告》。科志特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比例（%）
东海林一二	7.15	55.00
有限会社由女	2.60	20.00
锦富科技	3.25	25.00
合计	13.00	100.00

②第一次增资：2006年5月8日，科志特董事会决议注册资本增加10万美元至23万美元，新增部分由原股东按照各自出资比例增资。针对本次增资，2006年8月16日，上海锦瑞会计师事务所向科志特出具了“沪锦会验字（2006）第161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科志特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比例（%）
东海林一二	12.65	55.00
有限会社由女	4.60	20.00
锦富科技	5.75	25.00
合计	23.00	100.00

③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2007年8月10日，东海林一二、有限会社由女和锦富科技三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锦富科技将所持科志特25%股权全部转让给东海林一二，同日，科志特董事会决议锦富科技所持公司2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东海林一二，并决定在股权转让后东海林一二和有限会社由女根据各自出资比例增资20万美元至43万美元。针对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事宜，2007年11月27日，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向科志特出具了“沪外管委经贸管（2007）1321号”《关于“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申请变更股权

转让、增资、董事会成员及增设监事的批复》。2008年7月7日，上海沪港金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向科志特出具了“沪金审验（2008）994号”《验资报告》。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科志特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比例（%）
东海林一二	34.40	80.00
有限会社由女	8.60	20.00
合计	43.00	100.0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富国平、杨小蔚、吉虹俊、杨铮、汪俊、郑庆生、刘骏民、顾昌鑫、郭长兵；陈鑫、周义华、鄂俊；葛卫东、翁长青	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五）其他关联方

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是股东迪贝高分子所属 Trustbridge Partners II, L.P.的管理者。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的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7月21日，法人代表袁小红，注册资本5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六）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上海赞富、香港迪奇和科志特相关股权事项的承诺

1、就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相关股权事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和杨小蔚承诺如下：

“（1）发行人及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与杨小蔚与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王寅自该等股权转让后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 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已将其所持全部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5%的股权及其对应的全部股东权益转让于王寅，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依法履行完毕，该等股权转让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潜在法律纠纷及委托股权受让方代持股份等情形；

(3) 就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相关股权，发行人及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与杨小蔚均不存在与其他任何第三方签署相关协议以委托他人持股等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公司、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2、就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相关股权事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和杨小蔚承诺如下：

“（1）发行人及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与杨小蔚与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王春林自该等股权转让后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杨小蔚已将其所持有的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及其对应的全部股东权益转让于王春林，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依法履行完毕，该等股权转让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潜在法律纠纷及委托股权受让方代持股份等情形；

（3）就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相关股权，发行人及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与杨小蔚均不存在与其他任何第三方签署相关协议以委托他人持股等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公司、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3、就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相关股权事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和杨小蔚承诺如下：

“（1）发行人及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与杨小蔚与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东海林一二自该等股权转让后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锦富科技已将其持有的全部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5%的股权及其对应的全部股东权益转让于东海林一二，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依法履行

完毕，该等股权转让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潜在法律纠纷及委托股权受让方代持股份等情形；

（3）就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相关股权，发行人及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富国平与杨小蔚均不存在与其他任何第三方签署相关协议以委托他人持股等其他利益输送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公司、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1、原材料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在以自身采购为主的基础上，为拓宽原材料采购渠道，利用上海赞富、上海托德、香港迪奇和科志特等贸易公司具有的市场原材料采购渠道优势，通过上述几家关联方进行了部分原材料采购。公司进行该类关联交易并未改变公司自主采购原材料的格局，且本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之生产商主要为跨国企业，故原材料采购方面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

2007年，公司通过出售、收购关联方资产、关联方经营范围变更等方式，对关联方采购进行了规范。2008年，公司关联采购已大幅减少，其中，与锦富投资前身锦富精密的关联采购主要系锦富精密将经营性资产出售给公司上海分公司后，部分原供应商未及时修改供货系统信息导致相关交易名义发生，不具有交易实质，详见下文“（3）向锦富投资采购原材料”分析。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公司已不存在原材料采购关联交易。

最近四年及一期，公司原材料关联采购情况如下：

- **2010年上半年**

该期已不存在原材料采购关联交易。

- **2009年**

该期已不存在原材料采购关联交易。

- **2008年**

关联方	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11,377.00	1.59	2.33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343,358.50	0.14	0.21
合计	4,154,735.50	1.73	2.54

● 2007 年

关联方	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75,012.16	1.36	1.68
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77,753.04	1.75	2.16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11,631,374.86	7.62	9.39
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18,625,500.91	12.20	15.04
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89,782.05	0.06	0.07
合计	35,099,423.02	22.99	28.34

● 2006 年

关联方	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6,898.67	0.37	0.40
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634,814.76	22.16	24.44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7,119,925.65	8.47	9.34
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91,656.92	0.11	0.12
合计	26,153,296.00	31.11	34.30

(1) 向上海赞富采购原材料

① 交易背景、内容及价格情况

上海赞富是公司原材料生产商积水化学工业胶带及保护膜等系列产品的一级代理商。由于积水只通过代理商销售其产品，因而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海赞富采购了部分积水生产的保护膜等系列产品。2006 年和 2007 年公司向上海赞富采购的主要是 622E、625KN 等系列保护膜，采购金额分别为 1,863.48 万元和 267.78 万元，采购价格均由双方参考市场价协议确定。从下表可以看出，由于公司与上海赞富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上海赞富给予公司采购材料一定的优惠，优惠幅度在 8%-22% 之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采购量 (Roll)	从上海赞富采购价格 (美元/Roll)	上海赞富对外销售价格 (美元/Roll)	价格差异率
------	------	------------	---------------------	----------------------	-------

622E-50 保护膜	1250*1070M	614	345.00	417.5	-17.37%
	1250*1050M	1609	345.00	417.5	-17.37%
625KN保护膜	930*1070M	380	265.10	298.19	-11.10%
	1250*2080M	55	701.31	779.12	-9.99%
	1370*1070M	255	397.65	439.28	-9.48%
	1370*2080M	60	771.44	853.92	-9.66%
625KN-60 保护膜	1050*1050M	336	297.23	330.38	-10.03%
	1370*1050M	730	395.79	431.07	-8.18%
	1250*1070M	275	361.50	400.8	-9.81%
622E 保护膜	1250*2080M	764	671.18	811.59	-17.30%
	1370*1050M	235	356.05	449.03	-20.71%
	1370*2080M	405	698.90	889.5	-21.43%

注：统计范围为 2006 年全年和 2007 年 1-4 月。

② 未来持续情况

2007 年 4 月，锦富精密将所持该公司 85% 的股权全部转让，之后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由于上海赞富是积水的一级代理商，且与公司保持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采购积水的产品仍然会通过上海赞富进行，因此与上海赞富的交易将继续发生，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若有必要，公司也可通过其他经销商采购积水产品。目前，公司工业胶带及保护膜系列产品的采购渠道相比 2006 年和 2007 年已经大为拓宽，更多为直接向原材料厂商采购，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不存在对上海赞富的依赖。

(2) 向香港迪奇采购原材料

① 交易背景、内容及价格情况

香港迪奇是一家于 2005 年 11 月在香港设立的贸易公司，主要从事国际市场采购业务。由于公司 2007 年生产规模扩大，对国际市场原材料需求相应增加，但因初期缺少国际采购的经验，而且子公司增多，因此通过香港迪奇进行采购，一方面可以减少公司开拓国际市场采购的成本，另一方面也可以发挥母子公司集中采购的优势。

2007 年，本公司及南京锦富向香港迪奇主要采购矽胶麦拉片、双面胶带、反射薄膜等材料，采购金额为 1,862.55 万元，相关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参考市场价协议确定。从下表可以看出，由于公司与香港迪奇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香港迪奇给予公司采购材料一定优惠，优惠幅度在 7%~14% 之间。

产品名称	采购量	从香港迪奇	同期从非关联方	价格
------	-----	-------	---------	----

	(m ²)	采购价格 (美元 / m ²)	产品采购价格 (美元 / m ²)	差异率
3M9495MP 双面胶带	30,437.55	10.80	12.42	-13.04%
TL-52BM-15 泡棉	2,140.80	35.66	38.51	-7.40%
BOW3510BD 黑色双面胶	5,290.00	10.71	12.00	-10.75%
SONY T4000 双面胶带	9,950.00	5.48	5.88	-6.80%
矽胶麦拉片	1,915.20	27.47	30.22	-9.10%

注：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品类较多，此处选取采购金额前五名的原材料分析。

② 未来持续情况

2007年10月，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小蔚将所持香港迪奇100%的股权全部转让。其后，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如前所述，由于集中采购带来的便利和与香港迪奇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仍通过香港迪奇于国际市场采购部分原材料，相关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值协商确定。目前，公司原材料采购渠道相比2006年和2007年已经大为拓宽，更多为直接向原材料厂商采购，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不存在对香港迪奇的依赖。

(3) 向锦富投资采购原材料

① 交易背景、内容及价格情况

锦富投资前身锦富精密在2005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期间是“立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一级经销商，主要经销矽胶麦拉片系列、胶带系列产品，拥有便利的进出口渠道。为了加快原材料供应的及时性，公司通过锦富精密采购了部分原材料。2006年和2007年，本公司向锦富精密采购泡棉和胶带等产品，交易金额分别为30.69万元和207.50万元，采购价格均由双方参考市场价协商确定。从下表可以看出，由于公司与锦富精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锦富精密给予公司采购原材料一定的优惠，优惠幅度在7%-28%之间。

2007年，公司向锦富投资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如下：

产品名称	单位	采购量	从锦富精密 采购价格(元)	同期从非关联方 产品采购价格(元)	价格 差异率
EE1010 泡棉	PCS	1,866	155.55	165.57	-6.05%
SS-55C 黑泡棉	M	19,159	10.80	14.88	-27.42%
3M7847 胶带	M	3,600	21.51	23.79	-9.58%
3M5354 胶带	M	528	124.85	139.83	-10.71%
53810B 胶带	M	800	60.00	65	-7.69%

注：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品类较多，此处选取采购金额前五名的原材料分析

2008年，公司与锦富精密进行相关原材料关联交易的原因是：2007年10月，公司从锦富精密购买相关经营性资产后，公司上海分公司承接了锦富精密的大部分业务，锦富精密已不再从事生产业务。但在锦富精密将经营性资产出售给公司时，仍有部分在途材料和尚未履行完毕的采购订单，出于维护良好信誉的考虑，锦富精密仍与供应商履行了剩余的采购订单并将这部分原材料销售给上海分公司，由于这部分业务具有转手性质，因此锦富精密将这些原材料销售给公司的价格基本上按照其向上游供应商的采购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此后，公司已不再从锦富精密采购原材料。

② 未来持续情况

2008年5月，锦富精密经营范围及名称变更后，不再从事生产及贸易活动，故本公司未来不会与该公司发生原材料采购关联交易。

(4) 向上海托德采购原材料

① 交易背景、内容及价格情况

2005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期间，上海托德是“立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一级经销商，主要经销矽胶麦拉片、离型纸系列产品。2006年、2007年和2008年，公司向上海托德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离型纸、离型膜等，交易金额分别为711.99万元、1,163.14万元和34.34万元。公司从上海托德采购部分原材料，并由其进行裁切和涂胶加工。为此，公司向上海托德支付相应的材料价款和加工费。

2007年，公司向托德采购的原材料情况如下：

产品明细	采购量 (m ²)	从上海托德 采购价格 (元/m ²)	同期从非关联方 采购价格 (元/m ²)	价格 差异率
135G 黄色离型纸	1,116,259.20	2.80	2.32	20.69%
TESA4972-PV42(字)	20,646.05	40.07	33.53	19.50%
85G 蓝色格拉辛纸	210,717.50	3.27	2.74	19.34%
PET 离型膜	223,933.00	1.82	1.54	18.18%
PP001-L	41,976.00	8.85	7.69	15.08%

注：此处按采购金额排序选取前五位且同时有向非关联方采购的原材料数据进行分析，2008年由于采购金额较少，故未予统计。

2006年，公司向托德采购的原材料情况如下：

产品明细	采购量	从上海托德	同期从非关联方	价格
------	-----	-------	---------	----

	(m ²)	采购价格 (元 / m ²)	采购价格 (元 / m ²)	差异率
135G 黄色离型纸	360,975.95	3.11	2.41	29.05%
蓝色格拉辛纸 0.085*1090*500M	118,400.00	3.56	2.72	30.88%
100G 黄色离型纸	52,320.00	2.22	2.03	30.13%
蓝色格拉辛纸 0.085*1030*500M	31,200.00	3.56	2.74	9.36%
140G 黄色离型纸	21,168.00	3.11	2.39	29.93%

注：此处按采购金额排序选取前五位且同时有向非关联方采购的原材料数据分析。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于 2006 年和 2007 年向上海托德采购的价格要高于其向非关联方采购的价格 10%~30%，这主要是因为：

从上海托德采购的材料价格中含加工费用（主要是分切和涂胶加工），一般约占成本的 20~30%，而非关联方采购的材料单价中不含加工费用，公司需要委外加工。公司在 2007 年以后减少了从上海托德原材料的采购量，导致公司 2008 年加工费用有较大幅度增加。

② 未来持续情况

从 2008 年起，公司逐渐减少了与上海托德的关联交易；2009 年已经不存在同该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关联交易。鉴于该公司目前已不再从事实业经营，故本公司未来不会与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5）向科志特采购产品

① 交易背景、内容及价格情况

2006 年，因生产科志特公司所接之索尼公司订单，公司根据索尼公司工艺要求，向科志特购买了机器设备零配件和 LS-050H（一种胶带）等产品，该年采购额为 9.16 万元，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参考市场价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2007 年，公司向科志特购买了机器设备零配件（刀模和垫刀泡棉），主要系此类产品公司采购量较小，若直接从刀模厂商购买价格较高。该年采购额为 8.98 万元，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参考市场价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② 未来持续情况

2007 年 12 月，本公司将所持科志特 25% 的股权全部转让，并获该公司设立批准机关的批准。其后，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已非关联交易情形。

2、产品销售

为拓展销售渠道，公司于报告期（2006年和2007年）通过关联方销售了少量产品。但该部分向关联方进行的产品销售比例很低，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很小。随着有关关联方的股权向非关联方进行转让，自2008年起，公司已不存在向关联方销售的情形。公司关联产品销售基本情况如下：

● 2010年

该期已不存在产品销售的关联交易。

● 2009年

该期已不存在产品销售的关联交易。

● 2008年

该期已不存在产品销售的关联交易。

● 2007年

关联方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占同类销售业务比例（%）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1,634.44	0.14	0.15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948,702.56	0.42	0.43
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48,870.27	0.15	0.16
合计	1,619,207.27	0.71	0.74

● 2006年

关联方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占同类销售业务比例（%）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52,440.00	0.82	0.84
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13,100.43	0.24	0.25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537,551.42	0.42	0.43
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63,153.13	0.05	0.05
合计	1,966,244.98	1.53	1.57

（1）向锦富投资销售产品

① 交易背景、内容及价格情况

2006年和2007年，公司与锦富投资前身锦富精密的关联销售的金额分别为105.24万元和32.16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0.82%和0.14%。公司向锦富精密销售的产品主要是经过简单加工后的部分材料。相关委托加工费采用成本加

成方法来确定，即在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的基础上加上一定比例的利润来确定加工费。由于加工工艺相对简单，加成比例一般在 10%-20%。

② 未来持续情况

2008 年 5 月锦富精密经营范围及名称变更后，不再从事生产及贸易活动，故未来本公司不会与该公司发生产品销售的关联交易。

(2) 向上海托德销售产品

① 交易背景、内容及价格情况

2006 年和 2007 年，公司与上海托德的关联方销售的金额分别为 53.76 万元和 94.87 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0.42% 和 0.42%。关联销售的主要产品是公司子公司无锡正先向上海托德销售的多功能精密复合机和精密模切机等。交易价格均由双方参考市场价协议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② 未来持续情况

从 2007 年起，公司逐渐减少了与上海托德的关联交易。2008 年、2009 年已经不再存在同该公司的产品销售关联交易，该公司目前已不再从事实业经营，故未来本公司不会与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3) 向科志特销售产品

① 交易背景、内容及价格情况

2006 年、2007 年，公司向科志特销售了胶带类产品，主要系科志特接到索尼公司数码相机用胶带类产品订单，因该公司不具备加工能力，委托公司进行加工所致。2006 年、2007 年，公司向科志特的销售额分别为 6.31 万元、34.89 万元，销售价格在加工费和材料费基础上加价 10-20% 确定。

② 未来持续情况

2007 年 12 月，本公司将所持科志特 25% 的股权全部转让，并获该公司设立批准机关批准。其后，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已非关联交易情形。

(4) 向上海赞富销售产品

① 交易背景、内容及价格情况

2006 年，公司向上海赞富销售 31.3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0.24%。上海赞富是一家国际贸易公司，不具备加工能力，因此上海赞富接到的少数订单委托公司代为加工。相关委托加工费采用成本加成方法来确定，即在人工成本、制造

费用等的基础上加上一定比例的利润来确定加工费，由于加工工艺相对简单，加成比例一般在 10%-20%。

② 未来持续情况

2007 年 4 月，锦富精密将所持上海赞富 85% 的股权全部转让，之后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股权收购

为将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业务整体纳入发行人范畴，构建本公司完整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一系列针对同一控制人下业务相关的关联公司（无锡正先、南京锦富、上海喜博）的股权收购行为。该等关联交易消除了潜在的同业竞争，并降低了持续关联交易的比例，股权受让价格公允，受让价款支付完毕。详细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租赁资产

（1）向上海托德租赁汽车、电脑、部分生产设备

报告期内，基于生产及管理规模扩大的需要，公司前身锦富科技及南京锦富向上海托德租赁了汽车、电脑以及部分生产设备，双方签订的《固定资产租赁协议》及执行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合同编号	合同约定租赁期间	月租金	2006 年		2007 年		
			租赁月数	金额	实际终止日期	租赁月数	金额
NJ2006001	2006.10.01-2008.09.30	73,790.00	3	221,370.00	2007.07.31	7	516,530.00
NJ2006002	2006.12.01-2008.11.30	4,820.00	1	4,820.00	2007.07.31	7	33,740.00
NJ2007001	2007.04.01-2007.07.31	3,090.00			2007.07.31	4	12,360.00
NJ2007002	2007.06.01-2007.07.31	3,430.00			2007.07.31	2	6,860.00
南京公司小计				226,190.00			569,490.00
SZJF2006001	2006.01.01-2007.12.31	16,000.00	12	192,000.00	2007.07.31	7	112,000.00
SZJF2006002	2006.11.01-2008.10.31	16,850.00	2	33,700.00	2007.07.31	7	117,950.00
SZJF2006003	2006.09.01-2008.09.30	25,000.00	4	100,000.00	2007.07.31	7	175,000.00

SZJF2007001	2007.04.01-2009.04.01	1,050.00		2007.07.31	4	4,200.00
SZJF2007002	2007.06.01-2009.05.31	660.00		2007.07.31	2	1,320.00
SZJF2007003	2007.08.01-2009.09.30	7,000.00		2007.09.30	2	14,000.00
苏州公司小计			325,700.00			424,470.00
合计			551,890.00			993,960.00

上述资产租赁的租金价格均严格按照双方的协议确定。公司及南京锦富实际需要支付给上海托德的租金均按时支付完毕。2006年、2007年，公司支付的租金费用对于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

(2) 向科志特租赁复印机

为节约维护费用，2005年8月，公司与科志特签订《固定资产租赁协议》，向科志特租赁复印机及由科志特方承担复印机使用过程中的维护费。根据该协议，公司向科志特租赁DC236DC复印机，约定每月租赁费1,647元，其余费用为复印超张费用（每月限印5000张，超张按0.11元/张计算费用），租赁期间为2005年8月15日至2008年6月15日。2006年、2007年，租赁费发生金额分别为3.16万元和4.67万元。

上述资产租赁的租金费均严格按照双方的协议确定，租赁费按时支付完毕。2006年、2007年，公司支付的相关租金费用对于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影响。2007年12月，公司转让科志特25%股权，并获该公司设立批准机关批准。其后，公司继续发生的该设备租赁费用不再构成关联交易。

3、采购资产

(1) 2007年，购入锦富精密经营性资产

为将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业务整体纳入发行人范畴，构建本公司完整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于2007年收购了控股股东前身锦富精密的部分经营性资产——存货（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在用低值易耗品）和固定资产（车辆、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资产受让价格公允，受让价款支付完毕。详细情况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 2007年，购入上海托德电脑、汽车、部分生产设备

为消除汽车、电脑、部分生产设备等资产使用方面的关联交易，并避免可能的同业竞争，根据 2007 年 8 月，公司、南京锦富与上海托德分别签订的《固定资产租赁终止协议》及《固定资产购买协议》，公司及南京锦富均按照扣除累计折旧后的资产账面净值作为购买价格购入前述向上海托德租赁的资产，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公司购入上海托德资产	217,391.59	18,890.23	198,501.36
南京锦富购入上海托德资产	3,158,381.73	174,296.92	2,984,084.81
合计	3,375,773.32	193,187.15	3,182,586.17

上海托德将原租赁予公司的资产出售给公司后，不再从事实际业务的经营。上述资产购买价款已经支付完毕，相应的资产已经过户至公司。

(3) 其他偶发性资产采购

2006 年，公司从科志特购买红帆激光雕刻机 1 台，用于打样，参照市场价确定的价格为 4.00 万元。

2008 年，锦富投资因将主要的经营性资产出售给本公司后，不再从事生产及贸易活动，而将 1 辆金杯中型普通客车按账面净值出售给本公司上海分公司，价格 9.63 万元。

4、关联方资金往来

(1) 资金借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占用控股股东资金的情形。

①公司占用控股股东前身锦富精密资金情况：2004 年 3 月至 2004 年 5 月，发行人为开业借入资金 20.35 万元；2004 年 11 月，发行人借入资金 50.00 万元；2004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发行人欠缴货款 227.75 万元，自 2005 年 1 月转作借款。截至 2006 年初，公司共占用锦富精密资金 298.10 万元。经双方协商，并于 2005 年 1 月 20 日签署协议约定：上述占用资金占用按同期银行借款利率 5.58%（年息）收取资金占用费，起息时间分别为 2004 年 6 月、2004 年 11 月和 2005 年 1 月。200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支付相应利息 17.76 万元；2006 年 8 月，公司将本金 298.10 万元以及资金占用费 11.09 万元，合计 309.19 万元支付给锦富精密。

②公司代收锦富精密货款情况：截至 2007 年末，公司存在代收锦富投资前身锦富精密货款 136 万元的情形，主要系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收购锦富精密经营性资产并组建上海分公司后，锦富精密已不再从事生产经营，但上海分公司的客户资源主要还是原来锦富精密的客户，在对接过程中，部分客户将资产收购发生前应付锦富精密的货款汇至公司上海分公司账户，导致公司出现代收情形。2008 年 1 月 17 日，公司将代收上海赞富的 107.17 万元全额转给锦富精密；2008 年 7 月 31 日，公司将代收池田商事、三井住友和派克共计 28.83 万元全额转给锦富投资。

③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锦富占用锦富投资资金的情况：东莞锦富于 2008 年 9 月 5 日与锦富投资签订《借款协议》，向锦富投资借款 300 万元人民币，协议约定借款期限为一年，资金占用费参照银行同期借款利率计算。2008 年 12 月 18 日双方签署补充协议，该协议约定，东莞锦富于 2008 年 12 月 20 日前归还上述借款，锦富投资豁免东莞锦富相应的资金占用费。东莞锦富于 2008 年 12 月 19 日归还了上述借款。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占用控股股东资金的情形。

(2) 资金借出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存在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情形。

2004 年 11 月 20 日，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小蔚女士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公司将以部分闲置资金向杨小蔚女士提供借款，但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三年内杨小蔚女士向公司的累积借款不得超过 900 万元，且必须在协议签订之日起三年内还清；资金使用费将按照还款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基准利率收取，不定期借款的资金占用费按借款累计日数乘以签署标准折算的贷款日利率计算确定；杨小蔚可以选择一次性还清借款也可选择分次还清。

报告期内，杨小蔚女士向本公司借款的金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2006年度
期初借款余额	-	-	7,250,234.04	3,018,900.00
借入金额	-	-	400,000.00	4,231,334.04
归还金额	-	-	7,650,234.04	-
期末借款余额	-	-	-	7,250,234.04
支付资金占用费金额	-	-	768,224.28	-

2007年11月18日，本公司、杨小蔚和上海喜博签订《三方资金代付协议》，约定：杨小蔚同意并授权上海喜博将上海喜博应支付给杨小蔚的税后利润分配额274.64万元直接支付给本公司。

截至杨小蔚一次性归还本公司所有借款之前，其共计向公司借款765.02万元，根据实际借款天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基准利率折算的贷款日利率0.016%计算，共计资金占用费76.82万元，合计应还本公司841.84万元。2007年12月10日，上海喜博向本公司支付了274.64万元款项，杨小蔚向本公司支付了剩余的567.20万元款项。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形。

5、商标受让

2008年3月1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一富国平签订《商标转让协议》，富国平无偿将其以个人名义于2007年6月21日申请“锦富”中文文字及拼音商标共8个（8个类别）转让给公司。2009年3月19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向公司核发了上述商标的《核准商标转让证明》。目前，上述商标仍在国家商标局审核过程之中。

（三）与交易相关的应收应付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余额	余额	余额	余额
应收账款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697,051.18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	-	-	3,682.00
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收款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注)	-	-	-	263,000.00
杨小蔚	-	-	-	-
预付款项				
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	-	-	-
应付款项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	1,841,137.15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	-	-	2,201,143.76

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	-	-
其他应付款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1,360,005.86
上海托德电子有限公司	-	-	-	-
科志特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	-	-	-

注：应收上海托德 26.30 万元其他应收款系公司 2007 年向上海托德租赁电脑、汽车等资产时向上海托德缴纳的租赁押金而形成，2007 年公司购入原租赁的上海托德资产后，押金全额退回至公司。

（四）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与程序的规定

1、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 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

“第三十七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四）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本款下列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 （1）本条第十三款所列之交易；
- （2）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3）销售产品、商品；
- （4）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 （5）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6）关联双方共同投资；
- （7）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

“第三十八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五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召开的通知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 需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

“第九十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八）在本章程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一百零二条 董事会在本条列明权限内，审议公司交易、关联交易、担保及借款等事宜，即

（一）在下列权限内，审议本章程第三十七条第十三款列明的交易，即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二）在下列权限内，审议本章程第三十七条第十四款列明的关联交易，即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

（三）审议除本章程规定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对外担保事项；

（四）审议公司单笔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绝对值低于 50% 的借款；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低于借款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借款。

（五）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应由董事会审议事项，或公司股东大会有效授权董事会审议之事宜。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董事会审议上述交易、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借款等事项时，需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超过上述权限的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表决的规定

“第十四条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上市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交易对方；
- （二）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三）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四）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 （六）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十五条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交易对方；
- （二）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六) 在交易对方任职, 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七)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八)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 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 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30万元以上且不超过300万元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批准,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批准。”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100万元以上, 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 金额在1000 万元(不含1000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不含5%)下的关联交易, 由董事会批准, 独立董事发表单独意见。”

“第十九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上市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 万元以上(含1000万元), 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除应当及时披露外, 还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 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与公司日常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但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第二十条 公司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 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第二十一条 不属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批准,有利害关系的人士在总经理办公会议上应当回避表决。”

“第二十二条 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第二十三条 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至少需审核下列文件:

- (一) 关联交易发生的背景说明;
- (二) 关联方的主体资格证明(法人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三) 与关联交易有关的协议、合同或任何其他书面安排;
- (四) 关联交易定价的依据性文件、材料;
- (五) 关联交易对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影响说明;
- (六) 中介机构报告(如有);
- (七) 董事会要求的其他材料。”

“第二十四条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除审核第二十三条所列文件外,还需审核下列文件:

- (一) 独立董事就该等交易发表的意见;
- (二) 公司监事会就该等交易所作决议。”

“第二十五条 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依据《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

“第二十六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

1、本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 2008 年 3 月 19 日前发生的关联交易,在交易发生前未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其原因是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当时有效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并未对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且本公司未制定其他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已经通过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独立董事的审查。

本公司 2008 年 3 月 19 日后发生的部分关联交易,在交易发生前未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但上述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08 年度股东大会追认,而且上述关联交易已经通过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公司独立董事的审查。

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各项关联交易的内容和形式均不违反中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2、独立董事意见

2009年5月27日,公司的独立董事顾昌鑫、郭长兵、刘骏民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2006年至2008年期间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函》:(1)同意公司与上述关联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和签署的协议;(2)董事会审议该项关联交易议案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3)上述各项关联交易事项及协议均系依据市场化原则订立,有关交易的价格确定及其它主要条款对协议双方均是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各位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发行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公司尽量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2009 年及 2010 年上半年,本公司已经不存在关联交易的情形。未来若出现难以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

四、发行人同历史关联方脱离关联关系后,存在的少量购销情况

(一) 2007 年 5 月,发行人同上海赞富脱离关联关系后,同上海赞富购销交易基本情况

1、脱离关联关系后,发行人向上海赞富采购原材料

项目	2007年5-12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上半年
采购金额(万元)	666.11	444.06	169.90	35.37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4.36%	1.85%	0.54%	0.15%
占同类采购业务比例	5.38%	2.00%	0.61%	0.14%

股权转让后，发行人向上海赞富采购的交易价格情况：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采购量 (Ro11)	从上海赞富采购价格 (美元/Ro11)
625KN 保护膜	1050*2080M	20	584.43
	1250*1050M	15	361.5
	1250*2050M	35	544.63
	1250*2080M	44	701.31
	1370*2080M	180	771.44
622G 保护膜	1000*1100M	108.11	253.29
	1100*1100M	20	310
	500*200M	200	35.3
622E 保护膜	1250*2080M	764	655.31
	1370*2080M	940	690.74
积水 575	0.16*1200*50M	40	320.24
550PS5	0.05*1200*50M	1200	228
积水 5762 胶带	0.115*1200*50	85	193.29

注：统计范围为 2007 年 5 月至 2010 年 1-6 月。

随着公司采购渠道的拓宽，与上海赞富发生的采购金额及其占同类业务比重逐年下降。由于公司生产规模较大，相关原材料用量较大，上海赞富为维持与公司的合作关系，股权转让前后相关原材料价格基本保持稳定。

2007 年以来，公司更多直接向原材料生产商直接采购，对于上海赞富的相关采购金额及比重呈现逐年下降趋势；目前发行人保护膜类产品采购现状是，除非客户产品需要积水品牌，发行人在积水渠道商中优选上海赞富进行采购外，发行人更多是直接向更具价格优势的韩国原材料厂商采购。因公司采购积水品牌产品均通过上海赞富采购，因此不存在可比第三方交易价格。

2、脱离关联关系后，发行人对上海赞富销售商品

项目	2007年5-12月	2008年	2009年	2010年上半年
销售金额 (万元)	31.23	526.21	952.04	873.76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0.14%	1.56%	2.17%	2.76%
占同类销售业务比例 (注)	57.76%	22.85%	29.10%	16.80%

说明：该处同类销售业务系发行人当期贸易业务收入。

公司销售给上海赞富产品价格与向第三方销售价格的对比如下表：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销售量 (Roll)	对上海赞富 销售价格 (元/Roll)	对久吾 销售价格 (元 /Roll)	对塑晋 销售价格 (元 /Roll)
R-100-EP 保护膜	0.065*1250*200	1878	1,650.00	1,620.00	1,590.00
RP-301 保护膜	0.059*605*200	5241	3,283.46	3,317.52	-
HR-6030 保护膜	0.065*1250*200	302	2,332.03	2,425.00	-
SPV-P-367 保护膜	0.06*1300*200M	48	1,934.19	-	1,865.30

说明：久吾系上海久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塑晋系上海朔晋实业有限公司简称。

2008年、2009年、2010年上半年，公司向上海赞富销售金额较大，主要系发行人上海分公司受让锦富精密经营性资产后，承继了日东电工产品代理商资格，成为日东电工产品在国内主要的经销商之一，并以贸易方式向上海赞富销售了日东电工产品（上海赞富未具备日东电工代理商资格，因此通过发行人上海分公司采购），销售价格与公司向第三方销售的价格基本一致。

在交易价格方面，公司因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原因，对外销售价格不尽一致。就对上海赞富的销售价格来看，R-100-EP 保护膜的销售价格高于对久吾和塑晋的销售价格，而 RP-301 保护膜和 HR-6030 保护膜的销售价格则低于对久吾的销售价格。若以久吾作为比较对象，将交易金额汇总后计算（对上海赞富销售价格×销量－对久吾销售价格×销量），则对于上海赞富的总体销售价格低于对久吾的总体销售价格。

（二）2007年10月，发行人同香港迪奇脱离关联关系后，同香港迪奇购销交易基本情况

由于集中采购带来的便利和与香港迪奇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2007年10月实际控制人将香港迪奇股权转让后，发行人仍通过香港迪奇于国际市场采购部分原材料，相关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值协商确定。目前，发行人原材料采购渠道相比2006年和2007年已经大为拓宽，更多为直接向原材料厂商采购，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不存在对香港迪奇的依赖。在2008年、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仍与其有部分交易，但交易金额已有较大幅度下降，具体采购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08年	2009年	2010年上半年
采购金额（万元）	681.50	739.32	264.44
占同期营业成本比重	2.84%	2.33%	1.11%

占当期同类采购业务的比例	3.06%	2.64%	1.04%
--------------	-------	-------	-------

股权转让后，发行人与香港迪奇的采购价格仍然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采购金额前五名的原材料采购价格如下表所示，由于公司为香港迪奇的长期稳定客户，与香港迪奇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采购价格在第三方采购价格的基础上仍然略有下浮。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采购量 (平方)	从香港迪奇 采购价格 (美元/平方)	同期从第三 方采购价格 (美元/平方)	价格差 异率
KLXFRPC-1870B 无卤阻燃 PC 卷材	0.25*930*312	47,876.40	4.11	4.22	-2.74%
	0.5*930MM*156M	32,062.68	7.98	8.17	-2.30%
4790-92-25021-04 泡绵	0.5*1371*144M	7,505.76	16.95	16.50	2.75%
3M9495MP 双面胶带	0.14*1419*55M	16,857.72	8.52	8.79	-3.07%
矽胶麦拉片	290*60	11,904.23	15.63	21.33	-26.72%
RF100 反射膜	0.1*1000*2000M	9,200.00	10.04	11.04	-9.06%

注：统计时期为 2008 年-2010 年上半年。

从上表来看，公司自香港迪奇原材料采购价格较市场价格采购呈持平或略低态势。

与香港迪奇脱离关联关系前后，发行人均不存在向香港迪奇销售的情形。

(三) 2007 年 12 月，发行人同科志特脱离关联关系后，同科志特购销交易基本情况

2007 年 12 月，发行人将持有科志特股权转让后，在 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上半年仍与其有少量交易，主要包括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和支付设备租赁费，金额均较小，对发行人采购和销售的影响很小。

1、采购原材料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上半年
采购金额 (万元)	125.25	41.39	4.69
占同期营业成本比重	0.52%	0.13%	0.02%
占当期同类采购业务的比例	0.56%	0.15%	0.02%

2、销售产品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上半年

销售金额（万元）	291.74	84.89	0.46
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	0.86%	0.19%	0.001%
占当期同类销售业务的比例（注）	12.67%	2.59%	0.01%

说明：该处同类销售业务系发行人当期贸易业务收入。

公司同科志特的购销主要来自于科志特的 SONY 数码相机用胶带类产品订单，由于科志特本身不具备加工能力，委托本公司进行加工。公司从科志特采购部分材料，根据 SONY 公司不同工艺要求投入人力和部分辅助材料进行加工，产成品销售价格按照加工费和材料费加价一定幅度收取。

3、支付设备租赁费

项目	2008 年	2009 年
金额（万元）	0.93	2.38

2008 年，公司继续租赁科志特公司 DC236DC 复印机，资产租赁的租金费严格按照双方的协议确定；2009 年发生的 2.38 万元租赁费系 2008 年设备租赁于 2009 年开票所致，该年开始公司不再租赁该设备。

（四）发行人关于报告期内关联关系脱离前后同上海赞富、香港迪奇和科志特采购、销售情况的声明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上半年，发行人同上海赞富、香港迪奇和科志特发生了如下采购、销售交易：

1、采购情况

（1）发行人同上海赞富、香港迪奇和科志特脱离关联关系前，向上述三家公司的采购情况

关联方	采购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上海赞富（注 1）	267.78	2.16
香港迪奇（注 2）	1,862.55	15.04
科志特（注 3）	8.98	0.07
合计	2,139.31	17.27

注 1：发行人向上海赞富的关联采购统计期间为 2007 年 1-4 月；

注 2：发行人向香港迪奇的关联采购统计期间为 2007 年 1-11 月；

注 3：发行人向科志特的关联采购统计期间为 2007 年 1-12 月。

(2) 发行人同上海赞富、香港迪奇和科志特脱离关联关系后，向上述三家公司的采购情况

公司	2007年采购金额(万元)	2007年占发行人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2008年采购金额(万元)	2008年占发行人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2009年采购金额(万元)	2009年占发行人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2010年上半年采购金额(万元)	2010年上半年占发行人当期采购总金额比例(%)
上海赞富	666.11 (注4)	5.37	444.06	2.00	169.90	0.61	35.37	0.14
香港迪奇	---	---	681.50	3.06	739.32	2.64	264.44	1.04
科志特	---	---	125.25	0.56	41.39	0.15	4.69	0.02
合计	666.11	5.37	1,250.81	5.62	950.61	3.40	304.50	1.20

注4：2007年发行人向上海赞富采购金额统计区间为2007年5-12月。

2、销售情况

(1) 发行人同上海赞富、香港迪奇和科志特脱离关联关系前，向上述三家公司的销售情况

关联方	销售金额(万元)	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上海赞富(注5)	---	---
香港迪奇(注6)	---	---
科志特(注7)	34.89	0.15
合计	34.89	0.15

注5：发行人向上海赞富的关联销售统计期间为2007年1-4月；

注6：发行人向香港迪奇的关联销售统计期间为2007年1-11月；

注7：发行人向科志特的关联销售统计期间为2007年1-12月。

(2) 发行人同上海赞富、香港迪奇和科志特脱离关联关系后，向上述三家公司的销售情况

公司	2007年销售金额(万元)	2007年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08年销售金额(万元)	2008年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09年销售金额(万元)	2009年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0年上半年销售金额(万元)	2010年上半年占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上海赞富	31.23	0.14	526.21	1.56	952.04	2.17	873.76	2.76

	(注 8)							
香港迪奇	---	---	---	---	---	---	---	---
科志特	---	---	291.74	0.86	84.89	0.19	0.46	0.00
合计	31.23	0.14	817.95	2.42	1,036.93	2.36	874.22	2.76

注 8：2007 年发行人向上海赞富销售金额统计区间为 2007 年 5-12 月。

发行人声明：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 1-6 月，除以上发生的购销交易以外，发行人同上海赞富、香港迪奇和科志特未发生其他采购或销售交易情形。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董事会由9人组成，包括3名独立董事。

1、富国平：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职于无锡油泵油嘴厂，后留学于日本国际交流学院，任职于锦产业、日昌产业（上海）有限公司。1998年8月，创立锦富精密，历任锦富精密董事长、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上海喜博总经理，兼任锦富投资执行董事、上海力富副董事长、上海挚富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杨小蔚：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职于无锡油泵油嘴厂、无锡威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后留学于日本学习。现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喜博监事，兼任上海托德董事、上海力富董事。

3、杨铮：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出生，日本名古屋市立大学经济学本科毕业。曾任职于锦产业、锦富精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南京锦富董事，东莞锦富董事，苏州久富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作为发明人主导公司一项发明专利的申请：《一种新型遮光胶带》（专利号200810019900.5，已公布并进入实质审查程序）。

4、汪俊：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年出生，苏州大学工学本科毕业。曾任职于苏州新区EPSON有限公司、锦富科技市场营销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南京锦富董事、厦门力富总经理，兼任上海托德董事。

5、郑庆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年出生，经济学学士。历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资深审计师、IBM企业咨询顾问、毕博管理咨询资深顾问、盛大互动娱乐有限公司投资中心助理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兼投资经理、上海斯瑞聚合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克瑞特服饰有限公司董事。

6、吉虹俊：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0年出生，经济学学士。历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资深审计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华研精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7、刘骏民：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0年出生，教授、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历任天津财经学院马列教研室主任、外贸系西方经济学教研室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南开大学虚拟经济研究与管理中心主任、经济系西方经济学教研室主任、中民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保定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顾昌鑫：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38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历任复旦大学物理系、材料科学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物理电子学博士生导师，美国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物理系访问学者、布法罗分校物理系访问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复旦大学材料科学系教授、物理电子学博士生导师。

9、郭长兵：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江苏省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经理、江苏省资产评估公司副总经理、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博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3人组成。

1、陈鑫：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年出生，专科学历。曾任职于日本名古屋精密刀具厂，历任锦富精密生产经理助理、锦富科技工场长、南京锦富工场长，现任苏州久富工场长、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周义华：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历任上海造纸机械总厂财务处会计电算室主任、锦富精密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上海喜博财务课长、本公司监事。

3、鄂俊：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出生。曾任职于上海司达可家具公司、锦富精密。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本公司胶粘绝缘事业部生产运营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5 名。

1、**富国平**：总经理，简历见上。

2、**杨铮**：副总经理，简历见上。

3、**汪俊**：副总经理，简历见上。

4、**葛卫东**：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硕士。曾任职于江苏扬州机械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翁长青**：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职于中海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历任财务经理、审计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四）其他核心人员

1、**尤海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专科学历。曾任职于无锡市油泵油嘴厂，无锡市仪表阀门厂，历任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2、**王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台湾辅祥实业有限公司，历任台湾中强光电产品研发工程师、新技术开发部主管、新事业开发部主管。现任本公司光学膜片事业部经理，作为发明人主导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用于背光模组的光源反射罩》（专利号：ZL200820184431.8）。

3、**马慧军**：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山东烟台冰轮集团助理工程师，三井电子薄膜（苏州）有限公司生产主管。现任本公司研发中心经理，作为发明人主导公司三项发明专利的申请：《一种新型遮光胶带》（专利申请号 200810019900.5，已公布并进入实质审查程序），《液晶显示器硬式保护膜》（专利申请号 20081009685.0，已初步审查合格）和《一种反射板及其制备方法》（专利申请号 201010122138.0，已收到受理通知书）。

作为发明人主导公司一项实用新型专利的申请：《一种多层复合膜反射板》（专利申请号 201020129241.3，已收到受理通知书）。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8年3月3日，本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富国平、杨小蔚、李曙军、杨铮、汪俊、郑庆生、顾昌鑫、刘骏民及郭长兵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选举日起3年。其中，富国平、杨小蔚、杨铮、汪俊及郭长兵由锦富精密提名；李曙军、郑庆生、顾昌鑫及刘骏民由TB提名。

2008年3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富国平为本届董事会董事长。

2008年8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李曙军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吉虹俊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2008年8月28日，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吉虹俊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监事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8年3月3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陈鑫、周义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其与由职工代表会议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鄂俊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自选举日起任期3年。

2008年3月3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会议选举陈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选聘情况

2008年3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聘任之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聘任富国平为本公司总经理。经富国平的提名，聘任汪俊、杨铮及高永红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高永红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李向阳为公司财务总监。上述人员任期均为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任期3年。

2008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解除高永红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及解除李向阳财务总监职务，董事会秘书暂由公司董事长富

国平代任，直至新任董秘到任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聘任翁长青担任财务总监。2009年7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聘任葛卫东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股及对外投资情况

（一）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自本公司2004年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均为法人实体，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股的情况。

2、间接持股情况

本公司存在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持有公司控股股东锦富投资（更名前指锦富精密）股权进而间接持股的情形，具体明细及其近三年增减变化情况如下表：

持有控股股东锦富投资股权比例				
姓名	职务	2007年末	2008年末	2009年末
富国平	董事长兼总经理	85.00%	71.00%	71.00%
杨小蔚	董事		15.00%	15.00%
杨 铮	董事兼副总经理		7.00%	7.00%
汪 俊	董事兼副总经理		7.00%	7.00%
锦富投资持有发行人股权比例				
		2007年末	2008年末	2009年末
		70.50%	70.50%	70.50%

除上表人员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对外投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的情况如下表：

姓名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富国平	锦富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以上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	1,000万元	71%

		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均除经纪）（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上海力富	氢燃料电池的固定或移动式电源系统、电站系统、发电设备及相关产品、设备、零部件和系统的研制、开发、应用、咨询、生产和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	600 万元	49%
杨小蔚	锦富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以上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均除经纪）（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000 万元	15%
	上海托德	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3,000 万元	80%
杨铮	锦富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以上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均除经纪）（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000 万元	7%
汪俊	锦富投资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以上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均除经纪）（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000 万元	7%
	上海托德	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3,000 万元	10%
刘骏民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在国内从事供应燃气及接驳燃气管道，液化石油气（LPG）运输和分销及瓶装零售及视频彩票系统及设备供应业务	28,575.60 万港币	0.55%

上述对外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除上述列明的投资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无其他的对外投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安排

1、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2、本公司没有与任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签订借款、担保协议的情况。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2009 年度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收入的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2009 年度薪酬（元）	是否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专职领薪
富国平	董事长、总经理	932,011.78	是
杨小蔚	董事	277,958.80	是
吉虹俊	董事	---	否
杨 铮	董事、副总经理	622,034.16	是
汪 俊	董事、副总经理	622,034.16	是
郑庆生	董事	---	否
顾昌鑫	独立董事	40,000.00	否
刘骏民	独立董事	40,000.00	否
郭长兵	独立董事	40,000.00	否
陈 鑫	监事会主席、苏州久富工场长	203,320.80	是
周义华	监事、上海喜博财务科长	99,710.40	是
鄂 俊	职工监事、胶粘绝缘事业部生产运营经理	97,625.25	是
葛卫东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88,505.75	是
翁长青	财务总监	252,514.16	是
尤海明	无锡正先总经理	79,848.00	是
王奎	光学膜片事业部经理	218,176.62	是
马慧军	研发中心经理	135,392.00	是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其他待遇及退休金计划情况

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激励与监督，公司制定了相关晋级、加薪、福利、奖金分配、提高福利待遇、住房（或住房补贴）及车辆（或车辆补贴）等激励措施。根据公司效益及上述人员的绩效考核情况，公司按年度发放奖金并逐步提高标准。同时，公司实施收入与业绩、效益挂钩政策，使员工价值得到充分体现。公司对有特殊贡献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还将加大奖励的力度。

（三）独立董事津贴政策

2008年3月3日，本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4万元（含税）。此外，独立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一）于本公司关联企业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位	兼职单位情况		
		兼职单位	职位	是否在该兼职方领取薪资
富国平	董事长、总经理	锦富投资	执行董事	否
		上海力富	副董事长	否
		上海喜博	总经理	否
		上海挚富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杨小蔚	董事	锦富投资	董事	否
		上海托德	董事	否
		上海力富	董事	否
汪俊	董事、副总经理	南京锦富	董事	否
		厦门力富	总经理	否
		上海托德	董事	否
杨铮	董事、副总经理	东莞锦富	董事	否
		南京锦富	董事	否
		苏州久富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吉虹俊	董事	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是
郑庆生	董事	上海挚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是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本公司关联企业任职的情况。

（二）于本公司非关联企业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任职法人企业	任职情况
刘骏民	独立董事	保定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YGE）	独立董事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0681.HK)	独立董事
郭长兵	独立董事	上海博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顾昌鑫	独立董事	复旦大学	教授
吉虹俊	董事	华研精粹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郑庆生	董事	上海克瑞特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斯瑞聚合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其他本公司非关联企业任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富国平先生与董事杨小蔚女士为夫妻关系。董事杨小蔚女士与董事、副总经理杨铮先生为姐弟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署协议及承诺情况

(一) 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对勤勉尽责、保守商业机密、重大知识产权等方面作了规定。

(二) 承诺情况

富国平先生、杨小蔚女士就发行上市后股权锁定和避免同业竞争签署了相关承诺。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七)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和“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的杨铮、汪俊还承诺：锁定承诺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

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有关合同、协议及承诺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发行人独立董事和职工监事的设置、职权及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

1、2008年3月3日，因锦富科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增选独立董事，董事会成员由“富国平、李曙军、杨小蔚、杨铮、汪俊”变更为“富国平、杨小蔚、李曙军、杨铮、汪俊、郑庆生、刘骏民、顾昌鑫、郭长兵”。

董事会成员由5人增至9人，富国平仍为本公司董事长。

2、2008年8月1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李曙军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吉虹俊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008年8月28日，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吉虹俊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由此，董事会成员由“富国平、杨小蔚、李曙军、杨铮、汪俊、郑庆生、刘骏民、顾昌鑫、郭长兵”变更为“富国平、杨小蔚、吉虹俊、杨铮、汪俊、郑庆生、刘骏民、顾昌鑫、郭长兵”。

董事会成员仍为9人，富国平仍为本公司董事长。

（二）监事变动

股份公司设立以前，本公司未设立监事会；2008年3月3日，陈鑫、周义华、鄂俊共同组成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的第一届监事会。

截至目前，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更。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1、2008年12月31日，原财务总监李向阳因个人原因离职，本公司财务总监变更为翁长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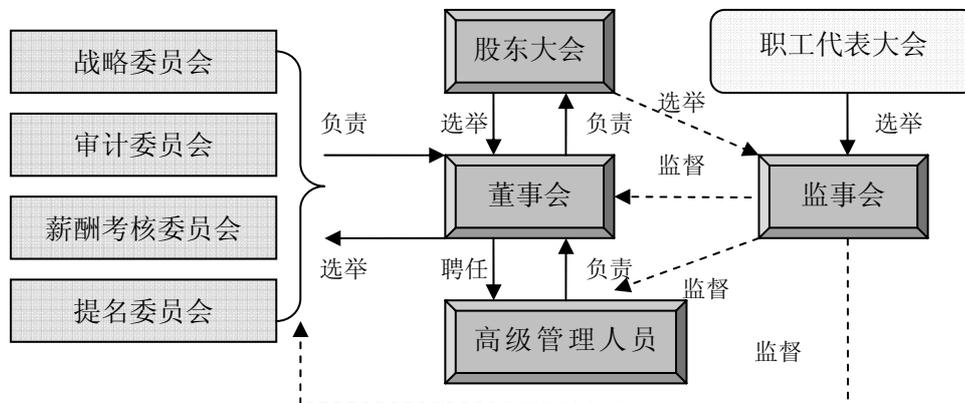
2、2008年12月31日，原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高永红因个人原因离职，其间由董事长富国平暂兼董事会秘书职务。2009年7月6日，公司董事会聘任葛卫东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符合《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自 2008 年 3 月 19 日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已经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对独立董事产生办法及发挥作用的制度进行了具体规定。

本公司董事会内部设置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明确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本公司治理结构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目前,本公司各项制度基本完备,先后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和实际行为人规范》、《子公司管理办法》、《风险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公司章程》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秘的依法运作情况

（一）本公司股东大会

1、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修改公司章程；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审议批准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13）根据本款下列标准审议批准公司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者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或者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等交易，具体标准如下：

①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②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③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④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⑤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14）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本款下列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15）审议批准公司单笔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绝对值 50% 以上的借款（包括质押、抵押及保证担保等方式借款，以下均同）；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借款人民币 20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

（16）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7）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8）审议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的工作情况

本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11 次股东大会，股东均依法履行股东义务，行使股东权利。

（1）2008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备费用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设立事宜的议案》、《聘请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单位的议案》、《独立董事津贴议案》等，并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

（2）2008 年 4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竞买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增资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

(3) 2008年6月6日, 本公司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公司2008年度整体目标文件的议案》、《公司2008年财务预算方案》。

(4) 2008年7月1日, 本公司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东单位更名所涉及的公司章程相应修正事宜。

(5) 2008年8月28日, 本公司召开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上市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运用方案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公司上市后的《公司章程(草案)》, 审议通过李曙军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 增补吉虹俊为公司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

(6) 2009年6月16日, 本公司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9年度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06年至2008年期间关联交易的议案》。

(7) 2009年7月22日, 本公司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

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建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关于修改<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8) 2009年8月31日, 本公司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三年一期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的<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9) 2010年1月27日, 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中发行数量的议案》。

(10) 2010年5月28日, 本公司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的方案》、《关于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后的公司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为东莞锦富办理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分行申请借款及为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2010年8月27日, 本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二）本公司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设董事长 1 人。

1、董事会的职权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在《公司章程》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董事会一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22 次董事会，董事均依法履行股东义务，行使董事权利。

(1) 2008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会议选举富国平为本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聘任高永红为董事会秘书；聘任汪俊、杨铮、高永红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向阳为公司财务总监。

(2) 2008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设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设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制度》、《公司竞买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增资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关于召开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

(3) 2008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公司 2008 年度整体目标文件的议案》、《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 2008年6月13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会议审议了因股东单位名称变化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08年8月13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公司章程(草案)》、《关于李曙军辞去董事职务的议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增补吉虹俊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08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高永红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 2009年2月13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会议审议决定在厦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 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富国平; 注册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虹路23号302单元; 经营范围: 加工、制造和销售平板显示屏材料、通讯产品及电子产品配套材料(暂定, 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负责具体办理关于上述全资子公司的前期筹备和工商注册登记事宜。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9年战略规划及未来三年战略规划的议案》。

(8) 2009年5月27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公司2009年工作计划》、《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9年度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06年至2008年期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09年6月19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300万元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综合保险单的议案》。

(10) 2009年7月1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会议审议决定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 决定变更原经营范围为: “经依法登记, 公司的经营范围: 光电显示器件及材料的研发、生产; 各种高性能符合材料、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加工, 提供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经营)。”

(11) 2009年7月6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建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关于建立<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建立<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聘任葛卫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东莞子公司购买房地产的议案》、《关于新设上海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2) 2009年8月14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的<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三年一期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2009 年 8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申请 600 万元短期银行借款的议案》。

（14）2009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申请 400 万元短期信用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申请贸易融资借款的议案》；《关于东莞锦富向工商银行东莞东城支行申请贸易融资借款的议案》。

（15）2010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16）2010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中发行数量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二〇一〇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7）2010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总经理 200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18）2010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对外采购提供担保的议案》。

（19）2010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公司为东莞锦富办理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签订远期售汇合同的议案》、《关于修订后的 201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 2010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签订远期售汇合同的议案》。

(21) 2010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0 年中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22) 2010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签订远期售汇合同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四个专门委员会，依照各自的《议事规则》行使权力和履行义务。

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表：

专门委员会	成员	召集人
战略	富国平、吉虹俊、顾昌鑫	富国平
审计	杨小蔚、郭长兵、刘骏民	郭长兵
提名	富国平、郭长兵、顾昌鑫	顾昌鑫
薪酬与考核	富国平、郭长兵、刘骏民	刘骏民

(1) 战略委员会职权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方案。主要行使以下职权：①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

并提出建议；②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③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④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⑤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 审计委员会职权

审计委员会负责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和评价，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的审阅，重大决策事项监督和检查工作，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行使下列职权：①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②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③促进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交流与沟通；④审阅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⑤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⑥审查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和收购、兼并等重大投资活动；⑦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 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

自审计委员会成立以来，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工作细则》的规定独立履行职权，没有受到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非法干预，切实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审计委员会至今共召开了 2 次会议：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09 年 5 月 27 日
2	第一届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10 年 1 月 22 日

(4) 提名委员会职权

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具有提名权的提名人所提名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选择和建议，向董事会报告，并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行使下列职权：①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构成及组成人数向董事会提出建议；②对被提名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③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5)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权

薪酬委员会主要负责拟定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主要行使下列职权：①研究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②根据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

重要性，并参考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③审查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⑤董事会授权其它事宜。

（三）本公司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 2 名和公司职工代表 1 名，监事会设主席 1 人。

1、监事会的职权

- （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局面审核意见；
- （2）检查公司财务；
-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2、监事会工作情况

本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以来，监事会一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共召开了 7 次监事会，监事均依法履行股东义务，行使监事权利。

- （1）2008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陈鑫为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 （2）2008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3) 2008年5月16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 《公司2007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公司2008年度整体目标文件的议案》、《公司2008年财务预算方案》。

(4) 2009年5月27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09年7月6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2010年1月22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0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7) 2010年7月22日, 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中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四) 本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本公司独立董事3名, 占董事会人数的比例达到了三分之一。

1、独立董事的职权

本公司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 还行使以下特别职权:

(1) 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或者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 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 提交董事会讨论; 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 可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 提议召开董事会;

(5) 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2、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公司引进独立董事后，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公司治理结构有较大改善，在关联交易及重大生产经营投资决策时，独立董事发挥了在财务、法律及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共召开了12次董事会，独立董事均参加了会议。

公司的独立董事顾昌鑫、郭长兵、刘骏民于2009年5月27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2006年至2008年期间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函》；2008年12月31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聘任翁长青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2009年7月6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聘任葛卫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五)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2、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

3、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确认；

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

5、关注公共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问询；

6、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等其他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

7、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者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当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8、《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二、公司最近三年内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因发生如下情形而被相关单位行政处罚：

①子公司东莞锦富因进口原材料的报关地与实际原产地不符而被海关罚款，主要事实如下：2008年10月23日，东莞锦富持178282394号报关单以进料对口贸易方式，向东莞海关申报进口2008/01179号进料加工合同项下，由粤港ZFD58G港车载运的原产地为台湾的PET胶/自粘/0.001-0.5KG/平方米胶带A330千克，1380平方米。经东莞海关核查，实际进口原产国为日本的（电气）绝缘自粘聚酯胶带330千克、1440平方米，与申报不符，影响了海关统计的准确性。东莞海关缉私分局查私一科向东莞锦富出具了“莞关缉违字（2009）2030021号”处罚决定书，罚款人民币1000元。

②子公司无锡正先2005年未及时工商年检，在2007年补办工商年检，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锡工商滨简化案字[2007]华庄第3号”处罚决定书，罚款人民币5000元。

上述两项违规行为情节轻微，处罚金额较小。除此之外，最近三年内，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发行人保荐机构认为：东莞锦富进口原材料的报关地与实际原产地不符并非东莞锦富主观造成，而系供应商提供的原产地有误所致，且处罚金额较小，相关处罚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行为；无锡正先2005年未及时工商年检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行为，2010年1月13日，无锡市滨湖工商行政管理局华庄分局向无锡正先出具证明，认为自无锡正先成立以来，不存在情节严重的与国家工商管理有关的行政处罚行为，不存在重大与国家工商管理有关的违法违规行为。上述相关的违法违规行为对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两项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行政处罚行为，对发行人的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的障碍。除已披露的东莞锦富和无锡正先受到行政处罚的事项外，发行人子公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工商、税收、房地产、环保、海关、外汇、质检和技术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发行人子公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自发行人前身锦富科技2004年3月成立以来，除发生前述两项违法违规行为以外，发行人及其分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

均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社保、外汇管理、技术监督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的行为，均不存在违法违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也未有受到司法制裁的记录；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

三、公司最近三年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占用控股股东资金情形：公司占用控股股东前身锦富精密资金 298.10 万元，已于 2006 年 8 月归还；公司代收控股股东锦富投资货款 136 万元，已于 2008 年 7 月前归还；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锦富向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借款 300 万元，已于 2008 年 12 月归还。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小蔚向公司借款 765.02 万元，已于 2007 年 12 月全部归还。

关联方资金占用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报告期的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本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

本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形。

四、公司重大经营投资决策程序与投资者权益保护

为确保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如下：

（一）对外投资制度及决策程序

本制度所指对外投资是公司为获取未来收益而将一定数量的货币资金和经评估后的房屋、机器、设备、存货等实物、无形资产作价出资，进行各种形式的投资活动。

1、审批权限

公司对外投资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的审批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定的权限履行审批程序。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予、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对拟购买本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

2、组织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议、投资管理部为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机构，各自在其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对外投资做出决策。其他任何部门和个人无权做出对外投资的决定。

3、审批程序

公司投资项目的出资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的，审议该项投资的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 and 筹备。董事会会议按照法定程序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决议同意出资的，由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署相关投资合同或协议后，并授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公司投资项目的出资额在股东大会审批权限范围内的，需先行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该投资项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署相关投资合同或协议后，授权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最近三年内，公司严格按照《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相关对外投资活动。

（二）对外担保制度及决策程序

本制度所称对外担保，是指公司以第三人的身份为债务人对于债权人所负的债务提供担保，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由公司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行为。担保形式包括保证、抵押及质押。

1、审批权限

公司做出任何对外担保，须经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签署同意或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办理。

超过董事会权限范围的下列担保，应当在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签署同意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②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③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④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⑤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⑥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

2、审批程序

公司在接到被担保方提出的担保申请后，由公司总经理指定公司财务部门对被担保方的资信情况进行严格审查和评估，必要时可聘请法律顾问或财务顾问协助办理。审查评估材料经公司总经理审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应认真审议分析被担保方的财务状况、营运状况、行业前景和信用情况，审慎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出决定。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3、反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时，要求被担保对象提供公司董事会认可的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申请担保人提供的反担保或其他有效防范风险的措施，必须与公司担保的数额相对应。

最近三年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

（三）投资者权益保护

1、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信息披露内部工作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除强制的信息披露以外，公司可主动披露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

2、投资者沟通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可以视需要采取以下方式与投资者交流：①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②股东大会；③公司网站；④投资者、分析师见面会或业绩说明会；⑤一对一沟通；⑥邮寄资料；⑦投资者咨询电话、传真及电子信箱；⑧媒体采访和报道；⑨现场参观、座谈沟通；⑩路演。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本公司在多年生产、经营和管理过程中，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管理制度。公司在运作过程中力争做到有制度可循，有制度必循，违反制度必究。

公司现已明确建立了以下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子公司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

上述制度的建立，使公司经营活动中的各项业务，有了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或管理办法，这不仅使公司的各项业务有规可循，而且也将使公司得以沿着健康有序的运营轨道，持续高效发展。

（二）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的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管理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实施，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真实、完整和准确。

公司拟采取以下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的措施：

1、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三会运作

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权限设置及审批制度，使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在三会运作下合法有效地进行。在日常工作中特别是重大经济决策如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和关联交易决策中，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尤其是独立董事的作用，做到科学民主决策。

2、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采取了一系列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中的授权审批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应严格履行必要程序，特别是应根据《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充分尊重独立董事的意见，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设立投资管理部对子公司实行统一归口管理。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管理制度，在经营管理、重大投资与交易、财务、人力资源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实施有效监管，从而进一步规范子公司行为，提高公司整体运行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4、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制度

加强预算管理制度建设，包括公司全面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和项目预算管理制度，加强预算管理工作中各职能部门间的协调，对预算基础数据的采集和计划的编制加强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质量并对预算的执行情况进行考核。提高工程项目管理人员的项目管理水平，力争做到科学预算，及时决算。

5、进一步加强成本费用管理

进一步深化成本费用管理，重视成本费用指标的分解，及时对比实际业绩和计划目标，控制成本费用差异，考核成本费用指标的完成情况，进一步完善奖惩制度，努力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6、加强内部审计工作

建立和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加强内部审计人员的配备，努力提高审计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素质，从而进一步发挥内部审计机构的作用，切实监督公司经济行为，规范财务核算。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出具的“天衡专字（2010）331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锦富新材已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其他具体规范的要求，于2010年6月30日在合理的基础上建立了完整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有效运行。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依据该报告计算而得，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067,076.26	65,773,453.93	45,985,686.75	48,379,098.20
应收票据	10,213,212.72	718,037.52	566,434.00	-
应收账款	161,367,006.63	124,976,014.86	79,211,831.29	71,519,098.37
预付款项	19,353,309.37	8,683,915.50	2,033,338.68	4,903,146.60
其他应收款	2,351,290.07	2,196,549.22	2,273,965.63	3,696,030.02
存货	107,914,351.21	51,016,940.92	35,528,159.37	27,774,685.52
其他流动资产	1,481,242.57	699,080.21	226,894.44	391,805.60
流动资产合计	374,747,488.83	254,063,992.16	165,826,310.16	156,663,864.3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固定资产	60,546,722.50	56,035,661.77	23,809,969.00	15,591,970.67
在建工程	749,499.87	-	-	-
无形资产	15,145,056.91	15,345,322.87	9,351,709.20	-
长期待摊费用	7,092,899.14	5,450,624.72	5,544,424.47	3,680,62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2,418.17	1,068,179.72	968,464.69	598,176.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036,596.59	77,899,789.08	39,674,567.36	19,870,770.21
资产总计	459,784,085.42	331,963,781.24	205,500,877.52	176,534,634.5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837,491.18	18,769,530.40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98,976,110.58	72,443,014.12	31,881,443.77	42,407,115.90
预收款项	6,224,835.51	1,704,559.92	2,453,850.87	583,673.38
应付职工薪酬	3,421,475.86	5,635,613.32	1,549,151.73	3,454,955.41
应交税费	-203,544.02	4,022,198.89	166,801.14	1,611,215.26
应付利息	101,517.35	46,674.59	-	-
其他应付款	558,741.24	584,913.68	986,256.82	3,754,915.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2,703,712.27
流动负债合计	191,916,627.70	103,206,504.92	37,037,504.33	54,515,588.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37,563,402.28
资本公积	22,547,592.82	22,547,137.39	22,547,137.39	15,326,685.52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8,493,472.59	8,493,472.59	5,394,531.07	8,689,939.83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136,563,253.63	103,520,250.72	54,288,980.95	52,788,02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2,604,319.04	209,560,860.70	157,230,649.41	114,368,050.96
少数股东权益	25,263,138.68	19,196,415.62	11,232,723.78	7,650,995.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867,457.72	228,757,276.32	168,463,373.19	122,019,046.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9,784,085.42	331,963,781.24	205,500,877.52	176,534,634.52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6,265,873.13	438,648,986.96	338,293,418.13	228,959,371.74
二、营业总成本	269,078,505.22	66,420,489.34	289,953,537.90	186,302,381.02
减：营业成本	239,027,807.77	317,203,229.56	240,106,653.38	152,704,607.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343.28	155,057.54	135,723.09	101,072.53
销售费用	7,127,718.43	11,156,213.58	10,869,517.00	6,191,604.44
管理费用	18,411,491.04	33,518,715.02	31,888,598.37	23,188,375.17
财务费用	1,672,070.58	736,668.97	4,441,983.66	3,091,613.87
资产减值损失	2,730,074.12	3,650,604.67	2,511,062.40	1,025,107.02
加：投资收益	-	-	-	355,612.21
三、营业利润	47,187,367.91	72,228,497.62	48,339,880.23	43,012,602.93
加：营业外收入	221,576.68	1,192,195.92	658,116.95	938,522.14
减：营业外支出	928,835.33	965,448.11	187,316.66	35,640.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4,967.59	549,085.81	45,177.83	3,333.34
四、利润总额	46,480,109.26	72,455,245.43	48,810,680.52	43,915,484.87
减：所得税费用	8,080,820.86	12,760,200.09	3,349,508.30	1,827,131.42
五、净利润	38,399,288.40	59,695,045.34	45,461,172.22	42,088,353.45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净利润	-	-	-	17,393,752.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43,002.91	52,330,211.29	42,862,547.27	39,334,133.23
少数股东损益	5,356,285.49	7,364,834.05	2,598,624.95	2,754,220.22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44	0.70	0.57	1.57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38,399,288.40	59,695,045.34	45,461,172.22	42,088,353.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043,002.91	52,330,211.29	42,862,547.27	39,334,133.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56,285.49	7,364,834.05	2,598,624.95	2,754,220.22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779,903.48	402,941,924.94	348,026,678.40	194,046,086.38
收到的税收返还	26,706.85	186,334.48	145,571.51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247.32	1,446,145.03	919,719.52	7,389,70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689,857.65	404,574,404.45	349,091,969.43	201,435,787.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958,099.58	281,936,749.67	261,891,635.06	141,780,366.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950,813.61	47,831,861.48	33,435,369.64	22,701,157.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55,729.56	16,914,318.92	8,518,160.23	4,561,839.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1,465.79	23,743,454.12	23,537,288.92	15,236,17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206,108.54	370,426,384.19	327,382,453.85	184,279,54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6,250.89	34,148,020.26	21,709,515.58	17,156,24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666.67	30,758.70	192,191.54	260,684.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66.67	30,758.70	192,191.54	260,684.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93,776.22	33,975,455.29	22,753,768.17	9,934,25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4,246,167.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93,776.22	33,975,455.29	22,753,768.17	24,180,425.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1,109.55	-33,944,696.59	-22,561,576.63	-23,919,740.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70,893.00	1,500,000.00	983,154.58	56,551,351.9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165,266.61	21,768,570.4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636,159.61	23,268,570.40	983,154.58	56,551,351.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991,032.99	3,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7,607.28	1,087,548.79	3,412,056.45	13,377,623.24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608,000.00	890,729.72	-	15,466.2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48,640.27	4,087,548.79	3,412,056.45	13,377,623.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87,519.34	19,181,021.61	-2,428,901.87	43,173,728.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9,229.37	-186,510.34	-437,579.72	-992,834.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0,929.53	19,197,834.94	-3,718,542.64	35,417,399.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97,046.73	43,899,211.79	47,617,754.43	12,200,354.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37,976.26	63,097,046.73	43,899,211.79	47,617,754.43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681,190.86	37,183,603.04	29,985,695.95	39,606,651.69
应收票据	7,996,915.99	341,263.64	270,446.00	-
应收账款	70,225,576.72	67,348,534.25	52,439,145.19	52,829,706.98
预付款项	13,603,723.32	4,626,504.61	1,424,214.77	1,750,486.07
其他应收款	55,290,382.10	41,145,166.24	10,218,620.34	3,079,264.42
存货	55,291,909.59	18,233,616.47	20,649,301.04	15,125,292.08
其他流动资产	1,385,184.36	699,080.21	67,914.58	-
流动资产合计	240,474,882.94	169,577,768.46	115,055,337.87	112,391,401.2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7,160,945.93	35,630,945.93	33,630,945.93	27,610,945.93
固定资产	21,606,517.97	22,513,688.07	13,153,426.42	8,410,697.39
在建工程	327,900.00	-	-	-
无形资产	8,997,096.52	9,127,411.00	9,351,709.20	-
开发支出	-	-	-	-
长期待摊费用	2,679,981.19	3,226,571.44	2,918,193.68	2,124,095.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5,182.90	428,548.41	459,766.68	259,922.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27,624.51	70,927,164.85	59,514,041.91	38,405,661.35
资产总计	311,802,507.45	240,504,933.31	174,569,379.78	150,797,062.5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8,151,770.18	13,306,970.40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36,233,459.58	43,093,538.99	24,970,368.38	25,690,864.54
预收款项	2,765,617.99	5,781.52	18,030.87	111,133.38
应付职工薪酬	754,672.22	2,953,361.64	755,926.05	2,842,149.70
应交税费	-3,056,883.69	1,742,100.75	254,068.72	528,686.10
应付利息	97,440.48	42,000.00	-	-
应付股利	-	-	-	2,655,000.00
其他应付款	321,759.04	427,968.77	627,189.75	3,361,913.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115,267,835.80	61,571,722.07	26,625,583.77	35,189,746.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负债合计	115,267,835.80	61,571,722.07	26,625,583.77	35,189,746.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37,563,402.28
资本公积	37,821,872.84	37,821,872.84	37,821,872.84	30,601,472.15
盈余公积	6,611,133.84	6,611,133.84	3,512,192.32	6,807,601.08
未分配利润	77,101,664.97	59,500,204.56	31,609,730.85	40,634,840.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534,671.65	178,933,211.24	147,943,796.01	115,607,315.64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11,802,507.45	240,504,933.31	174,569,379.78	150,797,062.59

(五)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4,646,920.11	258,209,476.96	252,934,013.30	173,129,096.76
减：营业成本	110,591,071.55	191,794,445.49	182,534,598.59	122,686,350.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014.39	22,888.78	58,176.25	16,329.19
销售费用	3,122,221.57	7,343,679.55	7,501,346.14	4,058,244.71
管理费用	9,667,506.61	22,575,071.07	23,970,929.00	17,938,593.93
财务费用	1,018,371.00	438,226.74	2,649,209.85	2,216,948.12
资产减值损失	1,353,290.30	2,263,930.18	1,662,552.33	206,943.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投资收益	1,240,000.00	1,470,284.65	-	355,612.21
二、营业利润	20,120,444.69	35,241,519.80	34,557,201.14	26,361,299.82
加：营业外收入	128,255.82	1,057,551.41	527,792.62	764,394.63
减：营业外支出	4,051.05	363,393.37	117,633.88	8,380.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42,785.92	34,681.46	3,333.34
三、利润总额	20,244,649.46	35,935,677.84	34,967,359.88	27,117,313.57
减：所得税费用	2,643,189.05	4,946,262.61	2,630,879.51	1,994,717.78
四、净利润	17,601,460.41	30,989,415.23	32,336,480.37	25,122,595.79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601,460.41	30,989,415.23	32,336,480.37	25,122,595.79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240,979.18	257,149,959.91	261,499,975.37	162,279,126.97
收到税费返还	26,706.85	186,334.48	145,571.51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596.65	1,274,582.29	796,205.49	9,901,96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412,282.68	258,610,876.68	262,441,752.37	172,181,091.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265,432.61	164,211,916.82	192,908,685.44	125,226,360.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39,875.93	31,118,352.87	22,910,673.60	18,473,094.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95,122.33	9,245,008.73	6,333,236.66	2,882,769.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67,489.54	45,817,018.19	24,010,884.27	7,114,03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567,920.41	250,392,296.61	246,163,479.97	153,696,25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55,637.73	8,218,580.07	16,278,272.40	18,484,835.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40,000.00	1,470,284.6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64,783.66	2,242,373.16	51,150.00	240,384.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4,783.66	3,712,657.81	51,150.00	240,384.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4,654.80	16,359,496.69	18,042,399.06	4,450,641.4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	2,000,000.00	6,020,000.00	4,912,87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14,246,167.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4,654.80	18,359,496.69	24,062,399.06	23,609,68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871.14	-14,646,838.88	-24,011,249.06	-23,369,298.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49,470,295.7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820,065.61	16,306,970.4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820,065.61	16,306,970.40	-	49,470,295.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94,106.99	3,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3,202.52	174,617.02	2,664,562.40	13,336,922.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77,309.51	3,174,617.02	2,664,562.40	13,336,92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42,756.10	13,132,353.38	-2,664,562.40	36,133,373.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19,659.41	-96,119.72	-161,240.67	-782,613.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412.18	6,607,974.85	-10,558,779.73	30,466,295.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94,503.04	28,286,528.19	38,845,307.92	8,379,011.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52,090.86	34,894,503.04	28,286,528.19	38,845,307.92

二、 审计意见

本次发行委托的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和2010年6月30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上半年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0）871号”，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锦富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锦富新材公司2007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合并报表编制的依据及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纳入合并报表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报告期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公司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南京锦富	南京市	EMI 导电材料、泡沫材料、	100 万	75%	75%

		绝缘材料、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光电产品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美元		
无锡正先	无锡市	工业自动化设备及控制系统、家用电器、专用机械人及机械手的制造、加工及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专项审批的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100 万元人民币	62%	62%
上海喜博	上海市	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保税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代理；保税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及商务咨询服务（除经纪）（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6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威海锦富	威海市	海绵塑料、工业用胶带、电子绝缘材料、光电材料及耗材的加工、销售	700 万元人民币	51%	51%
东莞锦富	东莞市	生产和销售 TFT-LCD 平板显示屏材料（背光模组的增光片、反射片、扩散片、遮光片）	70 万美元	75%	75%
厦门力富	厦门市	加工、制造和销售平板显示屏材料、通讯产品及电子产品配套材料；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1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上海挚富	上海市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的生产（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100 万元人民币	100%	100%
苏州久富 ¹	苏州市	从事电脑、通讯、消费电子产品相关组件内新型高分子功能材料及金属材料的加工生产，相关应用技术研发；从事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口及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出口业务	500 万元人民币	70% ²	70%
香港赫欧	香港	从事平板显示器、通讯及消费电子类相关材料产品的贸易和商务代理；建立销售网络	1 万港币	100%	100%

注 1：苏州久富为上海喜博的子公司，即发行人的孙公司；

注 2：上海喜博持有苏州久富 70% 的股份，即发行人间接持有苏州久富 70% 的股份。

公司不存在：

① 母公司持股比例与其在子公司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情况；

- ② 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③ 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子公司。

(2) 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净资产及净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净利润	期末净资产	净利润	期末净资产	净利润	期末净资产	净利润	期末净资产
南京锦富	1,199.57	5,389.53	1,376.62	4,189.96	1,037.51	2,813.33	999.39	1,775.82
无锡正先	107.78	389.88	252.52	482.09	102.24	466.71	185.48	364.47
上海喜博	130.00	1,909.82	197.56	1,779.81	222.15	1,582.25	721.28	860.10
威海锦富	101.37	641.20	-30.72	239.74	-83.10	270.46	-46.45	153.53
东莞锦富	731.28	2,464.81	1,293.57	1,733.53	9.40	439.96	-88.59	430.27
厦门力富	-31.70	28.08	-40.22	59.78	-	-	-	-
上海挚富	130.21	263.25	33.05	133.05	-	-	-	-
苏州久富	-125.71	334.38	-39.91	460.09	-	-	-	-
香港赫欧	-0.92	-0.92	-	-	-	-	-	-

2、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1) 2007年度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开始时间	变更原因
威海锦富	自2007年8月27日起	新设子公司
东莞锦富	自2007年10月29日起	新设子公司

(2) 2008年度较2007年度，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3) 2009年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开始时间	变更原因
厦门力富	自2009年4月9日起	新设子公司
苏州久富	自2009年9月23日起	新设子公司
上海挚富	自2009年10月19日起	新设子公司

(4) 2010年1-6月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开始时间	变更原因
香港赫欧	自2010年5月28日起	新设子公司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报告期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合并日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南京锦富	南京市	生产、销售	100万美元	75%
无锡正先	无锡市	生产、销售	100万人民币	62%
上海喜博	上海市	贸易、商务咨询	100万人民币	100%

2007 年度公司收购富国平先生持有的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62% 的股权、收购杨小蔚女士持有的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及收购杨小蔚女士所控制的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及作价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财政部财会便[2007]5 号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报告期公司的上述股权收购行为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1）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发行人外销与内销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的产品销售包括内销和外销，其中外销还可分为直接出口和通过进料深加工结转方式的间接出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所规定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并结合公司自身的业务特点确定了以下确认方法：（1）内销产品的收入确认方法，在产品交付并经对方确认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2）产品直接出口的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在产品发出时凭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和出口发票办理报关出口手续，海关在相关的《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上盖章确认，并在《进料加工登记手册》登记后，公司凭报关单及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3）产品通过进料深加工结转方式的间接出口的收入确认方法，公司根据购销合同和《进料加工登记手册》在公司所在地海关先办理深加工结转申请表（预申报），得到客户所在地海关确认后，公司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并办理报关手续，海关在相关的《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上盖章确认，并在《进料加工登记手册》登记后，公司凭报关单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公司针对产品内销及外销所确定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二）坏账的核算方法

1、本公司将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和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

2、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即账龄超过三年（含三年）的应收款项]计提 100%的坏账准备；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的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并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提取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以下类推）	1%
一至二年	5%
二至三年	30%
三年以上	100%

4、应收款项分类标准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在应收账款中是指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人民币的往来款项；在其他应收款中是指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单项金额大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人民币的往来款项。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超过三年（含三年）的应收款项。

（3）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除已包括在范围（1）和（2）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三）存货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

2、存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中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 and 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四）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投资、对合营企业投资、对联营企业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

2、对子公司投资

子公司是指能够对其实施控制，即有权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被投资单位。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或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3、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合营企业是指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联营企业是指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其他股权投资，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5、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当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照“（九）资产减值准备”，将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10%	9%-9.5%
运输设备	5年	5%-10%	18%-19%
电子设备	3-5年	5%-10%	18%-31.67%
其他设备	3-5年	5%-10%	18%-31.67%

于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三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六）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各项建筑、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2、期末，如果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于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估计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八）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2、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九）资产减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确定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长期股权投资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指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对于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将于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

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教育经费等。在员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员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十三）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十四）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合并方取得的资产、负债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的合并成本和合并方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按合并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合并成本。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税项、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一）适用的税种、税率

1、法定税率

- （1）增值税：税率为17%，产品出口收入免增值税。
- （2）营业税：按5%的税率计缴。
- （3）城建税：内资企业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7%计缴。
- （4）教育费附加：外资企业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1%计缴；内资企业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4%计缴。

（5）企业所得税：

① 母公司：2007年度按7.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免征地方所得税；2008年度按9%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09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0年上半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② 子公司南京锦富：2007年度及2008年度为免税期；2009年度按1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0年上半年度按1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③ 子公司无锡正先：2007年度为核定征收，以营业收入的5%作为计税基数，按33%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08年1月1日以后变更为查账征收，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④ 子公司上海喜博：2007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08年度按18%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09年度按2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0年上半年度按22%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⑤ 子公司威海锦富及东莞锦富：2007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33%，2008年1月1日以后企业所得税税率变更为25%。

⑥ 子公司厦门力富：2009年度、2010年上半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25%。

⑦ 子公司上海攀富：2009年度、2010年上半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25%。

⑧ 孙公司苏州久富：2009年度、2010年上半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25%。

⑨ 子公司香港赫欧：2010年上半年度，按照应评税溢利的16.5%缴纳。

（二）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母公司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公司母公司系注册在苏州工业园区内的生产型中外合资企业，依照国家相关政策，公司在2007年12月31日前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苏州工业园区国家税务局“苏园国税外优2005（043）号”《税务事项通知书》，公司自获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免征地方所得税。2004至2005年度免企业所得税，2006至2008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06年度及2007年度企业所得税的实际征收率为7.5%。根据“国发（2007）39号”文的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企业所得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15%税率的企业，2008年按18%税率执行，2009年按20%税率执行。由于2008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尚属于减半期，公司2008年度企业所得税的实际征收率为9%。

2009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公司于2009年9月11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932000744），有效期三年。按照新税法的规定，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企业技术进步有关财务税收问题的通知》（财工字（1996）41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企业技术进步有关税收问题的补充通知》（国税发（1996）152号）的有关规定，2008年公司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金额4,285,782.19元。本公司上海分公司适用与本部同样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① 南京锦富：系注册在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生产型外商投资企业，依照国家相关政策，公司在2007年12月31日前享受24%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地方所得税税率为3%。根据南京市江宁区国家税务局2007年4月27日《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减免申请审批表》批准，公司从2007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即2007年至2008年为所得税免税期，2009年至2011

年为企业所得税减半期。根据“国发（2007）39号”文的规定，原执行24%税率的企业，2008年起按25%税率执行。因此，南京锦富2008年至2011年期间仍可继续享受相应的所得税税收优惠，其中，2008年度免企业所得税，2009年至2011年企业所得税的实际征收率为12.5%。

② 上海喜博：系注册在浦东外高桥保税区的新办贸易类企业，依据“沪财企二（1994）36号”文及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机关的《所得税减免税项目核定通知书》之规定，2007年度公司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008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8%，2009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0%，2010年1-6月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2%。

（三）发行人律师对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发表的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依法纳税，享受的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

七、分部报告

（一）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44,057,636.65	367,358,251.62	265,721,392.40	207,864,575.94
其他产品	20,200,720.85	38,567,900.55	49,329,068.56	20,547,951.98
主营业务收入	264,258,357.50	405,926,152.17	315,050,460.96	228,412,527.92

（二）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方式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外销	211,827,050.43	341,289,813.49	258,152,143.22	203,139,323.15
内销	52,431,307.07	64,636,338.68	56,898,317.74	25,273,204.77
主营业务收入	264,258,357.50	405,926,152.17	315,050,460.96	228,412,527.92

八、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未发生收购兼并情况，公司以前年度发生的收购兼并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九、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和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4,958.08	-541,761.00	45,235.03	417,606.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注1]	50,163.95	131,292.92	220,320.62	2,396,962.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注2]	107,355.00	1,103,231.00	525,099.00	167,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768,224.2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17,393,752.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29,655.57	-334,722.19	-99,533.74	738,289.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所得税影响金额	-177,876.81	46,082.17	54,063.74	200,928.9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167,546.91	-115,844.43	14,053.69	3,009,109.22
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11,670.98	427,802.99	623,003.48	18,671,797.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3,354,673.89	51,902,408.30	42,239,543.79	20,662,335.50

注1：依据“沪财企二（1994）36号”文及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机关的《所得税减免税项目核定通知书》之规定，上海喜博2007年度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实际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2,396,962.45元。上海喜博2008年度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18%，实际

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220,320.62元。上海喜博2009年度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20%，实际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131,292.92元。上海喜博2010年1-6月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22%，实际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50,163.95元。由于上述税收优惠无国家正式批准文件，公司将该等税收优惠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

注2：公司2007年享受的167,000.00元政府补助，为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和浦东新区外高桥功能区域管理委员会根据“浦外高桥(WS910236418)号”给予公司子公司上海喜博新办贸易类企业的扶持资金。

公司2008年享受的525,099.00元政府补助，分别为东莞市财政局根据“东莞财企(2000)467号”给予公司子公司东莞锦富的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12,400.00元；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根据“苏府[2006]45号”给予公司的拟上市企业扶持资金500,000.00元；无锡市滨湖区劳动保障管理中心给予公司子公司无锡正先的招用下岗失业人员补贴12,699.00元。

公司2009年享受的1,103,231.00元政府补助，分别为苏州市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根据“苏府[2006]45号”给予公司的拟上市企业扶持资金1,000,000.00元；东莞市财政局根据“东莞财企(2000)467号”给予子公司东莞锦富的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等12,400.00元；无锡市滨湖区劳动保障管理中心给予子公司无锡正先的招用下岗失业人员补贴23,831.00元；以及外高桥保税区管委会给予子公司上海喜博的财政扶持款67,000.00元；

公司2010年上半年度享受的107355.00元政府补助，分别为根据“苏园管[2009]7号”《苏州工业园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因2009年母公司锦富新材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而获得的一次性奖励10万元；根据《关于市区社会保险和就业岗位补贴申报审核有关问题的通知》（锡劳社[2006]26号、锡财社[2006]19号）的规定，无锡市滨湖区劳动保障管理中心给予公司子公司无锡正先的招用下岗失业人员补贴6,107.00元；根据苏园管[2009]20号《苏州工业园区用人单位吸纳被征地农民就业补贴办法》，苏州工业园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给予公司吸纳被征地农民就业岗位用工补贴款1,248.00元。

十、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95	2.46	4.48	2.87

速动比率（倍）		1.39	1.97	3.52	2.3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96%	25.60%	15.25%	23.34%
归属母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3.23	2.79	2.10	3.04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例		0.02%	0.04%	0.08%	-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1	4.30	4.49	3.98
存货周转率（次）		3.01	7.33	7.59	6.6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157.11	7,867.69	5,320.61	4,652.87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3,304.30	5,233.02	4,286.25	3,933.41
归属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3,335.47	5,190.24	4,223.95	2,066.23
利息保障倍数（倍）		66.98	298.57	5,105.44	-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		-0.53	0.46	0.29	0.4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9	0.26	-0.05	0.94
基本每股收益（元）	扣除前	0.44	0.70	0.57	1.57
	扣除后	0.44	0.69	0.56	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	扣除前	0.44	0.70	0.57	1.57
	扣除后	0.44	0.69	0.56	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前	14.62%	28.53%	31.56%	55.73%
	扣除后	14.75%	28.30%	31.10%	29.27%

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财务报告的财务数据为基础计算，其余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告数据为基础计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流动比率 = 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 = (期末流动资产 - 期末存货) / 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 = 期末总负债 / 期末总资产

4、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净额

平均应收账款净额 = (期初应收账款净额 + 期末应收账款净额) / 2

5、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平均存货

平均存货 = (期初存货 + 期末存货) / 2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净利润 + 所得税 + 折旧 + 摊销 + 利息费用

7、利息保障倍数 = (税前利润 + 利息费用 + 资本化利息支出) / (利息费用 + 资本化利息支出)

8、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股份总数

9、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股份总数

10、归属母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期末股份总数

11、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 净资产

1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3、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4、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 M_i / M_0 - S_j * M_j /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十一、发行人盈利预测情况

本公司未制作盈利预测报告。

十二、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进行了资产评估，但并未据此进行评估调账。根据《关于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暂行规定》有关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申报要求，公司聘请了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以 2007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上海东洲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各项资产的评估，然后采用单项资加和法得出总资产评估值，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沪东洲评报字第 DZ070678169 号）。依据该《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的整体资产和负债的评估结论为：资产合计账面价值 15,696.79 万元，调整后账面价值 15,696.79 万元，评估值 15,902.89 万元，评估增值 206.10 万元，增值率 1.31%；负债合计账面值 4,337.80 万元，调整后账面值 4,337.80 万元，评估值 4,348.61 万元，评估增值 10.81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11,359.00 万元，调整后账面价值 11,359.00 万元，评估值 11,554.28 万元，评估增值 195.28 万元，增值率 1.72%。

除上述资产评估以外，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十三、发行人设立时及报告期内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共进行过四次验资，分别是：

（一）2004 年 4 月有限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2004 年 4 月 14 日，苏州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立信验(2004)第 2123 号”《验资报告》，确认锦富科技设立时各股东以货币出资的注册资本 75 万美元已足额到位。

（二）2006 年 10 月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时的验资情况

2006 年 10 月 23 日，苏州众勤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众勤(2006)第 2002 号”《验资报告》，确认锦富科技新增注册资本 50 万美元已足额到位。

（三）2007 年 11 月增资时的验资情况

2007 年 11 月 22 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衡苏会验外字[2007]第 058 号”《验资报告》，确认锦富科技本次以货币增资时新增的注册资本 367 万美元已足额到位。

（四）2007 年 12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时的验资情况

2008 年 3 月 3 日，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就锦富科技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事宜出具了“天衡验字（2008）2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8 年 2 月 29 日止，各股东以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衡审字（2007）966 号审计报告审定的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113,589,983.16 元出资，按 1:0.66027 比例折合股本人民币 7,500.00 万元已全部到位。

十四、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

1、资产总体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资产	37,474.75	81.51	25,406.40	76.53	16,582.63	80.69	15,666.39	88.74
货币资金	7,206.71	15.67	6,577.35	19.81	4,598.57	22.38	4,837.91	27.40
应收账款	16,136.70	35.10	12,497.60	37.65	7,921.18	38.55	7,151.91	40.51
存货	10,791.44	23.47	5,101.69	15.37	3,552.82	17.29	2,777.47	15.73
非流动资产	8,503.66	18.49	7,789.98	23.47	3,967.46	19.31	1,987.08	11.26
固定资产	6,054.67	13.17	5,603.57	16.88	2,381.00	11.59	1,559.20	8.83
无形资产	1,514.51	3.29	1,534.53	4.62	935.17	4.55	-	-
总资产	45,978.41	100.00	33,196.38	100.00	20,550.09	100.00	17,653.46	100.00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收入的不断增长，公司自成立以来资产总额保持稳定增长。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7,653.46 万元、20,550.09 万元、33,196.38 万元和 45,978.41 万元。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8.74%、80.69%、76.53%和 81.51%，总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为匹配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扩大生产规模和提高产能，购置了较多的生产设备及土地使用权，导致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下降。其中，2010 年 6 月末的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有所上升，主要系 2010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导致应收账款相

应增加，同时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国内内资客户需求，公司进行了较多的原材料备货导致存货增加较多所致。总体来看，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非流动资产比重相对较小，资产结构总体比较稳定。

上述资产结构是与公司的经营模式、发展阶段和资金实力相适应的。

公司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业务得到了快速的发展，受行业特性的影响，公司经营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作为支持。但由于公司处于初创期，资金实力较为有限，因此为了将有限的资金尽可能地用于业务发展，2008 年之前公司一直采用租赁场地经营的方式，没有厂房等自有房地产，以减少固定资产等对公司资金的占用，从而使公司资产结构保持了较高的流动性。2008 年以来，随着公司规模日益扩大及在银行信用的增强，公司的资金压力有所缓解，陆续购置了几宗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非流动资产占比有所上升。

虽然公司目前的资产结构能够确保公司以有限的投入迅速提升竞争能力及盈利能力，支撑公司的快速成长。但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这一资产结构已开始限制公司为满足市场发展要求所需的规模扩张。因此为适应公司快速成长的需要，公司拟利用本次募集资金购买实验、检验、测试设备，增加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募集项目实施后，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将会下降。

2、流动资产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列示如下：

流动资产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货币资金	7,206.71	19.23	6,577.35	25.89	4,598.57	27.73	4,837.91	30.88
应收票据	1,021.32	2.73	71.80	0.28	56.64	0.34	-	-
应收账款	16,136.70	43.06	12,497.60	49.19	7,921.18	47.77	7,151.91	45.65
预付款项	1,935.33	5.16	868.39	3.42	203.33	1.23	490.31	3.13
其他应收款	235.13	0.63	219.65	0.86	227.40	1.37	369.60	2.36
存货	10,791.44	28.80	5,101.69	20.08	3,552.82	21.42	2,777.47	17.73
其他流动资产	148.12	0.40	69.91	0.28	22.69	0.14	39.18	0.25
合计	37,474.75	100.00	25,406.40	100.00	16,582.63	100.00	15,666.39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三项流动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4.26%、96.92%、95.16%和 91.09%。

(1) 货币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库存现金	50.35	15.59	19.72	9.49
银行存款	6,953.45	6,294.11	4,370.20	4,752.28
其中：人民币	3,999.44	2,697.59	1,804.83	3,636.29
美元[注 1]	2,954.01	3,596.52	2,565.37	1,115.99
其他货币资金[注 2]	202.91	267.64	208.65	76.13
合计	7,206.71	6,577.35	4,598.57	4,837.91

注 1：期末美元已按照一定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注 2：其他货币资金系缴存的海关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公司货币资金 2008 年末比 2007 年末减少 239.34 万元，主要原因包括：2008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增加 2,170.95 万元，同时投资活动现金流量-2,256.16 万元，但公司当时没有银行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242.89 万元。导致 2008 年现金流量为负，从而货币资金较 2007 年末有所下降。

公司货币资金 2009 年末比 2008 年末增加 1,978.78 万元，增加比例为 43.03%，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公司 2009 年度销售收入较 2008 年度增长了 29.67%，且货款回笼情况良好，从而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二是公司 2009 年度新增短期借款 1,876.95 万元。

公司货币资金 2010 年 6 月末比 2009 年末增加 629.36 万元，增加比例为 9.57%，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国内客户启动后日益增长的流动资金需求，于该期新增短期借款较多所致。

2010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中除其他货币资金外不存在因质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公司应收票据余额 2010 年 6 月末比 2009 年末增加了 949.52 万元，主要系公司自 2010 年上半年以来向国内内资客户销售增加，相应采取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的情形有所增加所致。

2010 年 6 月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形。

(3) 应收账款

① 最近三年及一期应收账款增长原因分析

2007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和2010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7,151.91万元、7,921.18万元、12,497.60万元和16,136.70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5.65%、47.77%、49.19%和43.06%，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0.51%、38.55%、37.65%和35.10%。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处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按照惯例，一般会给予下游客户一定的账期，部分客户账期相对较长，账期期限有30天、60天、90天、120天和150天不等。目前行业应收账款的账期一般为90-150天，公司的应收账款的账期优于行业水平，一般在90-120天左右。据此推算，公司的期末应收账款一般约占当期营业收入的1/4至1/3。

因此，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长，相应带动了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

2010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6,372.13万元，较2009年末增加3,676.50万元，增长比例为28.96%，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司201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更多来自2010年2季度销售的贡献（5月、6月的销售收入分别为6,133.65万元、6,599.34万元，而1月、2月的销售收入分别为4,426.86万元、4,378.37万元），根据公司通常给予客户的90-120天账期来看，公司6月末较高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系因5月、6月销售大部分还尚未回款所致；另一方面，2010年上半年，公司为进入国内内资客户市场，对于部分新增的优质客户，公司采取了对其适度延长账期的优惠措施，这在一定程度也造成了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高。

200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2,695.63万元，较2008年末增加4,685.20万元，增长比例为58.49%。公司2009年应收账款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

一是，2008年下半年爆发的国际金融危机，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消费电子产品的出口，进而影响到中游的背光模组厂商。公司部分客户资金充裕度下降，为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相应延长了部分客户的账期，账期调整涉及的金额约为725万元。

二是，合并报表范围的影响，子公司东莞锦富自 2007 年成立以来，处于快速成长期，市场开拓富有成效，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迅速，2009 年应收账款增长较多，相比去年年末约增加 2,278.46 万元。南京锦富 2009 年应收账款亦增加 519.03 万元。

三是，自 2008 年以来，公司为避免客户依赖，降低客户集中度，积极拓展市场，对于部分新增的优质客户，公司采取了对其适度延长账期的优惠措施。

② 对于应收账款的增长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公司管理层认为：

A、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主要源于收入的增长及公司主动调整产品结构、扩展市场导致的客户结构变化等因素。应收账款均系按照行业惯例的结算方式形成，属正常经营所致。

B、公司应收账款具有较高的安全性：

一方面，从应收账款的账龄来看，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主要以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为主。如下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平均达到 99.11%。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 年以内	16,286.76	99.48	12,608.47	99.31	7,919.53	98.87	7,141.00	98.78
1 至 2 年	81.32	0.50	81.81	0.64	68.89	0.86	86.48	1.20
2 至 3 年	2.26	0.01	5.35	0.04	22.00	0.27	1.68	0.02
3 年以上	1.79	0.01	-	-	-	-	-	-
合计	16,372.13	100.00	12,695.63	100.00	8,010.42	100.00	7,229.16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2009 年的比例之和为 99.99%)

另一方面，从应收账款的客户结构来看，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均为信誉良好的全球背光模组企业、LCD 整机生产企业和国内家电龙头企业，如三星、东和、康佳、新谱、瑞仪光电等。良好的客户质量保证了公司应收账款的质量，该等欠款安全性较高，客户合同履约性较好，公司因应收账款发生损失的可能性很小。

截至 2010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前 5 名客户欠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35.37%，且账龄均为 1 年以内。同时，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的客户在发生变化，这与公司客户结构的变化相一致，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过度依赖问题。

客户名称	账龄	金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 的比重 (%)
新谱(广州)电子有限公司	1年以内	1,759.97	10.75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年以内	1,326.98	8.11
东和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年以内	1,305.08	7.97
上海赞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年以内	731.26	4.47
瑞仪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年以内	666.31	4.07
合计		5,789.59	35.37

C、公司管理层非常关注应收账款的管理，为降低应收账款的增加对流动资金的占用及发生坏账的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

首先，公司目前正积极开展信用保险业务，加快资金的回笼，规避汇率风险和进一步降低坏账的风险。2009年6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合同的议案”。截至2010年6月末，公司已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了最高覆盖应收账款600万美元的信用保险合同。

其次，公司已与部分供应商达成了良好的供货协议，并争取向上游供应商转嫁客户资金占用的压力，延长原辅材料采购的结算期。报告期内，公司向部分供应商的账期已由3-4个月逐渐延长到4-5个月，并且部分原采用预付方式的原材料供应商也开始向公司提供账期。

最后，公司根据变化的市场情况不断修订完善销售内控制度，并制订了《应收账款管理办法》，实行销售人员负责制、建立健全客户信用档案、实施类别信用政策等措施，以减少坏账的风险。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2008年末比2007年末下降了58.53%，主要系2008年末向供应商预付的材料款减少所致。

预付账款2010年6月末比2009年末增加1,066.94万元，2009年末比2008年末增加665.06万元，主要系公司为享受供应商的价格优惠，降低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增加预付款所致。

2010年6月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名称	金额 (万元)	预付时间	与本公司关系
3M材料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791.85	2010年6月	原材料供应商

TeiJin DuPont Films Japan Limited	552.55	2010年6月	原材料供应商
无锡市滨湖区太湖镇诚信暖通工程服务部	94.55	2010年3-5月	装修服务商
上海毓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7.15	2010年6月	原材料供应商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1.47	2010年6月	房屋出租方
合计	1,527.56	---	---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5）其他应收款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及其账龄分布如下：

账龄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 年以内	90.11	36.60	210.55	93.70	64.38	26.13	293.85	77.99
1 至 2 年	152.30	61.86	10.79	4.80	146.49	59.46	82.46	21.88
2 至 3 年	1.78	0.72	1.38	0.61	35.00	14.21	0.50	0.13
3 年以上	2.00	0.81	2.00	0.89	0.50	0.20	-	-
合计	246.19	100.00	224.71	100.00	246.36	100.00	376.81	100.00

其他应收款净额 2008 年末比 2007 年末减少 142.21 万元，减少比例为 38.48%，主要系 2008 年收回上海科志特股权转让款 42.01 万元及上海托德往来款 26.30 万元所致。

2010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合计金额 214.57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87.16%。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157.50 万元，其中的 150.00 万元为账龄 1-2 年。

最近一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及应收关联方款项。

（6）存货

存货是本公司流动资产的另一主要构成部分，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777.47 万元、3,552.82 万元、5,101.69 万元和 10,791.4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73%、21.42%、20.08%和 28.80%。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存货账面余额明细构成如下：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原材料	7,502.98	66.83	2,857.52	53.00	2,250.56	58.58	1,608.20	56.02
在产品	823.35	7.33	649.15	12.04	375.24	9.77	198.23	6.90
库存商品	2,900.50	25.84	1,884.81	34.96	1,216.31	31.66	1,064.54	37.08
合计	11,226.83	100.00	5,391.48	100.00	3,842.12	100.00	2,870.97	100.00

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为保证及时交货，公司通常根据主要产品的生产需要备有一定数量的原材料，原材料是公司存货的重要组成部分。最近三年及一期，原材料占存货余额的比重一直在 50% 以上。

其中，2010 年 6 月末，公司原材料存货相比 2009 年末增加 4,645.46 万元，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受 2010 年上半年国内内资客户强劲需求刺激，尤其 LED 电视出货量开始释放，三星、LG 特别是国内长虹、创维、康佳、海信向上游面板产能集中投资，导致对于液晶面板上游原材料的需求上升，包括用于生产反射片、BEF、DBEF 等光学膜片的原材料供应较为紧缺；公司拥有上游原材料优质厂商如杜邦帝人、日东电工、东丽、韩国 SKC、3M 等主流厂牌的渠道资源，公司根据目前原材料较为紧缺的市场形势，提前进行了较多原材料备货，出于以下两方面考虑：一方面，公司在充分掌握下游客户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为保证及时向下游交货；另一方面，防止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为明显的上涨带来的采购成本增加。

另外，2010 年上半年，公司受制于生产设备及产能利用率接近饱和，难于完全保障下游客户所有订单的及时供应，对于产品附加值较低的业务，公司将利用渠道优势采购部分材料直接销售给客户（已签订销售订单），由下游客户交由其他厂商生产，该部分原材料存货金额约为 2,223.83 万元，至 2010 年 6 月末尚未出货。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生产周期和平均交货期一般较短，大约为 1-5 个工作日。因此期末在产品的数量一般不会很大，公司的在产品亦相对较少，最近三年及一期占存货余额的平均比重为 9.01%，但随着公司产品结构中生产周期相对较长的大尺寸、高端产品的比重上升，期末在产品的绝对金额也呈现上升趋势。

公司期末库存商品相对较多且逐年上升，这主要是因为：

一方面，公司的下游客户逐步多元化，与供应单一客户时不同，公司一般会预备一定数量的库存商品以随时满足新增客户的订单或客户临时发出的新增订

单，在保证供货及时的同时也可以保持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因此随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库存商品也有所上升；

另一方面，部分长期合作的客户在正式下订单之前，通常会提前通知公司，要求提前备料、生产。在期末也会形成一定的库存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商品基本均为已生产完成尚未进行交货的产品，基本没有销售风险。

其中，2010年6月末，公司库存商品存货相比2009年末增加1,015.69万元，主要系公司为向客户及时供货，提前根据客户的订单生产完工部分产品但至2010年6月末尚未交货所致，该部分库存商品存货具有充分的客户订单支持。

2010年6月末，公司存货没有抵押、担保情形。

3、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
固定资产	6,054.67	71.20	5,603.57	71.93	2,381.00	60.01	1,559.20	78.47
在建工程	74.95	0.88	-	-	-	-	-	-
无形资产	1,514.51	17.81	1,534.53	19.70	935.17	23.57	-	-
长期待摊费用	709.29	8.34	545.06	7.00	554.44	13.97	368.06	18.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24	1.77	106.82	1.37	96.85	2.44	59.82	3.01
合计	8,503.66	100.00	7,789.98	100.00	3,967.46	100.00	1,987.0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987.08万元、3,967.46万元、7,789.98万元和8,503.66万元，分别占各期期末资产总额的11.26%、19.31%、23.47%和18.49%，总体而言，非流动资产总额占整体资产比重相对较低。非流动资产2008年末较2007年增加1,980.38万元，增加比例为99.66%；2009年末较2008年增加3,822.52万元，增加比例为96.35%，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快速增长。

(1) 固定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一、原价合计	7,127.45	6,356.25	2,871.34	1,782.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2,319.93	1,961.90	-	-
机器设备	4,013.43	3,748.98	2,245.11	1,424.24

运输设备	278.49	271.86	269.60	148.08
电子设备	478.62	344.28	342.18	195.45
其他设备	36.97	29.23	14.45	14.2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72.78	752.68	490.34	222.80
其中：房屋建筑物	76.96	22.07	-	-
机器设备	673.14	475.69	313.72	140.36
运输设备	99.82	74.37	44.92	21.14
电子设备	204.73	167.42	122.69	54.92
其他设备	18.13	13.14	9.02	6.3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累计金额合计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054.67	5,603.57	2,381.00	1,559.20

报告期内，公司的厂房主要系租赁取得，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表现为机器设备。固定资产原值 2008 年末比 2007 年末增长 61.13%，主要系随着公司分子公司增加、生产规模迅速扩大，机器设备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原值 2009 年末较 2008 年末增加 3,484.91 万元，增加比例为 121.36%，主要原因系：一是子公司东莞锦富购置了原值为 1,961.90 万元的厂房（项目一期更新改造完毕并已投入使用）；二是 2009 年新设 2 家子公司以及原有子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大量购入机器设备。

本次募投项目中，为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公司拟加大对固定资产的投资力度，因此公司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一步增长的趋势仍将延续；另外公司在募投项目中将新建厂房，以解决公司主要以租赁厂房生产的现状，届时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截至 2010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无抵押、担保情况。

(2) 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6.30	备注
一、原价合计	952.64	629.63	-	1,582.28	-	-	1,582.28	
其中：								
商用软件	19.76	1.37	-	21.13	-	-	21.13	购入
土地使用权	932.88	626.07	-	1,558.95	-	-	1,558.95	购买
专利许可使用权	-	2.20	-	2.20	-	-	2.20	购入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7.47	30.27	-	47.74	20.03	-	67.77	
其中：								
	6.59	6.97	-	13.56	3.52	-	17.08	按3年

商用软件								摊销
土地使用权	10.88	22.93	-	33.82	16.32	-	50.14	按50年摊销
专利许可使用权	-	0.37	-	0.37	0.18	-	0.55	按6年摊销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35.17	-	-	1,534.53	-	-	1514.51	-

公司2007年无形资产为零，2008年新增无形资产952.64万元，主要系公司2008年6月购入证书编号为“苏工园国用(2008)第02118号”，原值为932.88万元的土地使用权所致。该土地使用权按50年摊销。

无形资产原值2009年末数比2008年末数增加了629.63万元，主要系公司2009年9月购入了原值为626.07万元的土地使用权所致。

截至2010年6月末，公司无形资产无抵押、担保情况。

2010年1-6月，公司的开发支出情况如下：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6.30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新品开发	-	412.33	412.33	-	-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设备开发	-	29.99	29.99	-	-
合 计	-	442.32	442.32	-	-

由于不符合资产化的确认条件，公司将两项开发支出均计入当期损益。

(3)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租入房屋改建装修	708.75	495.68	490.62	365.40
空气净化工程	-	48.38	61.88	-
其他	0.54	1.01	1.94	2.67
合 计	709.29	545.06	554.44	368.06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租入房屋改良支出和空气净化工程支出，其中：2008年末比2007年末增长了50.64%，2010年6月末比2009年末增长了30.13%，主

要系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2008 年度、2010 年上半年度，公司增加了房屋租赁，导致新增租入房屋的改良支出相应增加。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产生于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内容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43.95	35.47	21.06	6.27
存货跌价准备	84.28	45.66	48.68	2.67
长期待摊费用	6.24	6.24	-	-
开办费	15.77	18.25	23.98	29.98
预提费用	-	1.19	3.13	20.90
合 计	150.24	106.82	96.85	5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8 年末较 2007 年末增长了 61.90%，主要系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 2008 年末比 2007 年末增加 195.80 万元，该项新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导致了 2008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相应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0 年 6 月末较 2009 年末增长了 40.65%，主要系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2010 年 6 月末比 2009 年末增加 145.60 万元（2010 年上半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229.61 万元，转销 84.01 万元），该项新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导致了 2010 年 6 月末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相应增加。

4、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公司制定了符合公司经营特点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各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稳健、公允。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各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一、坏账准备	43.40	94.99	36.20	9.01
应收账款	37.41	108.90	24.44	25.61
其他应收款	5.99	-13.91	11.76	-16.60
二、存货跌价准备	229.61	270.07	214.91	93.5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合 计	273.01	365.06	251.11	102.51

(1) 期末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采用备抵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期末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相同账龄应收账款组合，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详见本节“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007年末、2008年末、2009年末和2010年6月末公司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分别为9.01万元、36.20万元、94.99万元和43.40万元。公司2007年末及2010年6月末没有发生坏账核销，2008年和2009年分别核销坏账12.45万元和0.12万元。

(2) 公司存货质量较好，发生跌价损失的可能性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计提了一定的跌价准备，金额较小。公司采用订单生产方式，对部分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原因主要是公司规模扩大后，一般会比客户的订单需求多准备一定量的原材料和少量成品，以保证能够及时足量地满足客户需要。当存货所对应的下游应用机型暂时停止生产时，这部分备下的原料和少量成品会暂时呆滞，公司根据具体情况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如果下游应用机型终止生产，原料一般可以转为其他机型的同类品种使用，但由于尺寸规格不同，通常原料利用率会降低，少量成品此时即作报废处理。

(3) 公司未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提取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由于尚未发生减值迹象，因此期末未计提减值准备。

（二）负债结构

1、负债构成及其变动趋势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负债构成如下表：

负 债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流动负债	19,191.66	100.00	10,320.65	100.00	3,703.75	100.00	5,451.56	100.00
短期借款	8,283.75	43.16	1,876.95	18.19	-	-	-	-
应付账款	9,897.61	51.57	7,244.30	70.19	3,188.14	86.08	4,240.71	77.79
预收款项	622.48	3.24	170.46	1.65	245.38	6.63	58.37	1.07
非流动负债	-	-	-	-	-	-	-	-
合计	19,191.66	100.00	10,320.65	100.00	3,703.75	100.00	5,451.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非流动负债。在流动负债中，2009 年以前公司也没有银行短期借款。这主要是由于银行对中小企业借款一般实行抵押担保的方式，公司规模较小且由于没有房地产等可以用于抵押的资产，故而在 2009 年之前一直没有进行银行借款。报告期内公司依靠自身的积累取得了迅速发展，显示了公司良好的经营管理能力。同时公司通过近几年的快速发展，逐渐积累了一定的信誉和实力，2009 年末新增银行借款 1,876.95 万元，2010 年上半年国内市场需求增加明显，公司流动资金需求较为迫切，2010 年 6 月末银行借款余额 8,283.75 万元，利用财务杠杆扩大企业的生产经营规模。

2、流动负债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负债构成如下：

流动负债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短期借款	8,283.75	43.16	1,876.95	18.19	-	-	-	-
应付账款	9,897.61	51.57	7,244.30	70.19	3,188.14	86.08	4,240.71	77.79
预收款项	622.48	3.24	170.46	1.65	245.39	6.63	58.37	1.07
应付职工薪酬	342.15	1.78	563.56	5.46	154.92	4.18	345.50	6.34
应交税费	-20.35	-0.11	402.22	3.90	16.68	0.45	161.12	2.96
应付利息	10.15	0.05	4.67	0.05	-	-	-	-
其他应付款	55.87	0.29	58.49	0.57	98.63	2.66	375.49	6.89
其他流动负债	-	-	-	-	-	-	270.37	4.96
合计	19,191.66	100.00	10,320.65	100.00	3,703.75	100.00	5,451.56	100.00

(1) 短期借款

公司 2009 年之前没有银行短期借款，2009 年，本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采用信用担保方式借入流动资金 1,300 万元；2010 年上半年，本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采用信用担保方式借入流动资金 2,900 万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采用信用担保方式借入流动资金 3,0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6 月末，公司已归还银行借款 900 万元。2009

年，东莞锦富与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分行东城支行签订《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锦富新材与中信银行签订《保险后出口押汇合同》，截至 2010 年 6 月末，上述两个框架协议下对应的质押借款折合为人民币合计为 1,983.75 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信用借款	6,300.00	1,000.00	-	-
质押借款	1,983.75	876.95	-	-
合 计	8,283.75	1,876.95	-	-

(2)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是公司流动负债的最主要构成部分。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付账款合计金额分别为 4,240.71 万元、3,188.14 万元、7,244.30 万元和 9,897.61 万元，基本呈上升趋势。应付款项期末余额相对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近年来积累了丰富的供应商管理经验，在主要供应商中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与供应商谈判时取得了较好的议价能力。公司在供应商中良好的信誉和议价能力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部分较为强势的供应商开始给予公司一定的账期；二是部分供应商适当延长了公司的账期，比如从原先的 3-4 个月延长至 4-5 个月。

2008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07 年末有一定程度的下降，主要是因为受金融危机影响，公司从谨慎的角度出发，四季度减少备料所致。

2009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08 年末增加 127.23%，增长幅度较大。这主要是因为，一是由于 2008 年谨慎备料的原因导致 2008 年基数较低，而 2009 年经济回暖明显，公司订单大幅度增加，公司亦加大了原材料的采购；二是如上所述，公司与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增强，部分供应商延长了公司的货款信用期。三是子公司东莞锦富 2009 年购入房屋建筑物时未支付的购房款使应付账款增加 1,035.19 万元。

2010 年上半年末应付账款较 2009 年末增加 36.63%，主要系随着存货的增加，公司欠付供应商的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1 年以内	9,829.07	99.31	7,238.86	99.92	3,174.81	99.58	4,201.76	99.08
1 至 2 年	59.27	0.60	5.44	0.08	10.59	0.33	38.73	0.91

2至3年	9.27	0.09	-	-	2.54	0.08	0.15	0.00
3年以上			-	-	0.22	0.01	0.07	0.00
合计	9,897.61	100.00	7,244.30	100.00	3,188.14	100.00	4,240.71	100.00

截至2010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1	日电工(上海浦东新区)有限公司	1,046.25	10.57%	1年以内	货款
2	GSR COMPANY LIMITED	531.15	5.37%	1年以内	货款
3	宣茂股份有限公司	529.44	5.35%	1年以内	货款
4	东莞市寮步洪新制衣厂	500.00	5.05%	1年以内	购房款
5	Optivision Technology Inc	449.57	4.5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3,056.41	30.88%		

截至2010年6月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的款项。

（3）预收款项

截至2010年6月末，公司预收款项较2009年末增加452.03万元，主要系2010年上半年公司下游需求较旺盛，部分客户为保证供货及时向公司提前支付货款所致。

（4）应交税费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交税费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增值税	-341.38	158.02	1.18	-4.94
企业所得税	273.42	223.40	-	87.38
城建税	1.29	2.77	-	1.58
教育费附加	0.92	1.16	-	1.23
个人所得税	27.21	7.78	5.66	74.56
地方基金	1.68	1.72	0.49	0.86
印花税	4.80	7.37	4.02	0.45
土地使用税及房产税	11.71		5.33	-
合 计	-20.35	402.22	16.68	161.12

应交税费2008年末比2007年末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一是公司2008年末合计多交企业所得税22.69万元且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列示；二是公司子公司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08年缴纳了2007年代扣的其原股东红利个人所得税69.92万元。

应交税费 2009 年末比 2008 年末增加 385.54 万元，主要系主要系公司 2009 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010 年上半年末比 2009 年末减少 422.57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0 年 6 月末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较多所致。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股本（实收资本）	7,500.00	7,500.00	7,500.00	3,756.34
资本公积	2,254.76	2,254.71	2,254.71	1,532.67
盈余公积	849.35	849.35	539.45	868.99
未分配利润	13,656.33	10,352.03	5,428.90	5,278.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260.44	20,956.09	15,723.06	11,436.81
少数股东权益	2,526.31	1,919.64	1,123.27	765.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86.75	22,875.73	16,846.34	12,201.90

1、股本（实收资本）

（1）2007 年度实收资本增减变动情况

2007 年 10 月 18 日，锦富科技董事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股东锦产业将其持有的 25% 公司股权转让给迪贝高分子，转让价格为 100 万美元；并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367 万美元至 492 万美元。

（2）2008 年度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2007 年 12 月 24 日，锦富科技董事会通过决议，决定以 2007 年 11 月 30 日作为股份公司改制基准日，将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审字（2007）966 号审计报告审定的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13,589,983.16 元出资，按 1:0.66027 比例折合股本 7,500.00 万元，余额 38,589,983.16 元列入资本公积。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31 日领取商外资资审 A 字[2008]0020 号批准证书，并于 2008 年 3 月 19 日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公司注册资本由 492.00 万美元变更为 7,500.00 万元人民币。

（3）2009 年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2009 年公司，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4) 2010 年 1-6 月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2010 年 1-6 月，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54.71	2,254.71	2,254.71	1,532.67
其他资本公积	0.05	0.01	0.01	-
合 计	2,254.76	2,254.71	2,254.71	1,532.67

(1) 2007 年度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① 2007 年 11 月，公司股东 TB Polymer Limited 向公司投入 4,109,922.70 美元，其中 1,138,900.00 美元记入实收资本，余额 2,971,022.70 美元（按收到当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22,149,568.43 元）作为股本溢价记入资本公积。

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在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方式收购股权时，企业合并的初始投资成本（22,698,070.93 元人民币）与公司所支付的股权转让款（14,246,167.21 元人民币）之间的差额 8,451,903.72 元列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在编制 2006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将被合并方 2006 年期末除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科目中归属合并方部分调整增加了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项目的期末数，计 3,819,140.55 元。本期公司收购了上述子公司股权，并将上述子公司的资本公积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予以合并抵销，减少了资本公积 3,819,140.55 元。

④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公司在编制 200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合并方的部分 15,274,786.63 元（其中盈余公积 1,882,338.75 元，未分配利润 13,392,447.88 元）由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转出。

(2) 2008 年度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① 本期锦富科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将锦富科技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13,589,983.16 元（实收资本

37,563,402.28 元、资本公积 31,369,582.47 元、盈余公积 6,529,056.80 元、未分配利润 38,127,941.61 元），按 1: 0.66027 比例折合股本 7,500.00 万元人民币。为此，公司将上述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中的 37,436,597.72 元转入股本，余额 7,220,400.69 元转入资本公积。

② 本期子公司威海锦富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100.36 元，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根据母公司所持该子公司股权比例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51.18 元。

（3）2009 年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2009 年，公司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

（4）2010 年 1-6 月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本期子公司威海锦富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893.00 元，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根据母公司所持该子公司股权比例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55.43 元。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法定盈余公积金	849.35	849.35	539.45	868.99
合 计	849.35	849.35	539.45	868.99

（1）2007 年度盈余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①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 2007 年度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了 2,512,259.58 元法定盈余公积。

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的盈余公积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 1,882,338.75 元扣除上年末已调整的 444,649.44 元，由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中转列至盈余公积，该事项导致盈余公积在 2007 年度净增加 1,437,689.31 元。

（2）2008 年度盈余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① 本期锦富科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将锦富科技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盈余公积 6,529,056.80 元均转为全体股东对股份公司的出资投入，从而相应减少盈余公积 6,529,056.80 元。

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 2008 年度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了 3,233,648.04 元法定盈余公积。

(3) 2009 年盈余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 2009 年度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了 3,098,941.52 元法定盈余公积。

(4) 2010 年 1-6 月盈余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2010 年 1-6 月，公司盈余公积未发生变动。

4、未分配利润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4.30	5,233.02	4,286.25	3,933.4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0,352.03	5,428.90	5,278.80	2,992.30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	-	-	-143.77
可供分配的利润	-	10,661.92	9,565.06	6,781.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09.89	323.36	251.23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	10,352.03	9,241.69	6,530.72
减：分配优先股股利	-	-	-	-
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	-	-	-	1,251.9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3,812.79	-
未分配利润	13,656.33	10,352.03	5,428.90	5,278.80

(1) 2007 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① 2007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34,133.23 元转入。

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锦富科技 2007 年度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512,259.58 元。

③ 2007 年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2,519,143.29 元，其中母公司根据 2007 年 11 月 28 日锦富科技董事会决议向股东分配 9,000,000.00 元，差额部分系本期新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向其合并前股东支付的现金股利。

④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2007 年度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导致当期合并财务报表盈余公积净增加 1,437,689.31 元，相应减少未分配利润 1,437,689.31 元。

(2) 2008 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① 2008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862,547.27 元转入。

② 本期锦富科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锦富科技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未分配利润 38,127,941.61 元转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或资本公积。

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锦富新材 2008 年度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233,648.04 元。

(3) 2009 年度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① 2009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330,211.29 元转入。

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锦富新材母公司 2009 年度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098,941.52 元。

(4) 2010 年 1-6 月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2010 年 1-6 月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43,002.91 元转入。

(四) 偿债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相关数据计算的有关偿债能力的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项 目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95	2.46	4.48	2.87
速动比率（倍）	1.39	1.97	3.52	2.36
资产负债率（合并）	41.74%	31.09%	18.02%	30.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96%	25.60%	15.25%	23.34%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66.98	298.57	5,105.44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157.11	7,867.69	5,320.61	4,652.87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逐渐增加，因而自 2009 年以来公司短期银行借款增加较快，资产负债率水平维持一个上升趋势，截至 2010 年 6 月末，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 36.96%，属于合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基本维持在较高水平。2007 年至 2009 年，公司主要通过内在积累增长导致流动资产增长快于流动负债的增长；2010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一定幅度的下降，这主要是因为公司新增银行贷款使得流动负债快速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持续增加，分别为 4,652.87 万元、5,320.61 万元、7,867.69 万元和 5,157.11 万元。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偿债能力不存在风险。

2、公司银行资信及其他融资渠道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征信系统记录，公司未有已结清或未结清的不良贷款信息，银行资信状况良好。2009 年 2 月，公司获得了中信银行苏州分行最高授信金额 2,5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2010 年 1 月，公司获得了中信银行苏州分行最高授信金额 8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2010 年 3 月，公司获得了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最高授信金额 1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2010 年 6 月，公司获得了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分行最高授信金额 1 亿元人民币的集团授信额度。

3、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

项目	可比公司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流动比率 (倍)	宏森光电	1.68	2.43	1.82
	华宏新技	1.31	1.24	1.55
	山太士	1.31	1.41	1.47
	平均值	1.69	1.69	1.62
	锦富新材	2.46	4.48	2.87
速动比率 (倍)	宏森光电	1.52	2.14	1.63
	华宏新技	1.00	0.90	1.18
	山太士	1.04	1.12	1.18
	平均值	1.38	1.39	1.33
	锦富新材	1.97	3.52	2.36

数据来源：宏森光电、华宏新技、山太士是具有代表性的台湾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厂家，宏森光电、华宏新技为台湾上市公司，山太士为兴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未上市的股票），各项数据均根据其公布的年报中的合并报表数据计算所得。

由上表，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在行业平均值以上，总体要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综合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和银行借款等情况，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2010 年 6 月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95 和 1.39，资产的流动性较强；本公司利息偿还倍数较高，银行资信优良，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五)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1	4.30	4.49	3.98
存货周转率（次）	3.01	7.33	7.59	6.63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1.01	2.09	2.10	1.88
总资产周转率（次）	0.80	1.63	1.77	1.66

2007-2009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最近三年，公司在生产规模和销售规模逐步扩大的同时，在应收账款的催收和风险控制方面也加强了管理；公司主要采取订单式的生产方式，因此能够有效控制存货的规模，存货周转率保持了稳中有升的态势。

与 2009 年上半年相比，2010 年上半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依然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

2、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

项目	可比公司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宏森光电	2.45	2.19	2.39
	华宏新技	3.23	2.99	2.75
	山太士	3.03	2.88	3.59
	平均值	2.90	2.69	2.91
	锦富新材	4.30	4.49	3.98
存货周转率 (次)	宏森光电	10.81	10.28	9.72
	华宏新技	5.71	4.97	5.22
	山太士	9.06	7.28	7.91
	平均值	8.53	7.51	7.62
	锦富新材	7.33	7.59	6.63
总资产周转率 (次)	宏森光电	1.07	1.13	1.39
	华宏新技	1.04	0.91	0.95
	山太士	1.62	1.28	1.68
	平均值	1.24	1.11	1.34
	锦富新材	1.63	1.77	1.66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均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略低于可比公司，这主要是因为：

公司的下游客户较为多元化，需要公司预备一定的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以保证对新增客户供货的及时性，另外与公司合作良好的客户在正式下订单之前，一般会提前通知公司，为此公司需要提前备料及生产产品。上述两个因素导致公司期末存货相对较多。而台湾公司通常固定为若干个大客户提供配套，绑定服务，严格按照订单生产，交货期短，期末库存商品相对很少，因此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

公司存货周转率相比可比公司略低主要是与公司积极的市场拓展和动态的市场调整策略密切相关的。公司注重存货管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质量较高，基本上不存在销售风险。

十五、报告期内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上半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63	3,414.80	2,170.95	1,71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9.11	-3,394.47	-2,256.16	-2,39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8.75	1,918.10	-242.89	4,317.3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92	-18.65	-43.76	-99.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09	1,919.78	-371.85	3,541.74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略低于公司净利润的数额，这主要是因为公司按照行业惯例，向下游客户提供一定期限的商业信用。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在 2007 年至 2009 年以 38.41% 的复合增长率高速增长，公司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也随之增加，从而使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公司净利润的实现数。一般来说，下游客户跟公司结算的账期为 3-4 个月（90-120 天），即公司向下游客户销售的产品，款项收回要到三至四个月以后。这样，公司每年第四季度所销售的产品，大部分要在次年的一季度收回货款，如此循环，公司每年年末都会占用较大的资金在应收账款上。这是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较低并低于净利润的主要原因。

2008 年下半年以来，由于金融危机的冲击，部分下游客户现金充裕度有所下降，公司为维系良好的合作关系，适度延长了部分客户账期，导致公司 2009 年应收账款增加较多，从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另外，由于 2008 年四季度公司谨慎备料，而 2009 年 4 月份以来全球 TFT-LCD 行业开始好转，公司因此加大了原材料的采购和库存，这也是导致 2009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的重要原因。

2010年1-6月，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2.96亿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2.95亿元，公司2010年1-6月营业收入为3.16亿元，反映公司依然保持着较好销售收款能力。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存在较小差额，主要系公司201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更多来自二季度的贡献，而根据公司通常给予下游客户90至120天的账期，二季度尤其5、6月的销售截至6月末大部分尚未回款，2010年5月、6月的销售收入分别为6,133.65万元、6,599.34万元，该部分销售收入中的应收账款质量较高，能够按约定及时收回。

2010年1-6月，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出3.35亿元，经营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2010年上半年，国内内资液晶电视业者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的需求开始释放，导致部分上游原材料呈现一定紧缺态势，公司利用长期积累的杜邦帝人、日东、东丽、韩国SKC、3M等国际优质厂牌原材料采购渠道优势，在具有充分订单支持和可预见的下游需求支撑情况下，2010年上半年加大了原材料采购力度，一是为了充分备货保证向下游客户供货的及时性，二是为了防止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为明显的上涨带来的采购成本增加；2010年上半年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26,795.81万元，较2009年上半年同比增加14,973.49万元。截至2010年6月末，公司原材料存货质量较好，具有明确的下游消化安排以及较强的变现能力，且存货周转速度较快，不至于影响财务稳健。

由此，2010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3,951.63万元，这是公司为应对下游客户需求快速扩大的市场情况，充分利用自身的渠道优势，抢占市场份额的经营举措的体现。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数据来看，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与营业收入保持了良好的配比关系。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为负数，这主要是由于目前公司正处于高速增长阶段，公司购买固定资产、异地收购和设立子公司等资本性支出较多。而相应的投资性现金流入较少。2007年、2008年、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993.43万元、2,275.38万元、3,397.55万元和1,769.38万元，占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大部分。

2007 年投资活动现金支出金额较大，主要是该年公司为避免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及扩大地区布局，收购了同一实际控制人相关资产（南京锦富、无锡正先和上海喜博的股权，锦富精密的经营性资产）支付的投资款所致。2008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860.17 万元，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932.88 万元。2009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2,429.56 万元，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626.07 万元。2010 年上半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1,217.70 万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自 2009 年、2010 年上半年的银行借款。公司 2007 和 2008 年均没有银行借款现金流入，这主要是因为公司缺少固定资产等抵押物，存在着普遍的中小企业贷款难的问题。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信誉的积累，公司向银行借款的难度有所缓解，2009 年公司新增 2,176.95 万元的银行借款，并获得了银行 2,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2010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 6,406.80 万元的银行借款，并获得了银行 2 亿元人民币和 8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方面，2007 年和 2008 年，由于没有银行借款，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少，主要是分配股利产生的现金流出。2009 年，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现金 300 万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108.75 万元。2010 年上半年，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现金 3,399.10 万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125.76 万元。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状况总体良好，符合公司发展速度较快、成长性强的特点，在利润水平提高的同时能够及时回笼资金，有效保障了公司的业务成长和债务偿付。但随着销售规模的迅速增长以及原材料供应渠道开拓力度的加大，公司购买商品支付现金增长较多，而应收账款由于受行业特点影响周期相对较长，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压力。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实现资金的及时回笼；并计划通过银行借款和发行股票等方式缓解公司资金需求。

(四) 报告期重大资本性支出

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上半年固定资产的采购 834.49 万元、860.17 万元、2,429.56 万元和 1,217.70 万元。2007 年和 2008 年固定资产的支出主要为机器设备的采购，机器设备的采购较为分散，单个设备价格相对较低。2009 年固定资产的采购包括东莞锦富房屋建筑物的支出 926.71 万元和公司机器设备的采购 1,502.85 万元。2010 年固定资产的采购包括：东莞房屋建筑物支出 535.19 万元、东莞厂房一期改造支出 358.03 万元和公司设备采购支出 324.48 万元。公司无形资产的支出主要为 2008 年购买的原值为 932.88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2009 年购买的原值为 626.07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固定资产支出	1,217.70	2,429.56	860.17	834.49
其中：房屋建筑物	893.22	926.71	-	-
机器设备	324.48	1,502.85	860.17	834.49
无形资产支出	-	626.07	932.88	-
取得子公司的支出	-	-	-	1,424.62
其他长期资产支出	551.68	341.92	482.33	158.93
合计	1,769.38	3,397.55	2,275.38	2,418.04

(五)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在未来的两到三年，公司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主要是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计划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十六、盈利能力分析

(一) 营业收入构成及其变化原因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收入 (万元)	比例 (%)	收入 (万元)	比例 (%)	收入 (万元)	比例 (%)	收入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26,425.84	83.56	40,592.62	92.54	31,505.05	93.13	22,841.25	99.76

其他业务收入	5,200.75	16.44	3,272.28	7.46	2,324.30	6.87	54.68	0.24
营业收入	31,626.59	100.00	43,864.90	100.00	33,829.34	100.00	22,895.94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两部分，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各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隔热减震和精密模切设备等销售收入，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07年、2008年、2009年及2010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76%、93.13%、92.54%和83.56%。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材料代理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2008年及2009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大幅提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在2007年10月购买了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前身锦富精密的经营性资产后成立上海分公司，该分公司（2009年10月由上海挚富承继上海分公司业务）经营材料代理等业务增加的收入所致。2010年上半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2010年上半年下游客户尤其是国内内资客户需求明显提速，而公司2010年上半年产能利用率接近饱和，部分产品很难保证及时供应，因此，对于产品附加值相对较低的业务，公司利用渠道优势采购部分材料直接销售给客户（客户再交由其他厂商生产产品）所致，该部分贸易品销售金额约为3,195.20万元。

下面主要针对主营业务收入进行具体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1、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4,405.76	36,735.83	26,572.14	20,786.46
比例	92.36%	90.50%	84.34%	91.00%
同比增长率	71.61%	38.25%	27.83%	97.75%
1.1 光学膜片	8,740.66	12,907.74	6,401.75	3,502.57
比例	33.08%	31.80%	20.32%	15.33%
同比增长率	75.61%	101.63%	82.77%	131.82%
1.2 胶粘类制品	7,878.33	11,638.01	8,492.85	7,541.84
比例	29.81%	28.67%	26.96%	33.02%
同比增长率	97.74%	37.03%	12.61%	37.80%
1.3 绝缘类制品	7,786.77	12,190.07	11,677.54	9,742.05
比例	29.47%	30.03%	37.07%	42.65%
同比增长率	48.04%	4.39%	19.87%	176.18%
2、其他业务	2,020.07	3,856.79	4,932.91	2,054.80
比例	7.64%	9.50%	15.66%	9.00%
同比增长率	14.18%	-21.82%	140.07%	-10.95%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6,425.84	40,592.62	31,505.05	22,841.25

同比增长率	65.26%	28.84%	37.93%	78.19%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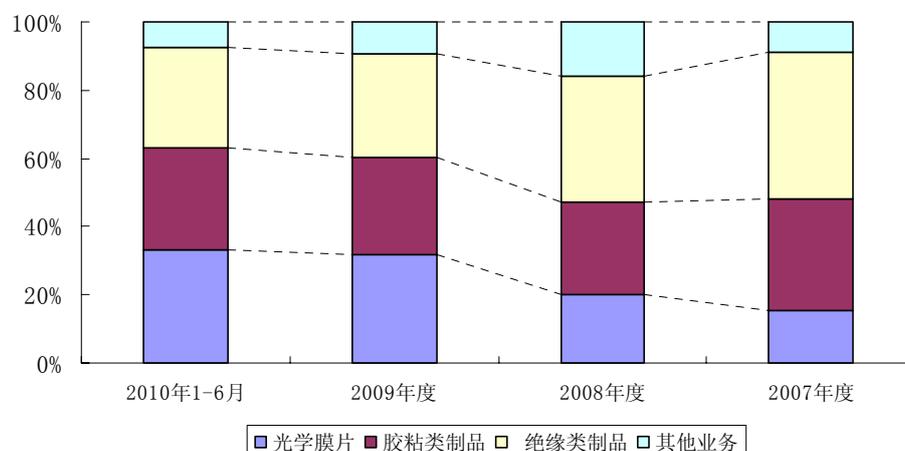
(1) 构成分析

从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来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最近三年及一期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重分别为 91.00%、84.34%、90.50%和 92.36%，是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由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技术成熟，市场认知度较高，未来一段时间该产品仍将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

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中，光学膜片产品最近三年及一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上升，由 2007 年的 15.33% 增加到 2010 年 1-6 月的 33.08%。而传统胶粘、绝缘类产品由于光学膜片的快速增长，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有所下降。这种变化体现了公司近年来的战略意图：由于胶粘和绝缘类产品是公司的传统产品，公司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经验和良好的客户基础，因此报告期内对其采取的是在保持原有客户的基础上稳定发展的市场策略。而光学膜片是公司的新兴产品，且市场发展潜力巨大，公司对其采取的是积极扶持和大力拓展的市场策略，因此光学膜片产品最近三年及一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持续上升。预计未来随着募投项目的成功实施，公司光学膜片产品的比重仍将继续上升。

主营业务中的其他业务主要包括隔热减震类产品和精密模切设备。其中隔热减震类产品主要是公司上海分公司和上海挚富的产品，主要用于汽车、家电等行业；精密模切设备主要是子公司无锡正先的产品。最近三年及一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00%、15.66%、9.50%和 7.64%。

2009 年、2010 年 1-6 月，发行人光学膜片销售收入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31.80%、33.08%，均居第一位，如下表：



(2) 变动趋势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销售收入显示了强劲的增长势头，2008年较2007年增长37.93%、2009年较2008年增长28.84%、2010年上半年较2009年上半年增长65.26%。

报告期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主要来自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销售收入的增长：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市场，客户结构逐步多元化，在面临2008年金融危机的不利情况下，收入仍保持了近40%的增长。2009年4月以来，终端市场在“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和“家电下乡”等一系列利好政策的刺激下，已经开始恢复增长，相应的光电模组企业出货量提高，公司的业务订单亦逐步回升，2009年全年公司收入较2008年全年实现了良性增长。2010年上半年，国内创维、康佳等主要液晶电视业者加大向其上游液晶面板产能的投资力度，对于液晶面板生产所需零组件销售形成有力拉动，刺激公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销售于2010年上半年同比加速增长。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按产品类别具体分析如下：

①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A、光学膜片：

光学膜片类产品包括反射片、扩散片、棱镜片等，是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中的高端产品，也是公司今后要做大做强的一类品种。公司从2006年开始光学膜片的生产制造，最近三年及一期光学膜片类产品发展迅速，光学膜片的销售收入从2007年的3,502.57万元增长到2009年的12,907.74万元，复合增长率达91.97%。2010年上半年光学膜片销售收入高达8,740.66万元，同比增长75.61%。

公司光学膜片产品销售收入的高速增长一方面是因为，全球LCD产业的蓬勃发展，带动了光学膜片市场规模的逐年增长。以销售额计算，2007年和2008年全球光学膜片的销售额增长率分别为17.50%和21.70%。另一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抓住产业机遇，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加大光学膜片相关产品的研制与开发，并将研发产品投入规模量产，导致光学膜片的增长快于公司其他产品的增长。

2010年上半年，公司光学膜片销售收入同比快速增长，主要系该期国内投资增加，而公司进入了国内液晶电视业者市场（近期国内液晶面板投资均以大尺寸为主），导致公司大尺寸光学膜片销售价量齐升；2010年公司光学膜片销量

为 10,901.78 万片，同比增长 33.21%，而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了 75.61%，显示出良好的增长势头。

B、胶粘、绝缘类制品：

胶粘、绝缘类制品是公司的传统产品，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和生产经验，订单量一直保持稳定增长。从 2007 年开始，公司设立的南京锦富和东莞锦富产能开始释放，销售收入提升。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胶粘绝缘类产品保持了良好的增长趋势。其中胶粘类制品的销售收入从 2007 年的 7,541.84 万元增长到 2009 年的 11,638.01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24.22%；绝缘类制品的销售收入从 2007 年的 9,742.05 万元增长到 2009 年的 12,190.07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11.86%。

② 其他业务：

隔热减震类产品和精密模切设备类产品系 2007 年收购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资产后新增的产品种类，隔热减震类产品主要应用在汽车等行业，随着国内汽车工业的发展，此类产品的增长空间仍较可观。

精密模切设备类产品涉及到行业内上游机器设备的生产，将精密模切设备的生产掌握在本公司后，对于巩固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的地位具有重要作用。目前，公司下属子公司无锡正先已成为国内高端精密模切设备的重要提供商，随着未来新设备的研发生产，精密模切设备类产品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有望为公司创造更多的利润。

2008 年和 2009 年其他业务的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140.07%和-21.82%。2008 年其他业务的增长主要是因为 2007 年收购实际控制人相关资产后，隔热减震类产品销售收入大幅上升。2008 年以前公司隔热减震类产品主要应用于光电显示行业，2008 年公司扩大了其在汽车和家电行业的销售，导致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按销售模式划分如下：

按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划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如下：

类别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外销	21,182.71	80.16	34,128.98	84.08	25,815.21	81.94	20,313.93	88.94
内销	5,243.13	19.84	6,463.63	15.92	5,689.83	18.06	2,527.32	11.06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6,425.84	100.00	40,592.62	100.00	31,505.05	100.00	22,841.25	100.00

内销指直接销售给大陆地区的客户，外销包括直接出口和进料深加工结转两种。其中直接出口销售比例很小，公司产品的外销基本以进料深加工结转的方式实现。

进料深加工结转作为加工贸易的一种流通方式，是指从事进料加工贸易的企业将进口免税料件加工的产品（半成品）结转至另一加工贸易企业进行深加工后复出口的经营行为。即从进口原料生产到半成品直至成品出口的多个企业连锁结转。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目前对企业的进料深加工结转业务执行免征增值税和免征关税的政策。

公司销售收入 80% 以上来自进料深加工结转销售，这项业务的上下游客户均为外资企业，客户质量较高，业务模式成熟，是目前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方式。

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按销售地区划分如下：

按照公司业务量的地域分布划分，公司销售收入主要集中在长三角地区，这一地区是我国光电产业较为集中的区域，公司的核心客户大部分均位于这一区域，同时，公司已经在珠三角、环渤海湾地区等光电产业主要分布地区打开局面。从下表可以看出，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在珠三角、环渤海湾经济区的销售收入逐年增加。尤其是子公司东莞锦富自 2007 年投产后，珠三角经济区在收入中的占比增长迅速。今后公司将以长三角地区为核心根据地，覆盖国内主要光电产业区域。营业收入的具体地域来源分布如下表：

区域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珠三角经济区	6,649.58	25.16	10,541.04	25.97	4,580.14	14.54	478.77	2.10
长三角经济区	17,471.81	66.12	27,131.38	66.84	25,115.25	79.72	22,196.29	97.18
环渤海湾经济区	838.68	3.17	615.04	1.52	261.11	0.83	17.62	0.08
其他地区	1,465.77	5.55	2,305.15	5.67	1,548.54	4.92	148.58	0.65
合计	26,425.84	100.00	40,592.62	100.00	31,505.05	100.00	22,841.25	100.00

（二）公司利润主要来源和影响因素

1、报告期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利润贡献。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投资收益和营业外收支对利润影响均较小。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源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情况如下：

产品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毛利 (万元)	比例 (%)	毛利 (万元)	比例 (%)	毛利 (万元)	比例 (%)	毛利 (万元)	比例 (%)
1.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6,605.25	90.63	10,498.52	89.14	8,129.84	85.68	6,734.81	88.83
1.1 光学膜片	2,463.91	33.81	3,783.88	32.13	2,061.51	21.73	1,196.61	15.78
1.2 胶粘类	1,910.07	26.21	2,955.22	25.09	2,180.64	22.98	1,910.56	25.20
1.3 绝缘类品	2,231.27	30.61	3,759.42	31.92	3,887.69	40.97	3,627.64	47.84
2. 其他业务	683.30	9.37	1,279.17	10.86	1,358.72	14.32	847.30	11.17
主营业务毛利	7,288.55	100.00	11,777.69	100.00	9,488.56	100.00	7,582.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主营业务利润主要来自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就产品种类而言，绝缘类及胶带类产品作为公司的传统业务，客户资源优质、稳定，是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公司在这两类产品上已经形成规模优势，最近三年及一期，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合计为 73.04%、63.95%、57.01%和 56.82%。而光学膜片类（主要是反射片、扩散片及棱镜片）产品则是公司未来要着力培育的新的利润增长点，最近三年及一期对主营业务毛利的贡献快速提高，分别为 15.78%、21.73%、32.13%和 33.81%，预计在未来仍将保持高速增长。

2、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

（1）行业发展前景的影响

公司主要产品均是应用于液晶显示器及其应用产品（笔记本电脑、液晶电视、数码相机等），因而，公司产品的需求量最终取决于下游液晶显示模块及背光模组的需求量。如果下游液晶显示模块及背光模组的需求量下降，可能对公司盈利的连续性及稳定性造成影响。但就目前来看，全球 TFT-LCD 产业发展势头迅猛，包括其配套组件 LCM、BLU 在内的 TFT-LCD 产品及相关配套件的产能正在不断向中国转移，中国 TFT-LCD 中下游产业规模巨大，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的需求非常旺盛。国家政府对于 LCD 及其配套产业也采取扶持的政策，将其作为支持和鼓励发展的产业。因而，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未来面临广阔的市场空间和一个相当长的景气周期，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从而为本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提供了良好的保证。

（2）全国性网络布局和服务能力的影响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对于交货期的要求很高，因此，企业必须靠近客户，提供贴近性的服务，以满足光电行业对于配套产品的高效率要求。如何扩大和完善公司生产基地布局，发挥贴近市场、贴近客户的优势降低生产成本成为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

目前公司在现有南京、上海、无锡、威海、东莞、厦门等子公司的基础上，拟进一步拓展网络布局，扩大辐射范围和供应效率，缩短交货期。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对于现有子公司，通过新增投资，增加设备和生产线，扩大其生产能力，并提高子公司运营资金，保证对客户的配套供应。

公司营销网络的广度、服务的快速反应能力以及服务技术水准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是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和利润连续性、稳定性的保证。

（3）研发技术能力的影响

下游产品生命周期短、研发快速且质量要求高，零组件材料配合其更新的技术及速度显得尤为重要。且随着产品的差异化倾向，为应对各客户产品规格不同的要求，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厂商必须具备制程应变能力以适时满足客户的需求。锦富新材自成立之日起即注重自有技术的开发，产品响应速度及质量均能满足客户需求，并能适应客户开发及快速反应市场的变化。公司积极投入生产研发制程的改善，以提高生产力并增加市场竞争力。

（4）生产流程管理效率的影响

公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均系依据客户需求生产，属定制化产品。在下游应用市场对产品需求扩张快速，且对产品性能要求日趋复杂的情况下，生产管理、制程稳定等生产制程管控能力以及能否达到经济规模生产，降低平均固定成本，是重要的竞争条件。

（5）原材料价格变动的的影响

公司上游原材料主要来自进口，其生产商主要为跨国企业，供应商为跨国企业在中国设立的外资企业或其经销商，如果出现原材料供应紧张或涨价，将可能影响公司的原材料需求及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三）营业成本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金额	比例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	金额	比例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
原辅材料	153,799,182.11	80.37	58.20	233,217,049.30	80.94	57.45
人工费用	19,812,432.80	10.35	7.50	23,753,329.33	8.24	5.85
制造费用	17,761,300.78	9.28	6.72	31,178,864.67	10.82	7.68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91,372,915.70	100.00	72.42	288,149,243.30	100.00	70.9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64,258,357.50	---	---	405,926,152.17	---	---
主营业务毛利合计	72,885,441.80	---	---	117,776,908.87	---	---
主营业务毛利率 (%)	27.58%	---	---	29.01	---	---
项目	2008年			2007年		
	金额	比例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	金额	比例 (%)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
原辅材料	178,274,046.50	80.98	56.59	123,412,281.58	80.87	54.03
人工费用	16,010,924.57	7.27	5.08	12,447,090.38	8.16	5.45
制造费用	25,879,889.00	11.75	8.21	16,732,045.75	10.97	7.33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220,164,860.07	100.00	69.88	152,591,417.71	100.00	66.81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315,050,460.96	---	---	228,412,527.92	---	---
主营业务毛利合计	94,885,600.89	---	---	75,821,110.21	---	---
主营业务毛利率 (%)	30.12	---	---	33.19	---	---

从上表可以看出，① 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1—6月，原辅材料、人工费用及制造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比较稳定，总体变化不大，2010年上半年的人工费用占比上升主要系2010年4月公司集中上调职工工资幅度较多所致。② 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1—6月，主营业务成本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略呈逐年上升的趋势，这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为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采取适度调价扩产的战略，相比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略快所致。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0.87%、80.98%、80.94%和 80.98%，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且各个年份之间占比较为稳定。

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原材料金额占直接材料成本的比重如下：

主要原材料类别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	----------	-------	-------	-------

光学膜片母卷		29.97%	27.07%	14.46%	10.86%
胶粘类材料	吸波材料	-	1.85%	5.26%	4.06%
	导电铜箔	0.29%	-	0.18%	0.00%
	导电铝箔	3.85%	6.38%	7.95%	11.04%
	导电布	3.4%	1.27%	0.71%	-
	黑白胶带	6.16%	4.07%	2.51%	3.52%
	矽胶麦拉片	0.97%	0.81%	1.42%	1.96%
绝缘类材料	PET 基材	7.35%	7.32%	11.45%	12.23%
	PC 基材	0.62%	2.76%	0.66%	0.40%
隔热减震类材料	高密度聚酯泡棉	6.36%	3.29%	5.29%	0.27%
	高性能泡棉	0.53%	1.65%	2.42%	2.74%
合计		59.50%	56.47%	52.31%	47.07%

注：由于每类制品下原材料繁多，此表仅列示了最主要的原材料类别。

主要原材料中光学膜片母卷包括若干种光学膜片，主要有保护膜、扩散膜、增光膜、反射膜等，这些光学膜片品种繁多，规格不一，性能方面也存在着较为明显的差异。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一直处于变化之中，一些在以前年度占直接材料比重较高的原材料品种逐渐变少，并不断有新的原材料品种出现。这主要是因为公司下游产品更新速度快，生产产品的机型相应发生变化，需要公司不断调整原材料结构。

公司所需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不存在依赖单一原材料的风险。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及增长率情况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占营收 比重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占营收 比重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占营收 比重	金额 (万元)	增长率	占营收 比重
销售费用	712.77	63.28%	2.25%	1,115.62	2.64%	2.54%	1,086.95	75.55%	3.21%	619.16	92.77%	2.70%
管理费用	1,841.15	49.24%	5.82%	3,351.87	5.11%	7.64%	3,188.86	37.52%	9.43%	2,318.84	110.00%	10.13%
财务费用	167.21	575.05%	0.53%	73.67	-83.42%	0.17%	444.20	43.68%	1.31%	309.16	180.39%	1.35%
合计	2,721.13	60.54%	8.60%	4,541.16	-3.79%	10.35%	4,720.01	45.36%	13.95%	3,247.16	111.45%	14.18%

2007 年至 2010 年上半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率分别为：77.51%、47.75%、29.67%和 84.70%；发行人期间费用同比增长率分别为：111.45%、45.36%、-3.79%和 60.54%。

发行人 2010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期间费用同比 2009 年上半年增加较多，增幅为 60.54%，这主要系 2010 年上半年，公司加大了国内内资液晶电视龙头企业的市场开拓力度，相应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增加较多所致。

发行人 2009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而同期期间费用并未同步扩大主要系：2007 年、2008 年发行人因新客户市场集中开拓、子公司南京锦富和东莞锦富尚未建成千级无尘室，导致部分产品需要从苏州本部运输等带来相关期间费用，尤其是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增加较快，而 2009 年发行人在成功开拓新谱（广州）电子有限公司、瑞仪光电（南京）有限公司、喜星电子（南京）有限公司等主流背光模组客户后，销售收入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而相应的市场开拓、运输等费用则呈现平缓略降趋势。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的具体演变情况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样品费、运输费、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等构成，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619.16 万元、1,086.95 万元、1,115.62 万元和 712.77 万元，各期销售费用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2.70%、3.21%、2.54%和 2.25%。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明细同比增长率合理性分析：

单位：元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职工薪酬	2,519,890.05	3,213,408.94	2,618,725.10	1,922,418.95
租赁费	135,663.69	311,302.97	126,118.80	86,278.00
运输费	1,262,676.38	2,633,295.76	3,005,432.89	596,657.12
广告费	—	54,000.00	300,633.22	---
样品费用	613,964.58	1,320,297.28	1,090,532.39	874,031.18
业务招待费	1,069,131.80	1,508,314.65	1,538,872.90	671,489.55
交通差旅费	694,178.35	1,198,057.46	961,781.86	561,813.65
其他	832,213.58	917,536.52	1,227,419.84	1,478,915.99
合计	7,127,718.43	11,156,213.58	10,869,517.00	6,191,604.44

2007年、2008年，发行人销售费用同比增长率均高于同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南京锦富、东莞锦富相继进入快速增长期，相应的销售人员职工薪酬、运输费用、业务招待费用等大幅增加，主要表现在：

①随着子公司南京锦富、东莞锦富销售规模的扩大，新增销售及市场人员较多，导致相应的职工薪酬增加较快，2008年较2007年增长69.63万元，增长率为36.22%；

②2008年，发行人产品运输费用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东莞锦富和南京锦富两家子公司销售区域的客户订单中的部分产品技术要求较高，需要在发行人苏州本部的千级无尘车间生产，因此这部分货物需通过苏州本部生产并发送，导致产品运输费用大幅增长，2008年较2007年增长240.88万元，增长率为403.71%；

③2007年、2008年，南京锦富导入瑞仪光电(南京)有限公司、喜星电子(南京)有限公司等主流背光模组客户，东莞锦富导入新谱(广州)电子有限公司等主流背光模组客户，相应产生的业务招待费用增加亦较快，2008年较2007年增长86.74万元，增长率为129.17%。

2009年，发行人销售费用同比增长率仅为2.64%，低于同期营业收入增长率较多。主要系：

①子公司南京锦富、东莞锦富于2009年已经建成千级无尘车间，可以自行生产客户需求的技术要求较高的产品，无需由苏州本部运输，导致运输费用同比下降较多，2009年较2008年下降37.21万元，同比下降12.38%；

②2009年，子公司南京锦富、东莞锦富在成功导入主流背光模组客户后，市场开拓相关的业务招待费用与2008年基本持平；

③2009年，发行人广告费用减少较多，2009年较2008年下降24.66万元，同比下降82.04%。

若不考虑上述因素的影响，2009年，发行人销售费用中的销售人员职工薪酬、样品费、交通差旅费等3项销售费用合计的同比增长率为24.50%，与营业收入保持基本同步的增速。

2010年上半年，发行人销售费用同比增长率为63.28%，主要系公司加大了国内内资液晶电视龙头企业的市场开拓力度，相应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等销售费用增加较多所致。

2、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员工资、租赁费、业务招待费和研发费用等构成。2007年、2008年、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公司管理费用的金额分别为2,318.84万元、3,188.86万元、3,351.87万元和1,841.15万元。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明细同比增长率合理性分析：

单位：元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职工薪酬	5,107,168.78	10,409,949.16	11,914,232.12	8,688,264.54
折旧费	726,432.31	1,004,035.20	641,344.43	186,893.39
租赁费	1,132,035.79	1,605,993.74	1,871,860.17	1,350,005.00
办公费	679,975.70	1,166,232.25	1,267,707.36	826,341.96
交通费	331,661.16	568,942.49	625,077.12	653,626.28
差旅费	948,784.90	1,018,080.33	1,611,775.96	611,111.89
社会机构服务费	715,400.00	1,730,851.36	1,385,388.58	977,128.80
业务招待费	1,712,641.92	1,942,154.13	1,574,141.90	1,223,682.79
存货报废损失	-	872,907.85	---	866,692.93
研发费用	4,423,257.15	9,990,534.74	7,774,251.37	5,281,029.77
其他	2,634,133.33	3,209,033.77	3,222,819.36	2,523,597.82
合计	18,411,491.04	33,518,715.02	31,888,598.37	23,188,375.17

2007年，发行人管理费用同比增长率高于同期营业收入增长率较多，主要系2007年发行人苏州本部及子公司南京锦富、东莞锦富进入快速发展阶段，管理规模明显扩大，管理人员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主要管理费用均明显增加，2007年发行人管理费用相比2006年增长110%。

2008年，发行人管理费用同比增长率略低于同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基本持平，该年发行人各项管理费用基本保持与主营业务收入同步的自然增长幅度。

为了开拓新市场，提高竞争力，公司不断加大对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投入，公司的研究开发费用逐年增加。2007年至2009年间，研发费用持续保持了30%左右的年均增幅。

2009年，发行人管理费用同比增长163.01万元，增长率仅为5.11%，低于同期营业收入增长率较多，主要系：

① 职工薪酬下降，2009年相比上年下降150.43万元，同比下降12.63%；一方面，2007年底，发行人设立宁波联络处，2008年相应发生联络处人员工资及奖金共计67.83万元，2008年12月公司撤销了宁波联络处。另外，2009年，发行人支付辞退福利24.18万元，比2008年下降66.92万元同比下降73.46%（2008年，由于国际金融危机，发行人辞退的员工相对较多，因而给与相应辞退福利补偿金额较大）。

② 为了应对金融危机的影响，2008年12月公司发行人退租了上海新长征（集团）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真北路1263号新长征商务大厦5楼的办公用房，导致租赁费用减少，2009年较2008年减少26.59万元，同比下降14.20%。

③ 发行人坚持管理改进和创新，逐步完善和健全了基于业务目标为导向的内部管理制度和信息化运作流程，并成功实施了ERP信息管理系统，该系统整合了公司的各种资源，实现了公司业务的高效运作，有效地控制了日常管理费用。

2010年上半年，发行人管理费用同比增长49.24%，主要系公司加大了国内内资液晶电视龙头企业的市场开拓力度，相应的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管理费用增加较多所致。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明细同比增长率合理性分析：

单位：元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利息支出	704,450.04	243,493.66	9,562.40	---
减：利息收入	82,517.34	124,713.56	366,326.85	949,062.01
汇兑损益	624,291.75	283,033.73	4,518,360.26	3,898,426.14
手续费	425,846.13	334,855.14	280,387.85	142,249.74
合计	1,672,070.58	736,668.97	4,441,983.66	3,091,613.87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财务费用的产生来源主要是由于发行人采用进料深加工方式，使用美元结算销售收入而产生的汇兑损益。2007年、2008年，由于人民币持续升值，使公司汇兑损失有所上升，公司财务费用亦有所上升。但由于公司进口原材料也采用美元结算，可以取得一部分汇兑收益，故而，人民币升值

对公司的负面影响相对可控。而随着 2009 年、2010 年公司增加了银行借款，偿还银行借款带来的相应利息费用是财务费用的另一重要组成部分。

2009 年，发行人财务费用发生额较 2008 年度减少了 370.53 万元，同比下降 83.42%，主要系 2009 年以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相对稳定，汇兑损失较上年大幅下降所致。

2010 年上半年，发行人财务费用发生额较 2009 年上半年增加了 142.44 万元，同比大增 575.05%，主要系 2010 年上半年公司偿还部分银行借款，相应利息支出增加较多，另外，由于人民币持续升值，使该期公司汇兑损失有所上升，从而 2010 年上半年的财务费用同比增加较快。

发行人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三项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呈逐年下降趋势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4、期间费用变化情况同业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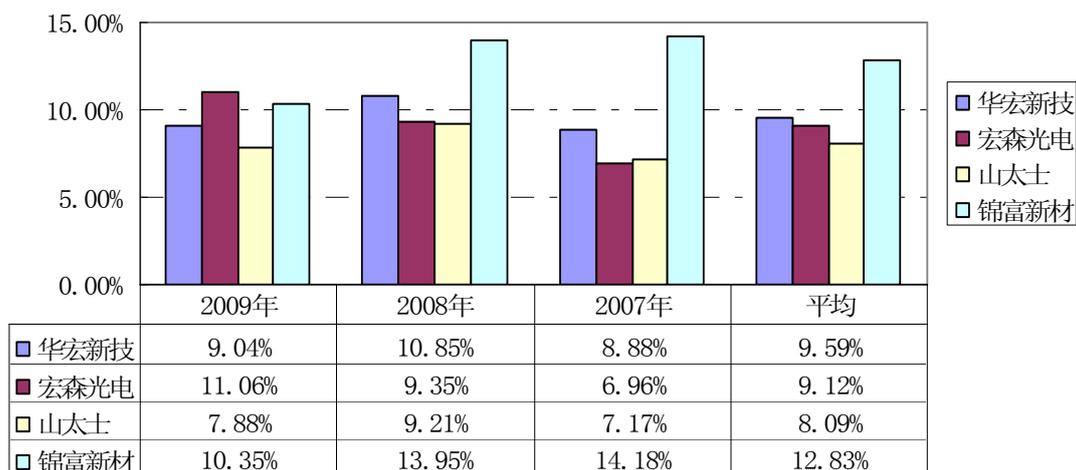
发行人与同业公司期间费用情况比较表：

公司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新台币千元)	同比增长 率	占营收 比重	金额 (新台币千元)	同比增长 率	占营收 比重	金额 (新台币千元)	同比增长 率	占营收 比重
华 宏 新 技	销售费用	117,303	-10.09%	1.74%	130,468	30.25%	2.46%	100,171	-10.18%	1.96%
	管理费用	446,393	33.09%	6.63%	335,418	20.41%	6.32%	278,558	34.06%	5.50%
	财务费用	44,985	-59.18%	0.67%	110,193	53.34%	2.08%	71,860	317.16%	1.41%
	合计	608,681	5.66%	9.04%	576,079	27.85%	10.85%	450,589	72.85%	8.88%
宏 森 光 电	销售费用	76,718	175.59%	53.16%	27,838	-6.11%	1.81%	29,650	13.07%	1.75%
	管理费用	80,210	-9.35%	5.55%	88,488	30.06%	5.76%	68,036	17.39%	4.02%
	财务费用	2,833	-89.69%	1.96%	27,468	37.74%	1.79%	19,942	513.05%	1.18%
	合计	159,761	11.10%	11.06%	143,794	22.24%	9.35%	117,628	60.00%	6.96%
山 太 士	销售费用	29,110	-8.67%	2.00%	31,875	20.21%	2.49%	26,515	46.02%	2.01%
	管理费用	82,152	13.59%	5.64%	72,322	8.06%	5.64%	66,927	131.39%	5.08%
	财务费用	3,535	-74.43%	0.24%	13,825	1231.89%	1.08%	1,038	330.16%	0.08%
	合计	114,797	-2.73%	7.88%	118,022	24.92%	9.21%	94,480	110.55%	7.17%
发 行 人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项目	金额 (人民币万元)	同比增长 率	占营收 比重	金额 (人民币万元)	同比增长 率	占营收 比重	金额 (人民币万元)	同比增长 率	占营收 比重
	销售费用	1,115.62	2.64%	2.54%	1,086.95	75.55%	3.21%	619.16	92.77%	2.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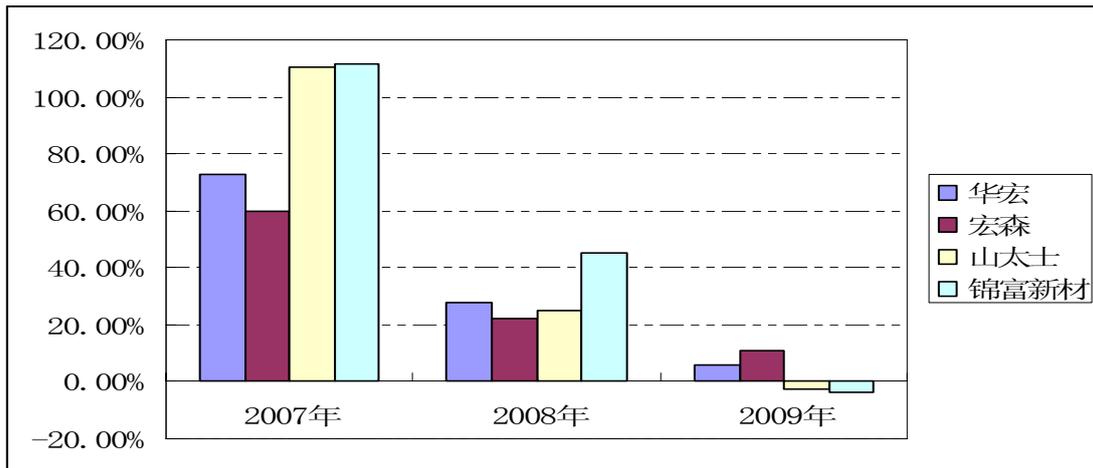
管理费用	3,351.87	5.11%	7.64%	3,188.86	37.52%	9.43%	2,318.84	110.00%	10.13%
财务费用	73.67	-83.42%	0.17%	444.20	43.68%	1.31%	309.16	180.39%	1.35%
合计	4,541.16	-3.79%	10.35%	4,720.01	45.36%	13.95%	3,247.16	111.45%	14.18%

注：同业数据源自各公司公开的财务报告，同业财务报告中的管理费用均未包含研发费用，此处统计将同业年报中的“研究发展费用”计入管理费用，以便同发行人相关指标对比口径一致。

发行人及同业公司期间费用占营收比重情况



根据上图，可比期间内，4家公司的期间费用占营收的平均比重为9.91%；发行人的期间费用占营收比重平均为12.83%，略高于同业（主要因为2007年、2008年相应指标明显高于同业所致，2009年，发行人期间费用占营收比重与同业较为一致），主要系：发行人2007年、2008年苏州本部尤其子公司南京锦富、东莞锦富规模相继快速扩大，进入并逐渐稳固国际大型平板显示厂商三星、LGD，主流背光模组厂商瑞仪、新谱、喜星等客户市场，销售及管理人员薪酬、研发费用、差旅费、运输费等期间费用亦相应增加较快所致，2007年、2008年，发行人期间费用增长率均明显高于同业，如下图：



总体而言，发行人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在行业内属于合理水平。

(五) 毛利率分析

1、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营业收入	31,626.59	43,864.90	33,829.34	22,895.94
营业成本	23,902.78	31,720.32	24,010.67	15,270.46
营业毛利	7,723.81	12,144.58	9,818.68	7,625.48
综合毛利率	24.42%	27.69%	29.02%	33.30%

注：综合毛利率计算公式为综合毛利率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以下毛利率均指综合毛利率。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3.30%、29.02%、27.69% 和 24.42%，综合毛利率总体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但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影响本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因素包括行业因素的影响、产品结构调整及各产品毛利率变动、单位固定资产的分摊等。

最近三年及一期，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原因如下：

(1) 终端产品价格下降对行业毛利率的影响

公司所处产业链的最下游是消费电子类行业，终端产品有液晶电视、手机、笔记本电脑等，这些产品的新品推出频率有加快的趋势，产品生命周期变短，价格降低趋势也较为明显。这直接导致了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的价格处于下降通道，为保持适度的利润空间，背光模组企业把降价的压力也部分转嫁到光电显

示薄膜器件生产厂商。近几年，光电薄膜器件行业的主要厂商毛利率均经历了一个逐年下滑的过程：

公司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宏森光电	13.88%	13.38%	15.23%	21.56%
华宏新技	13.42%	13.80%	15.62%	23.90%
山太士	4.99%	2.58%	12.42%	30.07%
锦富新材	27.69%	29.02%	33.30%	34.82%

注：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均为综合毛利率。

可以看出，近几年受行业因素的影响，行业内主要公司的毛利率均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但相比行业其他公司，本公司的毛利率下降趋势较为平缓。

由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占 LCD 面板产品成本的比重并不高，且下游产品的生命周期已逐渐形成连续的链条，因此下游产品的降价趋势对公司产品会有一定影响，但影响并不是显著的线性关系。

（2）原材料下降与产品销售价格下降的不同步

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产品销售价格的不同步变动是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走低的重要因素。报告期内公司优化了采购流程，采购效率提高，有效控制了采购成本；同时受益于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后，采购规模相应扩大从而可以享受到更加优惠采购价格的规模经济效应，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之“（四）主要产品产销情况”之“5、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尽管随着上游原材料供应商专利保护期的到期和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未来原材料供应市场将向有利于发行人的方向发展，但在报告期内相比公司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幅度，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下降幅度相对平缓。正是这种下降幅度的不一致，影响了公司产品毛利率。

（3）产品销售结构及各产品毛利率变化的影响

下表是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及其变化情况：

项目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1.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7.06%	28.58%	30.60%	32.40%
1.1 光学膜片	28.19%	29.31%	32.20%	34.16%
1.2 胶粘类制品	24.24%	25.39%	25.68%	25.33%
1.3 绝缘类制品	28.65%	30.84%	33.29%	37.24%
2. 其他业务	33.83%	33.17%	27.54%	41.24%

主营业务毛利率	27.58%	29.01%	30.12%	33.19%
---------	--------	--------	--------	--------

下表是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结构情况：

产品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1.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92.36%	83.75%	78.55%	90.79%
1.1 光学膜片	33.08%	29.43%	18.92%	15.30%
1.2 胶粘类制品	29.81%	26.53%	25.10%	32.94%
1.3 绝缘类制品	29.47%	27.79%	34.52%	42.55%
2. 其他业务	7.64%	8.79%	14.58%	8.97%

2008年，公司毛利率下降4.28个百分点，其中其他业务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从41.24%下降到27.54%，而同时销售收入的比重却有所提高。这主要是：在2008年，由于金融危机的影响，公司为扩大销售规模，对隔热减震类产品采取了薄利多销的策略，并加大了其在汽车和家电行业的销售，销售数量和收入迅速提升（收入从2007年的1,359.90万元增加到2008年的4,275.57万元）。但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导致产品毛利率从39.56%下降到25.46%，对综合毛利率形成较大拖累。

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1.11个百分点，较2008年略有下降。其中虽然光学膜片产品毛利率从32.20%下降到29.31%，但同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18.92%提高到29.43%，两因素使光学膜片产品2009年对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2.78个百分点。绝缘类产品毛利率从33.29%下降到30.84%，同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从34.52%下降到27.79%，两因素使绝缘类产品2009年对主营业务毛利率贡献-3.08个百分点。

2010年上半年，公司毛利率下降3.27个百分点，主要系2010年上半年其他业务收入占比有所扩大，而该部分业务毛利率较低所致。2010年上半年，公司生产设备及产能利用率已接近饱和，因此，对于产品附加值较低的业务，公司向客户直接销售了发行人具有渠道优势的部分材料，再由客户交由其他厂商生产，该部分产品销售收入为3,195.20万元，加上一直以来的贸易代理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合计5,172.77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增幅较快，而其他业务毛利率较低，为8.37%，这导致2010年上半年公司的毛利率水平总体出现了下降。

产品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毛利率	占营收比重	毛利率	占营收比重	毛利率	占营收比重	毛利率	占营收比重
主营业务	27.58%	83.56%	29.01%	92.54%	30.12%	93.13%	33.19%	99.76%

其他业务	8.37%	16.44%	11.21%	7.46%	14.20%	6.87%	79.30%	0.24%
综合	24.42%	100.00%	27.69%	100.00%	29.02%	100.00%	33.30%	100.00%

2010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水平下降了1.43个百分点，这主要是由于国内主要品牌液晶电视企业开始涉足液晶面板领域，需求增加较快，导致部分上游原材料相对紧缺，采购价格有所上涨所致；同时，2010年上半年公司逐渐加大了向国内内资液晶电视客户的销售，销售产品主要为大尺寸光学膜片配套产品，市场需求较旺盛，销售价格稳中有升，这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毛利率压力。

(4) 人工成本上升

一方面，公司员工人数在报告期内增加较多；另一方面，公司员工的平均工资也呈逐年上升的趋势，这主要是新劳动法实施以来，公司为保障员工福利和提高员工积极性，支付给员工的薪酬逐年增加，分配到单个产品的人工成本有所上升。

(5) 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全国布局的影响

由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对生产环境要求较高，且生产工序相对比较复杂。生产所需千级无尘车间、机器设备、辅助电力设备等需前期一次投入到位，因此具有前期一次性投入较大、生产运营费用相对固定的特点。公司自2007年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布局网点（2007年收购3家子公司，新增2家子公司；2009年新增2家子公司，1家孙公司），由于部分子公司开业时间不长，固定资产和厂房租赁和改良费用的一次性增加导致分摊到单位产品的成本有所上升。

对于本公司来说，主要固定投入包括厂房租赁费、车间装修费、机器设备维修/折旧费、水电费、车间主要管理人员工资等。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收入分摊主要固定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主要固定成本（万元）	1,309.91	2,045.58	1,520.20	843.50
单位主营业务收入分摊的主要固定成本（元）	0.050	0.050	0.048	0.037

从上表可见，由于2007年以来子公司的增加，导致公司固定资产等一次性投入较大，单位主营业务收入分摊的主要固定成本从2007年的0.037元上升至2008年0.048元。再上升到2009年的0.050。这是影响公司2008年和2009年毛利率的重要原因。

(6) 新产品开发速度和数量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

一般而言，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新产品在推出时毛利率通常较高，而由于产品的更新速度较快，新产品推出之后毛利率会逐步下降，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出新品，以求稳定毛利率，如 2007 年公司新增扩散膜的销售，2008 年公司新增 BEF 棱镜片的销售，这些产品在推出之初均能获得较高的毛利率。但由于目前公司资金有限，尚未建立起大规模的测试和量产环境，新品所占收入比重尚低，对毛利率的贡献尚比较有限。随着公司募投项目用于更多光学膜片新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公司光学膜片的毛利率将能够保持稳定。

(7) 发行人内外销比重变化的影响

从发行人内外销客户的情况来看，2009 年、2010 年上半年，公司向内销客户销售的毛利率情况要好于外销客户，如下表，2009 年发行人内销比重为 15.92%、2010 年上半年发行人内销比重为 19.84%。未来，随着发行人逐渐加大国内内资液晶电视业者的开拓力度，内销比重有望不断上升，这将有助于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继续维持保持较高水平。

发行人内外销客户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毛利率
外销	211,827,050.43	155,768,489.28	56,058,561.15	26.46%
内销	52,431,307.07	35,604,426.42	16,826,880.65	32.09%
合 计	264,258,357.50	191,372,915.70	72,885,441.80	27.58%
2009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毛利率
外销	341,289,813.49	243,611,445.25	97,678,368.24	28.62%
内销	64,636,338.68	44,537,798.05	20,098,540.63	31.09%
合 计	405,926,152.17	288,149,243.30	117,776,908.87	29.01%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的比较：

发行人及同业综合毛利率情况

公司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宏森光电	13.88%	13.38%	15.23%	21.56%
华宏新技	13.42%	13.80%	15.62%	23.90%
山太士	4.99%	2.58%	12.42%	30.07%
锦富新材	27.69%	29.02%	33.30%	34.82%

说明：同业公司综合毛利率根据同业公司公开财务报告计算（营业毛利/营业收入净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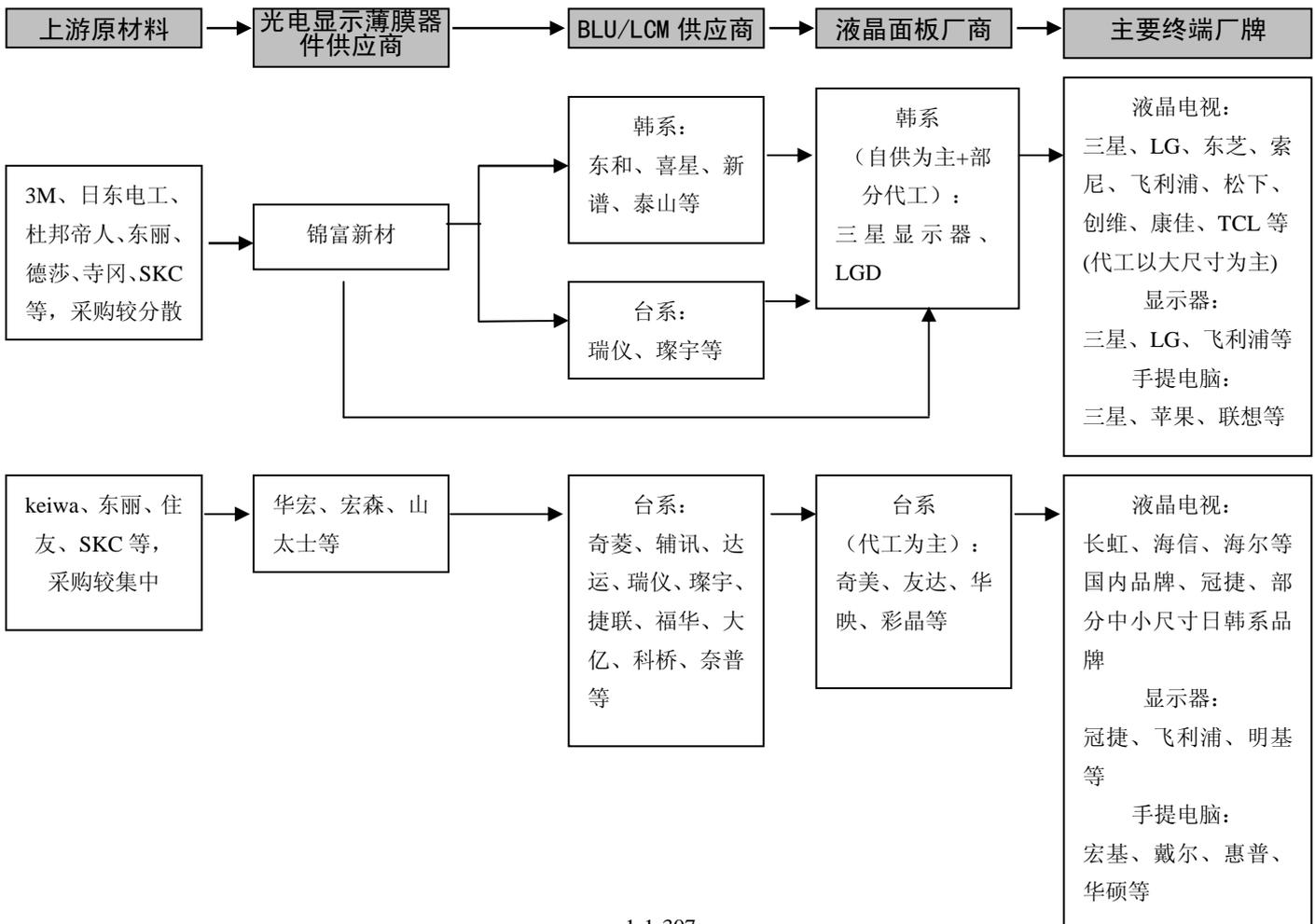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毛利率高于台资同业，主要系相比台资同业，发行人在销售、采购及产品结构等方面具备较为明显的优势。

(1) 销售方面

发行人拥有具备下游终端产品开发领导地位的三星显示器、LGD 等主流液晶面板客户。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处的液晶面板行业价值链与台资同业所处的液晶面板行业价值链存在着较为明显的差异：锦富新材下游液晶面板客户主要为三星显示器、LGD 为代表的韩系液晶面板大厂（全球面板产能第一、二位，尤其高世代、大尺寸液晶电视面板方面技术及产能优势明显），这两家公司在液晶面板终端产品领域有自身雄厚的品牌优势，并为东芝、飞利浦、苹果等全球知名终端品牌提供部分代工业务；而台资同业下游液晶面板客户主要为奇美、友达为代表的台资液晶面板大厂，这些代工大厂基本不具备终端产品品牌，主要是为冠捷、明基、戴尔以及国内长虹、海信、海尔等终端品牌提供代工业务。如下图：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台资同业的所处液晶面板行业价值链基本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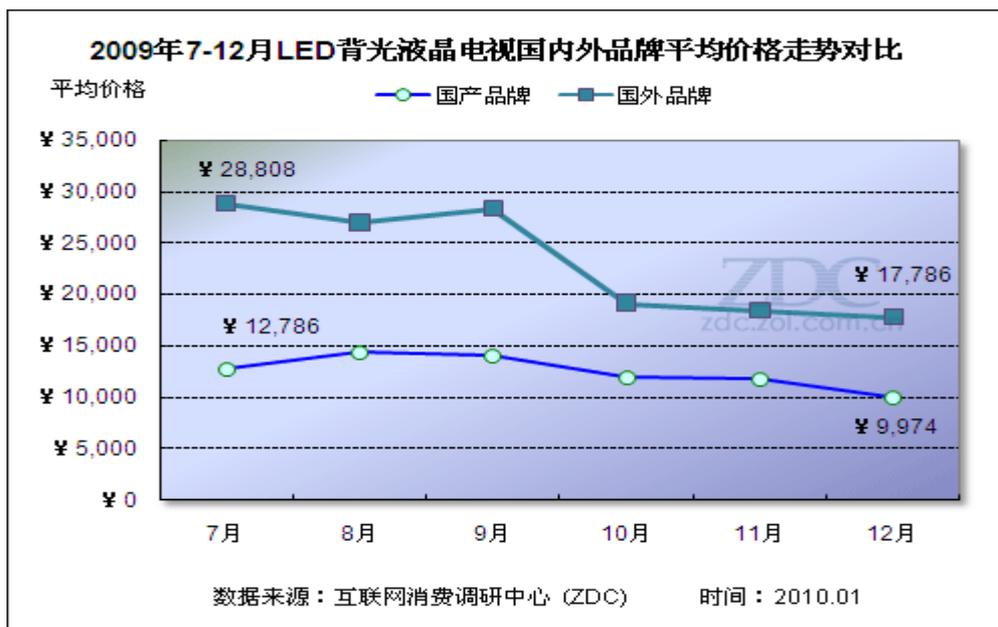
说明：① 2009 年，发行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向韩系 BLU/LCM 供应商销售比重为 44.58%，向韩系面板厂商销售比重为 17.34%，向台系 BLU/LCM 供应商销售比重为 26.45%。

② 在液晶面板厂商向下游终端品牌出货方面，也存在少部分类似友达向三星出货这样的交叉出货的情形。

三星显示器、LGD 等下游厂商较强的盈利能力为发行人提供更大的盈利空间。目前的液晶面板厂商中，较之友达、奇美等台系厂商，三星显示器、LGD 等韩系厂商通常新产品的开发能力更强，产品更新更快，在 LCD 市场一向具有主导市场规格之地位。而在液晶电视、显示器、手提电脑等消费电子终端产品领域，行业内领先企业的策略通常是在现有产品竞争趋于激烈阶段，依托研发及设计优势，推出新产品，并对新产品采取“撇脂定价”的策略，从而达到较高的利润率。

以液晶电视领域的竞争为例来看，三星在 CCFL 液晶电视竞争白热化阶段，率先规模化推出 LED 液晶电视（背光源由 LED 替代 CCFL 的液晶电视），2008 年开始就逐渐布局 LED 液晶电视市场，无论是外观设计还是技术实力都走在业界的前端，同时，新产品定价采取“撇脂定价”策略，三星 LED 液晶电视刚面世时定位高端市场，定价均在 4 万至 5 万元之间，在一个竞争对手较少的市场中赚取较高的利润，而友达、奇美等台系面板厂商供应的终端品牌长虹、海信、冠捷等品牌从 2009 年开始才陆续跟进 LED 液晶电视市场，相应各大品牌的价格战也趋于激烈，利润率逐步降低，而此时，三星又率先成为全球量产 3D LED 电视的厂商，进入另一个可以实施“撇脂定价”的新领域。

以三星、LG、夏普、索尼等为代表的国外品牌的 LED 液晶电视平均价格要明显高于友达、奇美等台系面板厂商供应的终端品牌长虹、海信、海尔等国内品牌为代表的 LED 液晶电视价格，如下图：



同时，因三星显示器、LGD 等韩系面板厂商在高世代、大尺寸液晶面板方面的技术研发及产能优势，三星、LG 等韩系厂商在利润率相对更高的大尺寸 LED 液晶电视产品领域具备更强的定价权和高端市场引领能力，并通过差异化定价来获取更高的价值。

三星与海信的 LED 电视系列种类比较

尺寸 (英寸)	三星		海信	
	型号	价格	型号	价格
55	UA55C6200UF	18499	LED55T18GP	14999
	UA55C6900VF	19999	LED55T29GP	14999
	UA55B6000	21999	TLM55T08GP	15999
	UA55B7000	24999	LED55T29GP3D	19999
	UA55B8000	29999	-	-

数据来源：根据 2010 年 6 月三星网上商城、海信网上商城信息

如上所述，三星在液晶电视领域的产品更新换代、技术研发等方面，与同业相比具备明显先发优势，这使得三星获得了液晶电视终端市场更多的市场机会和较强的定价权，这为三星显示器等韩系液晶面板厂商产品配套的上游企业（如：锦富新材）提供了较大的市场空间与利润空间。

(2) 采购方面

相比台资同业，发行人拥有更为分散的上游原材料采购渠道

在原材料采购渠道方面，发行人凭借对市场领先的液晶面板厂商三星、LGD、等下游客户的深入了解，掌握了下游客户在产品的设计、材料选择等方面的丰富经验，较好的成为了上游原材料厂商与下游平板显示客户间的沟通桥梁，这有助于发行人不断拓宽上游原材料的采购渠道，并稳固了同 3M（中国）、日东电工、杜邦帝人、东丽等国际大型原材料厂商的合作关系。

2006 年至 2009 年，发行人上游原材料采购集中度不断下降，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比重分别为：71.19%、58.83%、44.13%和 43.03%。采购渠道的不断增多，为发行人提供了更多上游原材料的选择空间，有利于控制发行人上游原材料的采购成本。

而台资同业在原材料采购渠道方面则相对集中，甚至通过绑定原材料厂商的方式与供应商进行合作。例如：宏森光电与原材料供应商 SKC HAAS 通过成立合资公司形式，宏森光电原材料基本由 SKC HAAS 供应，业务模式方面，一般由 SKC HAAS 负责前段 Coating 技术，而宏森光电仅负责后段裁切技术。

宏森光电 2006 年-2009 年主要供应商采购占比：

供应商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SKC HAAS	98.76%	90.03%	97.40%	93.09%

数据来源：宏森光电各年年报，2009 年向 SKC TW 采购比重为 73.77%。

华宏新技 2006 年-2009 年主要供应商（前三大）采购占比：

供应商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Keiwa	59.26%	45.52%	29.42%	35.39%
台湾下田	-	11.39%	18.75%	24.36%
Shimoda（台湾下田母公司）	9.06%	-	10.91%	11.29
住华	-	11.52%	-	-
合计	68.32%	68.43%	59.08%	71.04%

数据来源：华宏新技各年年报，表格数据空缺处并不表示该年未向该供应商采购，而是指该供应商不在其采购金额前三位。

（3）产品结构方面

相比台资同业，发行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产品系列更为齐全。

发行人拥有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成套产品的模式，包括光学膜片类、胶粘类、绝缘类产品，基于公司具有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经验、相关原材料采购渠道及规模优势，发行人在向下游客户销售时，通常会根据客户产品技术特点、性能及成本参数，提供诸如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构成、选型、成本核算等的整体方案，成套销售包含光学膜片类和胶粘类、绝缘类产品在内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予客户，这类销售业务模式在有利于客户平板显示产品整体性能的完善和成本的控制的同时，发行人也可较好地控制所供应产品的成本，保持公司产品相对较好的盈利水平。并且，发行人产品系列完整，光学膜片大、小尺寸规格兼具，一方面在销售环节可以通过成套销售保持较好的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在内部生产过程中可有效降低材料损耗。据统计，公司近三年材料利用率均在 97%以上。这也促进了发行人保持较好的毛利率水平。

2006 年至 2009 年，发行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系列中，绝缘类制品的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7.35%、42.55%、34.52%和 27.79%，报告期内，绝缘类制品的毛利率相对更高，有助于发行人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

2006 年至 2009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比重情况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毛利率
1.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83.75%	28.58%	78.55%	30.60%	90.79%	32.40%	81.49%	32.72%
1.1 光学膜片	29.43%	29.31%	18.92%	32.20%	15.30%	34.16%	11.71%	33.88%
1.2 胶粘类制品	26.53%	25.39%	25.10%	25.68%	32.94%	25.33%	42.43%	27.52%
1.3 绝缘类制品	27.79%	30.84%	34.52%	33.29%	42.55%	37.24%	27.35%	40.29%
2. 其他业务	8.79%	33.17%	14.58%	27.54%	8.97%	41.24%	17.89%	43.86%
主营业务毛利率	29.01%		30.12%		33.19%		34.73%	

而台资同业中，华宏新技、宏森光电主要产品为光学膜片，山太士 2006 年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系列中包含了绝缘类制品，与发行人产品系列较一致，该公司 2006 年的毛利率为 30.07%，可以看出，发行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系列的多样性有利于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4) 其他原因

公司较可比公司在机器设备折旧方面具有成本优势，主要表现在：发行人部分生产设备由子公司无锡正先自主研发生产，相比外部采购而言，降低了设备投

入成本，导致整体机器设备原值成本相对较低。另外，机器设备折旧年限的差异也部分导致了发行人报告期内的机器设备折旧的成本优势，发行人与华宏新技、宏森光电和山太士的机器设备折旧政策基本一致，均为直线法计提，其中：发行人机器设备使用年限为 10 年，华宏新技机器设备使用年限为 5-15 年，宏森光电机器设备使用年限为 2-10 年；山太士机器设备使用年限为 5 年。

上述因素使得发行人相比同业而言，当期机器设备折旧占营业收入比重更低，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公司毛利率。

发行人机器设备折旧情况与主要同业比较：

年份	公司名称	机器设备原值 ⁵	当期折旧(机器设备) ⁶	当期营业收入	当期折旧(机器设备)/营业收入
2009 年度	华宏新技	1,326,045.50	101,595.00	6,733,429.00	1.51%
	宏森光电	163,143.50	14,238.00	1,444,307.00	0.99%
	山太士	119,342.00	17,222.00	1,456,658.00	1.18%
	发行人	29,970,468.99	1,619,671.27	438,648,986.96	0.37%
2008 年度	华宏新技	1,133,820.50	104,385.00	5,309,560.00	1.97%
	宏森光电	137,757.50	15,412.00	1,537,181.00	1.00%
	山太士	100,430.50	15,905.00	1,282,145.00	1.24%
	发行人	18,346,735.13	1,733,657.51	338,293,418.13	0.51%
2007 年度	华宏新技	859,619.50	96,324.00	5,072,746.00	1.90%
	宏森光电	97,758.50	12,209.00	1,690,979.00	0.72%
	山太士	70,900.50	11,315.00	1,317,391.00	0.86%
	发行人	10,244,000.00	682,900.00	228,959,371.74	0.30%

数据来源：华宏新技、宏森光电、山太士公开财报（华宏新技、宏森光电、山太士相关数据单位为新台币千元，发行人相关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生产布局方面，台资同业一般将采购决策权集中在台湾的母公司，从而造成了从原料采购到产品交付环节较为复杂。而锦富新材充分发挥了内地和就近采购的优势，高效整合产品设计、原料采购、生产制造、订单处理、生产销售等一系列环节。一般从客户下订单到交货，公司的交付周期仅为 1-5 天，并且有部分比例的急单公司可以在 24 小时以内交货。这种快速响应能力和良好的供应链管理也保证了发行人可以获得更高的价值。

⁵ 各年度机器设备原值根据期初、期末值平均计算。

⁶ 当期机器设备折旧=年末累计固定资产折旧（机器设备）-年初累计固定资产折旧（机器设备）。

（六）所得税的影响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利润总额	4,648.01	7,245.52	4,881.07	4,391.55
所得税费用	808.08	1,276.02	334.95	182.71
其中：本期所得税费用	851.51	1,285.99	371.98	237.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42	-9.97	-37.03	-54.36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所得税具体缴纳比例详见本节“六、税项、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之“（一）适用的税种、税率”。公司在报告期内完全按照适用税率计提并缴纳税款，不存在其他重大纳税调整事项。

本期所得税费用为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费用为按准则规定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即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当期发生额的综合结果。

如果公司 2007 年按 33% 的所得税税率、2008 年以后按 25% 的所得税税率计算，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享有的合并报表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1,318.21 万元、816.34 万元、547.48 万元和 365.57 万元，分别占当期净利润的 31.32%、17.96%、9.17% 和 9.52%，报告期内，税收优惠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呈现下降的趋势。

母公司锦富新材已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0932000744，有效期为 3 年，自 2009 年起，发行人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影响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构成参见本节“九、经注册会计师核实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 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净利润	3,839.93	5,969.50	4,546.12	4,208.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04.30	5,233.02	4,286.25	3,933.41
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1.17	42.78	62.30	1,86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335.47	5,190.24	4,223.95	2,066.23
---------------------	----------	----------	----------	----------

2007年、2008年、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公司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1,867.18万元、62.30万元、42.78万元和-31.17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7.47%、1.45%和0.82%和0.94%。2007年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2007年收购三家子公司导致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2007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为1,739.38万元，除去此影响因素外公司2007年的非经常性损益较低。2008年、2009年和2010年上半年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很低，对公司的盈利情况的影响极小。

十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

（一）公司目前财务优势与财务困难

1、财务优势

（1）主营业务突出，产品盈利能力强，经营效率高

本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的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源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集中在液晶显示背光模块及液晶显示模块的配套件上；产品盈利能力较强，

产品毛利率较高，具有持续稳定发展的前景。存货、应收账款周转快，资金利用效率高。

(2) 资产质量良好

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应收账款有效收回的确定性较高，存货质量较好，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技术先进，因此，公司整体资产质量良好。

(3) 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低

公司负债率不高，资产流动性较好。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较高，趋势良好，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制订并严格执行对外担保制度，到目前为止无任何对外担保。公司在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在应收账款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方面采取了有效措施，货款收回及时，坏账率低，有效控制了财务和经营风险。

(4) 公司成本优势

公司部分精密模切设备由子公司无锡正先制造，设备成本较市场采购大幅降低；公司实行规模化采购策略，有效降低了原材料成本；公司通过良好的管理和先进的技术，保证了产品的优良率，提高了生产效率、缩短了交货周期。这些都使公司产品成本得以有效控制，保持了成本上的优势。

2、财务困难

虽然公司的货币资金能够保证目前的生产经营，但是随着公司业务承接量的增加，货币资金周转面临一定的压力。这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报告期内，尽管公司加大了固定资产的投资，但固定资产投资仍显不足。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为 6,054.67 万元，仅占资产总额的 13.17%。

第二，由于受资金实力的制约，公司未建立起完善的大规模的试验测试环境，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新技术的研发速度。

目前市场空间较大，产品存在供不应求的现象，公司要迅速发展，必须要全面扩大产能并进一步提高研发投入，这样公司还需要有较多的固定资产投资。总体来看，公司最主要的财务困难还是较大的发展资金需求与现有融资手段之间不匹配带来的矛盾。为此，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的预算和管理，加快资金的周转和使用效率；另一方面公司计划通过证券市场筹集资金进行新项目的建设，优化资本结构，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足够的资本金。

（二）财务状况与盈利能力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了快速发展的态势，除面临资金的相对紧缺外，公司财务状况总体良好，保持较高的综合毛利率水平，盈利能力较强。公司有信心在未来几年保持较快的盈利增长，扩大公司经营现金流，持续改善公司财务状况。

1、行业发展空间巨大，国家政策大力扶持

公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终端液晶显示器广泛应用于光电行业、家电、汽车等领域，且液晶显示器行业全球产能存在向中国大陆转移的趋势。因此，公司面临的行业发展空间十分巨大。这是保证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外部环境因素。

国家对平板显示产业特别是 LCD 产业的扶持力度仍在持续加大中。从国家信息产业“十五”规划、“十一五”规划到最新出台《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都把发展新型显示器件放到了很重要的位置，明确提出要加速发展 LCD 新型显示器件产业。国家的政策扶持，为中国 LCD 相关产业和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下游终端产品及上游原材料的价格变化

本公司作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提供商，盈利状况一定程度上受到上下游企业的影响。就下游液晶显示器行业而言，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液晶显示器及其终端应用产品的价格呈现逐步下行趋势，并对公司保持较高的产品毛利水平形成压力。但随着 3G 手机、数码相框和上网本等终端产品的迅速崛起，公司通过不断的调整产品结构及增加适销对路的产品品种，仍可维持较高的产品毛利率水平。

在上游原材料方面，近年来，随着韩国、中国台湾及大陆地区厂商的技术进步以及相关专利保护的过期，过去日本以及美国等少数厂家垄断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原材料供应格局被打破。相关原材料供应商为争夺下游客户，纷纷向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商提供长期的价格优惠和技术支持。同时，本公司已经计划涉足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原材料生产领域，如果公司在此方面取得实质进展，将极大地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克服产能瓶颈，提升装备及技术水平，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其次，在巩固原有产品优势的基础上，

公司将有足够的实力拓展大尺寸产品、高毛利产品，形成较好的规模效应和盈利能力。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及相应的折旧费用将相应增加。在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业绩释放前期，固定资产折旧的增加将会摊薄公司业绩。但募集资金项目达产后，将使公司业绩再上台阶。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包含有研发中心的投入，未来公司如能按计划实现自主研发或联合研发、生产相关原材料的目标，将会给公司业绩带来极大的提升。

（三）管理层对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 평가

公司管理层认为，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基础扎实，市场规模稳步扩大，资产质量优良，经营业绩良好，预计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持续趋好。公司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将获得更好的发展机遇，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有效改善公司财务结构，增强公司的筹资能力，为公司总体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的保障。

十九、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公司现金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 2009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召开的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中增加如下表述：

公司应本着重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合理资金需求的原则，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否则，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公司原则上应在盈利年份进行现金分红，并且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并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三）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1、2007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对2006年及以前年度累积未分配利润进行部分分配的议案，本次共分配900万元，按出资比例分配给合资各方，其中锦富精密634.50万元，迪贝高分子265.50万元。

2、2008年6月6日，发行人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2007年度公司的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3、2009年6月16日，发行人召开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2008年度公司的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4、2010年5月28日，发行人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2009年度公司的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四）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上市公司股利分配的文件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将按照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内容执行。具体实施计划将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草案）》提出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决定。

（五）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2009年8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共享。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将围绕主业进行,着重对现有主导产品进行结构升级和产能扩张,并通过新产品的引入,进一步丰富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领域的产品线,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一、本次发行募股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览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82,204.25 万元,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账号为 7324410183800002578。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用于: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项目实施主体	投资预算	其中: 铺底流动资金	拟募集资金 使用量
1	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本部	16,816.05	3,229.91	16,816.05
2	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东莞锦富	8,195.03	2,492.75	8,195.03
3	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0 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	南京锦富	2,415.43	500.00	1,811.57(注 1)
4	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 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	厦门力富	2,299.95	500.00	2,299.95
5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注 1: 南京锦富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量少于投资预算,是锦富新材拟与香港迪奇同比例增资南京锦富用于建设该项目。在项目总预算 2,415.43 万元中,锦富新材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811.57 万元、香港迪奇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603.86 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时间进度

1、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不足时，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2、募集资金使用的时间进度

各项目建设期均为2010~2011年，预计于2011年建成及开始批量生产，2013年及以后年度为达产年。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预算	2010年6月30日前已投入	2010年6月30日后计划投入	建设期	预计竣工时间
1	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16,816.05	750.16	16,065.89	12个月	2011年1月
2	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195.03	2,622.58	5,572.45	12个月	2011年1月
3	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5000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	2,415.43	440.38	1,975.05	12个月	2011年1月
4	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500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	2,299.95	241.21	2,058.74	12个月	2011年1月
5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

本公司已通过自有资金启动募集资金项目的部分投资，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对募投项目建设已先行投入4,054.33万元，占总投资预算的13.64%，主要用于上述四个项目的前期土地厂房、公用设施的建设和租赁，光学膜片产品的扩能升级。此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首先利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资金，其余部分继续投入项目建设。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立项和环评情况

上述募投项目均涉及到固定资产投资，均已获得立项备案，并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如下表：

序号	投资项目	立项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1	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苏园管核字【2009】37号	苏州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2009年8月20日出具编号为001099800的《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
2	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东发改字【2009】245号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寮步分局于2009年8月28日出具《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
3	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5000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	宁发改外字【2009】08号	南京市江宁区环境保护局2009年9月8日出具《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
4	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500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	厦高管经【2009】29号	厦门市环境保护局2009年9月4日出具编号为厦环翔审[2009]环086号《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
5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符合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和信息产业“十一五”规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产的产品属于光学光电子元器件。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和《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信息产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二十六个产业之一，“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等细分行业均属于其中重点发展的领域。“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列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鼓励类目录（第24大类信息产业第27子项）；“TFT-LCD、PDP、OLED、FED（含SED等）平板显示屏、显示屏材料制造”被国家发改委和商务部发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修订）列为鼓励类的外商投资项目。

二、募投项目产品市场前景、必要性及产能顺利消化的可行性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四个项目中，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0 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这三个项目为扩产技改项目，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 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为新建项目。

募集资金将用于建设生产基地及购买先进生产设备，以解决目前公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生产的产能瓶颈。本公司拟投资的上述四个项目均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明确的下游客户意向。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市场前景和公司产能顺利消化的可行性详尽分析如下：

（一）募投项目市场前景

受益于国家政策鼓励扶持、城乡居民收入增加后的消费升级趋向以及新产品、新应用的不断涌现，近年来，我国 LCD 产品市场的增势喜人，从而也拉动了对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的强劲需求，而作为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关键部件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也将面临长期的景气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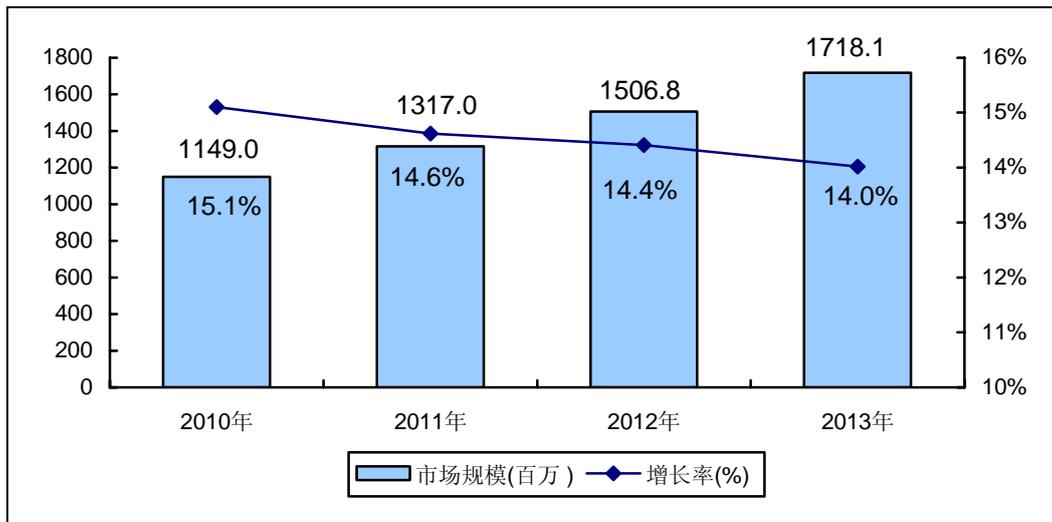
从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结构来看，低端产品市场供求基本平衡，而对于中高端产品如光学膜片类器件而言，供给仍然小于需求。目前国内本土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厂商规模普遍较小，不具备光学膜片、胶粘类制品和绝缘类制品等全系列产品的批量化、多市场区域的快速供货能力和为客户设计、实施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因此较难获得下游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大厂的认可和支持，而目前国内排名居前的各大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厂商大多数已是锦富新材的重要客户。未来锦富新材还将向国内新上马生产的各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厂商提供全面成套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解决方案。通过巩固老客户、开拓新客户的市场战略，本次募投项目的产能消化将有很好的保障。

1、市场需求分析

本次募投项目主要用于扩充公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产能，满足市场需求。本次扩产的主力产品为各类光学膜片，包括棱镜片、反射片、扩散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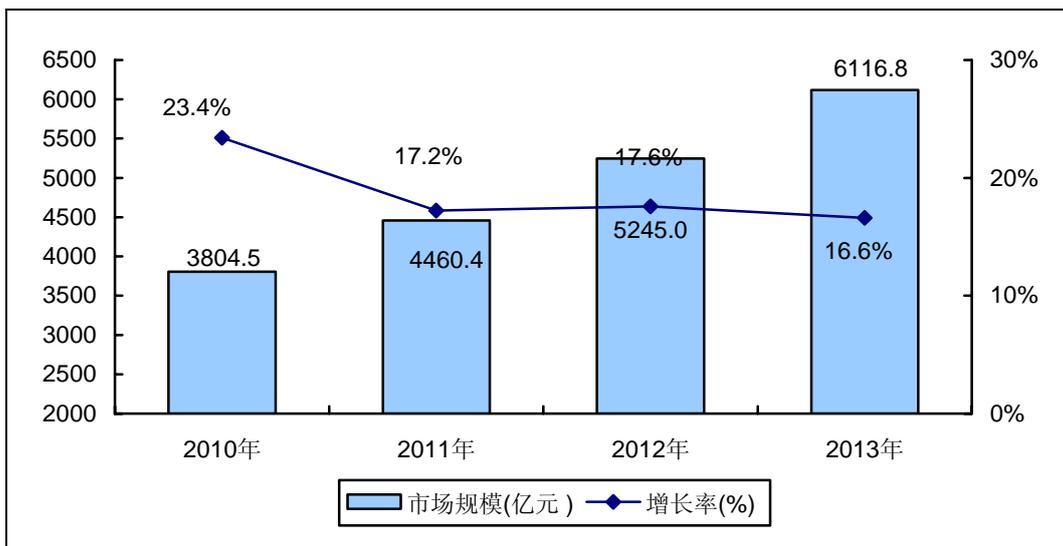
未来四年，中国作为全球电子产品制造中心的地位会进一步加强，全球 LCD 产业向中国转移的步伐将进一步加快，特别是随着中国 LCD 企业的崛起，中国 LCD 市场规模将保持快速增长的发展态势，这也必将极大拉动市场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需求。根据赛迪顾问的预测，未来四年内，中国 LCD 面板市场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态势，预计到 2013 年，中国 LCD 面板市场的规模将达到每年 17 亿片，年销售额 6,116.8 亿元。

2010-2013 年中国 LCD 面板市场规模及增长率预测（按销售量）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010-2013 年中国 LCD 面板市场规模及增长率预测（按销售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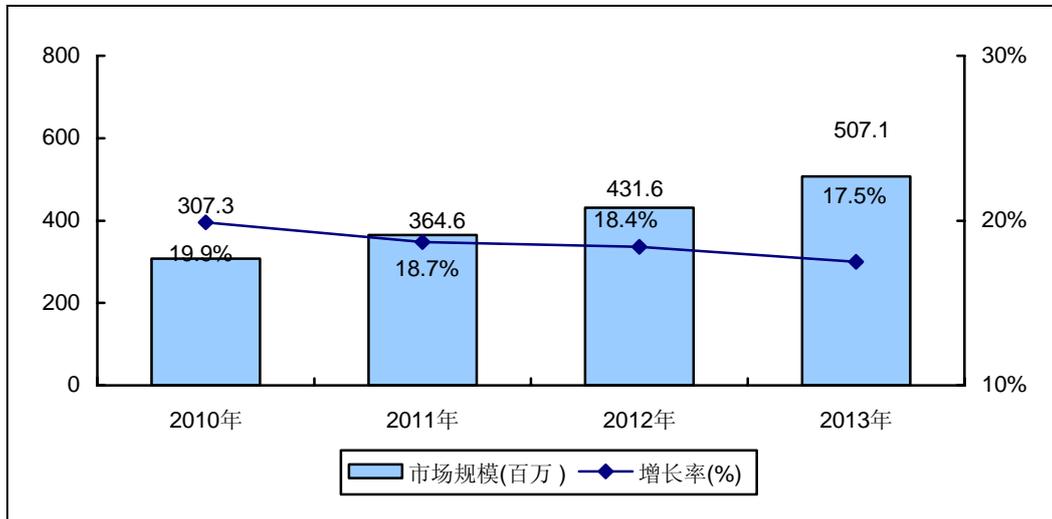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1) 中国未来大尺寸 LCD 面板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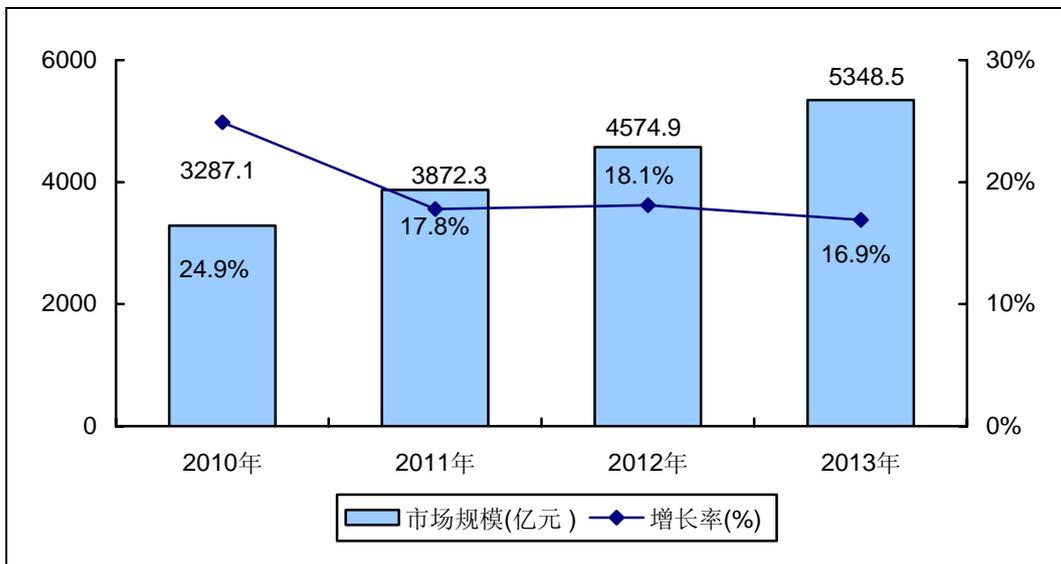
根据赛迪顾问预测，未来四年中国大尺寸 LCD 面板市场将会保持快速增长，预计至 2013 年市场需求量可达 5.1 亿片，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6%，销售金额可达 5,348.5 亿元。

2010-2013 年中国大尺寸 LCD 面板市场规模及增长率预测（按销售量）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010-2013 年中国大尺寸 LCD 面板市场规模及增长率预测（按销售金额）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从应用结构来看，液晶电视、液晶显示器和笔记本电脑仍是未来几年大尺寸 LCD 面板的主要应用领域。其中随着液晶电视的普及，液晶电视用 LCD 面板增长速度最快。预计至 2013 年中国液晶电视用 LCD 面板市场需求量将达到 1.37 亿片，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37.4%，销售金额将达到 2,750.4 亿元。

2010-2013 年中国大尺寸 LCD 面板细分应用市场规模及增长率预测（按市场需求量）

应用	类别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液晶电视	市场需求量 (万片)	5670.5	7830.4	10571.0	13742.4
	增长率	47.2%	38.1%	35.0%	30.0%
液晶显示器	市场需求量 (万片)	9948.6	10741.4	11570.6	12458.0
	增长率	8.1%	8.0%	7.7%	7.7%
笔记本电脑	市场需求量 (万片)	15106.7	17884.5	21017.8	24505.9
	增长率	20.2%	18.4%	17.5%	16.6%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010-2013 年中国大尺寸 LCD 面板细分应用市场规模及增长率预测（按市场需求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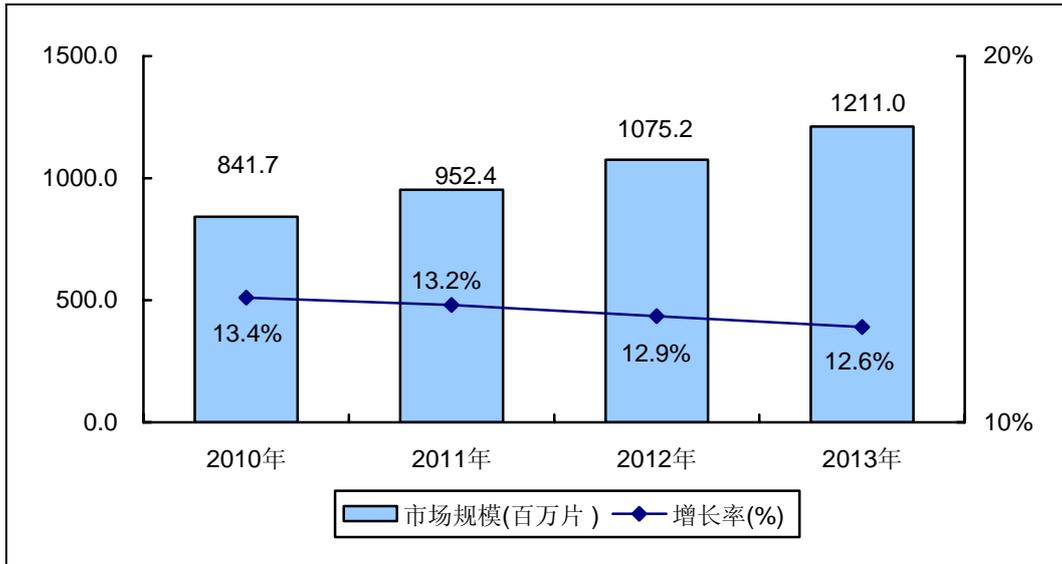
应用	类别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液晶电视	市场需求额 (亿元)	1471.1	1808.0	2268.3	2750.4
	增长率	40.2%	22.9%	25.5%	21.3%
液晶显示器	市场需求额 (亿元)	736.9	774.3	823.8	879.1
	增长率	5.7%	5.1%	6.4%	6.7%
笔记本电脑	市场需求额 (亿元)	1079.1	1290.0	1482.9	1719.1
	增长率	21.8%	19.5%	14.9%	15.9%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 中国未来中小尺寸 LCD 面板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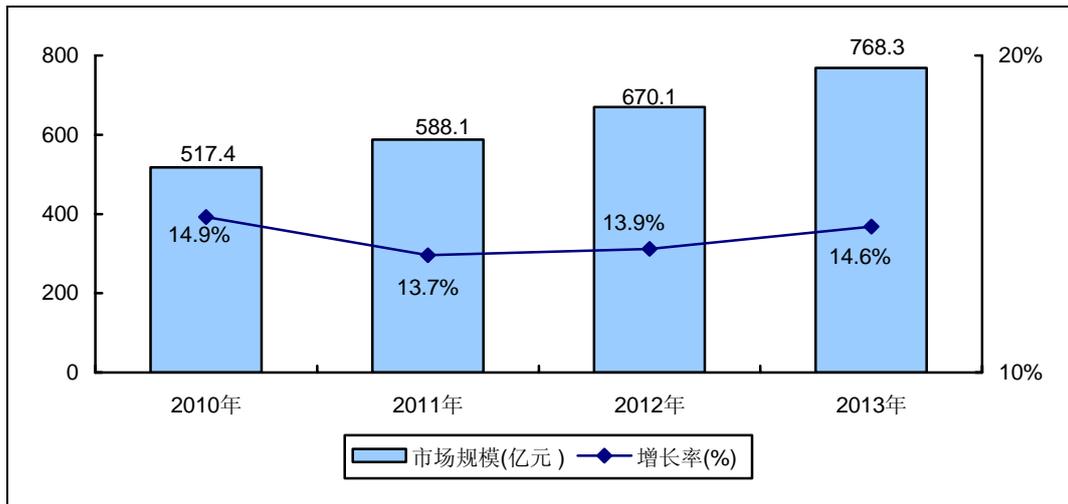
随着 LCD 面板在电子产品上的应用越来越广泛，特别是在手机、数码产品、GPS 等应用的带动下，未来几年，中小尺寸 LCD 面板也将保持增长，预计至 2013 年中国中小尺寸 LCD 面板市场需求量可达 12.1 亿片，市场销售额可达 768.3 亿元。

2010-2013 年中国中小尺寸 LCD 面板市场规模及增长率预测（按销售量）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010-2013年中国中小尺寸LCD面板市场规模及增长率预测 (按销售金额)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从应用结构来看，手机、数码产品仍然是未来几年中小尺寸LCD面板的主要应用领域，但是数码相框、GPS等新兴应用市场的出现，将成为拉动中小尺寸LCD面板市场规模增长的新生力量。

2010-2013年中国中小尺寸LCD面板细分应用市场规模预测 (按市场需求量)

应用	类别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手机	市场需求量(百万片)	518.4	563.2	609.6	658.4
	增长率	9.1%	8.6%	8.2%	8.0%
MP3	市场需求量(百万片)	97.1	107.8	119.6	131.9

	增长率	12.4%	11.0%	10.9%	10.3%
数码相机	市场需求量 (百万片)	104.3	118.7	132.7	146.7
	增长率	15.0%	13.8%	11.8%	10.6%
数码摄像机	市场需求量 (百万片)	17.8	21.6	26.1	31.3
	增长率	22.8%	21.3%	20.8%	19.9%
PMP/MP4	市场需求量 (百万片)	11.4	15.8	21.5	28.6
	增长率	39.0%	38.6%	36.1%	33.0%
数码相框	市场需求量 (百万片)	34.6	49.6	69.8	95.8
	增长率	47.2%	43.4%	40.7%	37.2%
GPS	市场需求量 (百万片)	46.7	59.9	74.4	89.7
	增长率	31.5%	28.3%	24.2%	20.6%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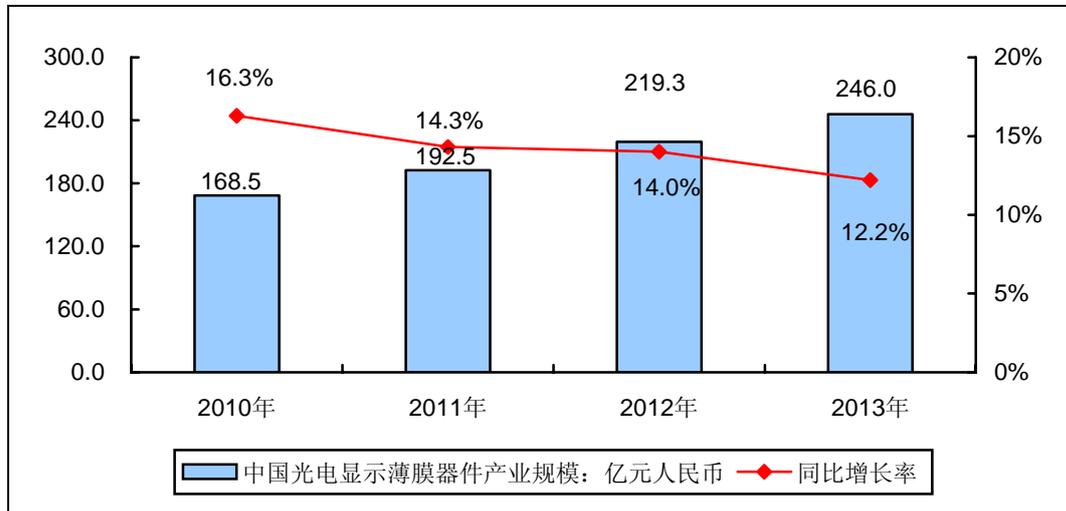
2010-2013 年中国中小尺寸 LCD 面板细分应用市场规模预测（按市场需求额）

应用	类别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手机	市场需求额 (亿元)	236.6	255.0	274.9	301.0
	增长率	8.4%	7.8%	7.8%	9.5%
MP3	市场需求额 (亿元)	67.5	70.2	72.1	74.3
	增长率	9.8%	4.0%	2.7%	3.1%
数码相机	市场需求额 (亿元)	69.9	77.6	85.3	93.3
	增长率	12.02%	11.00%	9.87%	9.42%
数码摄像机	市场需求额 (亿元)	13.7	15.8	18.7	21.9
	增长率	19.4%	15.6%	18.0%	17.0%
PMP/MP4	市场需求额 (亿元)	7.4	9.8	12.9	16.7
	增长率	33.1%	32.9%	31.3%	29.6%
数码相框	市场需求额 (亿元)	58.4	80.3	111.5	148.5
	增长率	43.5%	37.7%	38.8%	33.2%
GPS	市场需求额 (亿元)	64.0	79.3	94.8	112.5
	增长率	26.5%	23.9%	19.5%	18.7%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在未来几年中中国 LCD 产业的高速发展将直接拉动对上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需求。赛迪顾问预计在未来四年，整个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将以 14.1% 的年度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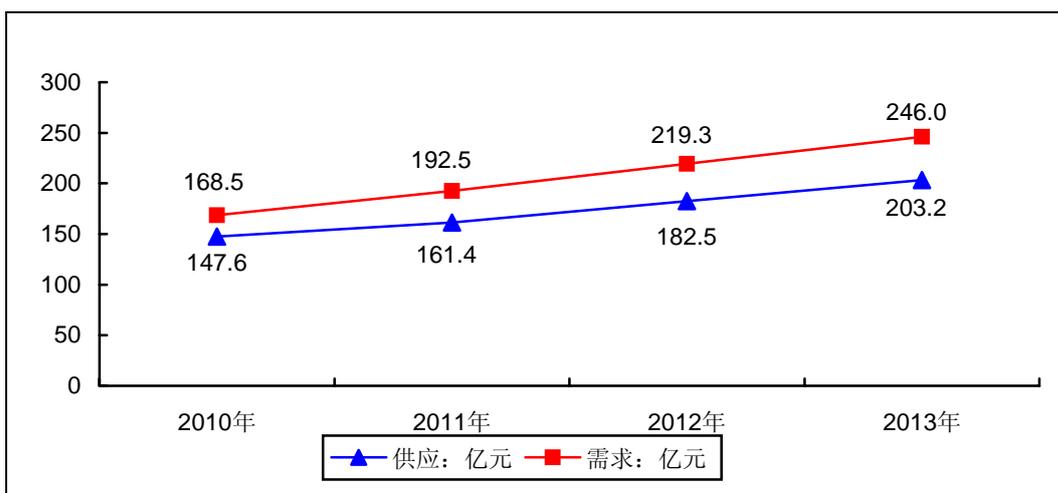
2010—2013 年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规模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受惠于中国 LCD 行业未来的快速增长，加之中国目前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尚处于市场成长期，市场中能符合下游国际大厂和国内上市公司要求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厂商的数量仍然有限，而中高端产品市场的高进入门槛使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供应量无法很快扩张，因此，未来数年内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供需关系仍然呈现求略大于供的情况。

2010—2013 年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供需对比分析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二）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完善全国范围内产业布局。

公司此次通过增加本部产能，增资东莞锦富、南京锦富和厦门力富以新建或扩充产能，可以覆盖国内主要 LCD 产业集聚区域，完善公司在整个中国市场的产业布局，提升规模效应，对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通过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在整个中国市场的生产布局更加完整，各个区域生产更能贴近当地客户需求，从而进一步加快公司在全国市场的快速出货能力。从现有生产布局结构来看，公司在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湾这三大液晶显示产业集群区都有子（分）公司，其中以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为战略核心，这与整个中国液晶显示产品产业区域发展趋势相吻合。这样，公司就能够抓住每一个新的市场商机，为这些区域里的中外客户提供更好、更便捷的服务，和客户、产业一起成长。其次，通过以上区域的产能增加，将使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生产规模、产能获得很大扩充，市场竞争力将大幅提高，规模经济效应能得以充分发挥。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大者恒大”的发展趋势越来越明显，公司要想获得更大的持久发展，扩大规模非常必要。

2、强化长三角市场优势地位

公司选择在苏州自建厂房并建设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是因为苏州是长三角 LCD 产业的中心城市之一，也是本公司的总部所在地。此次利用募集资金建立苏州生产、研发基地，既包括生产能力的扩大，也包括研发投入的增加。此次基地建设中，研发场地和设备的投入达到 2800 万元以上，将使公司研发能力再上一个台阶，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上的保证。南京作为长三角地区 LCD 行业的另一重镇，LCD 行业中下游产业链比较完整，但上游的光学膜片特别是大尺寸棱镜片和扩散片的供给相对不足。公司在南京建设新增年产 5000 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可以满足南京地区下游厂家的需求。另外，2008 年 10 月，由京东方与合肥市共同投资在合肥设立了第 6 代 TFT-LCD 生产线，总投资共计 120 亿元人民币，设计产能为 9 万片/月。由于南京距离合肥较近，也将受惠于京东方第 6 代 TFT-LCD 生产线项目实施所带来的市场需求。

3、大力开拓珠三角市场

公司设立东莞锦富，是为了开拓珠三角地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巨大市场，随着东莞锦富打开业务局面，走上良好发展轨道，其产能亟需扩大，因而，公司计划对东莞锦富增资 8,195.03 万元建设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为本次增资子公司中最大投入的投资项目。

4、进入海西经济区市场，就近服务客户。

在国务院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西经济区，要求高起点发展特色产业的政策鼓舞以及福建省对平板显示行业的重点扶持政策推进下，福建省的友达、冠捷、华映等背光模组企业和夏新、厦华等下游液晶电视厂商纷纷加大了产业投入，积极抢占市场先机。本公司增资厦门力富用于建设新增年产 500 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将有助于发挥本公司经营模式的独特优势，为福建地区下游厂商提供全面成套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解决方案。

（三）募投项目产能顺利消化的可行性分析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快速，产品销售形势良好。2008 年和 2009 年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达到 47.8% 和 29.7%，预计未来两年公司生产销售规模仍将保持较快增长。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具有定制生产的特点，公司根据订单情况来确定生产计划，以销定产，不存在产品销售不畅的情况。公司已与国内生产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的主要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客户关系，在下游市场不断扩张的背景下，为满足客户在产量和质量上的更高要求，公司急需扩大生产规模并立足技术开发，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

为把握市场机遇，满足业已高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上述四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通过自筹资金先期开工建设，另三个项目拟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加快实施建设进度（其中苏州本部已经购置了募投项目所需的土地，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做好了准备），预计该四个项目建成投产后将新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 7.25 亿片。如本次发行能在 2010 年初顺利完成，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将在 2011 年初。2009 年，公司各类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产能约为 14.4 亿片/年，在 2009 年上半年，公司产能已近饱和，预计公司在 2010 年取得的订单需求将超出公司现有生产能力，进行生产基地扩建已势在必行。

1、项目达产前后的产能利用率及产销率分析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预估	2011年末 预估	2012年末 预估
产能(万片)	93,632.90	143,997.26	175,045.00	196,794.57	211,294.57
产量(万片)	84,787.18	132,649.50	169,794.00	190,890.73	204,955.73
产能利用率(%)	90.55%	92.12%	97.00%	97.00%	97.00%
销量(万片)	80,860.11	123,310.79	164,700.00	186,118.46	199,831.84
产销率(%)	95.37%	92.96%	97.00%	97.50%	97.50%

2、保证项目顺利达产的销售安排及营销措施

本次募投项目均计划在一年内完成并投产，在产品销售安排上，本公司将主要依托现有客户的持续采购，并结合新增客户的开拓，以确保项目顺利达产。

(1) 巩固现有客户网络，扩大对老客户销售规模

公司已经与在中国内地的主要液晶显示模块、背光模组等企业如三星、瑞仪光电等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由于公司现有产能和资金上的限制，公司并未完全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例如光学膜片类产品（包括棱镜片、反射片、扩散片等）由于原材料成本和产品附加值都较高，需要较大的流动资金占用，受制于公司的资金和产能限制，目前这几个品种规模还较小。由于公司已经取得了下游主要大客户的供应商资质认证，在长期的合作中逐渐获取了客户的信任，积累了良好的信誉和口碑，形成了紧密的业务合作关系，因此在下游大客户面对旺盛的终端产品需求纷纷筹划扩产增能时，锦富新材作为其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优选供应商，也面临着和下游大客户共同成长的机遇。预计在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新增的产能将优先满足老客户的持续增产订单。

(2) 开发新的客户群体

在巩固现有客户关系并进一步扩大对现有客户销售规模的同时，公司将着力加大市场拓展的力度，争取吸纳更多的业内优秀企业成为公司的新客户。公司之前由于资金规模和产能的限制，在客户群体上倾向于优先满足一小部分结算账期较短、需求规模较大的下游企业，而对其他账期要求更长、需求规模不够持续稳定的客户相对供给量较小甚至不得不放弃。预计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伴随着资金实力的增强和产能的扩大，将可以重新满足这类企业的需求。另外，各地新开工的 LCD 面板生产线都需要有可靠成熟的上游元器件供应商提供产品和解决方案，这也是锦富新材计划重点开发的客户群体。

3、本地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目标客户群和项目所在地扶持政策

(1) 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① 目标客户群

锦富新材成立以来，就近为三星、东和光电、瑞仪光电（苏州）、璨宇光学（苏州）等液晶显示模块、背光模组企业提供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此次公司计划利用募集资金 16,816.05 万元建设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主要用于建设生产、研发基地所需的厂房，装修生产所需的静态 1000 级无尘室，添置扩产、研发所需的关键设备，并适当补充急需的流动资金。

锦富新材拟开拓的新客户包括苏州周边的昆山康佳、龙腾光电、康为电子、中日新、嘉威光电、翰彩、华柏、联建等。公司已与上述目标客户全部进行了前期接洽，进展情况良好。在新目标客户中，公司已向 4 家目标客户送样供其检测，已通过了 2 家客户的供应商认证过程可以开始供货，并已开始向 1 家目标客户小批量供货（上述不同进展阶段的公司数量不重复计算）。预计在苏州募投项目达产后，公司原有客户和新客户的订单增量将足以消化新增产能。

② 项目所在地政府产业政策

《江苏省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纲要》将新型显示器件列为重点培育的五大产业之一。为此江苏省政府一直以来以极其优惠的各种政策，引进了全球各大 LCD 上下游产业厂商，尤其注重大尺寸液晶显示模块相关产品的发展。目前江苏省内苏州工业园区、无锡液晶谷、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等高新技术园区，云集了包括 LGD、三星电子、友达光电、夏普等 LCD 业界的“大腕”明星，为构筑世界级 LCD 产业制造基地奠定了坚实基础。而随着昆山龙腾光电第五代面板线的建成投产和新 8.5 代线的奠基，更加巩固了江苏省世界级 LCD 产业制造基地的地位。

未来，江苏省将在现有产业基础上充分发挥已有产业和技术优势，加快形成以自主品牌平板电视为龙头、可控面板为突破口、相对完善的平板显示产业体系，将江苏建成国际先进、国内最大的平板显示产业研发、生产和产品扩散基地。预计到 2011 年，江苏省将形成相关产业规模 4,500 亿元。

为提升产业竞争力，未来江苏省将紧跟国际平板显示产业的技术和工艺发展趋势，研制、开发省内急需的配套材料，及形成配套能力和提升配套产业的层次；积极发展背光模组、IC 驱动电路及辅助化学品等产品的加工生产，扩大 LCD 产

业上游行业，形成以整机为龙头、上游产业为延伸的产业集群效应，实现布局科学、分工合理、配套紧密的产业联动格局。

公司该募投项目在满足江苏省配套需要的同时，也将辐射长三角地区其他省市。

（2）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① 目标客户群

东莞锦富成立以来，就近为新谱、璨宇光学（广州）、瑞仪光电（广州）、浩川等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企业提供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此次公司计划利用募集资金 8,195.03 万元建设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主要为了购买生产基地所需的厂房，装修静态 1000 级的无尘室，添置扩产所需的关键设备，并适当补充急需的流动资金。

东莞锦富在珠三角地区拟开拓的新客户包括创维集团、深圳康佳、比亚迪、船井、唯冠等。公司已与上述目标客户全部进行了前期接洽，进展情况良好。在新目标客户中，公司已向 2 家目标客户送样供其检测，已通过了 1 家客户的供应商认证过程可以开始供货，并已开始向 2 家目标客户小批量供货（上述不同进展阶段的公司数量不重复计算）。预计在东莞募投项目达产后，原有客户和新客户的订单增量将足以消化新增产能。

② 项目所在地政府产业扶持政策

2007 年，广东省制定了《加快发展我省平板显示产业实施方案》，规划到 2010 年，将广东省建成全球重要的平板显示及数字电视产业基地。具体发展目标包括：

——液晶电视产量 3,000 万台以上，约占全国的 60%。

——液晶电视模组产能 5,000 万块以上，约占全国的 70%。

——小尺寸显示屏产量 5 亿块以上，约占全国的 70%。

——至少拥有 1 条 6 代及以上液晶面板生产线、3 条 6 代以下液晶或有机发光面板生产线。

2008 年，广东省颁布了《发展平板显示产业财政扶持（示范生产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扶持资金将扶持建设液晶电视集成制造示范生产线，直接补助额达

1.5 亿元。2009 年，东莞市颁布了《关于加快我市信息产业重大项目建设的实施意见（讨论稿）》，将新型平板显示列为重点发展的五大领域之一。

广东省和东莞市对平板显示行业的重点扶持政策将大大促进当地平板显示行业的发展，从而带动对上游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强劲需求。

(3) 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0 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

① 目标客户群

南京锦富自成立以来，就近为瑞仪光电（南京）、喜星、仕达利恩（南京）等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企业提供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此次公司计划利用募集资金对南京锦富增资 1,811.57 万元，主要用于租赁扩产所需的厂房，装修生产所需的静态 1000 级无尘室，添置扩产所需的关键设备，并适当补充急需的流动资金。

江苏省平板显示产业主要以 TFT-LCD 液晶显示器为主，尤以在南京、苏州两地、产业集中度高。其中，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拥有国家级显示器件产业园。根据江苏省信息产业厅的统计，南京地区的平板显示器件生产企业有 70 多家，总投资约 30 亿元，代表企业有生产电视和显示器液晶显示模块的瀚宇彩欣、统宝光电等，生产液晶电视和显示器的夏普、海信、LGD，生产小尺寸 LCD 模组的华日液晶、统宝光电、福瑞达、五十五所国显电子等，生产背光模组的瑞仪光电、喜星电子、璨宇光学等。2007 年，南京平板显示产业产值约 900 亿元，生产各种尺寸和用途的液晶显示模块 5,500 万套、液晶显示器 524 万台、液晶电视 125 万台。

从南京的 LCD 产业链的发展现状来看，中游的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发展较快，但上游的关键材料配套能力仍不够充足，对于液晶显示模块和背光模组所需的发光管、棱镜片等核心部件需求量大但市场供应有限，这也意味着南京锦富新增年产 5000 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南京锦富在南京地区拟开拓的新客户包括 Hanstar、夏普等。在新目标客户中，公司已向 1 家目标客户送样供其检测，已通过了 1 家客户的供应商认证过程可以

开始供货（上述不同进展阶段的公司数量不重复计算）。预计南京募投项目达产后，原有客户和新客户的订货增量将足以消化新增产能。

② 本项目重点扩产产品棱镜片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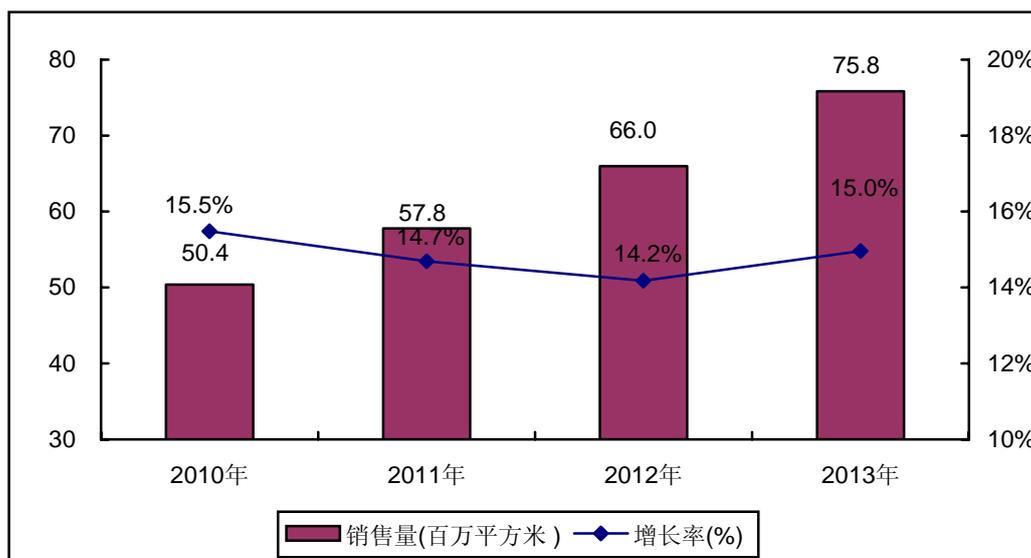
A. 棱镜片介绍

棱镜片因其棱镜结构而得名，又可称为聚光片、增亮膜或者 BEF (Brightness Enhancement Film)，主要应用于液晶显示器之背光模块中。棱镜片可将光源散射的光线向正面集中，达到提高正面亮度的目的。一块背光模组通常使用 1-2 片棱镜片，分别用来将垂直及水平的光源集中，单片棱镜片约可增加 40-60% 的亮度。棱镜片关键技术包含光学设计、精密模具、化学配方及涂布等，其中棱镜结构需突破 3M 等大厂的专利设计，属于技术密集产业，进入障碍较高。棱镜片占背光模块总材料成本 20% 以上，是背光模块中非常重要关键材料。

B. 棱镜片市场前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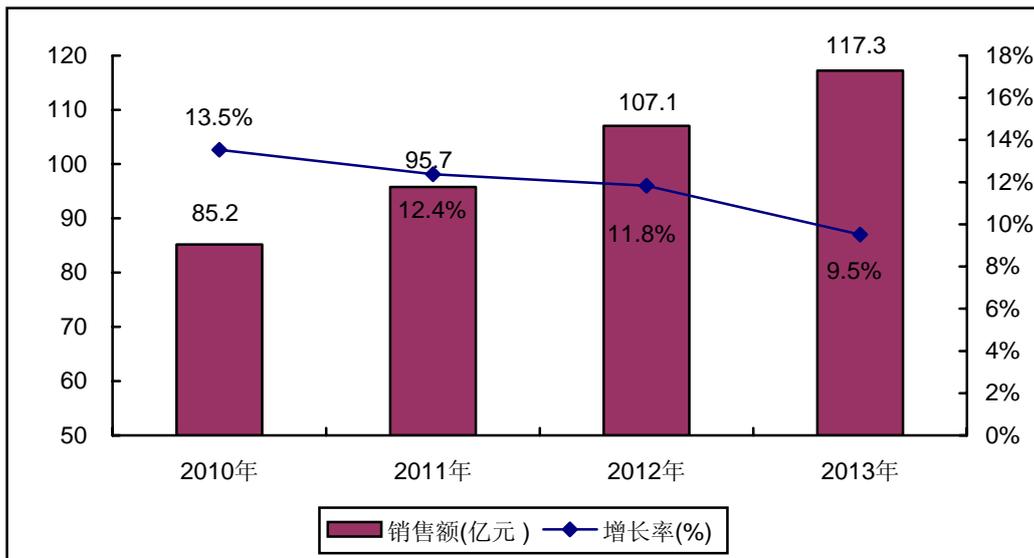
随着 3M 部分专利陆续到期，使得台湾和韩国厂商竞相进入这一市场，并已经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可以预见，未来我国的厂商也将会有机会进入这一市场。赛迪顾问预测，按出货面积计算，到 2013 年，棱镜片的需求量为 75.8 百万平方米，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4.8%。按销售额计算，到 2013 年，棱镜片的销售额为 117.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8%。

2010—2013 年中国棱镜片市场销售量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2010—2013 年中国棱镜片市场销售额预测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③ 项目所在地政府产业扶持政策

南京和苏州同属江苏省，请参见本小节第一部分“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中关于项目所在地政府产业扶持政策的介绍。

(4) 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 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

① 目标客户群

厦门是中国平板电视的重要新兴生产基地，全球重要的液晶面板生产商——友达在厦门建立了面板生产基地，为友达配套的背光模组厂商也落户厦门，其次，厦门还有厦华、夏新电子这些重要的液晶电视生产企业，厦门已经成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企业竞争的新兴区域。2009 年初，公司为友达进行配套服务而设立了子公司厦门力富。未来，公司将以厦门力富为依托，进一步服务于福州、福清等地的液晶显示配套模组厂商。此次，公司计划利用募集资金 2,299.95 万元建设厦门新增年产 500 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主要用于租赁生产所需的厂房，装修生产所需静态 1000 级的无尘室，添置扩产所需的关键设备，并适当补充急需的流动资金。

厦门力富在厦门地区拟开拓的新客户包括福清 TPV、厦门 TPV、宸鸿 TPK、厦门达运（友达集团）等。公司已与上述目标客户全部进行了前期接洽，进展情况良好。在新目标客户中，公司已向 1 家目标客户送样供其检测，已通过了 1 家客户的供应商认证过程可以开始供货，并已开始向 2 家目标客户小批量供货

(以上不同进展阶段的公司数量不重复计算)。预计在厦门募投项目达产后,新目标客户的订单增量将足以消化新增产能。

② 项目所在地政府产业政策

十一五期间,福建省将平板显示产业作为重点扶持对象之一。福建省对于平板显示器的发展,总体思路是在现有产业链的基础上进行强化,努力引进新的液晶显示模块生产线或5代以上液晶显示器生产线。尤其是当前加强海峡两岸合作背景下,福建全省各级政府高度重视,目标是全力支持承接台湾重大关键项目,尤其是当地产业链缺失的面板项目,实现以项目带动产业发展。

现今,福建省平板显示产业发展政策已经发生作用,福建省平板显示产业已经初步形成产业集聚,其以厦门为中心,向福州、漳州、泉州、莆田的平板显示产业集群扩散。继中华映管和厦华电子在厦门建立液晶显示模块生产基地后,台湾友达光电液晶显示模块生产基地、台湾辅祥背光模组生产基地等也于2006年在厦门火炬(翔安)产业区动工,2007年投产。这几个项目每年为厦门贡献1000多亿元的工业产值,也意味着厦门将形成超过千亿LCD产业集群,厦门将成为中国大陆甚至亚太地区重要的LCD产业基地之一。公司对厦门力富增资建设年产500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可以抓住福建LCD产业飞速发展的契机,贴近服务于福建地区的重要下游客户,完成公司的重要战略布点。

5、相对主要竞争对手的竞争优势

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部分,已经说明了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竞争具有分层次的特征。对于本公司的主要目标市场中高端光学膜片和光电显示胶带以及主要目标客户国内外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大厂而言,由于其较高的行业进入门槛,所以市场竞争基本上发生在位列行业前10名的主要厂商之间。相对于这些竞争对手,本公司的竞争优势体现在:

(1) 提供全面成套业务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优势:锦富新材是中国领先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厂商,依靠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内多年积累的行业洞见、生产经验、创新能力和业务网络,公司不仅能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定制化产品,还能会同下游厂商共同进行新产品的研发、设计、材料选择等,从而提供全方位的综合产品解决方案。这种业务模式上的优势,使得锦富新材能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增值服务,并有效地提升了产品毛利率。

(2) 覆盖全国主要 LCD 产业聚集地的布局优势：锦富新材已经在苏州、东莞、南京、厦门、上海、威海六个 LCD 行业重镇设立了子(分)公司，可以就近服务客户，而其他的竞争对手目前仍不能达到如此的覆盖规模：

公司	在中国大陆从事生产的子(分)公司家数	中国大陆分子(分)公司覆盖地区			
		长三角	珠三角	环渤海地区	海西经济区
华宏新技	4	苏州、宁波	惠州	--	厦门
尚达	4	上海、南京	东莞	--	厦门
杨旭	2	苏州	广州	--	--
宏森光电	3	苏州	东莞(2家)	--	--
临安	2	苏州	--	--	厦门
山太士	2	苏州	东莞	--	--
世开进	1	苏州	--	--	--
锦富新材	6*	苏州、南京、上海	东莞	威海	厦门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

*注：在《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研究报告》编写时，锦富新材在中国大陆从事生产的子(分)公司为6家，目前锦富新材在中国大陆从事生产的子(孙)公司已有8家。

(3) 不依赖单一客户和供应商的业务灵活度优势：锦富新材自成立以来，就采取了不依赖、不绑定单一客户和供应商的策略，因而在业务中获得了很大的灵活度，增强了和上下游客户的谈判实力，并结合自己提供全面成套业务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优势，能为客户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与之相比，大多数其他竞争对手多依赖于单一客户和供应商，例如杨旭产品主供璨宇光学、宏森光电的原材料主要来自韩国 SKC 等。而锦富新材与上游美国、韩国、日本的主要光电显示薄膜材料供应商和下游台系、韩系、日系、内资客户都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

(4) 根植中国的本土优势：锦富新材是行业排名前列公司中唯一的内资控股企业，公司的主要管理层和营销、技术服务团队对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特点有着深入的理解和认识。与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国内建有包括研发、生产、服务、咨询顾问、贸易在内的全套业务体系。而其他竞争对手的研发中心、决策中心一般都仍留在海外，因此存在着难以发掘客户新需求、无法随时与客户会见面谈、决策流程长、速度慢等劣势。锦富新材根植中国的本土优势体现在更懂得客户需求、更快作出决策、更节省管理成本等。

（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其他保障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其他保障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① 拥有技术储备和生产经验。

锦富新材具有成熟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的工艺技术和品质控制技术，产品质量可靠、性能稳定，并通过与知名外资企业的磨合和合作，加工工艺水平也得到较大的提升。公司生产经验丰富，技术积累雄厚，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各地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扩产实施提供了可靠的技术保障。本次公司拟扩产的项目从生产工艺、生产流程、生产技术方面均与公司现有业务具有很高的相似性，因此可利用公司原有的技术储备和生产经验，降低项目的技术、运营风险。

② 公司拥有良好的质量控制管理体系和环境管理系统。

目前公司取得了 ISO9001 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已建立了一套严密、高效的质量管理体系。为确保项目产品质量，募投项目将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保证体系的标准进行管理和运作。

③ 公司正积极进行人才的培育和引进。

为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以及适应公司规模快速壮大，公司正抓紧落实人才的培育和引进，从台资、外资和国内其他同业企业引进了多位管理、技术方面的专业人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一）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选址、投资概算

（1）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建设地位于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尖浦河东、江浦路西侧、金胜路南、尖浦河东侧，项目用地共 40 亩，已经缴纳全部土地出让金并取得编号为苏工园国用（2008）第 02118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2）投资概算

本部生产基地项目新增总投资 13,808.44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0,778.5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029.91 万元，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类别	投资额（万元）	比重
1	建筑工程费	5967.46	43.22%
2	设备费	3130.00	22.67%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82.66	6.39%
4	预备费	798.40	5.78%
5	铺底流动资金	3029.91	21.94%
	合计	13808.43	100.00%

2、项目工艺技术情况

(1) 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

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2) 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需新增生产、研发及辅助检验设备 107 台，设备选型详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投入资金 (万元)	产地
1	大型精密膜切机	12	100	1200	韩国
2	AC1200 数字切片机	1	100	100	日本
3	精密分切机	3	100	300	台湾
4	精密切卷机	2	20	40	台湾
5	高速精密模切机	8	20	160	中国
6	精密复合机	8	10	80	中国
7	清洁机	10	15	150	韩国
8	ROHS 测试仪	1	50	50	台湾
9	3D 测试仪	3	100	300	台湾
10	光学辉度测试仪	2	50	100	台湾
11	剥离测试仪	2	5	10	台湾
12	恒温测试仪	4	50	200	台湾
13	高辉度检验灯箱	60	0.5	30	台湾
14	粘着力测试仪	2	5	10	台湾
15	涂布成型机	1	700	700	台湾
16	涂布成型机	1	1000	1000	日本
	合计	107		4430	

3、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生产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主要原料是光学膜片母卷、胶粘类制品材料、绝缘类制品材料等新型高分子功能材料,对应的原材料厂商都是国际知名厂商,公司与之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项目所需主要原材料均可以利用现有供应渠道得以解决,原材料和辅助材料供应充分。预计项目投产后消耗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	用量(平方米)	供应商
1	光学膜片类材料	9,527,182	帝人/TORAY/乐凯 /KIMOTO/3M/光耀/嘉威
2	胶粘类制品材料	219,500	3M、Teraoka、Tesa、DIC、SEKISUI、 NITTO、SONY、四维
3	绝缘类制品材料	356,000	SKC/TORAY/DuPont

4、项目的环保情况

(1) 废水及处理

本项目没有厨房，无生产废水，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即冲刷和盥洗废水。污水总排口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 的三级标准，氨氮则满足《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 标准，即 COD ≤ 500 mg/L，BOD5 ≤ 300 mg/L，SS ≤ 400 mg/L，氨氮 ≤ 35 mg/L。

(2) 废气及处理

本项目不需要建设锅炉房，也没有废气排出，对周围大气无明显影响。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3) 噪声及处理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噪声对各测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明显，厂界噪声排放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4) 废弃物及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工业胶带等原材料的边角料等，以上废料都有一定回收价值，回收利用率能够达到 80—90%，由苏州工业园区中兴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回收。其它生产垃圾等有专人收集、运送，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

5、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外部给水、供电、通讯、排水、交通等基础设施条件较为完善，拟安排用 1 年左右的时间完成项目的建设。目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购得了项目建设用地，正在开展基建工作。

● 苏州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苏州研发基地总投资 3,007.6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807.6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00 万元。

序号	投资类别	投资额(万元)	比重
1	建筑工程费	764.82	25.43%
2	设备费	1700.00	56.52%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59.12	5.29%
4	预备费	183.68	6.11%
5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	6.65%
	合计	3007.62	100.00%

1、研发中心概述

强大的研发实力是公司适应市场发展机遇、参与市场竞争、壮大公司实力的重要保证。近年来，锦富新材持续加大了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技术及相关材料的研发投入，形成了在国内同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目前公司设有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的专门部门——研发中心，下设新材料开发研究室、新产品开发研究室、工艺及模具开发研究室、检测中心、技术标准化室等 5 个部门。公司研发中心集结了大批技术人才和各方面的技术力量，形成了自主高效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开发能力。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技術储备。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1709 人，其中研发技术人员 157 人。最近三年及一期（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528 万元、777 万元、999 万元和 442 万元，分别占母公司营业收入的 3.05%、3.07%、3.22% 和 3.06%（*注：2009 年研发投入 999.05 万元中 167.96 万元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投入，其余 831.09 万元为母公司投入。在计算该指标时以“母公司研发投入/母公司营业收入”计算。）以及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2.31%、2.30%、2.28% 和 1.40%。

目前，公司（含下属子公司）科研成果主要包括：已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9 项，3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3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拥有专有技术 21 项。

公司研发中心可以根据客户的需求，研究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相关材料，并已在材料和设备、模具和工装治具及加工方法上取得了新的突破。公司已经向国家专利局提交了新型遮光胶带和多功能贴合机的专利技术申请，无张力复合技术、无划伤牵引技术、多角度排废技术和无基材复合技术等技术专利申请正在筹备过程中。

通过保持对研发方面的大力投入，锦富新材的发展日新月异，在全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内保持技术领先优势，产研结合的经营模式无论是对企业自身还是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业的发展都具有深远的影响。但是相对于市场的迅猛发展和公司的战略目标，目前研发中心的研发实力还相对薄弱。由于现有研发中心租赁面积有限，且部分研制设备、仪器及软件不能适应某些研发课题及核心技术研制需求，使得公司缺乏进一步提高研发水平及技术攻关的基础条件。

建设苏州研发基地项目，引进关键设备、仪器及软件，改善研发工作环境，增强开发核心技术，提升研发的自主创新能力，以适应市场对新产品开发需求，是保持企业持久竞争力的必要手段。因此，对研发中心进行升级非常必要，而且公司也拥有建设苏州研发基地的充足的技术准备，项目建设的条件业已具备。

根据项目需要，苏州研发基地将位于公司在苏州工业园区新建综合楼的南侧，占地面积 46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1838.00 平方米。新建建筑的温、湿度等环境条件将根据各试验室的需要进行设计，以满足研发工作的顺利开展。为适应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研发创新的需要，拟新建多个实验室，新增生产、研发及辅助检验设备 107 台套。另外，苏州公司目前的研发人员数量仅 136 人，远远不能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并且研发人员普遍比较年轻，研发的经验不足，缺乏高端专家级学术带头人。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大人员招聘力度，提高研发的待遇和工作条件，优化研发人员结构。

2、苏州研发基地研发方向及目标

公司苏州研发基地项目建成后将继续以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为重点方向，利用已有的研发成果、技术优势和经验，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同时拓展对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范围。

根据公司研发计划，将进一步加强对上游原材料方面的研发，其研发内容主要包括棱镜片材料和扩散片材料：

棱镜片主要用于增强背光源亮度，目前市场上的领导企业主要包括以 3M 为代表的美国企业和以迎辉为代表的台资企业等。锦富新材预计于 2010 年上半年投入棱镜片材料的开发。与现有竞争厂商的产品相比，公司拟研发棱镜片新产品将更注重节能省电的特性，符合未来绿色环保的产品趋势。公司预计 2011 年可完成棱镜片材料产品的研发并量产出货。

扩散膜应用于背光模组主要目的在于发散光源的均匀度。扩散膜材料最初由日资企业开发并量产。目前台资企业与韩资企业占据了扩散膜的主要市场份额。由于背光模组的节能环保与成本控制的需求,扩散膜材料发展的趋势为整合化和多功能化。公司预计于 2010 年下半年投入扩散膜材料的开发,预计在前期先投入实验生产线,以取得扩散膜材料量产所需的生产技术与经验。公司计划在 2011 年上半年完成扩散膜材料研发并设置扩散膜材料的量产线,并于 2011 年下半年量产出货。

(二) 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东莞锦富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70 万美元,公司住所地位于东莞市莞城区莞龙路段狮龙路莞城科技园。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东莞锦富总资产为 8,542.07 万元、净资产为 1,733.53 万元,2009 年 1-12 月的净利润为 1,293.57 万元(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东莞锦富总资产为 9,847.44 万元、净资产为 2,464.81 万元,2010 年 1-6 月的净利润为 731.28 万元(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通过锦富新材单方面增资的方式注入东莞锦富。本次增资以东莞锦富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作为定价依据。锦富新材以单方面增资的方式将募集资金 8,195.03 万元注入东莞锦富,其中 675 万美元进入东莞锦富注册资本,其余募集资金进入东莞锦富资本公积。然后由东莞锦富投资 8,195.03 万元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09 年 9 月 1 日,发行人子公司东莞锦富董事会决议通过了本次增资事宜,其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本次增资完成后,东莞锦富注册资本增至 745 万美元,锦富新材出资增至 727.50 万美元,持股比例增至 97.65%,香港迪奇出资 17.5 万美元,持股比例减至 2.35%。

东莞锦富最近一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30,559.70	6,002,017.78
应收票据	1,199,673.04	
应收账款	33,612,762.52	33,954,100.12
预付款项	1,440,144.25	1,201,477.64
其他应收款	12,259.2	93,139.72

存货	18,325,561.03	12,348,188.38
流动资产合计	63,320,959.74	53,598,923.64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8,223,419.31	24,531,852.63
在建工程	421,599.87	
无形资产	6,147,960.39	6,217,911.87
长期待摊费用	-	753,637.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0,493.35	318,352.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153,472.92	31,821,754.94
资产总计	98,474,432.66	85,420,678.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85,721.00	5,462,560.00
应付账款	27,762,493.14	22,167,606.57
预收款项	-	13,656.40
应付职工薪酬	99,379.46	295,852.20
应交税费	1,180,493.86	1,772,435.19
应付利息	4,076.87	4,674.59
其他应付款	40,094,191.24	38,368,624.76
流动负债合计	73,826,355.57	68,085,409.7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188,588.72	5,188,588.72
资本公积	2,871.69	2,871.69
盈余公积	1,214,380.85	1,214,380.85
未分配利润	18,242,235.83	10,929,427.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48,077.09	17,335,268.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474,432.66	85,420,678.58

东莞锦富最近一年及一期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12月
一、营业收入	66,707,272.65	95,046,461.49
减：营业成本	52,471,092.09	73,098,953.60
销售费用	811,470.49	1,196,392.54
管理费用	2,324,401.45	2,656,074.63
财务费用	278,669.47	159,262.34
资产减值损失	297,881.34	521,477.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23,757.81	17,414,300.52
加：营业外收入	680.76	48,639.00
减：营业外支出	675,662.11	82,412.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48,776.46	17,380,526.61
减：所得税费用	2,535,968.24	4,444,835.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12,808.22	12,935,690.74

1、项目选址、产品及投资概算

（1）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选址于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寮浮路，公司已于 2009 年 8 月 13 日与东莞市寮步洪新制衣厂签订房地产买卖合同，购买其坐落于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寮浮路的土地使用权及该土地之上的房屋等所有附属物。该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8,943.8 平方米，土地证号（或文号）为东府国用（2005）第特 818 号，地号为 1916230302001，土地用途为工业，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使用权期限至 2054 年 6 月 16 日。该土地上附属的房屋，包括办公楼、厂房和宿舍等共计建筑面积 14,788.38 平方米。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取得项目实施地址相关得土地使用权证和房屋产证。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新增总投资 8,195.03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5,702.2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492.75 万元，详细分项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类别	投资额(万元)	比重
1	建筑工程费	3,627.97	44.27%
2	设备费	1,570.00	19.16%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1.26	1.60%
4	预备费	373.05	4.55%
5	铺底流动资金	2,492.75	30.42%
	合计	8,195.03	100.0%

2、项目工艺技术情况

（1）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

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2）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需新增生产及辅助检验设备 85 台套，设备选型详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投入资金 (万元)	产地
1	大型精密膜切机	6	100	600	韩国

2	AC1200 数字切片机	2	100	200	日本
3	高速精密模切机	6	20	120	中国
4	精密复合机	6	10	60	中国
5	精密分切机	2	100	200	台湾
6	精密切卷机	2	20	40	台湾
7	清洁机	5	15	75	韩国
8	3D 测试仪	1	100	100	台湾
9	恒温测试仪	2	45	90	台湾
10	高辉度检验灯箱	50	0.5	25	台湾
11	光学辉度测试仪	1	50	50	台湾
12	剥离测试仪	2	5	10	台湾
	合计	85		1570	

3、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生产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主要原料是光学膜片母卷、胶粘类制品材料、绝缘类制品材料等新型高分子功能材料,对应的供应厂商都是国际知名厂商,公司与之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项目所需主要原材料均可以利用现有供应渠道得以解决,原材料和辅助材料供应充分。预计项目投产后消耗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	用量(平方米)	供应商
1	光学膜片类母卷	6,825,000	帝人/TORAY/乐凯 /KIMOTO /3M/光耀/嘉威
2	胶粘类制品材料	28,250	3M、Teraoka、Tesa、DIC、SEKISUI、 NITTO、SONY、四维
3	绝缘类制品材料	226,000	SKC/TORAY/DuPont

4、项目的环保情况

(1) 废水及处理

本项目因为没有厨房,无生产废水,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即冲厕和盥洗废水。污水总排口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 的三级标准,氨氮则满足《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 标准,即 COD ≤ 500 mg/L, BOD5 ≤ 300 mg/L, SS ≤ 400 mg/L, 氨氮 ≤ 35 mg/L。

(2) 废气及处理

本项目不需要建设锅炉房,也没有废气排出,对周围大气无明显影响。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3) 噪声及处理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噪声对各测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明显，厂界噪声排放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4）废弃物及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工业胶带等原材料的边角料等，以上废料都有一定回收价值，回收利用率能够达到 80—90%，由东莞市东城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负责回收。其它生产垃圾等有专人收集、运送，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

5、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外部给水、供电、通讯、排水、交通等基础设施条件较为完善，拟安排用 1 年左右的时间完成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东莞锦富为购买该募投项目用地已支付了 2,088.00 万元，目前项目的 1 期厂房装修已基本完工。

（三）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0 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

该项目由南京锦富实施，项目总投资 2,415.43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 1,811.57 万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南京锦富总资产为 5,053.10 万元、净资产为 4,189.96 万元，2009 年 1-12 月的净利润为 1,376.62 万元（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南京锦富总资产为 6,599.27 万元、净资产为 5,389.53 万元，2010 年 1-6 月的净利润为 1199.57 万元（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募集资金到位后，锦富新材、香港迪奇双方将同比例增资南京锦富。本次增资以南京锦富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作为定价依据，其中锦富新材使用募集资金增资 1,811.57 万元，其中 210 万美元进入南京锦富注册资本，其余资金进入资本公积，香港迪奇使用自有资金增资 603.86 万元，其中 70 万美元进入南京锦富注册资本，其余资金进入资本公积。然后由南京锦富投资 2,415.43 万元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009 年 9 月 2 日，发行人子公司南京锦富董事会决议通过本次增资事宜，其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本次增资完成后，南京锦富注册资本增至 380 万美元，其中锦富新材出资 285 万美元，香港迪奇出资 95 万美元，锦富新材对南京锦富的持股比例保持 75% 不变，香港迪奇对南京锦富的持股比例保持 25% 不变。

南京锦富最近一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63,379.05	12,267,232.44
应收账款	30,902,126.92	22,428,772.77
预付款项	3,014,242.67	1,939,743.48
其他应收款	23,147.24	7,227.00
存货	11,723,042.53	8,148,538.03
流动资产合计	57,825,938.41	44,791,513.7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5,708,474.23	5,230,541.47
长期待摊费用	2,234,818.9	304,025.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422.52	204,944.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66,715.65	5,739,510.84
资产总计	65,992,654.06	50,531,024.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9,743,624.08	6,677,950.60
应付职工薪酬	1,308,648.17	1,302,741.22
应交税费	986,032.16	576,013.67
其他应付款	59,032.64	74,736.58
流动负债合计	12,097,337.05	8,631,442.0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699,680.57	7,699,680.57
资本公积	38,031.83	38,031.83
盈余公积	3,416,187.02	3,416,187.02
未分配利润	42,741,417.59	30,745,683.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895,317.01	41,899,582.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992,654.06	50,531,024.56

南京锦富最近一年及一期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12月
一、营业收入	59,564,865.66	83,680,515.67
减：营业成本	42,306,397.33	62,335,823.36
销售费用	988,395.12	1,289,628.82
管理费用	1,702,002.36	2,899,890.54

财务费用	322,822.19	129,462.05
资产减值损失	426,400.37	708,700.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18,848.29	16,317,010.28
加：营业外收入		1,954.88
减：营业外支出	90,947.54	499,178.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947.54	499,178.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27,900.75	15,819,786.82
减：所得税费用	1,732,166.23	2,053,538.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95,734.52	13,766,248.26

1、项目选址、投资概算

（1）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于南京市江宁区秣陵工业园。公司已于 2009 年 9 月 3 日与南京阿里山装饰材料厂签订了《房产租赁合同》，租用南京阿里山装饰材料厂合法拥有的位于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秣陵工业园蓝霞路 1 号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附着物等。该土地使用权面积 21,533.4 平方米，土地证号为宁江国用 2007 第 20600 号，地号为 21108017013，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使用期限至 2053 年 10 月 20 日。该土地之上的厂房面积为 5,872.62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江宁房产证东山字第 JN00044028”。公司已签订的租赁合同期限为 10 年，自 200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止。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新增总投资 2,415.43 万元，建设投资 1,915.4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0 万元，如下表所示：

投资类别	投资额(万元)	比重 (%)
建筑工程费	640.00	26.50%
设备费	1070.00	44.3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0.12	3.32%
预备费	125.31	5.19%
铺底流动资金	500.00	20.70%
合计	2415.43	100.00%

2、项目工艺技术情况

（1）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

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2）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需新增生产及辅助检验设备 61 台，设备选型详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投入资金(万元)	产地
1	大型精密膜切机	5	100	500	韩国
2	AC1200 数字切片机	1	100	100	日本
3	高速精密模切机	2	20	40	中国
4	精密复合机	2	10	20	中国
5	精密分切机	1	100	100	台湾
6	精密切卷机	1	20	20	台湾
7	清洁机	5	15	75	台湾
8	3D 测试仪	1	100	100	台湾
9	恒温测试仪	2	45	90	台湾
10	高辉度检验灯箱	40	0.5	20	台湾
11	剥离测试仪	1	5	5	台湾
	总计	61		1070	

3、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生产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主要原料是光学膜片母卷、胶粘类制品材料、绝缘类制品材料等新型高分子功能材料，对应的供应厂商都是国际知名厂商，公司与之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项目所需主要原材料均可以利用现有供应渠道得以解决，原材料和辅助材料供应充分。预计项目投产后消耗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	用量(平方米)	供应商
1	光学膜片类母卷	5,000,000	帝人/TORAY/乐凯 /KIMOTO /3M/光耀/嘉威
2	胶粘类制品材料	15,000	3M、Teraoka、Tesa、DIC、SEKISUI、 NITTO、SONY、四维
3	绝缘类制品材料	120,000	SKC/TORAY/DuPont

4、项目的环保情况

(1) 废水及处理

本项目因为没有厨房，无生产废水，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即冲刷和盥洗废水。污水总排口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 的三级标准，氨氮则满足《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 标准，即 COD ≤ 500 mg/L，BOD5 ≤ 300 mg/L，SS ≤ 400 mg/L，氨氮 ≤ 35 mg/L。

(2) 废气及处理

本项目不需要建设锅炉房，也没有废气排出，对周围大气无明显影响。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3）噪声及处理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噪声对各测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明显，厂界噪声排放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4）废弃物及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工业胶带等原材料的边角料等，以上废料都有一定回收价值，回收利用率能够达到 80—90%，其它生产垃圾等有专人收集、运送，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

5、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外部给水、供电、通讯、排水、交通等基础设施条件较为完善，拟安排用 1 年左右的时间完成项目的建设。公司已于 2009 年 9 月签订了募投项目所用厂房的 10 年租赁合同。扩产所需的无尘室装修和设备购置正在准备中。

（四）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 500 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

该项目由锦富新材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厦门力富实施，使用募集资金 2,299.95 万元。厦门力富成立于 2009 年 4 月，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力富总资产为 514.64 万元、净资产为 59.78 万元，2009 年 1-12 月的净利润为-40.22 万元（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厦门力富总资产为 1,651.80 万元、净资产为 28.08 万元，2010 年 1-6 月的净利润为-31.70 万元（以上数据经江苏天衡审计）。

募集资金到位后，锦富新材以增资的方式将包括募集资金 2,299.95 万元在内的 2300 万元注入厦门力富，然后由厦门力富投资 2,299.95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增资以厦门力富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作为定价依据。2009 年 9 月 3 日，发行人子公司厦门力富股东已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本次增资事宜，并签署了《增资协议》。本次增资完成后，锦富新材出资人民币 2400 万元，厦门力富仍为锦富新材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厦门力富最近一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3,192.57	595,689.24
应收账款	7,186,452.51	2,385,286.36
预付款项	198,249.11	376,105.98
其他应收款	397,903.63	304,174.75
存货	5,158,046.27	1,459,105.43
流动资产合计	14,233,844.09	5,120,361.7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193,528.89	19,201.37
长期待摊费用	1,071,502.8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52.42	6,791.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4,184.18	25,992.94
资产总计	16,518,028.27	5,146,35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8,668,215.64	2,911,188.01
应付职工薪酬	271,599.81	35,669.21
应交税费	-102,565.52	1,678.03
其他应付款	7,400,000.00	1,6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237,249.93	4,548,535.25
实收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719,221.66	-402,180.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778.34	597,819.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18,028.27	5,146,354.70

厦门力富最近一年及一期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12月
一、营业收入	9,900,814.07	2,409,453.14
减：营业成本	9,378,292.86	2,145,503.23
销售费用	172,295.46	40,400.97
管理费用	597,242.22	603,152.21
财务费用	24,342.37	2,202.58
资产减值损失	49,443.39	27,166.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0,802.23	-408,972.12
减：营业外支出	8,599.73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401.96	-408,972.12
减：所得税费用	-12,360.85	-6,791.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041.11	-402,180.55
-------------------	-------------	-------------

1、项目选址、投资概算

（1）项目选址

本项目实施地点为厦门市翔安区。公司已于 2009 年 8 月 24 日与厦门市湖里锦成电子厂签订了房产租赁合同，租赁锦成电子厂拥有的坐落在厦门市翔安区翔虹路 27 号 104 单元（第一层）建筑面积 1,269.17 平方米及翔虹路 27 号 204 单元（第二层）建筑面积 1,328.11 平方米的厂房。该处房产的产证编号为厦国土产证第 00605354 号及厦国土产证第 00605356 号。公司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期限为 10 年，从 2009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止。

（2）投资概算

本项目新增总投资 2,299.9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799.9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0 万元，详细分项投资额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类别	投资额(万元)	比重
1	建筑工程费	480.00	20.87%
2	设备费	1145.00	49.78%
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7.20	2.49%
4	预备费	117.75	5.12%
5	铺底流动资金	500.00	21.74%
	合计	2299.95	100.0%

2、项目工艺技术情况

（1）项目产品的工艺流程

参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2）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需购置生产及辅助检验设备 64 台套，设备选型详见下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台/套)	单价 (万元)	投入资金 (万元)	产地
1	大型精密膜切机	2	200	400	日本
2	AC1200 数字切片机	2	100	200	日本
3	高速精密模切机	6	20	120	中国
4	精密复合机	6	10	60	中国
5	精密分切机	1	100	100	台湾
6	精密切卷机	1	20	20	台湾
7	清洁机	2	15	30	日本

8	3D 测试仪	1	100	100	台湾
9	恒温测试仪	2	45	90	台湾
10	高辉度检验灯箱	40	0.5	20	台湾
11	剥离测试仪	1	5	5	台湾
	合计	64		1145	

3、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生产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主要原料是光学膜片母卷、胶粘类制品材料、绝缘类制品材料等新型高分子功能材料，对应的供应厂商都是国际知名厂商，公司与之保持了长期的合作关系，项目所需主要原材料均可以利用现有供应渠道得以解决，原材料和辅助材料供应充分。预计项目投产后消耗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	用量(平方米)	供应商
1	光学膜片类母卷	1,783,333	帝人/TORAY/乐凯 /KIMOTO /3M/光耀/嘉威
2	胶粘类制品材料	37,500	3M、Teraoka、Tesa、DIC、SEKISUI、 NITTO、SONY、四维
3	绝缘类制品材料	300,000	SKC/TORAY/DuPont

4、项目的环保情况

(1) 废水及处理

本项目因为没有厨房，无生产废水，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即冲刷和盥洗废水。污水总排口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 的三级标准，氨氮则满足《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CJ3082-1999 标准，即 COD ≤ 500 mg/L，BOD₅ ≤ 300 mg/L，SS ≤ 400 mg/L，氨氮 ≤ 35 mg/L。

(2) 废气及处理

本项目不需要建设锅炉房，也没有废气排出，对周围大气无明显影响。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3) 噪声及处理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噪声对各测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明显，厂界噪声排放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4) 废弃物及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工业胶带等原材料的边角料等，以上废料都有一定回收价值，回收利用率能够达到 80—90%，其它生产垃圾等有专人收集、运送，集中进行无害化处理。

5、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外部给水、供电、通讯、排水、交通等基础设施条件较为完善，拟安排用 1 年左右的时间完成项目的建设。公司已于 2009 年 9 月签订了募投项目所用厂房的 10 年租赁合同。扩产所需的无尘室装修和设备购置正在准备中。

（五）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后，将打破因单一银行融资渠道瓶颈给公司发展造成的制约，并促进经营快速发展。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无相关的营运资金后，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产品研发、扩大销售业务规模和引进高端人才，进一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2、营运资金的管理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于该项目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交易所颁布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使用该项营运资金。

3、营运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后，无法在短期内产生经济效益，因此在短期内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但从长期看，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一方面可以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优化资产结构；另一方面，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资金实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公司稳步健康发展，为股东创造良好的回报。

四、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大幅增加的合理性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中涉及的募投前后的固定资产变化情况如下表：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募投达产后新增固定资产原值	
	厂房	设备	厂房	设备
苏州项目	0	1,034.82	7,032.29	5,812.08
东莞项目	0	378.31	3,627.97	2,043.05
南京项目	0	590.38	0	1,245.31
厦门项目	0	0	0	1,312.75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一) 厂房投资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本公司于 2004 年设立之初，资金规模偏小，为了将有限的资金用于生产经营，采用了租赁厂房的方式进行生产；而随着公司的迅速发展以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中为下游客户提供商业信用（即存在结算账期）的惯例，公司对于流动资金的需求也随之增加。尽管公司近年来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益且前三年经营性现金流量持续为正，并进行过增资扩股，但这些新增资金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和必要的新增设备投入，并没有用来进行自有厂房的建设。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也都采用租赁厂房进行生产。这些因素都导致了公司现有的固定资产规模较小。随着公司的发展，生产规模越来越大，原有的场地面积已经无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为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壮大，公司应该拥有自己的厂房和稳定的生产研发基地。

(二) 新增设备规模与产能、营收匹配的合理性分析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前后设备投入、产能变化及达产营收情况如下表：

项目	募投前 产能 (万片/年)	募投前生产 设备原值 (万元)	募投新增 产能 (万片/年)	募投新增生 产设备原值 (万元)	募投前 营收规模 (万元)	募投达产 新增营收 (万元)
苏州项目	48,961.85	1034.82	54,510.00	2,730.00	16,480.00	39,508.00
东莞项目	10,911.20	378.31	7,720.00	1,570.00	2,073.00	23,705.00
南京项目	31,078.00	590.38	6,200.00	1,070.00	6,408.00	9,160.00
厦门项目	-	-	4,070.00	1,145.00	-	11,050.00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	-
----------------	---	---	---	---	---	---

说明：上表中募投前产能统计数据为截至 2008 年底，募投前设备原值数据为截至 2008 年底，募投前营收规模是基于 2008 年的营收规模基础上，假设产能利用率 100% 情况下，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销售能达到的营收规模。

不考虑“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整个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的产能增加 72,500 万片，增长 79.7%，预计募投项目达产后，可以为公司新增营业收入 8.342 亿元，对比募投项目实施前苏州、东莞、南京三地 2008 年的合计营业收入 2.496 亿元而言增加了 334%。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苏州、东莞、南京、厦门四地新增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设备价值为 6,515 万元，对比募投项目实施前苏州、东莞、南京三地生产设备原值 2,003.51 万元而言增加了 325%，生产设备的增加幅度与新增营收的增长幅度基本匹配。而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生产设备价值的增长幅度和销售额的增长幅度大于产能增加的幅度，主要的原因是公司拟扩产的主力产品为大尺寸的光学膜片，相对于原有的光学胶带产品产量片数少，但单片价格要高很多。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销售收入大幅度增加，生产和检测设备高负荷运转，实际产量已达到或基本达到最大产能，公司增加设备和仪器的投入，将有效解决公司发展所面临的生产能力瓶颈问题。

（三）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不考虑“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20,344.83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年折旧额总计为 1,453.05 万元，将导致公司未来固定资产折旧的大幅增加。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中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及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器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项目新增营业收入	项目新增税后利润
	投资额	年折旧	投资额	年折旧	投资额	年折旧		
苏州项目	5,812.08	552.15	7,032.29	351.61	14,031.56	1,016.55	39,508	2,483.83
东莞项目	2,043.05	194.09	3,627.97	181.40	6,313.27	436.50	23,705	2,665.75

南京项目	1,245.31	118.30	-	-	-	-	9,160	758.02
厦门项目	1,312.75	124.71	-	-	-	-	11,050	845.59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	-	-	-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以及 2010 年 1-6 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3.30%、29.02%、27.69% 和 24.42%，取 2009 年毛利率 27.69% 进行测算，项目建成后，在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如公司存量资产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较项目建成前增加 5,247.56 万元，增加的主营业务利润为 1,453.05 万元，即可消化掉因新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而导致的折旧费用增加，确保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不会因此而下降。以 2009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40,592.61 万元为基础，假设其他经营条件不变，只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超过 12.93%，就可确保公司营业利润不会因此而下降。而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保持着良好的增长态势，2008 年度、2009 年度和 2010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分别达到 37.93%、28.84% 和 65.26%，未来保持 12.93% 的增长率具有可行性。同时，上述项目建设期只有 1 年，一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业务规模还将进一步扩大，预计 2013 年达产后，每年可增加税后利润 6,753.19 万元（已考虑增加固定资产投资年折旧额的影响），并将因新建厂房等节约租金 121 万元/年。因此，即使不考虑项目投产带来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就足以消化掉上述折旧费的增加，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不会因此产生不利影响。

五、募股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的整体影响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后，公司净资产总额和每股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这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后续持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期，难以在短时间内产生较大效益，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在短期内面临一定程度的下降。

（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后，公司将改变过去主要依靠自身积累获得发展所需资金的局面，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能力都将大幅度提高。公司将加快新产品开发的步伐，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项目达产后，募集资金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简称	投资金额	达产后年均 销售收入	达产后年均税 后利润（注1）	税后内部收益 率（注2）
1	苏州项目	16,816.05	39,508	2,483.83	20.46%（注3）
2	东莞项目	8,195.03	23,705	2,665.75	29.27%
3	南京项目	2,415.43	9,160	758.02	31.86%
4	厦门项目	2,299.95	11,050	845.59	35.17%
5	其他与主营业务 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

注1：根据25%的所得税率计算。

注2：计算内部收益率使用的折现率为13%。

注3：因为苏州研发中心不直接产生税后利润，因此在计算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的内部收益率时，投资金额按照扣除研发中心投入后的金额13,808.44万元计算。如果投资额不扣除研发中心的投入，则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的内部收益率为16.29%。

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的相关措施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事项作了较为详细的规定。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及时存入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2010年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一) 公司 2010 年发展规划

2009年，内地光电显示行业在经历年初短暂的市场调整后，受惠于国家经济振兴计划引致的市场旺盛需求，呈现出蓬勃发展态势。尤其是在国家出台《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后，内地诸多地方政府将促进当地光电显示行业的发展作为落实国家经济振兴计划、发展地方经济、深化产业结构调整及满足居民消费升级需求的抓手。根据市场公开信息统计，2009年，内地在建、拟建的高世代液晶面板厂共有7座，总投资额超过千亿，而且都将在2011~2012年建成投产。上述项目的投资方中除了LG Display(LGD)、日本夏普等国际知名厂商外，更为引人注目的是，京东方、TCL、龙飞光电、广新光电、中电熊猫及深超科技等内地知名企业的巨资投入。

为把握转瞬即逝的发展机遇，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竞争能力、拓展市场布局、完善产品结构及增强产品盈利能力，2010年，公司将继续遵循“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服务为中心”的发展策略，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目标，加大对新产品、新材料、新技术及新工艺研发投入，保持公司行业领先优势；加强对行业及市场发展研究，切实满足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规范经营行为及防范经营风险；持续优化管理流程，提高管理效率。具体而言，公司2010年经营计划包括：

在经营模式上，公司将因应内地知名企业加大对高世代液晶面板及相关产品投资力度的市场变化，充分研究内地企业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需求，完善“提供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整体成套解决方案”创新业务模式，提供个性化服务；推进平台化战略，积极联合上游材料厂商，通过自主开发、联合开发、独家代理等方式研发新材料，满足客户对产品新性能和新用途的需要。

在市场营销上，公司将把握内地光电显示行业高速发展的机遇，在保持与现有客户密切合作的同时，拓展京东方、康佳、龙腾、创维等内资目标客户；在继

续加大对长三角和珠三角市场投入的同时，积极拓展环渤海区域和海西区域市场。

在生产运作上，公司将根据市场及客户的变化，加快落实产能增加计划，有针对性地调整产能增加节奏；加快公司新工艺、新技术在生产中的推广步伐；通过技术研发、改造等方式，继续提高光学膜片及胶粘绝缘类产品的品质及供货能力，提高产品优良率。

在资金运营上，公司将通过银行信贷和自有资金的合理投入，尽早完成东莞锦富和南京锦富的搬迁、装修和产能扩张，以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上述区域内的领先地位。

在技术研发上，以满足“提高产品良率及工效，降低制造成本，适应新产品生产”为目标，加快具有自主专利技术的新设备、新工艺及新技术的研发；密切追踪行业技术发展动态，注重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原材料的研发；在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大专院校、专业咨询机构的沟通合作同时，积极引进高层次研发人才，建立公司高水平研发团队，进一步增强公司自主研发实力。

（二）公司 2010 年经营目标

2010 年，公司将大力开拓新客户、新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重点拓展内资客户市场，力争新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月需求量在 100 万片以上的大客户 3~5 个，全年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与上年相比实现较大增长。

二、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一）公司的发展目标和发展战略

本公司专注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领域，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动力，以质量为生命，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中心；充分利用人才、技术和产品等优势，树立公司品牌，提升公司价值，使公司稳定、持续、快速发展，保持和扩大在国内外同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在建成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专业化研发与生产基地之后，结合用户需求和技术发展的趋势，不断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并积极整合上下游产业链，实现公司的发展远景——“成为全球知名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供应商和全面解决方案提供商”。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公司计划实行三步走的发展战略：

1、做精做强做大光学膜片的生产制造业务：光学膜片类产品市场需求量大、技术含量和附加价值高，是公司未来主营业务发展的重点。公司将紧紧围绕这一主营业务，持续保持技术和成本上的优势，将该业务做精、做强、做大。公司拟通过扩充产能、进行全国产业布局和收购兼并同行业企业等方式优化产品结构，稳步提高高端产品比重，巩固和扩大公司在国内市场的份额和地位。

2、向上游新材料研发、生产领域进军，实施全制程战略：在做精做强做大光学膜片生产制造业务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中的市场资源和客户网络，自主研发上游光电显示材料母卷等原材料，逐步达到掌握自主知识产权、实现自主生产的目标，以获得全制程的生产能力。公司在拥有全制程的生产能力后可以使产品利润最大化，同时减少协调环节，加快符合客户条件产品的提供速度。切入上游新材料的研发制造将使公司打破国外供应商的垄断，掌握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产业链的制高点。

3、全球研发、全球布局：在公司掌握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上游材料的自主知识产权和量产技术后，公司将在台湾、韩国、日本等主要终端客户的技术研发中心所在地附近设立公司的国际研发中心，以便与终端客户的技术研发部门近距离协作，进行新材料和新加工工艺的配套研发，实现公司原材料在终端客户管理和研发总部处的认证和配套指定，加强在产业链中的话语权。同时，根据客户的需要，公司也可在海外进行生产布局，实现类似富士康公司“一地设计、三地制造、全球交货”理念的全方位光电显示新材料研发、生产、加工服务。在实现这一战略目标后，公司将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全球布局的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研发、生产及服务企业。

公司在实施三步走发展战略的过程中，将始终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追求有足够现金流配比的利益最大化，为股东提供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未来三年发展目标

公司计划在三年内围绕以下主要经营目标着力进行：一是在现有生产基地布局的基础上，扩大生产规模，保证公司对客户的配套供应；二是跟踪国内电子产业的发展，异地建设新的子公司，完善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生产基地布局；三是向上游原材料领域渗透发展，逐步延伸和完善公司产业链，向产业链制高点进军；

四是不断增加大尺寸、高品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的产销比重，完成产品结构的优化，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的竞争优势。

（三）未来三年的业务规划

1、市场和业务开拓计划

公司首先打算对苏州本部进行改造和扩建，扩大其生产能力。苏州本部目前靠租赁场地进行生产，现有场地的面积和设备数量已经无法满足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的需要。公司已在苏州工业园区购地，拟在未来三年内自建厂房，建设新的生产、研发基地，全面扩大产能，并将原有生产设备搬迁至新厂房进行技术改造，实现设备全面更新换代。未来公司将由苏州本部生产研发基地负责全集团的新技术研发、营销销售策略制定和管理、财务及内部审计管理，并建立管理培训生制度培养和输送业务扩张所需的销售、生产、服务类管理人才。伴随着市场的发展，公司计划在全国主要下游客户的集聚地都设立负责当地销售、生产、服务的子公司，完善公司的生产基地布局，增强异地子（分）公司的生产能力，以充分发挥公司贴近市场、贴近客户的优势。具体而言，公司计划在目前成功运营南京、上海、威海、东莞、厦门等子（分）公司的基础上，加强公司对新设子（分）公司的市场容量、客户积累、人才储备等要素进行的前期可行性分析和科学决策，移植东莞等新建子公司短期内实现盈利的可复制成功经验，将公司的销售、生产、服务布点进一步扩展到宁波、武汉、成都、天津、合肥等地。通过在这些新兴客户群体所在地设立子公司，可以扩大产品辐射范围、改善供应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2、产品结构调整计划

未来公司计划不断增加大尺寸、高品质光学膜片类产品在总销售额中的比例，完成现有产品结构的优化。同时，通过自主研发，逐步掌握新材料生产技术，向上游原材料生产领域进军。公司计划通过自主研发和联合开发等方式，打破上游原材料生产商的垄断，结合自身市场营销渠道和生产经验方面的优势，完成从材料研发、材料制造到成品销售的一体化，实现利润的持续最大化。这一发展目标实现后，公司将成为国内光电显示新材料行业的后起之秀，实现公司发展史上的一大飞跃。

3、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在产业整合过程中，公司将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大专院校、专业咨询机构的沟通合作。依托长三角高校及科研机构密集的优势，进一步加强研发中心建设，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加快企业技术进步。

4、组织结构及人员结构调整计划

(1) 组织结构

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合理、高效的企业运营组织机构，提高工作效率，改进工作方法，树立全心全意为市场服务，为企业、为股东、为员工负责的企业经营理念。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两权分立、管理科学”的要求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2) 人员结构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不断提高现有员工业务素质 and 技能，多渠道引进研发、营销、管理等方面的高级专业人才，充实到相应岗位上，不断改善员工队伍的知识、年龄和专业结构。按照组织结构定岗定员，要做到技术人才专业化，管理人才复合化。

5、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收购兼并同行业公司，巩固和扩大公司的市场地位。在公司自身稳步发展的同时，如果内外条件允许，公司将适当展开对同行业中有关企业的收购活动，通过收购兼并，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规模，利用规模优势，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巩固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龙头地位，取得长期持续快速的发展。

6、再融资计划

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后，公司首先将集中精力做好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努力以规范的运作、科学的管理创造持续的增长的经营业绩，给股东以丰厚的回报。同时，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进展和相应资金需求，科学地利用资本市场再融资功能进行股权融资方式融资，或发行债券、利用银行贷款等债权融资方式融资，以保持公司健康合理的资本结构，促进公司长期战略目标的实现。

(四) 公司的战略举措

公司为实现上述2010年及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将在增长成长性、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方面采取一系列相关举措，具体详述如下：

1、增强公司成长性举措

成长性企业，是指由于公司自身的某些优势（如行业领先、技术垄断或管理高效等）而可能在将来较长的时期内（如3年以上）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并能不同程度地呈现整体扩张态势，未来得到高投资回报的企业。锦富新材在最近几年的发展中不仅在销售额和利润等财务指标上体现了高成长性，更通过核心技术的研发、业务模式的创新和经营管理的规范，使得公司的成长性持续领先于业内同侪。为继续保持公司在成长性方面的优势，未来几年拟采取的举措包括：

（1）深耕公司主营业务领域，进一步加强市场开发能力，促进市场份额的成长。

锦富新材抓住了最近几年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市场容量高速增长的机会，迅速做大做强，从初创时的筚路蓝缕到目前在业内崭露头角，公司已具备了该行业领域全面的研发、生产、服务能力，并已跻身国内行业排名三甲行列。在企业过去发展的关键成功因素中，强大的市场开发能力不可或缺。开发市场是高成长性企业思维的核心，正是依靠公司对下游优质客户的不断开拓、保持和深耕，才使得公司在市场占有率上持续增长。市场开发能力也是成长性企业重要的内在特征，公司要实现超越常规的成长往往需要在市场开发战略上主动创新，以期打破常规、转变客户观念。展望未来，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仍属于高速增长中朝阳产业，行业发展空间广阔。因此，公司将坚持扎根于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在市场开发上除采用传统的营销手段外，更要利用销售模式的创新来获得客户更广泛的认同，使下游客户认可锦富新材是自己在行业内的重要战略合作伙伴，可以为其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需求提供全面的专业顾问服务和成套解决方案，从而脱离单纯的价格竞争，制定行业新规则，开创业务领域的新蓝海。未来几年内，公司依托苏州、东莞、南京、厦门、威海、上海六个生产基地就近服务当地下游客户（尤其是受惠于国家产业振兴计划政策的国内液晶面板生产商），预计每年增加3-5家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月需求量在百万片以上的新大客户，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通过该项战略的实施，使公司在2013年左右的市场份额升至6%以上，成为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数一数二的领军者。

（2）加快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出。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一大特点就是技术更新和产品升级快。一方面，上游材料的新品源源不断地涌现，各有其特点、优势和主打应用领域；另一方面，为满足消费者日新月异的需求，下游液晶显示行业的新产品、新应用层出不穷，产品的流行期和更新期限不断缩短，进而也使得上游原材料的寿命周期也随之缩短。因此，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要保持竞争优势和成长性必须依靠敏锐的市场嗅觉，不断开发新技术，推出新产品，从而满足客户日益变化的新需求。而如果离开了技术的领先优势，公司未来的成长性也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公司在苏州新设的研发基地将成为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孵化器。研发中心拟研发的棱镜片材料、扩散片材料等项目将填补国内空白，打破国外垄断。在研发方面的高度重视和持续投入策略必将帮助公司保持技术竞争优势，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助推公司的持续高速增长。

从LCD、PDP和OLED等各类新型平板显示器件的发展趋势来看，目前LCD在与PDP的竞争中已全面胜出，且预计在未来LCD对比PDP的技术和市场优势仍将继续扩大；OLED虽然较LCD在理论上具有相对技术优势，但从应用现状来看，OLED的生产工艺还不成熟，价格也居高不下，因此OLED在未来十年内仍难挑战液晶的主体地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和稳定性，这主要得益于市场对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需求的持续旺盛和供给能力的相对滞后。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在可预见的十年内所面临的更新换代风险及被替代的风险较小。尽管如此，发行人将紧密跟踪新技术发展和商用的应用情况，及时做好相应的技术储备和战略应对。

(3) 推动企业的科学管理，保证公司的可持续成长。在锦富新材的发展初期，公司在决策上主要依靠公司高管的市场经验进行，在管理上更依赖于管理层成员的个人能力和人格魅力。这对公司加快反应速度，抢占市场先机、提高员工凝聚力起到了重要的作用。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壮大，地域上的全国布点，原先简单的管理方式也与公司日益庞大的规模不再适应。因此，公司在未来几年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高层管理人员将通过广泛授权，并采取定期述职报告的手段来考核下属机构。为进一步降低公司的风险、保证可持续性增长，公司已经在2009年7月聘请了专业的内部控制咨询机构对企业内部流程进行全面的摸底排查，找出了风险控制点并对应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

求建立完善内控制度。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在管理和控制方面的改革力度，为企业下一步的高速发展夯实基础。

2、增进自主创新能力举措

(1) 加大研发中心的投入，积极开展对外技术合作交流

公司在苏州研发中心建成后将持续加大对其投入，每年投入的研发费用预计将占营业收入的5%以上。增强自主的创新能力既不能全盘模仿国外已有技术，也不能在完全不了解国内外技术发展趋势的状况下闭门造车。公司将依托目前已积累的核心技术和研究开发团队，积极拓展与国内外知名大专院校、科研院所、行业内先进厂商的合作与交流，将公司研发中心打造成为中国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技术和信息汇聚的中心。

(2) 加快公司的专利申请步伐

公司研发中心成功研发出新技术、新产品后，将大力推进相关专利的申请。专利作为自主创新能力评价的指标具有科学性、客观性和根本性。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由于技术密集度高，专利已经成为参与产业竞争特别是高端产品市场竞争的必备入门券，也是保护市场地位的重要手段。公司在快速发展的过程中自主研发了多项专有技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部分），由于原先公司有害怕泄密的顾虑，使得公司在专利申请方面的进度相对滞后。在未来几年内，随着公司人才集聚战略的实施和研发水平的提高，公司将把专利申请提到重要的高度。但公司不会片面强调每年专利申请的数量，而是更多地关注专利的实用性和独特性。

(3) 建立健全培训体系，优化人才结构，建设学习型组织

公司人力资源部将在未来数年中加大在职工培训方面的力度。在培训实践中，公司将针对不同层级的人员，设置不同的培训内容和培训方式。对各级管理人才，着重加强现代公司治理制度、战略转型知识、精细化管理和职业经理人能力等方面的培训，同时还要增加理念、心理、组织、行为、能力、素养和执行力等方面的专项素质培训，使之成为名副其实的与管理岗位任职要求相吻合的管理者；对各类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主要配合流程再造和产品创新，重点加强对新流程、新系统、新制度、新业务的推广培训以及国内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发展趋势的学习；对一线操作人员，重点加强质量控制、精益生产等知识

的培训。在各项培训中，公司注意灌输现代企业的经营理念和企业文化，促进员工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的转变。

公司还将在未来数年内积极引入核心技术人才，并适当招聘应届毕业生充实研发、生产、管理的一线岗位。公司将为全体员工建立灵活有效的激励机制，增进员工的归属感和成就感。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成长性和自主创新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投资的项目正式投入运营后，将对公司综合竞争力产生重大深远影响。公司也将因此而进入另一个新的成长阶段。

首先，公司在整个中国市场的生产布局更加完整，各个区域生产更为均衡。这样，公司就能够抓住每一个新的市场商机，为下游中外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从而和客户、产业一起成长。

其次，公司的生产规模、产能都将获得很大扩充，市场竞争优势将大幅增强，规模经济效应得以充分发挥。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大者恒大”的发展趋势越来越明显，公司要想获得更持久的发展，生产规模的扩充非常必要。

最后，新建研发基地投入使用后，公司的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的研发实力将得到实质性的提升。新产品将产生新的利润增长点，而新技术和新设备的应用将大大提升生产的效率和良率，最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实现规划与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就国内外产业现状及本公司经营状况，本公司制定了以上的发展规划。但要实现上述发展规划，必备的条件是：

（一）国家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国家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因素；

（二）本公司所属行业及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的状态，没有出现重大市场突变的情形；

（三）本公司所遵循的现行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本公司适用的各种税收、税率政策无重大变化；

(四) 公司股票发行顺利, 募集资金及时到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按计划组织实施并如期完工。

五、实施规划与目标可能存在的困难

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看, 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是:

(一) 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和各项具体发展计划, 需要雄厚的资金支持, 资金因素将成为主要的约束条件。

(二) 公司未来上市后募集资金的大规模运用和企业经营规模的大幅扩展, 将在战略规划、营销策略、组织设计、资源配置、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领域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

(三) 为保持企业的持续发展能力, 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公司急需引进与储备大量人才, 未来公司将面临人力资源保障压力。

六、确保实现规划和目标拟采用的方法

公司计划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进入资本市场; 并利用本次募集资金, 在未来一年内集中精力完成拟投资项目的建设, 从而进一步提高和巩固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市场的优势, 培育高回报的利润增长点, 实现跨越式发展。为确保实现规划和目标, 公司拟采用的方法如下

(一)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如果本次公开发行成功, 将为公司实现上述业务目标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公司将认真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争取尽快投产, 促进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技术水平的提高, 增强公司在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的综合竞争力。

(二)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内对上市公司的要求来规范运作,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 促进公司的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

（三）加快对优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

公司将加快对优秀人才，特别是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的培养和引进，进一步提高公司创新能力和产品的销售能力，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七、对未来发展规划的声明

本公司对未来发展规划的声明如下：公司制定的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是根据公司的使命和远景，结合目前可以预见的业务、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所制定的中长期战略规划。公司将根据上市后公司内部发展和外部环境的实际变动情况，对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进行适时的回顾与更新。本公司在创业板公开发行上市后，将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八、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发展规划是现有业务的延伸，现有业务是公司发展规划的基础。目前公司主营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服务，并已形成了一定规模，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是将公司主业做大做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使公司生产、研发实力跃上新的台阶，帮助公司向着规划的战略目标稳步迈进。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协议

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已签署的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合约）或协议如下：

（一）销售合同或协议

本公司向下游客户销售产品主要通过订立框架协议的形式，在遵照框架协议的前提下，具体销售行为结合各次订单确定，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已经订立且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框架协议如下：

1、2005年9月28日，本公司与三星电子有限公司、苏州三星液晶电子有限公司签署《产品供应协议》，约定由本公司以采购订单的形式向三星电子有限公司和苏州三星液晶电子有限公司供应指定的产品。合同有效期自2005年9月28日至2006年9月31日止，如非其中一方对另一方的合约终止前30天提出异议，合同将会在终止日期起视为自动更新一年，以后亦同。

2、2007年12月20日，本公司上海分公司与上海松下等离子显示有限公司签署《基本交易合同书》和《质量保证协议书》，合同约定了本公司上海分公司向上海松下等离子显示有限公司供应产品，具体以上海松下等离子显示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公司签署的个别合同为准。该合同有效期从2008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止。但合同期满前一个月，任一方未提出变更该合同内容或不再继续该合同的书面通知的，该合同将以同一条件继续延长一年，以后亦同。

3、2008年10月22日，本公司与璨宇光学签订《采购合约》，约定本公司向璨宇光学供应背光模组相关产品之零组件、原材料，合同期限为签订之日起，若双方未提出中止合同，合同持续有效。

4、2009年6月8日，本公司上海分公司与宁波信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本公司上海分公司向宁波信虹供应本公司上海分公司生产的相关产品，具体以每次的采购订单为准；同时，宁波信虹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发行人上海分公司代为设计或制造并用于为其生产产品的工装。合同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5、2009年9月9日，发行人子公司威海锦富与音索益音响（烟台）有限公司签署《供货合同书》，约定威海锦富向音索益音响（烟台）有限公司以订单的形式供应产品，合同有效期自2009年9月9日至2010年9月8日。

6、2009年10月9日，本公司与上海毓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合同》，约定本公司向该公司供应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具体以每次的采购订单为准；合同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7、2009年11月15日，发行人子公司东莞锦富与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产品购销合同》，约定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以采购订单的形式向东莞锦富采购产品，价格以双方确认的报价单为准，合同有限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8、2009年12月15日，发行人子公司东莞锦富与广东亚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采购合同》，约定广东亚一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订单的形式向东莞锦富采购反射片，产品价格经协商确定，合同有限期为自签订之日起至2010年12月10日。

（二）采购合同或协议

公司与上游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采用签订2年有效期限的《采购合同》的形式，合同约定本公司向供应商采购产品（材料）以本公司向供应商提供的“采购订单”为准，所有产品价格以双方确认的报价单为准，以本公司“采购订单”要求的交期交货，并约定了品质要求、检验标准、包装及运输等事项。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已经订立且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表：

客户名称	签订日期	履行期限
与本公司签署：		
苏州金开达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7日	2011年8月17日
苏州合富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7日	2011年8月17日
苏州久恒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4日	2011年8月14日
三芝塑料制品（昆山）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8日	2011年8月18日
上海思捷讯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3日	2011年8月13日
台湾暄翔实业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7日	2011年8月17日
协荣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2009年8月17日	2011年8月17日

2010年5月1日，发行人子公司上海喜博与3M中国有限公司、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特约经销协议》，约定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上海喜博向3M采购指定产品的最低采购额人民币60万元和美元40万元，该协议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1日。

(三) 其他重要合同或协议

1、土地使用权及房产买卖、租赁合同

(1) 2009年8月1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锦富与东莞市寮步洪新制衣厂签订《房屋买卖合同》，购入后者位于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的相关土地使用权及房产，合同金额2,587.97万元，合同主要内容如下表：

项目	内容
合同标的	①位于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寮浮路的土地使用权8943.8平方米（“东府国用（2005）第特818号”），使用权类型为工业，期限至2054年6月16日 ②位于东莞市寮步镇药勒村寮浮路的房屋，包括办公楼、厂房及宿舍等共计14788.38平方米（“粤房地权证莞字第1800062432号、粤房地权证莞字第1800062433号、粤房地权证莞字第1800062434号”）
合同金额	2,587.97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转让价款626.07万元，房产转让款1,961.90万元
付款方式	①合同签署后五个工作日内，卖方将自己名下所有的其他房地产权证原件交给买方保管保证本合同履行，同时买方支付卖方300万元履约定金； ②在卖方将土地证过户至买方名下后五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476.39万元，在卖方将房地产权证过户至买方名下后五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776.39万元； ③其余转让价款1,035.19万元于2010年6月30日前支付给卖方
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
产权登记	卖方应于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但最迟不迟于2009年9月18日，将土地证过户至买方名下，并交付；卖方应于土地证过户至买方名下五日内，但最迟不迟于2009年9月25日，将房地产证过户至买方名下，并交付

(2) 租赁合同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金 (元/年)	租赁期限
1	发行人	苏州工业园区方正包装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民胜路39号	厂房：3,100； 场地：2,686	446,400	2009/2/1 -2014/1/30
2	发行人	苏州华新链条厂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民胜路21号	2,000	2011年4月15 日前：336,000； 之后：359520	2008/2/15 -2013/4/15 (注)
3	发行人	明晨针织厂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通江路90号厂房	925.30	111,036	2007/12/1 -2017/11/30
4	发行人	苏州工业园区	金苑打工楼三号楼第	3,360	462,000	2010/1/1-20

		胜浦置业有限公司	1-6层60间；一号楼五层10间，共计70间			10/12/31
5	发行人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置业有限公司	金苑打工楼一号楼第3层10间	480	49,500.00	2010/4/1-2010/12/31
6	发行人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宋巷招商服务部	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46号	房屋面积：2,204.58 土地面积：1500	304,236	2010/4/1-2013/3/31
7	发行人	苏州韩融房产经营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时代广场24幢苏州国际金融中心1103-1111室	房屋面积：1,365.72平方米	1,261,920	2010/8/5-2013/8/5
8	发行人	苏州文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吴江开发区吉市东路北侧	4,832.59平方米	695,000	2010/10/12-2013/10/11
9	发行人上海分公司	上海上众电脑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1062号	3,800.00	606,480	2007/12/1-2016/4/14
10	无锡正先	无锡市通达实验仪器有限公司	无锡经济开发区大通路503号	1,478.02	123,100	2009/5/15-2019/5/14
11	威海锦富	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创业服务中心	威海火炬创新创业基地B406-422室	3,567.14	235,440	2010/5/1-2015/4/30
12	南京锦富	南京景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秣陵街道西路58号	2,298	350,000	2006/7/18-2016/8/17
13	南京锦富	南京景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秣陵街道西路58号	144	25,754.40	2008/9/1-2016/8/17
14	南京锦富	南京阿里山装饰材料厂	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蓝霞路1号	土地：21,533.4 房产：5,872.62	前5年90万/年， 后5年100万/年	2009/10/1-2019/9/30
15	上海喜博	上海精福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富特西一路333号6034室	20	25,000	2010/2/17-2011/2/16
16	上海喜博	上海新长征(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真光路1219号701室	171.45	156,448.12	2010/6/1-2012/5/31
17	厦门力富	厦门湖里锦成电子厂	厦门市翔安区翔虹路27号104单元第一、二层	2,597.28	前4年 318,531.36 第5-7年 366,311.06 第8-10年 421,257.72	2009/9/1-2019/8/31

18	苏州久富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宋巷招商服务部	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46号	房屋面积: 3059 土地面积: 2500	403,788	2009/7/17-2012/7/16
19	苏州久富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置业有限公司	金苑打工楼一号第二层10间	480	66,000	2010/4/1-2010/12/31
20	上海挚富	上海上众电脑有限公司	嘉新公路1062号	建筑面积: 790	138,408	2009/8/1-2016/4/14

说明：①2009年12月28日，发行人与苏州华新链条厂签订《房产租赁补充协议》，将原有合同上的租赁期限延长2年，即自2011年4月15日至2013年4月15日，延长期间的租赁价格为月租金29,960.00元。

②以上披露的第7、8项租赁物业土地使用权及产证齐全，因新近租赁，主管部门备案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依据发行人提供的房屋租赁合同等相关文件，以上已经披露的第3、12、13、16项租赁物业，出租方尚未提供合法产权证明。其中，第12、13项租赁物业正在办理退租手续。第3、16项租赁物业已取得土地证，房产证正在办理中，为此，相关出租方或相关主管单位均已承诺：若租赁期限内发生拆迁、搬迁等其他原因导致发行人无法继续使用该等营业场所，出租方将提前通知发行人，并给出足够搬迁准备时间，出租方并将承担发行人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同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夫妇已经承诺：对于上述出租方无法提供房产证的情形，如果因为出租方的权利受到限制或者出租房屋产生产权纠纷而导致发行人及其子孙公司不能继续使用该等营业场所，本人将立即帮助发行人及其子孙公司搬移至权属证书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继续经营，并承担发行人及其子孙公司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据此，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承租部分房屋所涉无法提供产证之该等情况，不致对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致对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构成重大法律障碍。

2、借款协议

(1)2009年10月24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信用借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400万元，借款利率为5.31%，借款期限为2009年10月14日至2010年10月13日。

(2) 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

2009年10月30日，发行人子公司东莞锦富与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分行东城支行签署编号为东城001号的《出口发票融资业务总协议》，约定该银行为东莞锦富办理出口发票融资业务，并根据银行规定确定融资金额、利率和期限。

(3) 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综合保险单

2009年7月1日，公司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江苏分公司购买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保险单号为“SCH008752”，保单有效期2009年7月1日至2010年8月31日（2010年7月2日，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江苏分公司签署批单延长了年度保单有效期），适保范围为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和部分信用证支付方式出口（剔除预付款），有效期内最高赔偿限额为600万美元，有效期内，公司根据申明的适保出口额按照一定比例缴纳年度最低保险费，该有效期内最低保险费为5.00万美元。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该保险单下的短期出口信用保险融资余额为223.12万美元，信用期限均为150天。

(4) 2010年3月2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信用借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900万元，借款利率为4.617%，借款期限为2010年3月2日至2010年9月1日。

(5) 2010年3月26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信用借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利率为4.779%，借款期限为2010年3月26日至2011年3月24日。

(6) 2010年4月27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信用借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利率为4.617%，借款期限为2010年4月27日至2010年10月27日。

(7) 2010年5月25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信用借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利率为4.779%，借款期限为2010年5月25日至2011年5月25日。

(8) 2010年6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信用借款，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合同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4.779%，借款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9 日至 2011 年 6 月 7 日。

3、远期售汇协议

2010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远期结汇/售汇总协议书》，办理远期结汇/售汇业务。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该总协议书下分别于 2010 年 5 月 14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远期售汇交易证实书》，约定本公司 2011 年 5 月 18 日向该行卖出美元 300 万元，汇率 6.71；于 2010 年 6 月 21 日与该行《签订远期售汇交易证实书》，约定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23 日向该行卖出美元 150 万元，汇率 6.7240。

4、设备委托开发协议

2009 年 7 月 7 日，公司与苏州特尼柯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尼柯”）签订《多工位自动贴胶设备委托开发协议书》，主要内容为：特尼柯受公司委托按照公司技术要求开发多工位自动贴胶设备，公司享有该设备的所有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费用确定方面，公司承担研发费用 10 万元，开发第一台设备费用为 73 万元，自第二台起，所有费用在第一台费用上优惠 20%-30%；该协议自签署日起五年有效。

5、保荐及承销协议

发行人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3 日签署，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组织的承销团对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实行余额包销，发行人将按承销比例支付承销费；保荐机构在保荐期内，对发行人的规范运作进行督导，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6、工程合同

(1) 2010 年 5 月 28 日，发行人与江苏五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后者为发行人位于江浦路的土地进行新建厂区工程建设，合同价款 2500 万元人民币。

(2) 2010 年 7 月 7 日，发行人与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签订《预应力空心方桩供货合同》，约定发行人向后者采购空心方桩 156.48 万元。

7、联合开发协议

2010 年 6 月 24 日，发行人与合肥乐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签订《TFT-LCD 光学薄膜器件材料及产品联合开发框架性协议》，双方约定对 TFT-LCD 光学薄膜器

件材料及产品进行联合开发。

二、发行人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有关情况。

三、发行人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尚处于诉讼或仲裁阶段的重大事项。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等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以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发行人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声明：本公司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富国平、杨小蔚声明：本人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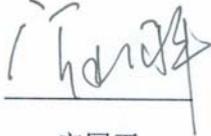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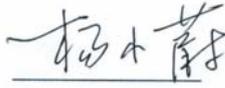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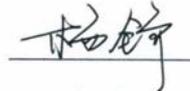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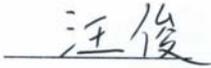
富国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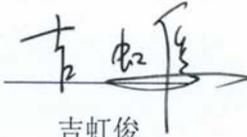
杨小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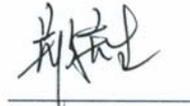
杨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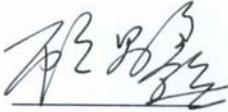
汪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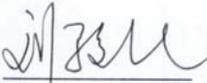
吉虹俊



郑庆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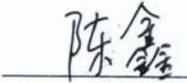
顾昌鑫



刘骏民



郭长兵



陈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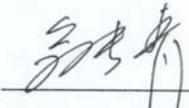
周义华



鄂俊



葛卫东



翁长青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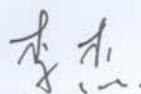


兰荣

保荐代表人：



王廷富



李杰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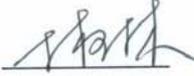
李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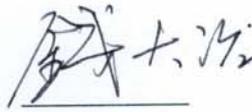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管建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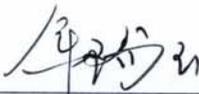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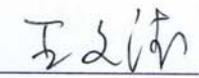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签名: 
林琳


钱大治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
2010年 9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余瑞玉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骆竞	
	 王文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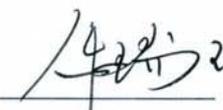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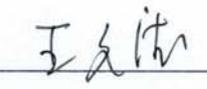
2010年9月17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验资机构负责人签名：  
余瑞玉

注册会计师签名：  
骆竞

 
王文德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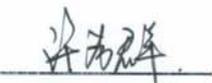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 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王小敏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许为群


方明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7日

第十五节 附件

- 1、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2、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4、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5、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6、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7、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8、公司章程（草案）
- 9、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10、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